股票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相关事项	交易对方名称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财务顾问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DUSTRIAL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二六年十月

上市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次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本次重组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属于行政许可事项，本次交易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取得公司股东会批准。股东会是否批准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由此引致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

请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本次交易的全部信息披露文件，做出谨慎的投资决策。上市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提请投资者注意。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交易事项时，除本报告书内容以及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认真考虑本报告书披露的各项风险因素。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已就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情况出具以下承诺：

“一、本企业保证将及时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本企业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本企业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四、如本次重组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五、本企业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相关内容已经本企业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

六、如本次重组本企业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

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七、本企业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声明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国浩律师（南昌）事务所、审计机构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出具声明：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引用证券服务机构出具文件的内容已经各证券服务机构审阅，确认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目录

上市公司声明 1

交易对方声明 2

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声明 4

目录 5

释义 9

一、一般释义 9

二、专业术语释义 11

重大事项提示 14

一、本次重组方案简要介绍 14

二、本次交易的性质 16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7

四、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审批情况 19

五、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20

六、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事项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20

七、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20

重大风险提示 24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24

二、标的公司业务与经营风险 25

三、其他风险 27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29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29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31

三、本次交易概述 32

四、本次交易的性质 34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35

六、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36

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37

八、本次交易与上市公司主业的协同性，是否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 51

九、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特别说明 54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59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59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60

三、最近三十六个月控制权变动情况 61

四、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2

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62
六、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62
七、合法合规情况 63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64
一、基本信息 64
二、历史沿革 64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67
四、下属企业情况 71
五、主营业务发展状况 71
六、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及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71
七、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73
八、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73
九、最近五年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73
十、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 73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74
一、基本信息 74
二、标的公司历史沿革 74
三、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增减资、股权转让的情况 95
四、标的公司最近三年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作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的情况 95
五、交易标的产权与控制关系 95
六、下属企业情况 97
七、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或有负债情况 107
八、违法违规情况 119
九、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情况 119
十、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19
十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44
十二、拟购买资产为股权的相关说明 145
十三、最近三年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 146
十四、主要业务经营资质 147
十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150
十六、其他事项 156
第五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158
一、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158
二、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 208
三、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评估事项的意见 212
第六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15
一、实物分配暨退伙协议主要内容 215
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主要内容 219

第七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224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224
二、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228
三、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228
四、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要求 228
五、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29
六、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对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发表的明确意见 ... 230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1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31
二、标的公司的行业特点、行业地位及竞争情况 238
三、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254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302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310
一、标的公司财务报表 310
二、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317
第十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323
一、同业竞争情况 323
二、关联交易情况 329
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 386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386
二、标的公司业务与经营风险 387
三、其他风险 390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392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392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392
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资产交易的情况 393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393
五、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 394
六、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396
七、其他影响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做出合理判断的、有关本次交易的所有信息 396
第十三节 独立董事及证券服务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397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397
二、独立财务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399
三、法律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401
第十四节 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 404

一、独立财务顾问 404
二、法律顾问 404
三、标的公司审计机构及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出具机构 404
四、资产评估机构 405
第十五节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406
一、全体董事声明 406
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07
三、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408
四、法律顾问声明 409
五、审计机构声明 410
六、评估机构声明 411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412
一、备查文件 412
二、备查地点 412
附件一：标的公司房屋所有权明细表 414
附件二：标的公司未办妥产证的房屋建筑物明细表 426
附件三：标的公司土地使用权明细表 448
附件四：标的公司未办妥产证的土地明细表 458
附件五：标的公司专利明细表 459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	指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公司、标的资产、方大企投	指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上市公司退伙南昌沪旭基金并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方式取得南昌沪旭持有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控制权
本报告书、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	指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国浩律师（南昌）事务所关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实物分配及支付现金购买方式置入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审计报告》	指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备考合并审计报告》（澄宇审字（2026）第 0399 号）
《备考审阅报告》	指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澄宇阅字（2026）第 0001 号）
《资产评估报告》	指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6）第 8465 号）
方大钢铁	指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汽车板簧	指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方大集团	指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南昌沪旭	指	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沪旭	指	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南昌沪旭基金管理人
云南钢铁	指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云南钒钛	指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四川钒钛	指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楚雄商贸	指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恒大矿业	指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楚雄煤气	指	楚雄德胜煤气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四川佳业	指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四川钒盛	指	四川钒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四川恒嘉	指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海南恒嘉	指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攀枝花煤化工	指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方大职业培训	指	乐山市沙湾区方大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方大荣展	指	四川方大荣展新材料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海纳中启	指	海南德胜海纳中启实业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禄丰远臻	指	禄丰远臻贸易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禄丰运恒	指	禄丰运恒贸易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旗下企业
赤鼎创投	指	成都赤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三钢闽光	指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中南股份	指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凌钢股份	指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酒钢宏兴	指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澄宇会计师	指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律顾问、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南昌）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评估机构、中企华评估、评估师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监管机构	指	对本次交易具有审核权限的权力机关，包括但不限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
股东会	指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
评估基准日、基准日	指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释义

粗钢	指	铁矿石等原料经冶炼后铸成的钢坯等半成品，是衡量一国钢铁生产规模的核心指标；钢材均由粗钢进一步轧制加工而成
普钢	指	普通用途钢材的统称，合金含量低、多用于建筑等一般领域、以大宗交易为主，与性能要求特殊的“特钢”相对
特钢（特种钢）	指	通过添加合金元素并采用特殊工艺制成，具有高强度、耐磨、耐腐蚀、耐高低温等特殊性能的钢材，如轴承钢、模具钢、高温合金
建筑用长材（棒线材）	指	断面呈长条形、主要用于房屋建筑和基础设施建设的钢材品类，包括螺纹钢、线材等，与板材相对
热轧板卷	指	钢坯加热后经热轧机组轧制而成的板卷，是汽车、船舶、机械、管线等制造业的基础板材
冷轧板卷	指	热轧板卷在常温下进一步轧薄所得的钢板，表面光洁度和尺寸精度更高，用于汽车面板、家电等对表面质量要求高的领域
中厚板	指	厚度较大的板材，主要用于船舶、桥梁、压力容器、工程机械等领域

镀锌板	指	表面镀锌以防腐蚀的钢板，广泛用于汽车、家电和建筑领域
彩涂板	指	在镀锌板等基板上覆涂有机涂层的钢板，用于家电外壳、建筑屋面墙面等
高强含钒抗震钢筋	指	通过添加钒实现微合金化、强度高且抗震性能好的螺纹钢，用于有较高抗震设防要求的建筑工程
绿色设计产品	指	经工信部认定、在全生命周期内资源消耗和环境影响小、符合绿色设计产品评价要求的工业产品
长流程炼钢	指	以铁矿石为初始原料，经烧结、焦化、高炉炼铁、转炉炼钢、连铸、轧钢的生产路线，投资大、碳排放高，中国约 90%的粗钢由此生产
短流程炼钢（电炉炼钢）	指	以废钢为主要原料、用电炉熔炼的炼钢路线，投资较低、碳排放较少
焦化	指	将炼焦煤隔绝空气高温干馏，产出焦炭及煤焦油、粗苯等化工产品的工序；焦炭是高炉炼铁不可或缺的燃料和还原剂
烧结	指	将铁矿粉与熔剂、燃料混合后高温烧结成块状烧结矿的工序，使原料粒度和强度满足高炉入炉要求
高炉	指	以铁矿石和焦炭为原料、将铁氧化物还原成铁水的大型竖式冶炼炉，长流程炼铁的核心设备
转炉	指	向铁水中吹氧降碳、去除杂质从而炼成粗钢的冶炼容器，长流程炼钢的核心设备
连铸（连铸比）	指	将钢水直接连续铸成钢坯的工艺；连铸钢坯产量占粗钢产量的比例称连铸比，是衡量炼钢工艺先进水平的指标
钢坯（坯料）	指	钢水铸成的半成品，须再经轧制加工才能成为最终钢材
压延加工	指	将钢坯通过轧辊反复轧制，使其变薄、成型为板材、带材、棒线材等钢材产品的加工工序
提钒	指	从含钒铁水或钒渣中将钒元素提取出来的冶炼工序，是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的关键环节
高钛型高炉渣	指	钒钛磁铁矿高炉冶炼产生的含二氧化钛极高的炉渣，会使渣铁分离困难、冶炼稳定性下降，导致钒钛矿冶炼难度远高于普通铁矿
表观消费量	指	产量加净进口量之和，即不考虑库存变动的国内市场消费近似值，用于观察真实需求趋势

CR10（产业集中度）	指	行业内产量排名前 10 位企业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比重，用以衡量产业集中与整合程度
中国钢材价格指数（CSPI）	指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编制发布的国内钢材综合价格指数，反映钢材市场价格总体走势
钢材社会库存	指	存在于流通环节和下游用户仓库中的钢材数量（不含钢厂厂内库存），是观察市场供需松紧的重要先行指标
铁矿石对外依存度	指	铁矿石进口量占国内消费量的比重，中国该比例长期超过 80%
载重吨（DWT）	指	衡量船舶装载能力的单位，指船舶允许装载货物的最大重量；造船完工量、手持订单量均以此计量
产能置换	指	新建或改扩建钢铁冶炼项目须先淘汰相应合规产能、按规定比例（不低于 1.5：1）“以减换增”的制度安排
超低排放改造	指	钢铁企业对各生产工序实施污染治理升级改造，使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远严于国家排放标准的超低限值
能效标杆水平	指	国家发布的重点行业单位产品能耗先进值，标杆水平以上产能占比是节能降碳政策的重要考核指标
碳配额（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指	政府向重点排放企业分配的碳排放额度，配额不足须购买、盈余可出售，钢铁行业已纳入全国碳市场管理
氢冶金	指	以氢气替代煤炭作还原剂进行炼铁的前沿低碳技术，反应副产物为水，可实现钢铁生产的深度脱碳
CCUS（碳捕集利用与封存）	指	将工业过程中排放的二氧化碳捕集后加以利用或封存至地下的一组减排技术

注：本报告书涉及标的公司的财务数据均引自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备考合并审计报告》（澄宇审字（2026）第 0399 号）。本报告书中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形成。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重组方案简要介绍

（一）本次重组方案概述

交易形式		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形式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	
交易方案简介		上市公司作为南昌沪旭有限合伙人，拟退出南昌沪旭并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方式取得南昌沪旭持有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其中，以实物分配形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99.2626%，以现金购买形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0.7374%。上述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	
交易价格		1、方大企投 99.2626%股权以实物分配方式转让予方大特钢，该部分股权无需另行支付对价。交易对价依据上市公司作为南昌沪旭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测算，计人民币 350,000 万元；2、方大企投 0.7374%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600 万元	
交易标的	**名称**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控股公司，旗下公司主要从事钒钛资源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业务，涵盖球团、烧结、炼铁、提钒、炼钢、轧钢等产业工序，构建了一个从钒钛矿冶炼到含钒产品的加工生产和物流的完整产业链。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之“C31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1]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是□否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是□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是□否
交易性质		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
		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是□否
		构成重组上市	□是 √否

[1]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公司，所属行业等信息根据方大企投旗下标的资产所属行业及业务进行列示。

本次交易有无业绩补偿承诺	□有 √无
本次交易有无减值补偿承诺	□有 √无
其它需特别说明的事项	无

（二）本次交易标的评估简介

中企华评估以 202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6）第 8465 号）。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名称	基准日	评估方法	评估结果	增值率	本次拟交易的权益比例	交易价格	其他说明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基础法	369,135.14	4.44%	99.2626%	350,000	注 1
					0.7374%	2,600	注 2

注 1：上述交易价格为方大特钢作为有限合伙人在南昌沪旭的出资金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系基金退伙过程中以非货币性资产划转方式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实际不涉及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注 2：方大企投剩余 0.7374%股权的作价，依据南昌沪旭除上市公司外其他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确定。

（三）本次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方大特钢退出南昌沪旭并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方式取得南昌沪旭持有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其中，以实物分配形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99.2626%，以现金购买形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0.7374%。具体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现金	其他	
1	南昌沪旭	方大企投 99.2626%	-	350,000.00	350,000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现金	其他	
		方大企投 0.7374%	2,600	-	2,600

注：方大企投 99.2626%股权以实物分配方式转让予方大特钢，该部分股权无需另行支付对价。交易对价依据上市公司作为南昌沪旭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测算，计人民币 350,000 万元。

（四）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收购标的资产所需支付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本次支付资金系一次性支付，不存在分期支付安排。

二、本次交易的性质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标的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本次交易达到《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具体测算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及交易金额孰高值	资产净额及交易金额孰高值	营业收入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3,310,807.44	417,983.48	1,364,805.71
项目	**资产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上市公司	1,948,959.66	1,015,349.29	1,823,341.54
财务指标比例	169.88%	41.17%	74.85%

注：上表中财务指标比例，涉及标的公司的均以标的公司备考合并审计报告数据测算；资产净额为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四条规定，本次交易资产总额指标、营业收入指标比例均超过 50%，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南昌沪旭，南昌沪旭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沪旭，上海沪旭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昌沪旭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南昌沪旭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司后续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亦将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 36 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方威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方威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冶金原燃材料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同时从事相关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优线、弹簧扁钢、汽车板簧、铁精粉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汽车制造等行业。

在钢铁相关领域，上市公司当前业务以特钢行业产品制造为主，而标的公司在含钒钢材领域具备成熟技术和生产能力，配套完整的钒钛磁铁矿冶炼及钒制品提取生产线，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线材、五氧化二钒等。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扩大主营业务版图，不仅能够获取稳定的钒钛资源供应渠道和领先的提钒技术，填补在含钒高性能钢材及钒深加工产品领域的业务空白，推动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方向升级，还将通过整合西南区域产

能，进一步完善在西南地区的战略布局，显著提升区域市场话语权与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产生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经澄宇会计师审阅的备考财务报表和上市公司 2025 年、2026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资产总额	2,638,928.54	4,578,089.51	73.48%	1,948,959.66	4,896,724.86	151.25%
负债总额	1,617,137.48	3,316,130.77	105.06%	902,842.44	3,532,330.33	29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90,857.31	983,214.05	-0.77%	1,015,349.29	1,067,690.53	5.15%
资产负债率	61.28%	72.43%	11.15%	46.32%	72.14%	25.82%
营业收入	803,266.67	1,546,664.05	92.55%	1,823,341.54	3,188,147.25	74.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0,838.47	5,085.87	-75.59%	94,226.76	53,887.51	-42.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2	-77.78%	0.41	0.23	-43.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2	-77.78%	0.41	0.23	-43.90%

注：1、变动率=（交易后-交易前）/交易前绝对值；
2、资产负债率为变动额，变动额=交易后-交易前

从短期来看，本次收购将对上市公司的合并利润及整体盈利能力形成阶段性压力，但同时也为公司战略资源整合提供了关键切入点。从中长期战略视角审视，本次交易的核心价值，在于潜在协同效应与深远的战略布局。随着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在业务、技术与渠道等方面的深度融合，标的公司的运营效率和市场拓展能力有望逐步改善。上市公司亦将借此夯实业务版图，提升综合竞争壁垒，实现从短期承压到长期价值释放的转换，最终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回报，推动公司整体价值的稳步提升。

四、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审批情况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上市公司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2026 年 10 月 15 日，上市公司已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2、交易对方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经交易对方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核准

1、本次交易及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事宜尚需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后续还需履行相关股份的交割、过户、工商变更等事项；

3、其他必需的审批、备案或授权（如涉及）。

本次交易能否取得或完成上述批准、核准、登记、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或完成批准、核准、登记、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如下：

“本公司已知悉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方案，本公司认为，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原则上同意本次交易，对本次交易无异议。本公司将坚持在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前提下，积极促成本次交易顺利进行。”

六、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事项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说明，自上市公司首次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公司/本人无减持计划，将不会有减持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七、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上市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报告书披露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二）严格履行相关程序

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进行表决和披露。公司召开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将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网络投票安排

上市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参加股东会的股东提供便利，充分保护中小股东行使投票权的权益。

（四）确保本次交易资产定价公允、公平、合理

本次交易中，公司已聘请具有专业资格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方案及过程进行监督并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

（五）聘请符合相关规定的中介机构

为保证本次交易相关工作的公平、公正、合法、高效地展开，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聘请具有专业资格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将对本次交易进行尽职调查并出具专业意见。

（六）本次交易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及摊薄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

1、本次交易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根据经澄宇会计师审阅的备考财务报表和上市公司 2025 年、2026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股

项目	2026 年 1-6 月/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2	-77.78%	0.41	0.23	-43.90%

项目	2026 年 1-6 月/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2	-77.78%	0.41	0.23	-43.90%

注：变动率=（交易后-交易前）/交易前绝对值

从短期来看，本次收购将对上市公司的合并利润及整体盈利能力形成阶段性压力，短期内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将有所摊薄，但同时也为公司战略资源整合提供了关键切入点。从中长期战略视角审视，本次交易的核心价值，在于潜在协同效应与深远的战略布局。随着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在业务、技术与渠道等方面的深度融合，标的公司的运营效率和市场拓展能力有望逐步改善。上市公司亦将借此夯实业务版图，提升综合竞争壁垒，实现从短期承压到长期价值释放的转换，最终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回报，推动公司整体价值的稳步提升。

2、关于公司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防范上市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上市公司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积极强化经营管理，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上市公司已构建了较为健全、规范的经营管理制度，为各项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提供了良好保障。未来几年，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经营和管理水平，持续优化投资决策程序，强化成本管控，改进预算管理流程，加大执行监督力度，多措并举，全面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综合运行质量。

（2）健全内部控制机制，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

上市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保障股东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依规依章行使职权，作出科学、审慎、高效的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基础。

（3）加快推进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业务整合，增强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将短期承压。在此基础上，上市公司将从整体战略出发，围绕组织架构、业务运营、财务体系、内控机制及人员

配置等方面，加快对标的公司业务的系统整合，尽早发挥协同效应，进一步优化公司在行业内的业务布局，助力盈利能力持续增强。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上市公司将在继续执行《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规定的基础上，依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持续推进稳健、可持续、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提高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和可预期性，在保障公司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给予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切实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相关责任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为防范上市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以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详见本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之“（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的主要承诺”。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报告书的其它内容和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交易存在如下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1、尽管本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保密措施并严格参照执行，但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

2、在本次交易进程中，交易各方也可能根据市场环境、宏观经济变动以及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对交易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如交易各方无法就修改和完善交易方案达成一致意见，亦使本次交易存在可能终止的风险。

3、其他可能导致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若本次重组因上述某种原因或其他原因被暂停、中止或取消，而上市公司又计划重新启动重组的，则交易方案、交易定价及其他交易相关的条款、条件均可能较本报告书中披露的重组方案存在重大变化，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本次交易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须履行下述内部和监管机构批准、备案程序：

1、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2、本次交易后续还需履行相关股份的交割、过户、工商变更等事项；

3、其他必需的审批、备案或授权（如涉及）。

本次交易能否取得或完成上述批准、核准、登记、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或完成批准、核准、登记、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标的资产评估风险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参考具有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确定。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机构采用了适当的评估方法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履行了勤勉、尽职的义务，并严格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但仍可能出现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不一致，特别是政策法规、经济形势、市场环境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影响本次评估的相关假设及限定条件，可能导致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风险。

（四）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经营业绩下滑乃至亏损风险

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仍处于亏损状态，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归母净利润分别为-47,217.77 万元、-36,435.03 万元和-14,066.61 万元，且预计 2026 年全年仍无法实现扭亏为盈。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即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合并当期即可能对上市公司合并利润产生直接的亏损拖累，导致上市公司营业利润、净利润等指标出现下滑甚至亏损。若标的公司在并入后短期内无法实现扭亏，或钢铁行业景气度持续低迷、钒钛产品价格进一步下行，或上市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管理等方面的整合协同未能达到预期效果，标的公司亏损幅度可能进一步扩大，进而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标的公司业务与经营风险

（一）政策导向性风险

钢铁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重点调控范畴，政策基调对行业发展路径具有决定性影响。近年来，国家相继发布《钢铁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25 年版）》等指导性文件，明确持续压减粗钢产量、推进企业分级管理，并引导资源要素向优质企业集中。上述政策旨在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但客观上形成了对生产规模的强力约束，若未来行业供需格

局持续偏紧或政策执行力度进一步收紧，可能对公司的产能释放、市场拓展及业绩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周期性行业波动风险

标的公司业务范围覆盖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等领域。钢铁工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性支柱产业，呈现出显著的强周期属性，其运行态势与宏观经济周期及上下游产业链变动密切相关，下游需求广泛分布于建筑工程、汽车、机械、轨道交通、船舶等核心用钢领域。当前，下游整体需求趋于平稳，但宏观经济周期的波动及下游行业景气度的变化，仍可能给行业前景带来不确定性，进而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形成较大冲击。

（三）生产安全风险

钢铁冶炼生产过程中，因设备运转、工艺操作及现场管理等多重因素，可能潜藏安全隐患。尽管标的公司近年来持续健全安全生产管控体系并强化各项防范举措，但仍无法完全排除突发性安全事故的可能性。若安全防范措施执行不到位而导致事故发生，可能干扰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对其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产生负面冲击。

（四）环保与节能减排标准趋严风险

标的公司所从事的钢铁冶炼业务涉及污染物排放，须严格遵循国家及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取得相应环保许可并接受监管。现行《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6）等国家强制性标准，对钢铁企业的污染物排放、能耗水平及碳排放均提出明确要求。钢铁冶炼为连续化流程作业，实际产量因设备效率、工艺优化及市场需求等因素存在一定浮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动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标的公司严格遵守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报告期内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总量均控制在许可限值以内，未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但若未来环保及节能减排政策进一步收紧，或标的公司因生产运行效率提升致使排放

总量接近许可上限，则可能面临环保投入增加、运营成本上升及排放指标不达标等风险。

（五）部分土地、房产使用权属证书尚未取得的风险

标的公司子公司存在新建厂房或新购土地暂未办妥产证、部分房产因历史原因暂未办妥产证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土地、房产一直由标的公司实际使用，未因权属不完善问题引发争议或纠纷，标的公司现正积极推进相关权证办理事宜，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对于新建厂房或新购土地，鉴于不动产登记办理涉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政策调整及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存在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公司自身可控的原因导致产证办理受阻或延迟的风险；对于因历史原因暂未办妥产证的房产，存在最终无法办理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前述资产权属瑕疵可能对本次重组所带来的相关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整合及管理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体系。为充分实现双方业务协同效应，上市公司拟在企业文化融合、财务管理制度优化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方面与标的公司开展深度整合。然而，整合过程可能面临诸多复杂因素及不确定性，存在无法完全实现预期协同目标的风险。若标的公司未能及时适应上市公司管理模式，在业务协同管理方面存在不足，可能导致整体运营效率受到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整合进程及协同效果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股价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兼具收益性与风险性特征，上市公司股价波动不仅受企业自身盈利能力和成长性的影响，同时与市场供需关系、宏观经济政策调整、证券市场投机因素以及投资者情绪波动等不可控变量密切相关，这些因素均可能导

致股票价格偏离其内在价值。

本次重组报告书披露后，上市公司将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相关法规，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一）政策积极引导上市公司通过并购重组实现高质量发展，鼓励经营规范的上市公司围绕产业升级转型、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开展资本运作

近年来，国务院、中国证监会等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以上市公司为平台开展并购重组，支持国有企业将优质资产有计划地注入上市公司。

2024 年 3 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明确提出支持上市公司通过并购重组提升投资价值，鼓励上市公司综合运用股份、定向可转债、现金等工具实施并购重组、注入优质资产。

2024 年 4 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综合运用并购重组、股权激励等方式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加大并购重组改革力度，多措并举活跃并购重组市场。

2024 年 9 月，证监会发布《中国证监会关于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改革的意见》，强调支持上市公司围绕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布局，引导资源要素向新质生产力方向聚集；支持运作规范的上市公司围绕产业转型升级、寻求第二增长曲线等需求开展符合商业逻辑的跨行业并购，加快向新质生产力转型步伐。

2025 年 5 月，证监会修订《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对并购重组监管政策进行优化调整，以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此次修订主要涉及三方面内容：一是精简审核流程，提高审批效率；二是适度放宽业绩对赌条款限制；三是完善配套监管措施。新规通过市场化并购机制推动资源高效配置，旨在提升上市公司经营效益与核心竞争能力，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上述相关支持政策的出台，为上市公司通过资本市场并购重组手段提升发展质量提供了良好契机。

（二）钢铁行业是国民经济中具有战略意义的基础性支撑产业，在产业政策的持续引导下发展前景广阔

标的公司所处的钢铁产业是国民经济不可或缺的战略基础产业，在支撑基础设施建设、高端装备制造、国防军工等重点领域发展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同时也是保障国家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与安全的核心工业门类。我国作为全球钢铁生产与消费的第一大国，粗钢产量与钢材消费量已连续多年保持世界领先地位。在产业政策的有力引导和规范支持下，近年来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产能结构不断优化，绿色低碳转型稳步推进，行业整体运行质量与效益水平持续提升，展现出稳中向好的发展格局。

2025 年 8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钢铁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明确提出要持续推动行业结构优化调整，优化产业布局，实施产能产量精准调控，深化兼并重组。到 2026 年，力争实现钢铁行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水平显著提升，优质产能与高端钢材产品供给能力持续增强。2026 年 5 月，工信部印发新版《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大幅提高置换比例，并对实质性兼并重组给予差异化支持，从制度层面引导行业从“买指标”转向“买企业”，鼓励龙头企业通过并购整合获取产能。同时，《关于促进钢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主要目标，“十五五”期间钢铁企业产业集中度大幅提高，通过兼并重组提升行业集中度已成为政策明确的行业主线。

从较长周期来看，伴随国家提振实体经济、扩大内需等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落地见效，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船舶制造、基础设施投资等关键下游领域的刚性需求有望持续释放。与此同时，行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产业集中度逐步提升，钢铁工业预计将延续“总体平稳、结构优化、质效提升”的良性发展轨道，高质量发展具备坚实的政策基础与市场空间。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一）钢铁主业规模跨越式增长，含钒钢铁产品竞争力显著增强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取得川滇两大钢铁基地的直接控制权，上市公司的粗钢产能将实现跨越式增长，从区域性特钢企业跃升为全国性钢铁集团。两大基地深耕钒钛磁铁矿冶炼二十余年，攻克了高钛型高炉渣流动性差、炉况稳定性不足等行业共性技术难题，核心工艺指标位居国内前列。标的公司作为国内少数获得高强含钒抗震钢筋生产许可证的企业之一，相关产品入选工信部绿色设计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天府国际机场、川藏铁路、乌东德水电站等国家级重大工程。

整合后，标的公司将导入上市公司成熟的精细化管控体系，在生产、市场、管理等多个维度实现全面协同，川滇两基地的优势含钒钢铁产品有望进一步扩大市场覆盖，增强整体竞争力。生产端，将标的公司的钒渣集中深加工，摊薄单位加工成本，提升产品附加值；市场端，川滇两大基地各有侧重、区域互补，能够有效平滑单一市场的周期性波动；管理端，导入上市公司成熟的精细化管控体系，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聚焦钢铁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举措。

（二）切实履行同业竞争注入承诺，彰显公司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

本次交易亦为南昌沪旭及上海沪旭履行 2023 年 7 月出具的《承诺函》中有关注入承诺的具体措施。该承诺约定，自并购基金完成标的股权收购之日起 36 个月内，将相关资产注入方大特钢。鉴于方大企投控股的川滇钒钛钢铁资产与上市公司同属钢铁及钒钛业务范畴，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此次资产注入将消除该隐患。该承诺的如期履行体现了公司对监管规则的严肃遵守和对投资者承诺的高度重视。上市公司通过资产注入来化解同业竞争问题，既从根本上解决了合规隐患，亦将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平台，使全体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彰显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的责任担当。

（三）响应国家战略性矿产资源战略，享受政策与制度红利

2026 年 6 月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条例》，以行政法规形式将钒列入国家级战略性矿产资源目录，为钒资源的战略性开发提供了制度性保障。钒在自然界中几乎无法独立成矿，绝大部分产量依托钒钛磁铁矿伴生回收，其稀缺性与集中度远超一般金属。我国钒资源高度富集于四川攀西与河北承德两大基地，仅攀西地区便拥有全国约六成以上钒储量，资源分布呈现极强的区域性垄断特征。与普通金属不同，钒的产能高度依附钢铁冶炼，国内绝大部分钒产量来自钢铁冶炼的副产钒渣，其副产属性决定新增产能必须依托钢铁项目同步建设，投资大、周期长、审批严。

钒被称为“钢中维生素”，仅添加微量即可显著提升钢材强度与韧性，是高铁、桥梁、汽车等高端制造不可或缺的合金元素；同时，钒凭借全钒液流电池“本征安全、寿命超 2 万次”的独特优势，成为大规模长时储能的最优路径，是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的关键材料；此外，它还是航空发动机、高端钛合金及化工催化剂等国防军工与高端制造领域不可替代的核心材料。

因此，钒资源具有长期稀缺性，且其应用具有战略意义，是国家战略性矿产资源。上市公司作为整合主体，有望在资源保障、项目审批、政策扶持等方面获得优先支持，将企业利益与国家矿产资源安全战略深度绑定，在资源端与下游应用端构建制度层面的长期竞争优势。

三、本次交易概述

（一）交易方案简介

上市公司作为南昌沪旭有限合伙人，拟退出南昌沪旭并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方式取得南昌沪旭持有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其中，以实物分配形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99.2626%，以现金购买形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0.7374%。上述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

（二）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1、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方大特钢退出南昌沪旭并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方式取得南昌沪旭持有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其中，以实物分配形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99.2626%，以现金购买形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0.7374%。具体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现金	其他	
1	南昌沪旭	方大企投 99.2626%	-	350,000.00	350,000.00
		方大企投 0.7374%	2,600.00	-	2,600.00

注：方大企投 99.2626%股权由南昌沪旭以实物分配方式转让予方大特钢，该部分股权系退还方大特钢对应的合伙财产份额，方大特钢无需另行支付对价。交易对价依据上市公司作为南昌沪旭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测算，计人民币 350,000 万元。

2、支付方式

上市公司以实物分配方式受让方大企投 99.2626%股权，该部分股权无需另行支付现金对价；剩余 0.7374%股权则由上市公司以现金购买方式取得。

（三）本次交易评估情况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 100.00%股权全部权益价值为 369,135.14 万元，增值额为 15,703.84 万元，增值率为 4.44%。

（四）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收购标的资产所需支付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本次支付资金系一次性支付，不存在分期支付安排。

（五）过渡期损益安排

评估基准日与交割日之间（下称“过渡期”），标的公司的损益由上市公司享有和承担。

（六）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四、本次交易的性质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标的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本次交易达到《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具体测算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及交易金额孰高值	资产净额及交易金额孰高值	营业收入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3,310,807.44	417,983.48	1,364,805.71
项目	**资产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上市公司	1,948,959.66	1,015,349.29	1,823,341.54
财务指标比例	169.88%	41.17%	74.85%

注：上表中财务指标比例，涉及标的公司的均以标的公司备考合并审计报告数据测算；资产净额为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四条规定，本次交易资产总额指标、营业收入指标比例均超过 50%，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南昌沪旭，南昌沪旭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沪旭，上海沪旭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昌沪旭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南昌沪旭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

司后续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亦将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 36 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方威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方威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冶金原燃材料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同时从事相关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优线、弹簧扁钢、汽车板簧、铁精粉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汽车制造等行业。

在钢铁相关领域，上市公司当前业务以特钢行业产品制造为主，而标的公司在含钒钢材领域具备成熟技术和生产能力，配套完整的钒钛磁铁矿冶炼及钒制品提取生产线，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线材、五氧化二钒等。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扩大主营业务版图，不仅能够获取稳定的钒钛资源供应渠道和领先的提钒技术，填补在含钒高性能钢材及钒深加工产品领域的业务空白，推动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方向升级，还将通过整合西南区域产能，进一步完善在西南地区的战略布局，显著提升区域市场话语权与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产生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经澄宇会计师审阅的备考财务报表和上市公司 2025 年、2026 年 1-6 月

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资产总额	2,638,928.54	4,578,089.51	73.48%	1,948,959.66	4,896,724.86	151.25%
负债总额	1,617,137.48	3,316,130.77	105.06%	902,842.44	3,532,330.33	29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90,857.31	983,214.05	-0.77%	1,015,349.29	1,067,690.53	5.15%
资产负债率	61.28%	72.43%	11.15%	46.32%	72.14%	25.82%
营业收入	803,266.67	1,546,664.05	92.55%	1,823,341.54	3,188,147.25	74.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0,838.47	5,085.87	-75.59%	94,226.76	53,887.51	-42.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2	-77.78%	0.41	0.23	-43.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2	-77.78%	0.41	0.23	-43.90%

注：1、变动率=（交易后-交易前）/交易前绝对值；

2、资产负债率为变动额，变动额=交易后-交易前

从短期来看，此次交易将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及资产规模，进而提高并增强公司的整体规模与抗风险能力。从长远战略视角审视，本次交易的深远意义在于其催生的协同效应与增长潜力。随着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在业务层面的深度融合与协同，标的公司的运营效率将得到提升，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价值创造能力也将进一步提高，切实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的长期目标。

六、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上市公司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2026 年 10 月 15 日，上市公司已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2、交易对方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经交易对方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核准

1、本次交易及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事宜尚需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后续还需履行相关股份的交割、过户、工商变更等事项；

3、其他必需的审批、备案或授权（如涉及）。

本次交易能否取得或完成上述批准、核准、登记、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或完成批准、核准、登记、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的主要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1、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上市公司	一、上市公司保证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上市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

	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上市公司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四、上市公司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由上市公司所出具的文件及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上市公司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 五、如因上市公司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上市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一、本公司保证其将及时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本公司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四、本公司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由本公司所出具的文件及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 五、如本次重组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

	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六、本公司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保证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人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本人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四、本人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由本人所出具的文件及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人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 五、如因本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六、如本次重组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

	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及未被采取相关措施的承诺	
上市公司	一、上市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备参与本次重组的主体资格； 二、上市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四、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五、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证券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限制业务活动、证券市场禁入，被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采取一定期限内不接受其出具的相关文件、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被证券业协会采取认定不适合从事相关业务等相关措施，尚未解除的情形。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	一、本公司/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二、本公司/本人不存在因证券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认定为限制业务活动、证券市场禁入，被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采取一定期限内不接受其出具的相关文件等相关措施，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违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形； 三、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其他资产，或接受上市公司违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上市公司权益且尚未消除的情况。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参与本次重组的主体资格； 二、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三、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本人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其他资产，或接受上市公司违规向本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上市公司权益且尚未消除的情况； 五、本人不存在因证券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限制业务活动、证券市场禁入，被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采取一定期限内不接受其出具的相关文件、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六、本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上市公司	一、上市公司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三、若违反上述承诺，上市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特此承诺。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	一、本公司/本人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本公司/本人、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二、本公司/本人、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三、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三、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关于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公司已知悉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方案，本公司认为，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原则上同意本次交易，对本次交易无异议。本公司将坚持在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前提下，积极促成本次交易顺利进行。
5、关于无减持计划的承诺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一、自上市公司首次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无减持计划，将不会有减持上市公司股票行为。上述股份包括本公司本次重组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二、如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的，本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而在上述期间内减持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自上市公司首次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若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人不存在减持计划，将不会有减持上市公司股票行为。上述股份包括本人本次重组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6、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一、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及在本公司权利所及范围内，本公司将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公司、本公司关联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公司保证切实履行本承诺，且上市公司有权对本承诺函的履行进行监督；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五、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作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7、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一、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利用直接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 三、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四、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及时予以赔偿； 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发生法律效力，在本公司及其一致

	行动人控制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期间持续有效。
8、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一、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下属子公司，下同）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独立于本公司；3.保证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二、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四、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五、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切实履行本公司做出的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 六、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于本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上市公司或本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切实履行本承诺，且上市公司有权对本承诺函的履行进行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切实履行本承诺函，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任何实际损失，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
9、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	一、本公司/本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二、本公司/本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交易对方做出的主要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1、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南昌沪旭	一、本企业保证将及时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本企业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本企业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四、如本次重组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五、本企业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相关内容已经本企业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 六、如本次重组本企业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七、本企业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南昌沪旭	一、本企业、本企业全体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二、本企业、本企业全体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

	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三、本企业、本企业全体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四、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沪旭	一、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二、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三、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四、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及未被采取相关措施的承诺	
南昌沪旭	一、本企业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有效存续的合伙企业，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企业不存在根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合伙协议的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不存在影响本企业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如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拥有与上市公司签署协议及履行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 二、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企业、本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三、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企业、本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四、本企业、本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最近五年诚信情况良好，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不存在未按期偿还的大额债务、未履行在证券交易市场做出的承诺，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五、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企业、本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况。
4、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权属的承诺	
南昌沪旭	一、本企业合法拥有标的公司的相应股权，对该股权有完整的所有权和处置权；本企业为标的股权的最终和真实所有人，不存在以信托、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等方式持有标的股权的情形；该股权未设置任何质押、抵押、担保或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未被行政或司法机关查封、冻结，亦不存在其他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 二、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前，本企业保证不就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的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 三、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系本企业真实出资形成，资金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情形，不存在正在进行或潜在的与标的公司股权相关的权属纠纷； 四、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对赌、股份回购、优先分红、优先清算、业绩补偿承诺等特殊权利约定或特别利益安排，不存在以标的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与本次重组的其他方之间也不存在影响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真实性、完整性的特殊约定情形； 五、本企业在本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果由于本企业上述披露信息存在虚假陈述，或者未履行本承诺，本企业同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关于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住房公积金补缴风险补偿承诺	
南昌沪旭、方大钢铁	一、承诺事项 本承诺函所称“承诺事项”，系指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日前，因未依法为员工缴纳或未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导致在重组完成后被住房公积金

	管理中心责令补缴、处以罚款及征收滞纳金等情形。 二、补偿责任承诺 承诺人承诺，若因承诺事项导致方大特钢、标的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产生经济损失，承诺人将承担全额补偿责任。
6、关于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无证房产损失补偿承诺	
南昌沪旭、方大钢铁	一、无证房产范围 本承诺函所称“无证房产”，系指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或截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日实际控制的，因资料缺失、暂未办理竣工验收及相关瑕疵等原因导致无法办理或暂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房产、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 二、损失补偿承诺 承诺人承诺，若因无证房产的权属瑕疵、规划或建设手续不全等原因，导致方大特钢、标的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遭受任何行政处罚、强制拆除、没收及罚款等经济损失，承诺人将承担全额补偿责任。
7、关于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租赁资产合规风险补偿承诺	
南昌沪旭、方大钢铁	一、承诺事项范围 本承诺函所称“承诺事项”，系指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日前，因租赁瑕疵事项而导致在重组完成后发生的任何不利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被出租方（政府部门或其授权机构）要求终止租赁关系、责令腾退房屋以及承担违约金等。 二、补偿责任承诺 承诺人承诺，若因承诺事项导致方大特钢、标的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承诺人将承担全额补偿责任。

（三）标的公司做出的主要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1、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方大企投、云南钢铁、云南钒钛、四川钒钛、楚雄商贸、恒大矿业	一、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保证将及时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

	公司控制的机构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四、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 五、如因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六、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2、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方大企投、云南钢铁、云南钒钛、四川钒钛、楚雄商贸、恒大矿业	一、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二、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

	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三、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方大企投全体董事、监事（时任）、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三、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及未被采取相关措施的承诺	
方大企投、云南钢铁、云南钒钛、四川钒钛、楚雄商贸、恒大矿业	一、本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二、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三、本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

八、本次交易与上市公司主业的协同性，是否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

（一）上市公司的主业经营情况、发展战略

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冶金原燃材料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同时从事相关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优线、弹簧扁钢、汽车板簧、铁精粉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汽车制造等行业。最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螺纹钢	737,660.89	40.59%	839,765.48	39.03%
优线	280,644.88	15.44%	305,629.37	14.21%
弹簧扁钢	204,249.81	11.24%	157,593.19	7.33%
汽车板簧	92,116.89	5.07%	86,613.06	4.03%
铁精粉	30,904.34	1.70%	33,637.94	1.56%
其他	471,566.22	25.95%	728,110.85	33.84%
合计	**1,817,143.03**	**100.00%**	**2,151,349.89**	**100.00%**

在发展战略方面，公司未来坚持普特结合的产品路线，以创新为驱动，通过持续的管理提升，优化品种结构，实施精品战略，走“低成本、差异化、特色化”的发展道路，保持环保技术领先，保持综合工艺水平领先，保持吨钢利润率行业领先，确保“两个升级”战略任务的实现：

1、普特结合战略、弹扁战略的升级

“做普钢中的特钢，特钢中的普钢”是公司长期产品战略之一，继续做好产品结构优化，巩固效益品种，开发具有市场容量的普特结合产品；继续实施弹扁战略，不断优化品种结构，提升品牌质量，提高整体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2、创新驱动战略的升级

优化技术人才队伍储备，完善产学研用协同的创新体系，继续激发和引导创新活力，建设行业领先的品种开发和工艺创新研发平台，围绕低能耗冶炼技术，节能高效轧制技术，全流程质量检测、预报和诊断技术，钢铁流程智能控制技术，高端装备用钢等领域持续创新，争创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二）本次交易与上市公司主业具有协同性，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

本次交易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

量。具体说明如下：

1、技术与工艺协同

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在技术路线和工艺积累上各有专长，互补性较强。

上市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在于特钢冶炼和精细轧制。弹簧扁钢对钢材的纯净度、组织均匀性、疲劳寿命等指标要求极高，上市公司在这一细分领域深耕多年，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储备。同时，上市公司在成本管控方面的技术能力，包括低铁水消耗、高炉利用系数、连铸连轧效率等指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

标的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在于钒钛磁铁矿的综合利用。攀西地区的钒钛磁铁矿属于多金属共生矿，矿石中同时含有铁、钒等多种元素，其冶炼工艺远复杂于普通铁矿石。标的公司掌握了从矿石中同时提取铁、钒的成套工艺，包括高炉冶炼含钒铁水、转炉提钒、钒渣加工等环节。这些技术具有极高的门槛，不是短期内能够复制或从外部获取的。

本次合并后，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技术可以双向赋能。一方面，上市公司的精细化冶炼技术可以应用于标的公司的钢铁生产环节，帮助其提升钢材品质、降低生产成本。另一方面，标的公司的含钒产品加工技术可以为上市公司开辟新的技术方向。

2、销售协同

在销售方面，协同效应主要体现在区域市场互补与渠道资源共享。上市公司在华东市场深耕多年，拥有成熟的销售网络和客户关系；标的公司在西南市场品牌知名度高，渠道覆盖深入。合并后，标的公司的含钒产品可借助上市公司的渠道资源进一步巩固西南市场，上市公司的弹簧扁钢亦可依托标的公司的区域渠道拓展成渝市场。双方在各自优势区域内共享渠道资源、提升服务能力，避免跨区域低效竞争，从而在整体上扩大产品的有效市场覆盖，降低渠道重复建设的成本。

3、地域协同

上市公司的主要生产基地在江西南昌，市场半径主要覆盖华东和华中地区。标的公司则扎根西南，主基地位于四川乐山，同时在云南禄丰拥有正在快速扩张的新基地。本次合并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形成三个各有侧重的生产基地。

江西南昌基地继续发挥其靠近长三角汽车产业集群的地理优势，聚焦特钢及汽车零部件用钢市场；四川乐山基地承担起覆盖成渝双城经济圈和西南市场的任务；云南禄丰基地则作为上市公司拓展东南亚市场的前沿基地，对接云南及周边境内外市场需求。

三个基地在产品结构上各有侧重、在区域市场上形成互补，有效降低了上市公司对单一区域市场的依赖，增强了应对区域市场波动的能力。

综上，本次交易与上市公司主业具有协同性，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

九、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特别说明

（一）交易定价的相关说明

1、本次交易定价逻辑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针对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事项具体说明如下：

（1）上市公司作为南昌沪旭有限合伙人，拟退出南昌沪旭并以实物分配取得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99.2626%，该部分股权系南昌沪旭退还方大特钢对应的合伙财产份额，方大特钢无需另行支付对价。根据上市公司作为南昌沪旭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测算，上述标的公司 99.2626%的股权作价系人民币 350,000 万元。

（2）上市公司以现金购买方式取得南昌沪旭持有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0.7374%股权，该部分股权定价为 2,600 万元，系参考南昌沪旭合伙人原始出资金额为基础确定（海鸥贸易实缴出资 2,300 万元，上海沪旭实缴出资 300 万元）。

（3）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100.00%股权全部权益价值为369,135.14万元。本次上市公司交易对价合计为352,600万元，低于评估价值，且未按评估值上浮，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本次交易定价与前次收购定价的区别

2026年3月，方大企投与宋德安、戴玲英、童秀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方大企投以现金向其购买云南钢铁51.00%股权、云南钒钛29.54%股权、四川钒钛26.84%股权、恒大矿业100%股权和楚雄商贸1.53%股权（简称“前次收购”），前次收购于2026年5月底完成。经交易双方协商，前次收购股权转让价款为24.50亿元（不考虑回拨事项）。

本次上市公司收购方大企投100%股权，交易对价合计352,600万元，与前次收购定价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如下：

本次上市公司收购标的为方大企投100%股权，前次收购标的为云南钢铁51.00%股权、云南钒钛29.54%股权、四川钒钛26.84%股权、恒大矿业100%股权和楚雄商贸1.53%股权。前次收购的该等股权，对应的是本次收购标的方大企投的长期股权投资；而方大企投除长期股权投资外，还持有货币资金等其他资产，该等其他资产的来源即股东出资与前次收购价款之间的差额。由此，本次交易定价与前次收购存在较大差异，具有合理性。

（二）上市公司收购亏损企业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在业绩亏损情形，上市公司收购亏损企业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如下：

1、战略与资源背景：钢铁行业进口矿依赖度高，攀西钒钛磁铁矿资源丰富

根据中国矿业网等数据显示，我国钢铁行业在上游资源端面临严重的结构性依赖。2024年，我国钢铁行业铁矿资源外采度高达86%，供应链脆弱、供应渠道不稳定等问题显著。铁矿石作为钢铁生产的主要原料，其进口依赖度长期处于高位，沿海地区钢厂进口矿使用比例更高，铁矿石定价权高度集中于少数

海外矿山，供应链安全存在明显敞口；而标的公司所处的攀西地区拥有丰富的钒钛磁铁矿资源，是我国重要的战略性矿产资源富集区，具备完全自主的原料供应能力，不依赖进口铁矿石，在当前国际局势复杂多变、供应链安全日益重要的背景下，西部地区作为国家战略大后方，其资源自主可控的钢铁产能具有不可替代的战略价值。

上市公司本次收购亏损标的，正是立足于这一战略判断，契合国家保障重要初级产品供给安全的战略导向。标的公司毗邻攀西钒钛磁铁矿资源富集区，区域矿石供应保障能力较强，原料运输成本较沿海钢企具有明显优势，也为上市公司在行业周期波动中构筑了独特的资源安全边际和长期竞争优势，具有明确的战略意义。

2、政策与产能背景：跨企业产能转移原则上只能通过实质性兼并重组实现

自 2021 年起，国内钢铁行业兼并重组显著提速，头部企业集中化趋势加剧。并购交易呈现“大额化”特征，百亿级规模成为主流。2026 年 5 月，工信部印发新版《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大幅加严产能置换要求。全国炼铁、炼钢产能置换比例统一提高至不低于 1.5:1，兼并重组置换比例提高至不低于 1.25:1。同时设置 2 年过渡期，过渡期结束后，单纯买卖产能指标的行为将被彻底禁止，跨企业产能转移原则上只能通过实质性兼并重组实现。

3、行业周期背景：亏损系阶段性经营波动

标的公司亏损主要受钢铁行业周期性调整影响。2025 年以来，钢材市场价格持续低位运行，而原燃料成本相对刚性，行业整体盈利承压。与此同时，云南钒钛新厂区投产后尚处于产能爬坡阶段，高炉系统操作参数磨合导致工序成本阶段性偏高，固定制造费用分摊基数不足，进一步抬升了单位生产成本。上述因素属于新产线投产初期的正常经营波动，随着运行稳定性提升和管理经验导入，成本有望逐步回落。

4、协同背景：钒钛资产与上市公司主业高度互补

本次收购标的公司，系上市公司基于获取战略资源、加强业务协同、巩固核心竞争优势等因素综合研判后的决策。一方面，标的公司在含钒钢材领域具备成熟技术和生产能力，配套完整的钒钛磁铁矿冶炼及钒制品提取生产线。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扩大主营业务版图，不仅能够获取领先的提钒技术，填补在含钒高性能钢材及钒深加工产品领域的业务空白，推动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方向升级，还将通过整合西南区域产能，进一步完善在西南地区的战略布局，显著提升区域市场话语权与综合竞争力。

5、管理赋能背景：方大精细化管控体系具备复制基础

方大特钢以精细化成本管控与市场化激励机制见长，其在降本增效方面表现良好。标的公司资产质量、装备水平较好，主要亏损源于新厂运行磨合而非资产质量或市场地位问题。上市公司入主后，通过导入成熟管理体系、优化生产流程、压降运营成本，有望推动标的公司逐步扭亏为盈。

综上，上市公司收购亏损标的，系在行业周期底部、政策鼓励兼并重组的背景下，以合理价格获取优质钒钛产能的战略性安排，标的公司亏损具有阶段性和可改善性，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产业整合战略和长期利益。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改善标的公司经营的相关措施

1、制度体系与考核机制重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方大特钢将引入自身管理模式，对标的公司进行全面梳理并重构业务流程，出台覆盖各环节的管理制度，同时大幅提升利润考核在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将降本增效压力传导至全员，并逐步收回委外维修及劳务转为自修自营，从制度层面激发经营活力。

2、采购与物流运输引入市场化竞争机制，销售端拓展高价区域与效益品种

采购端逐步推行与源头厂商直签、减少中间环节，拓宽寻源渠道、引入新供应商并规范招标管理，同时建立多维度价格对标分析机制，以性价比为导向

动态调整采购策略；物流运输端打破原有固定物流公司承运模式，通过公开招标和多轮竞价引入竞争，钢材汽运及原料采购运费均实现明显下降，招标降本工作仍在持续推进。销售端加强市场调研与数据分析，推动资源向高价区域和效益品种倾斜，并对副产品销售改变原有固定客户模式，成立专门部门挖掘回收物料的高价值利用途径。

3、生产组织理念调整与填平补齐并举

生产组织转向“钢钒并举”，在追求钒指标效益最大化的同时，通过降低铁水消耗、加大废钢比、提高钢材产量实现规模效益，并引入日成本管理体系和监督建议机制，树立全员降本增效意识；同时拟围绕产品结构优化和降本实施填平补齐投资，包括新建线材生产线弥补品种短板、新建精炼炉增加高附加值钢材品种、新建制氧机组置换高能耗老旧机组等。

4、技术赋能与精细化管理协同降本

川滇两地标的公司在钒钛磁铁矿冶炼及转炉提钒工艺上各有所长，双方技术体系可互通共享，统一对接外部科研院所集中开展试验攻关，避免重复研发投入；方大特钢在特钢冶炼、品种钢开发方面的技术积累，也可反向赋能钒钛基地的钢材产品升级，开发更多高附加值含钒钢种。同时，标的公司将导入控股股东成熟的精细化管控体系，实现川滇两基地采购、技术、市场、管理协同，上市公司将继续通过精细化管理强化成本管控优势。

5、产品结构优化升级

资产注入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形成“钢铁普材+特钢+钒钛制品”的多元产品矩阵，逐步提升高附加值特殊钢产品和钒制品的市场份额，实现产品结构优化和盈利能力增强。

综上，上市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标的公司经营改善制定了系统、详细的措施安排，涵盖制度重构、采购销售物流改革、生产组织调整、技术赋能与管理协同、产品结构升级等多个维度，相关措施有望逐步改善标的公司经营状况，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方大特钢
股票代码	600507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成立日期	1999 年 9 月 16 日
上市日期	2003 年 9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2,313,187,890 元
法定代表人	梁建国
董事会秘书	吴爱萍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道 31 号
主要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 475 号
邮政编码	330012
联系电话	0791-88396314
公司传真	0791-88386926
互联网网址	www.fangda-specialsteels.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000705514271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危险废物经营，旅游业务，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钢、铁冶炼，通用零部件制造，弹簧制造，弹簧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铁合金冶炼，黑色金属铸造，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钢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电气设备修理，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炼焦，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

	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招投标代理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游览景区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休闲观光活动，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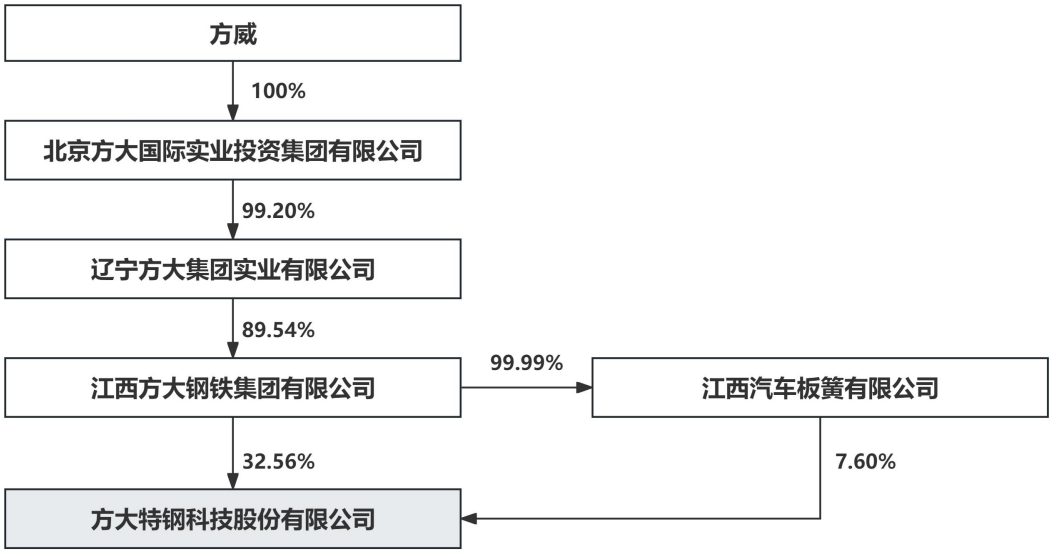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2.56%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为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持有公司 7.60%的股份。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40.16%的股份。

方威先生持有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99.20%股权，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9.54%股权，方威先生通过上述股权结构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40.16%的股份，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一）上市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控股股东概况

公司名称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志新
注册资本	1,111,500,650.23 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东郊南钢路
成立时间	1959 年 5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01583735790

（三）实际控制人概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方威，其基本情况如下：

方威先生，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2101121973********。2008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6 月至今，任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最近三十六个月控制权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方威先生。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四、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外，上市公司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冶金原燃材料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同时从事相关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优线、弹簧扁钢、汽车板簧、铁精粉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汽车制造等行业。

公司生产的建筑钢材主要销往江西省内（南昌、丰城、樟树、高安、抚州、上饶、赣州、九江、景德镇等）、部分销往省外湖北、江苏、浙江等区域。

公司生产的弹簧扁钢力学性能优良，具有高抗拉强度、高疲劳极限、高弹性极限和高屈强比，还兼具良好的塑性与韧性；同时淬透性良好，表面质量优良，冷加工性能及热处理工艺适应性良好，主要应用于汽车钢板弹簧、空气悬架导向臂等。公司除专业生产弹簧扁钢之外，也可生产链条扁钢、刀具扁钢等其他类扁钢产品，还可根据用户在外形、尺寸、成分、性能等方面的特殊定制需求，为用户定向开发各类型扁钢产品。弹簧扁钢销售覆盖面广，主要销往江西省内、山东、湖南、湖北、重庆、广东、广西、浙江，少部分销往国外东南亚、非洲、美洲等地区。

公司生产的热轧钢筋主要有带肋钢筋、光圆钢筋，具有强度高、塑性好、耐腐蚀、焊接和冷弯性能优异等特点，市场认可度较高，海鸥牌热轧带肋钢筋获全国冶金实物质量“金杯奖”荣誉；广泛应用于房屋、桥梁、道路等土建工程建设，包括高速公路、铁路、地铁、桥梁、涵洞、隧道、防洪、水坝等公用设施，以及房屋建筑的基础、梁、柱、墙、板等。

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业务发展情况良好。

六、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

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638,928.54	1,948,959.66	1,924,794.32	1,977,650.67
负债总计	1,617,137.48	902,842.44	965,977.40	1,027,137.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90,857.31	1,015,349.29	929,610.07	921,846.03
利润表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总收入	803,266.67	1,823,341.54	2,155,952.46	2,650,730.74
营业利润	28,263.99	123,397.84	40,315.36	98,707.41
利润总额	27,080.56	122,228.92	46,906.33	96,637.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38.47	94,226.76	24,784.76	68,882.45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79.51	46,362.14	87,600.71	59,415.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4.85	-12,963.74	-15,130.99	-51,26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39.84	-13,231.58	-73,163.65	-159,907.20
主要财务指标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41	0.11	0.30
资产负债率（%）	61.28	46.32	50.19	51.94

注：2026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七、合法合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635,5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52,6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一男）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钢街道冶金大道 527 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钢街道冶金大道 527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11MA7JXPPK86
营业期限	2022 年 3 月 23 日至 2028 年 3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历史沿革

南昌沪旭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成立，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股本、合伙人变化等情况具体如下：

（一）设立情况、股本或合伙人变化情况

1、2022 年 3 月，南昌沪旭成立

2022 年 3 月 22 日，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2022 年 3 月 23 日，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南昌沪旭，并取得了南昌市青山湖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11MA7JXPPK86）。

南昌沪旭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比例
1	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300.00	0.0833%	0.0353%
2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50,000.00	450,000.00	37.5000%	52.9038%
3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00	400,000.00	33.3333%	47.0256%
4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49,000.00	300.00	29.0833%	0.0353%
合计			**1,200,000.00**	**850,600.00**	**100.0000%**	**100.0000%**

2022 年 8 月 9 日，赣江新区融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赣融和验字【2022】第 4011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情况予以审验，确认截至 2022 年 8 月 1 日止，南昌沪旭全体合伙人已缴纳 85.06 亿元注册资本。

2、2023 年 2 月，南昌沪旭第一次合伙人变更

2023 年 2 月 2 日，南昌沪旭召开 2023 年第一次合伙人会议，同意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将其在南昌沪旭持有的、已认缴但尚未实缴出资对应的 6.45 亿元出资份额，转让给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9 日，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

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2023 年 2 月 22 日，南昌市青山湖区行政审批局核准了本次合伙人变更。

2023 年 2 月 28 日，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向南昌沪旭实缴了 6.45 亿元出资。本次变更后，南昌沪旭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比例
1	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300.00	0.0833%	0.0328%
2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50,000.00	450,000.00	37.5000%	49.1750%
3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00	400,000.00	33.3333%	43.7111%
4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84,500.00	300.00	23.7083%	0.0328%
5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4,500.00	64,500.00	5.3750%	7.0484%
合计			**1,200,000.00**	**915,100.00**	**100.0000%**	**100.0000%**

3、2026 年 8 月，南昌沪旭第二次合伙人变更

2026 年 7 月 1 日，南昌沪旭召开 2026 年第一次合伙人会议，同意：（1）合伙企业依法实施定向减资，减少的合伙企业认缴及实缴出资额总规模为 56.45 亿元，减资对价用于退还合伙人实缴出资。（2）同意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减资完成后退伙；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少实缴出资 5 亿元。

2026 年 7 月 1 日，南昌沪旭合伙人签订了《退伙协议书》，各方确认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退伙。

2026 年 7 月 21 日，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合伙协议》。

2026 年 7 月 21 日，南昌沪旭向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退资了 45 亿元、6.45 亿元和 5 亿元。

2026 年 8 月 4 日，南昌市青山湖区行政审批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2026 年 8 月 31 日，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2,0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南昌沪旭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比例
1	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300.00	0.1574%	0.0851%
2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50,000.00	350,000.00	55.0747%	99.2626%
3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84,500.00	2,300.00	44.7679%	0.6523%
合计			**635,500.00**	**352,600.00**	**100.0000%**	**100.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南昌沪旭股本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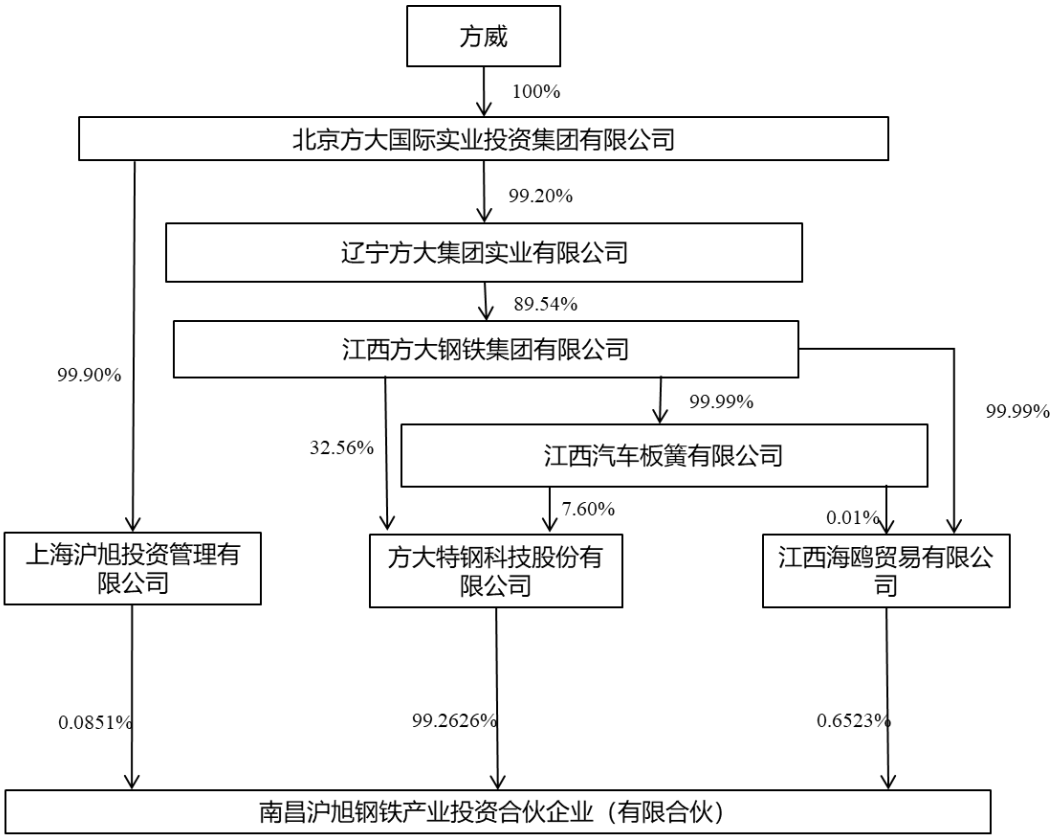
（二）最近三年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南昌沪旭最近三年注册资本变化详见本节“二、历史沿革”之“（一）设立情况、股本或合伙人变化情况”部分。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南昌沪旭股权结构图如下：



注：南昌沪旭第一层股权比例系实缴出资比例。

（二）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南昌沪旭合伙人为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1、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沪旭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敖新华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391-393 号（单号）4 层（集中登记地）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391-393 号（单号）4 层（集中登记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2X177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9.90%；唐贵林持股 0.1%

2、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沪旭合伙人方大特钢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3、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南昌沪旭合伙人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俊
注册地址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下村镇象山东路花鼓山社区办公楼 2 楼 202 室
办公地址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下村镇象山东路花鼓山社区办公楼 2 楼 202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0067498114Y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耐火材料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装卸搬运，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9.99%；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持股 0.01%

（三）股东持股情况

南昌沪旭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南昌沪旭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比例
1	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300.00	0.1574%	0.0851%
2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50,000.00	350,000.00	55.0747%	99.2626%
3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84,500.00	2,300.00	44.7679%	0.6523%
合计			**635,500.00**	**352,600.00**	**100.0000%**	**100.0000%**

（四）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南昌沪旭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为 SVJ470。南昌沪旭基金管理人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69359。

（五）存续期情况

根据南昌沪旭的合伙协议、营业执照及登记备案情况，其基金到期日为 2028 年 3 月 22 日，预计不会对本次交易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穿透至最终持有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南昌沪旭上层合伙人穿透情况详见本节“三、产权及控制关系”之“（一）股权结构图”部分内容。

四、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持有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外，南昌沪旭无其他对外投资。南昌沪旭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时间	产业类别	持股比例
1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35 亿元	2022 年 3 月 23 日	钢铁产业投资	100.00%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部分内容。

五、主营业务发展状况

南昌沪旭主营业务系围绕钢铁产业开展股权投资。最近三年，南昌沪旭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及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两年，南昌沪旭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944,744.74	935,812.85
负债合计	-	-
所有者权益	944,744.74	935,812.85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8,931.89	7,812.03
净利润	8,931.89	7,812.03

注：以上为单体财务报表数据，下同。

（二）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最近一年，南昌沪旭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1、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53,851.02
非流动资产	890,893.72
总资产	944,744.74
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
所有者权益	944,744.74

2、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利润总额	8,931.89
净利润	8,931.89

3、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148.78

七、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南昌沪旭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有限合伙人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因此，交易对方南昌沪旭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南昌沪旭系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

八、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易对方南昌沪旭未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九、最近五年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根据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没有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十、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

根据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35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智华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艾溪湖一路长力工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6MA7JXMCB3A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标的公司历史沿革

本次收购的标的公司为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标的公司下属企业中，构成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额或净利润来源百分之二十以上且有重大影响的下属企业包括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就其历史沿革分别予以说明：

（一）方大企投

1、2022 年 3 月，方大企投设立

2022 年 3 月 22 日，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决定设立方大企投，不设董事会、监事会，任命黄智华为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任命黄俊娇为监事，聘任徐志新担任公司经理，并审议通过方大企投公司章程。方大企投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由唯一股东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认缴，认缴出资时间至 2032 年 3 月 21 日，出资方式为货币。

2022 年 3 月 23 日，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准予

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赣昌）内登记字[2022]第 40176101 号】，决定准予方大企投设立登记并核发营业执照。根据前述《营业执照》，其设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艾溪湖一路长力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黄智华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22 年 3 月 23 日至 2042 年 3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方大企投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方大钢铁	5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	**100.00**	**-**

2、2022 年 3 月，方大企投第一次增资暨引入新股东

2022 年 3 月 26 日，方大企投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代表 100%表决权出席，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900,000 万元；新增股东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85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公司由不设董事会、监事会变更为设立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产生首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选举刘一男为董事长，聘任黄智华为总经理，选举詹柏丹为监事会主席。

2022 年 3 月 29 日，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本次增资完成后，方大企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名称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艾溪湖一路长力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黄智华
注册资本	9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22 年 3 月 23 日至 2042 年 3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此次变更后，方大企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方大钢铁	50,000.00	5.56	货币
2	南昌沪旭	850,000.00	94.44	货币
	合计	**900,000.00**	**100.00**	**-**

3、2026 年 7 月，方大企投减资及股东变更

2026 年 5 月 25 日，方大企投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退出公司；公司注册资本由 900,000 万元减少至 350,000 万元；同步调整董事会成员。

2026 年 7 月 20 日，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公司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投资人变更为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变更为 350,000 万元，并完成董事会成员备案变更。本次变更完成后，方大企投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南昌沪旭	35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50,000.00**	**100.00**	**-**

（二）云南钒钛

1、2000 年 9 月正式成立

2000 年 8 月 10 日，四川省乐山德胜钢铁有限公司、戴玲英、曾光荣、王

乃文及何正洪共同签订了《出资协议》，对云南钒钛设立过程中相互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

2000 年 8 月 20 日，云南钒钛召开首届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董事会及监事会设立等公司成立事宜。楚雄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0 年 8 月 3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验字[2000]第 053 号）确认云南钒钛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由其发起人缴足。

2000 年 9 月 1 日，云南省楚雄德胜钢铁有限公司（云南钒钛曾用名）登记注册正式成立，云南省楚雄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其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23002000225 号）。云南钒钛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四川省乐山德胜钢铁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60.00
2	戴玲英	240.00	240.00	24.00
3	曾光荣	100.00	100.00	10.00
4	王乃文	30.00	30.00	3.00
5	何正洪	30.00	30.00	3.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2、2001 年 9 月第一次增资

2001 年 9 月 10 日，云南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将云南省楚雄德胜钢铁有限公司的注册资金由 1,000 万元增加到 2,300 万元，而增加的 1,300 万元资本金由四川省乐山德胜钢铁有限公司投入 930 万元，戴玲英出资 37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云南钒钛的注册资本缴纳情况已经楚雄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9 月 1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完成后，云南钒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四川省乐山德胜钢铁有限公司	1,530.00	1,530.00	66.52	货币
2	戴玲英	610.00	610.00	26.52	货币
3	曾光荣	100.00	100.00	4.35	货币
4	何正洪	30.00	30.00	1.30	货币
5	王乃文	30.00	30.00	1.30	货币
合计		**2,300.00**	**2,300.00**	**100.00**	-

3、2002 年 10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10 月 15 日，云南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四川德胜集团钢铁有限公司的 1,530 万元股权转让给宋德安；同意曾光荣将其持有的 100 万元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李贵国、戴玲英、王泽林、蒋绍仁。

同日，四川德胜集团钢铁有限公司与宋德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曾光荣分别与李贵国、戴玲英、王泽林、蒋绍仁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转完成后，云南钒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530.00	1,530.00	66.52	货币
2	戴玲英	640.00	640.00	27.83	货币
3	李贵国	40.00	40.00	1.74	货币
4	何正洪	30.00	30.00	1.30	货币
5	王乃文	30.00	30.00	1.30	货币
6	王泽林	15.00	15.00	0.65	货币
7	蒋绍仁	15.00	15.00	0.65	货币
合计		**2,300.00**	**2,300.00**	**100.00**	-

4、2004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增资

2004 年 12 月 6 日，云南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王乃文将其名下公司股权转

让给宋德安，同意公司名称、法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的变更。云南钒钛实施股东增资，注册资本提升至 17,800 万元。2004 年 12 月 7 日，王乃文与宋德安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本次股转及增资完成后，云南钒钛的注册资本缴纳情况已经云南天赢（楚雄）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1 月 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股转、增资完成后，云南钒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1,800.00	11,800.00	66.29	货币
2	戴玲英	5,200.00	5,200.00	29.21	货币
3	李贵国	320.00	320.00	1.80	货币
4	何正洪	240.00	240.00	1.35	货币
5	王泽林	120.00	120.00	0.67	货币
6	蒋绍仁	120.00	120.00	0.67	货币
合计		**17,800.00**	**17,800.00**	**100.00**	**-**

5、2014 年 5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5 月 23 日，云南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戴玲英将所持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 29.21%（出资金额为 5,200 万元）股权全额转让给股东宋德安。同日，戴玲英与宋德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转完成后，云南钒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7,000.00	17,000.00	95.51	货币
2	李贵国	320.00	320.00	1.80	货币
3	何正洪	240.00	240.00	1.35	货币
4	王泽林	120.00	120.00	0.67	货币
5	蒋绍仁	120.00	120.00	0.67	货币
合计		**17,800.00**	**17,800.00**	**100.00**	**-**

6、2015 年 8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8 月 1 日，云南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宋德安将其所持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42.0787%，合 7,490 万元）转让给云南德胜物流有限公司。同日，云南德胜物流有限公司与宋德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转完成后，云南钒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9,510.00	9,510.00	53.43	货币
2	云南德胜物流有限公司	7,490.00	7,490.00	42.08	货币
3	李贵国	320.00	320.00	1.80	货币
4	何正洪	240.00	240.00	1.35	货币
5	王泽林	120.00	120.00	0.67	货币
6	蒋绍仁	120.00	120.00	0.67	货币
合计		**17,800.00**	**17,800.00**	**100.00**	-

7、2016 年 9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9 月 2 日，云南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李贵国持有公司股权 320 万元、蒋绍仁持有公司股权 120 万元、王泽林持有公司股权 120 万元、何正洪持有公司股权 240 万元，合计股权 800 万元，全部转让给宋德安。同日，李贵国、蒋绍仁、王泽林及何正洪分别与宋德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转完成后，云南钒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0,310.00	10,310.00	57.92	货币
2	云南德胜物流有限公司	7,490.00	7,490.00	42.08	货币
合计		**17,800.00**	**17,800.00**	**100.00**	-

8、2016 年 11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1 月 16 日，云南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宋德安将其所持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 5,051.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8.3814%）转让给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同日，宋德安与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转完成后，云南钒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云南德胜物流有限公司	7,490.00	7,490.00	42.08	货币
2	宋德安	5,258.10	5,258.10	29.54	货币
3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5,051.90	5,051.90	28.38	货币
合计		**17,800.00**	**17,800.00**	**100.00**	**-**

9、2026 年 5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26 年 5 月 20 日，云南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宋德安将其持有公司 5,258.10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20 日，宋德安与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转完成后，云南钒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490.00	7,490.00	42.08	货币
2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5,258.10	5,258.10	29.54	货币
3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5,051.90	5,051.90	28.38	货币
合计		**17,800.00**	**17,800.00**	**100.00**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云南钒钛股权结构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四川钒钛

1、1997 年 8 月正式成立

1997 年 7 月 10 日，四川钒钛召开股东第一次会议，会议决议确认成立人员为：宋德安、彭介琳、吴秋纹、刁学端、易春玉，并讨论通过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出资额等公司成立事宜。乐山市沙湾区审计事务所于 1997 年 8 月 2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乐沙社审验（1997）第 35 号）确认截至 1997 年 8 月 21 日四川钒钛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由其发起人缴足。

1997 年 8 月 22 日，四川省乐山德胜工业有限公司（四川钒钛曾用名）登记注册正式成立，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其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11112800008 号）。四川钒钛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宋德安	300.00	300.00	60.00
2	彭介琳	50.00	50.00	10.00
3	吴秋纹	50.00	50.00	10.00
4	刁学端	50.00	50.00	10.00
5	易春玉	50.00	50.00	10.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2、1998 年 3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增资

1998 年 3 月 25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彭介琳将其 50 万元股权转让至刘跃华名下。1998 年 3 月 26 日，彭介琳与刘跃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1998 年 3 月 27 日，宋德安与易春玉、吴秋纹及刁学端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1998 年 8 月 26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易春玉、吴秋纹及刁学端三人将各自的 50 万元股权转让至宋德安名下。

1998 年 11 月 25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曾光荣、陈新分

别认缴 10 万元成为新进股东，冯一春、杨金容、何正洪、周建文、王泽林、李贵国、卢小虎、何思金、王乃文、晏礼德、杨国仁及卢正源分别认缴 5 万元成为新进股东，古伯伦认缴 4 万元成为新进股东。以上，新进股东认缴资本合计 84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84 万元。

本次股转及增资完成后，四川钒钛的注册资本缴纳情况已经乐山市沙湾区审计事务所于 1999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股转完成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450.00	450.00	77.05	货币
2	刘跃华	50.00	50.00	8.56	货币
3	曾光荣	10.00	10.00	1.71	货币
4	陈新	10.00	10.00	1.71	货币
5	王乃文	5.00	5.00	0.86	货币
6	晏礼德	5.00	5.00	0.86	货币
7	李贵国	5.00	5.00	0.86	货币
8	何思金	5.00	5.00	0.86	货币
9	周建文	5.00	5.00	0.86	货币
10	卢小虎	5.00	5.00	0.86	货币
11	杨国仁	5.00	5.00	0.86	货币
12	王泽林	5.00	5.00	0.86	货币
13	卢正源	5.00	5.00	0.86	货币
14	杨金容	5.00	5.00	0.86	货币
15	冯一春	5.00	5.00	0.86	货币
16	何正洪	5.00	5.00	0.86	货币
17	古伯伦	4.00	4.00	0.68	货币
合计		**584.00**	**584.00**	**100.00**	**-**

3、2001 年 7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增资

2001 年 7 月 18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由原 584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注册资本 3,500 万元，以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916 万元；同意股东刘跃华将 50 万元股本金转让 40 万元给股东宋德安，同意将股东陈新 10 万元

股本金转让给股东宋德安，同意将股东周建文 5 万元股本金转让给股东古伯伦 3 万元，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另外 2 万元股本金转让给罗志明。

2001 年 7 月 25 日，宋德安与刘跃华、陈新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周建文与古伯伦、罗志明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四川钒钛的注册资本缴纳情况已经乐咨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1 年 8 月 2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股转完成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者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2,996.00	2,996.00	85.60	货币
2	刘跃华	60.00	60.00	1.71	货币
3	曾光荣	60.00	60.00	1.71	货币
4	王乃文	30.00	30.00	0.86	货币
5	晏礼德	30.00	30.00	0.86	货币
6	李贵国	30.00	30.00	0.86	货币
7	何思金	30.00	30.00	0.86	货币
8	卢小虎	30.00	30.00	0.86	货币
9	杨国仁	30.00	30.00	0.86	货币
10	王泽林	30.00	30.00	0.86	货币
11	卢正源	30.00	30.00	0.86	货币
12	杨金容	30.00	30.00	0.86	货币
13	冯一春	30.00	30.00	0.86	货币
14	古伯伦	42.00	42.00	1.20	货币
15	何正洪	30.00	30.00	0.86	货币
16	罗志明	12.00	12.00	0.34	货币
合计		**3,500.00**	**3,500.00**	**100.00**	**-**

4、2006 年 5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5 月 9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何思金将 30 万元股本金转让

给刘涛，同日，何思金与刘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转完成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者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2,996.00	2,996.00	85.60	货币
2	刘跃华	60.00	60.00	1.71	货币
3	曾光荣	60.00	60.00	1.71	货币
4	王乃文	30.00	30.00	0.86	货币
5	晏礼德	30.00	30.00	0.86	货币
6	李贵国	30.00	30.00	0.86	货币
7	刘涛	30.00	30.00	0.86	货币
8	卢小虎	30.00	30.00	0.86	货币
9	杨国仁	30.00	30.00	0.86	货币
10	王泽林	30.00	30.00	0.86	货币
11	卢正源	30.00	30.00	0.86	货币
12	杨金容	30.00	30.00	0.86	货币
13	冯一春	30.00	30.00	0.86	货币
14	古伯伦	42.00	42.00	1.20	货币
15	何正洪	30.00	30.00	0.86	货币
16	罗志明	12.00	12.00	0.34	货币
合计		**3,500.00**	**3,500.00**	**100.00**	**-**

5、2006 年 12 月第三次增资

2006 年 12 月 28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对四川德胜集团钢铁有限公司增加投资人民币 9,000 万元整。此次增资由宋德安以现金出资，增资后公司资本金增加为人民币 12,500 万元整。

本次增资完成后，四川钒钛的注册资本缴纳情况已经四川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1 月 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完成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1,996.00	11,996.00	95.97	货币
2	刘跃华	60.00	60.00	0.48	货币
3	曾光荣	60.00	60.00	0.48	货币
4	王乃文	30.00	30.00	0.24	货币
5	晏礼德	30.00	30.00	0.24	货币
6	李贵国	30.00	30.00	0.24	货币
7	刘涛	30.00	30.00	0.24	货币
8	卢小虎	30.00	30.00	0.24	货币
9	杨国仁	30.00	30.00	0.24	货币
10	王泽林	30.00	30.00	0.24	货币
11	卢正源	30.00	30.00	0.24	货币
12	杨金容	30.00	30.00	0.24	货币
13	冯一春	30.00	30.00	0.24	货币
14	古伯伦	42.00	42.00	0.34	货币
15	何正洪	30.00	30.00	0.24	货币
16	罗志明	12.00	12.00	0.10	货币
合计		**12,500.00**	**12,500.00**	**100.00**	**-**

6、2007 年 7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7 月 10 日，杨金容与宋德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刘跃华与宋德安、朱维、刘青川、唐田、周拥军及张明跃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7 年 7 月 12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1、杨金容 30 万股本金转让至宋德安名下。2、刘跃华 60 万元股本金（占总股本的 0.48%），分别转让给六人，其中宋德安以现金 20 万元购买刘跃华所占股权的 0.24%（对应出资金额 30 万元），朱维以现金 4 万元购买刘跃华所占股权的 0.048%（对应出资金额 6 万元），刘青川以现金 4 万元购买刘跃华所占股权的 0.048%（对应出资金额 6 万元），唐田以现金 4 万元购买刘跃华所占股权的 0.048%（对应出资金额 6 万元），周拥军以现金 4 万元购买刘跃华所占股权的 0.048%（对应出资金额

6 万元），张明跃以现金 4 万元购买刘跃华所占股权的 0.048%（对应出资金额 6 万元），合计 60 万股本金。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2,056.00	12,056.00	96.45	货币
2	曾光荣	60.00	60.00	0.48	货币
3	王乃文	30.00	30.00	0.24	货币
4	晏礼德	30.00	30.00	0.24	货币
5	李贵国	30.00	30.00	0.24	货币
6	刘涛	30.00	30.00	0.24	货币
7	卢小虎	30.00	30.00	0.24	货币
8	杨国仁	30.00	30.00	0.24	货币
9	王泽林	30.00	30.00	0.24	货币
10	卢正源	30.00	30.00	0.24	货币
11	冯一春	30.00	30.00	0.24	货币
12	古伯伦	42.00	42.00	0.34	货币
13	何正洪	30.00	30.00	0.24	货币
14	罗志明	12.00	12.00	0.10	货币
15	朱维	6.00	6.00	0.05	货币
16	刘青川	6.00	6.00	0.05	货币
17	唐田	6.00	6.00	0.05	货币
18	周拥军	6.00	6.00	0.05	货币
19	张明跃	6.00	6.00	0.05	货币
合计		**12,500.00**	**12,500.00**	**100.00**	**-**

7、2007 年 10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0 月 10 日，杨国仁分别与刘瑞如及曾巧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7 年 10 月 12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杨国仁将 30 万元股

本金中的 18 万元股本金（占总股本的 0.144%），分别转让给两人，其中刘瑞如以现金 2 万元购买杨国仁所占股份的 0.096%（对应出资金额 12 万元），曾巧娣以现金 1 万元购买杨国仁所占股份的 0.048%（对应出资金额 6 万元），合计 18 万元股本金。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2,056.00	12,056.00	96.45	货币
2	曾光荣	60.00	60.00	0.48	货币
3	王乃文	30.00	30.00	0.24	货币
4	晏礼德	30.00	30.00	0.24	货币
5	李贵国	30.00	30.00	0.24	货币
6	刘涛	30.00	30.00	0.24	货币
7	卢小虎	30.00	30.00	0.24	货币
8	杨国仁	12.00	12.00	0.10	货币
9	王泽林	30.00	30.00	0.24	货币
10	卢正源	30.00	30.00	0.24	货币
11	冯一春	30.00	30.00	0.24	货币
12	古伯伦	42.00	42.00	0.34	货币
13	何正洪	30.00	30.00	0.24	货币
14	罗志明	12.00	12.00	0.10	货币
15	朱维	6.00	6.00	0.05	货币
16	刘青川	6.00	6.00	0.05	货币
17	唐田	6.00	6.00	0.05	货币
18	周拥军	6.00	6.00	0.05	货币
19	张明跃	6.00	6.00	0.05	货币
20	刘瑞如	12.00	12.00	0.10	货币
21	曾巧娣	6.00	6.00	0.05	货币
合计		**12,500.00**	**12,500.00**	**100.00**	**-**

8、2010 年 6 月第四次增资

2010 年 6 月 10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以现金 11,000 万元增持 2,750 万股本金，增持公司股权，此次增资后，公司总注册资本增加为 15,25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四川钒钛的注册资本缴纳情况已经四川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6 月 13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2,056.00	12,056.00	79.06	货币
2	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	2,750.00	2,750.00	18.03	货币
3	曾光荣	60.00	60.00	0.39	货币
4	王乃文	30.00	30.00	0.20	货币
5	晏礼德	30.00	30.00	0.20	货币
6	李贵国	30.00	30.00	0.20	货币
7	刘涛	30.00	30.00	0.20	货币
8	卢小虎	30.00	30.00	0.20	货币
9	杨国仁	12.00	12.00	0.08	货币
10	王泽林	30.00	30.00	0.20	货币
11	卢正源	30.00	30.00	0.20	货币
12	冯一春	30.00	30.00	0.20	货币
13	古伯伦	42.00	42.00	0.28	货币
14	何正洪	30.00	30.00	0.20	货币
15	罗志明	12.00	12.00	0.08	货币
16	朱维	6.00	6.00	0.04	货币
17	刘青川	6.00	6.00	0.04	货币
18	唐田	6.00	6.00	0.04	货币
19	周拥军	6.00	6.00	0.04	货币
20	张明跃	6.00	6.00	0.04	货币
21	刘瑞如	12.00	12.00	0.08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22	曾巧娣	6.00	6.00	0.04	货币
合计		**15,250.00**	**15,250.00**	**100.00**	-

9、2010 年 7 月第五次增资

2010 年 7 月 14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以现金 11,000 万元增持 2,750 万股本金，增持公司股份，此次增资后，公司总注册资本增加为 18,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四川钒钛的注册资本缴纳情况已经四川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7 月 14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2,056.00	12,056.00	66.98	货币
2	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	5,500.00	5,500.00	30.56	货币
3	曾光荣	60.00	60.00	0.33	货币
4	王乃文	30.00	30.00	0.17	货币
5	晏礼德	30.00	30.00	0.17	货币
6	李贵国	30.00	30.00	0.17	货币
7	刘涛	30.00	30.00	0.17	货币
8	卢小虎	30.00	30.00	0.17	货币
9	杨国仁	12.00	12.00	0.07	货币
10	王泽林	30.00	30.00	0.17	货币
11	卢正源	30.00	30.00	0.17	货币
12	冯一春	30.00	30.00	0.17	货币
13	古伯伦	42.00	42.00	0.23	货币
14	何正洪	30.00	30.00	0.17	货币
15	罗志明	12.00	12.00	0.07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6	朱维	6.00	6.00	0.03	货币
17	刘青川	6.00	6.00	0.03	货币
18	唐田	6.00	6.00	0.03	货币
19	周拥军	6.00	6.00	0.03	货币
20	张明跃	6.00	6.00	0.03	货币
21	刘瑞如	12.00	12.00	0.07	货币
22	曾巧娣	6.00	6.00	0.03	货币
合计		**18,000.00**	**18,000.00**	**100.00**	**-**

10、2010 年 7 月第六次增资

2010 年 7 月 30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增加出资额 2,750 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总注册资本增加为 20,75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四川钒钛的注册资本缴纳情况已经四川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7 月 3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2,056.00	12,056.00	58.10	货币
2	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	8,250.00	8,250.00	39.76	货币
3	曾光荣	60.00	60.00	0.29	货币
4	王乃文	30.00	30.00	0.14	货币
5	晏礼德	30.00	30.00	0.14	货币
6	李贵国	30.00	30.00	0.14	货币
7	刘涛	30.00	30.00	0.14	货币
8	卢小虎	30.00	30.00	0.14	货币
9	杨国仁	12.00	12.00	0.06	货币
10	王泽林	30.00	30.00	0.14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1	卢正源	30.00	30.00	0.14	货币
12	冯一春	30.00	30.00	0.14	货币
13	古伯伦	42.00	42.00	0.20	货币
14	何正洪	30.00	30.00	0.14	货币
15	罗志明	12.00	12.00	0.06	货币
16	朱维	6.00	6.00	0.03	货币
17	刘青川	6.00	6.00	0.03	货币
18	唐田	6.00	6.00	0.03	货币
19	周拥军	6.00	6.00	0.03	货币
20	张明跃	6.00	6.00	0.03	货币
21	刘瑞如	12.00	12.00	0.06	货币
22	曾巧娣	6.00	6.00	0.03	货币
合计		**20,750.00**	**20,750.00**	**100.00**	**-**

11、2010 年 8 月第七次增资

2010 年 8 月 2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增加出资额 3,000 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总注册资本增加为 2375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7.37%股权。四川钒钛的注册资本缴纳情况已经四川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8 月 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2,056.00	12,056.00	50.76	货币
2	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	11,250.00	11,250.00	47.37	货币
3	曾光荣	60.00	60.00	0.25	货币
4	王乃文	30.00	30.00	0.13	货币
5	晏礼德	30.00	30.00	0.13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6	李贵国	30.00	30.00	0.13	货币
7	刘涛	30.00	30.00	0.13	货币
8	卢小虎	30.00	30.00	0.13	货币
9	杨国仁	12.00	12.00	0.05	货币
10	王泽林	30.00	30.00	0.13	货币
11	卢正源	30.00	30.00	0.13	货币
12	冯一春	30.00	30.00	0.13	货币
13	古伯伦	42.00	42.00	0.18	货币
14	何正洪	30.00	30.00	0.13	货币
15	罗志明	12.00	12.00	0.05	货币
16	朱维	6.00	6.00	0.03	货币
17	刘青川	6.00	6.00	0.03	货币
18	唐田	6.00	6.00	0.03	货币
19	周拥军	6.00	6.00	0.03	货币
20	张明跃	6.00	6.00	0.03	货币
21	刘瑞如	12.00	12.00	0.05	货币
22	曾巧娣	6.00	6.00	0.03	货币
合计		**23,750.00**	**23,750.00**	**100.00**	**-**

12、2016 年 9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9 月 2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涛、曾光荣、王乃文、晏礼德、李贵国、卢小虎、杨国仁、王泽林、卢正源、冯一春、古伯伦、何正洪、罗志明、朱维、刘青川、唐田、周拥军、张明跃、刘瑞如、曾巧娣将其所持股本金全部转让至宋德安名下。同日，宋德安与上述主体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宋德安	12,500.00	12,500.00	52.63	货币
2	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	11,250.00	11,250.00	47.37	货币
合计		**23,750.00**	**23,750.00**	**100.00**	-

13、2016 年 9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9 月 13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宋德安将股本金 6,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79%）转让给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同日宋德安与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宋德安自愿将所持有的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6,125 万股权（占注册资本 25.79%）转让给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转让金额为人民币 14,638.75 万元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1	云南德胜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1,250.00	11,250.00	47.37	货币
2	宋德安	6,375.00	6,375.00	26.84	货币
3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6,125.00	6,125.00	25.79	货币
合计		**23,750.00**	**23,750.00**	**100.00**	-

14、2026 年 5 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26 年 5 月 20 日，四川钒钛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宋德安将其持有本公司 26.84%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日，宋德安与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金额为人民币 145,87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四川钒钛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1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	11,250.00	11,250.00	47.37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有限公司				
2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6,375.00	6,375.00	26.84	货币
3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6,125.00	6,125.00	25.79	货币
合计		**23,750.00**	**23,750.00**	**100.00**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四川钒钛股权结构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增减资、股权转让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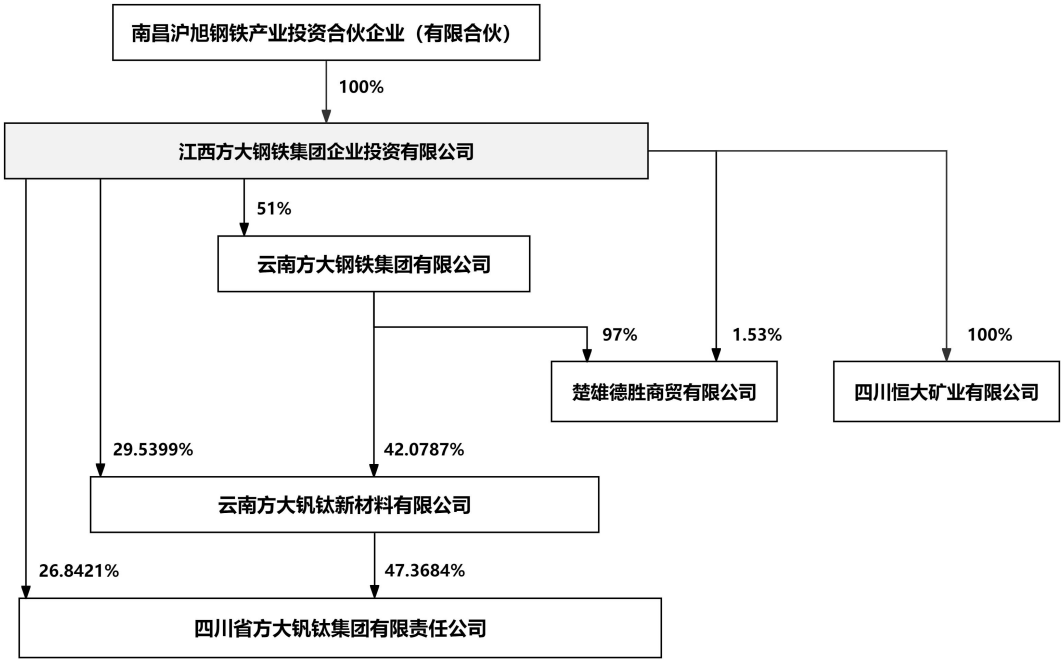
标的公司及云南钒钛、四川钒钛最近三年增减资、股权转让的情况详见本节“二、标的公司历史沿革”。

四、标的公司最近三年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作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的情况

标的公司及云南钒钛、四川钒钛最近三年不存在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况。除本次交易外，标的公司及云南钒钛、四川钒钛最近三年不存在作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的情况。

五、交易标的产权与控制关系

（一）股权结构图



（二）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由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持股，南昌沪旭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南昌沪旭作为经基金业协会备案的股权投资基金，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23 日
认缴出资额	635,5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钢街道冶金大道 527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11MA7JXPPK8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南昌沪旭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90%，方威先生持有北

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方威先生基于上述股权架构间接控制南昌沪旭，为南昌沪旭实际控制人。

（三）公司章程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1、公司章程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亦不存在影响其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高级管理人员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高级管理人员安排。

3、影响标的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标的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六、下属企业情况

（一）下属企业概览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旗下企业如下：

1、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8-03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智华
住所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禄丰市金山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300775548901J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互联网信息服务；劳务派遣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土石方工程施工；装卸搬运；包装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储能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方大企投持股 51%

2、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09-01
注册资本	17,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唐田
住所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禄丰市金山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300738073484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热力生产和供应；选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用钢筋产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云南钢铁持股 42.0787%；方大企投持股 29.5399%

3、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7-08-22
注册资本	23,7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唐春
住所	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11207106953A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筑用钢筋产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热力生产和供应；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建筑用石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云南钒钛持股 47.3684%；方大企投持股 26.8421%

4、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07-26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麦吉昌
住所	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115582421723
经营范围	冷固球团矿生产、销售；销售煤炭、冶金辅料、耐火材料、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润滑油、建材、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炉料；建材批发；再生物资回

	收与批发（生产性废旧金属除外）；金属及金属矿批发；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生产性废旧金属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方大企投持股 100%

5、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4-10-26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唐春
住所	云南省楚雄州禄丰县金山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300767066259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禁燃区内不得含有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黑色金属铸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矿山机械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矿物洗选加工（除稀土、放射性矿产、钨）；矿物洗选加工；再生资源销售；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云南钢铁持股 97%；方大企投持股 1.53%

6、楚雄德胜煤气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楚雄德胜煤气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10-20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唐田
住所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禄丰县金山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331MA6L3RNC1T
经营范围	利用炼铁高炉煤气、炼钢转炉煤气以及其他余热、余压发电的生

	产、销售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云南钒钛持股 100%

7、乐山市沙湾区方大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乐山市沙湾区方大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01-09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磊
住所	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11MA690ATLXJ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营利性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四川钒钛持股 100%

8、海南德胜海纳中启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南德胜海纳中启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05-12
注册资本	22,745.8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童敏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罗牛山产业园电商大厦 1106-1107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5U0AE939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采购代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认证咨询；安全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票据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冶金专用设备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股权结构	海南恒嘉持股 100%

9、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07-15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彭小东
住所	四川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4007523095297
经营范围	焦油、粗苯、硫磺生产；普通货运；劳务派遣；销售：化工产品（含化学危险品）（以上经营范围按许可证许可范围及期限从事经营）。炼焦；机械加工；矿产品（不含钨、锡、锑）加工、销售；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橡胶制品。（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楚雄商贸持股 70%；四川钒钛持股 30%

10、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03-09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童敏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罗牛山产业园电商大厦 1106-1107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5TWHW23A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农作物种子进出口；食用菌菌种进出口；水产苗种进出口；林木种子进出口；草种进出口；艺术品进出口；药品进出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商用密码进出口；电子烟及电子烟用烟碱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食品进出口；烟草专卖品进出口；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

	售；农副产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采购代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认证咨询；安全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票据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冶金专用设备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	四川钒钛持股 100%

11、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8-22
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丹
住所	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81076117408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贸易经纪；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四川钒钛持股 100%

12、四川方大荣展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方大荣展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3-07-26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丹
住所	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沙湾镇铜河路南段 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11MACRP31C2N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钢压延加

	工；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四川佳业持股 100%

13、四川钒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钒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3-12-04
注册资本	10,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瑜
住所	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11MAD6MK5X2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钢、铁冶炼；铁合金冶炼；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储能技术服务；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四川钒钛持股 100%

14、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12-09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丹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白桦林路 1193 号附 201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4MA680M865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四川钒钛持股 100%

15、禄丰远臻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禄丰远臻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6-06-10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智华
住所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禄丰市金山镇龙城东路东侧等 15 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331MAKG0YR37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包装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云南钢铁持股 100%

16、禄丰运恒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禄丰运恒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6-06-10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智华
住所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禄丰市金山镇龙城东路东侧等 15 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331MAKGA5PD1D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包装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云南钢铁持股 100%

注：除上述主体外，标的公司旗下云南华天物流有限公司已进入破产清算流程（账面已全额计提减值）；成都赤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于协议约定至报告期末不纳入合并范围。

（二）重要下属企业

标的公司下属企业中，构成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额或净利润来源百分之二十以上且有重大影响的下属企业包括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钒钛、四川钒钛的基本信息、历史沿革、违法违规情况、资产评估情况等均已在本节其他部分分别进行说明。以下为云南钒钛、四川钒钛的主要财务指标：

1、云南钒钛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资产总计	793,790.42	871,921.87	740,378.84
负债总计	995,194.30	1,035,540.17	824,719.11
所有者权益	-201,403.88	-163,618.31	-84,340.27
营业收入	255,430.63	465,895.63	408,566.18
营业利润	-36,157.75	-76,876.82	948.03
利润总额	-36,165.50	-77,039.87	-15,315.06
净利润	-36,438.47	-77,846.75	-16,344.87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方大企投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单体子公司数据。

2、四川钒钛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资产总计	1,253,913.95	1,312,587.55	1,280,110.13
负债总计	777,545.14	836,133.71	805,870.69
所有者权益	476,368.81	476,453.84	474,239.45
营业收入	462,874.36	854,796.77	937,069.93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营业利润	2,018.41	2,630.40	-23,709.82
利润总额	701.67	650.87	-25,631.09
净利润	1,053.68	72.82	-26,454.26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方大企投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单体子公司数据。

七、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或有负债情况

（一）主要资产权属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方大企投总资产为 2,304,766.9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1,027,250.71 万元，主要由货币资金、存货构成，二者账面价值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83.44%；非流动资产为 1,277,516.23 万元，主要由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构成，三者账面价值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合计为 88.27%。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方大企投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2,829.21	32.23%
应收票据	44,204.89	1.92%
应收账款	25,837.61	1.12%
应收款项融资	23,807.23	1.03%
预付款项	23,422.03	1.02%
其他应收款	45,143.80	1.96%
存货	114,333.55	4.96%
持有待售资产	5,307.65	0.23%
其他流动资产	2,364.74	0.10%
流动资产合计	**1,027,250.71**	**44.57%**
非流动资产：		

项目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182,796.20	7.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881.05	0.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703.39	0.64%
固定资产	771,743.66	33.48%
在建工程	293.48	0.01%
使用权资产	79,859.85	3.46%
无形资产	173,063.46	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63.01	1.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3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7,516.23**	**55.43%**
资产总计	**2,304,766.94**	**100.00%**

1、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折旧、摊销等情况

（1）固定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方大企投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38,565.85	207,951.60	2,951.06	327,663.19	61.39%
机器设备	755,675.56	320,049.89	4,370.72	431,254.95	57.65%
电子设备	1,161.05	985.21	7.95	167.89	15.15%
运输设备	33,251.80	20,579.72	18.45	12,653.64	38.11%
其它设备	29.35	25.36	-	3.98	13.57%
合计	**1,328,683.62**	**549,591.78**	**7,348.18**	**771,743.66**	**58.64%**

方大企投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构成，对标的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2）无形资产

方大企投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产能指标、软件，无特许经营权。方大企投土地使用权、产能指标、软件与生产经营直接相关，对标的公司发展具有重要作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方大企投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98,475.27	38,687.88	-	159,787.39
软件	2,468.45	1,565.83	-	902.62
商标权	62.81	62.81	-	-
采矿权	2,120.10	-	1,459.73	660.38
产能指标	13,066.04	2,221.96	-	10,844.08
其他	1,103.85	234.86	-	868.99
合计	**217,296.52**	**42,773.34**	**1,459.73**	**173,063.46**

2、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情况

（1）房屋与建筑物

详见本报告书“附件一：标的公司房屋所有权明细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及其子公司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存在部分房产未办妥产证的情形。详见本报告书“附件二：标的公司未办妥产证的房屋建筑物明细表”。具体情况如下：

①新建厂区未办妥房产证情况

云南钒钛的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产主要位于云南钒钛新厂区，建筑面积共计 24.25 万平方米。该等房产系云南钒钛为建设新厂区而自建。当前存在尚未工程竣工验收或已工程验收相关房产尚需经过相关部门办理联合验收及备案等程序的情况，因此当前尚未办妥相关产证。

公司预计上述产证可后续完成办理，但鉴于不动产登记办理涉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政策调整及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公司自身可控的原因导致产证办理受阻或延迟，公司届时将依据实际情况另行评估，并积极与相关主管部门沟通协调，以寻求妥善解决方案。

②历史原因未办妥房产证情况

四川钒钛、云南钒钛（老厂）、恒大矿业、攀枝花煤化工、楚雄商贸的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产共计建筑面积 32.94 万平方米。该等房产是因为历史问题，在当年建设时，受限于当时的社会经济环境、土地管理制度及行政审批程序尚不完善等因素，未能同步办理完整的产权登记，形成了历史遗留的未办证房产。

该等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产主要是原料大棚、渣处理厂房、发电厂房、库房、水泵房、配电房等生产配套辅助场所或闲置待拆房产，若后续因权属不完善问题引发争议、纠纷、强制拆除，公司可通过租赁等方式对相关房产予以替代，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预计较小。

对于四川钒钛、恒大矿业、攀枝花煤化工因历史原因未办妥产证的房产，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办理相关产证，但是因需与政府各部门充分沟通，当前无法确定办理时间。该类房产主要是四川钒钛、恒大矿业、攀枝花煤化工正在使用，标的公司已获得乐山市沙湾区自然资源局、攀枝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西区分局出具的说明，即“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我局未接到对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名下未办理不动产登记的建筑物相关的投诉举报、违法违规线索移交，也未对该单位未办理不动产登记的建筑物相关事项作出行政处罚。该单位不存在因名下未办理不动产登记的建筑物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而被立案、调查、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相关的投诉、举报和信访情况。”该类房屋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并未受到相关处罚。

对于云南钒钛（老厂）、楚雄商贸历史原因无证房产，当前主要处于闲置、废弃、待处置的状态，公司预计后续将拆除改建。

（2）租赁房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租赁的重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租赁人	面积（m^2）	位置
1	海南罗牛山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恒嘉	100.30	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灵桂路北侧罗牛山产业园电 1116 号房间
2	禄丰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钒钛	192,935.04	禄丰工业园区金山钒钛金属生态产业园
3	倪燕琼	四川钒钛	114.85	成都市成华区华实路 13 号 14 栋 23 层 2305 号套四
4	李燕	四川恒嘉	92.00	成都市成华区华实路 11 号保利林语溪 1-17-2703 套三

序号	出租人	租赁人	面积（m^2）	位置
5	成都市润都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钒钛	336.23	成都市成华区龙潭新经济产业园区航天路 27 号 B12-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合计租赁 5 处房产。其中，上表第 2 项租赁，即云南钒钛租赁禄丰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相关生产经营配套场所和设施，当前尚未签订租赁合同。2026 年 8 月 28 日，云南钒钛与禄丰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禄丰产业园区金山钒钛金属生态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合作协议书》，明确了未来的租赁合作计划，因此后续租赁具有可持续性，不会对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产业园属于政府专项债项目，其租金水平可依据项目收益率进行测算，云南钒钛已据此对相关租金进行了测算，并予以计提处理。

（3）土地使用权

详见本报告书“附件三：标的公司土地使用权明细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子公司云南钒钛存在 5 项，共计 3.13 万平方米的土地尚未办妥产权证书，详见本报告书“附件四：标的公司未办妥产证的土地明细表”。相关土地系近年来公司刚购入土地，当前处于办理产权证书程序中。该 5 项土地不存在权属纠纷，未被设置抵押、查封等权利限制，云南钒钛可正常占有、使用该等土地，该事项不会对云南钒钛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方大企投拥有的上述房屋与建筑物不存在重大权属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3、专利情况

详见本报告书“附件五：标的公司专利明细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的专利权均合法、有效，未设定抵押或任何第三方权益，方大企投拥有的专利权不存在其他重大权属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4、商标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子公司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注册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别	取得方式	注册公告日期	有效期/续展有效期至
1	云南钢铁	德胜	43253605	6 类 金属材料	原始取得	2020-11-28	2030-11-27
2	四川钒钛	德 威	34960124	19 类 建筑材料	原始取得	2019-11-28	2029-11-27
3	四川钒钛	德 威	8468647	19 类 建筑材料	原始取得	2012-04-21	2032-04-20
4	四川钒钛	德 胜	8468652	4 类 燃料油脂	原始取得	2011-07-21	2031-07-20
5	四川钒钛	德 胜	8468648	42 类 设计研究	原始取得	2013-08-28	2033-08-27
6	四川钒钛	德胜	3498911	36 类 金融物管	原始取得	2005-04-28	2035-04-27
7	四川钒钛	德胜	3498910	37 类 建筑修理	原始取得	2005-05-21	2035-05-20
8	四川钒钛	德 威	1344564	6 类 金属材料	原始取得	1999-12-14	2029-12-1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的注册商标均合法、有效，未设定抵押或

任何第三方权益，方大企投拥有的注册商标不存在其他重大权属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5、域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共取得 6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域名/服务名称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云南钢铁	ynds56.com	滇 ICP 备 2020009814 号-1	2020/7/22	2027/7/22
2	云南钒钛	ynfdft.cn	/	2026/6/25	2029/6/25
3	云南钒钛	yndsft.com	滇 ICP 备 2023009054 号-1	2023/9/22	2029/9/22
4	云南钒钛	yndsft.cn	滇 ICP 备 2023009054 号-2	2024/7/2	2029/7/2
5	四川钒钛	scfdft.cn	蜀 ICP 备 2026039918 号-2	2026/6/24	2027/6/24
6	四川钒钛	scfdft.com	蜀 ICP 备 2026039918 号-1	2026/5/30	2027/5/3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的域名合法、有效，未设定抵押或任何第三方权益，方大企投拥有的域名不存在其他重大权属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6、著作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共取得 1 项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作品名称	登记号	作品类别	创作完成日	公告/登记日
1	四川钒钛	德威及图形	川作登字-2016-F-00042098	美术	1998-07-01	2016-08-2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共取得 17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发证日期
1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运输调度派车系统	2020SR0160701	2018-04-25	2018-04-25	2020-02-21
2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司机钱包平台系统	2020SR0161591	2019-05-29	2019-05-29	2020-02-21
3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运单派发管理系	2020SR0160522	2018-08-20	2018-08-20	2020-02-21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发证日期
		统				
4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运单信息管理系统	2020SR0160527	2017-06-22	2017-06-22	2020-02-21
5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城配标准运价查询系统	2020SR0161563	2019-09-20	2019-09-20	2020-02-21
6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运输司机管理系统	2020SR0160532	2017-04-30	2017-04-30	2020-02-21
7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订单扣款管理系统	2020SR0160518	2018-06-18	2018-06-18	2020-02-21
8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城配司机运价资讯系统	2020SR0161601	2019-07-23	2019-07-23	2020-02-21
9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应付账单支付系统	2020SR0161583	2018-10-26	2018-10-26	2020-02-21
10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应收账单结算系统	2020SR0161587	2018-12-27	2018-12-27	2020-02-21
11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运单实时跟踪系统	2020SR0160605	2017-12-24	2017-12-24	2020-02-21
12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运输车辆轨迹跟踪系统	2020SR0161567	2019-12-21	2019-12-21	2020-02-21
13	云南钢铁	德胜物流星辰智达城市配送管理软件	2020SR0161559	2019-11-30	2019-11-30	2020-02-21
14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订单费用确认系统	2020SR0160614	2017-08-16	2017-08-16	2020-02-21
15	云南钢铁	信息化物流回单信息管理系统	2020SR0160609	2017-10-19	2017-10-19	2020-02-21
16	云南钒钛	变电站动环智能监测软件	2026SR0141137	/	/	2026-01-22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发证日期
17	四川钒钛	德胜钒钛班组管理软件	2022SR0314000	2021-05-20	2021-05-22	2022-03-07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的著作权合法、有效，未设定抵押或任何第三方权益，方大企投拥有的著作权不存在其他重大权属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二）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标的公司总负债为 1,697,271.03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1,374,858.16 万元，主要由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同负债构成，上述科目账面价值合计占流动负债比例为 93.31%；非流动负债为 322,412.87 万元，主要由长期应付款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租赁负债构成，上述科目账面价值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合计为 98.52%。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标的公司负债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7,467.06	8.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290.79	1.96%
应付票据	617,782.97	36.40%
应付账款	299,579.63	17.65%
合同负债	58,704.79	3.46%
应付职工薪酬	6,230.65	0.37%
应交税费	14,115.88	0.83%
其他应付款	97,792.08	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570.71	3.63%
其他流动负债	38,323.60	2.26%
流动负债合计	**1,374,858.16**	**81.00%**
非流动负债：		

项目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4,490.00	0.26%
租赁负债	47,837.09	2.82%
长期应付款	220,310.19	12.98%
递延收益	268.57	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507.01	2.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412.87**	**19.00%**
负债合计	**1,697,271.03**	**100.00%**

（三）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财务报表列示内容外方大企投不存在或有负债。

（四）对外担保及抵押、质押情况

1、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对合并范围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攀枝花煤化工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8,000.00	2026/3/6	2027/3/5
四川钒钛				
四川钒钛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	2026/3/3	2027/3/3
海纳中启	儋州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	6,391.00	2022/11/15	2029/11/15

2、抵押、质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标的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股权等资产为其自身银行贷款进行抵押、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借款人	抵押、质押情况	报告期末贷款余额（万元）
1	农业银行禄丰县支行	云南钢铁	抵押：云南钢铁位于禄丰市金山镇龙城东路的 15 处宗地及地上建筑物	3,900

序号	银行名称	借款人	抵押、质押情况	报告期末贷款余额（万元）
2	交通银行楚雄分行	云南钢铁	抵押：楚雄商贸云（2025）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0003401 号土地	1,000
3	重庆银行九龙坡支行	云南钒钛	质押：富滇银行股权质押非上市非全国性商业银行股票 10,000 万股	23,000
4	农业银行禄丰县支行	云南钒钛	抵押：云南钒钛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0000604 号工业用地	4,000
5	农业银行禄丰县支行	云南钒钛	抵押：云南钒钛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0000575 号工业用地、工业用房	1,900
6	中国工商银行乐山沙湾支行	四川钒钛	抵押：四川钒钛位于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405 号的 8 套住宅和位于乐山市沙湾区港口路 1 号的 18 套住宅	1,000
7	农业银行乐山沙湾支行	四川钒钛	抵押：四川钒钛位于乐山市沙湾区的 4 项房地产、6 项土地使用权；	5,500
				6,051
				5,000
8	农业银行乐山沙湾支行	四川钒钛	抵押：四川钒钛位于乐山市沙湾区的 5 项房地产、11 项土地使用权	849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乐山支行	四川钒钛	抵押：四川钒钛川（2021）沙湾区不动产权第 0025899 号、川（2022）沙湾区不动产权第 0004683 号土地使用权和 2307 项生产设备	5,000
10	乐山市商业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四川钒钛	质押：云南钢铁持有的云南钒钛 7,490 万股股权、方大企投持有的四川钒钛 6,375 万股股权	10,000
				10,000
				10,000
				15,000
				10,000
				25,000
11	浙商银行成都分行	四川钒钛	质押：四川钒钛持有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的 35%股权	8,650
12	乐山市商业银	四川佳业	抵押：四川钒钛位于乐山市沙湾区的	4,200

序号	银行名称	借款人	抵押、质押情况	报告期末贷款余额（万元）
	行峨眉山市支行		15 项不动产与 192 项机器设备	5,000
				10,000
				10,000
13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四川恒嘉	抵押：攀枝花煤化工米国用（2008）第 2003、2004、2005、2006 号土地使用权	1,000
14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分行	楚雄煤气	抵押：楚雄商贸云（2025）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0003400 号土地使用权	1,000
15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禄丰支行	楚雄煤气	抵押：楚雄商贸云（2025）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0002073 号土地使用权	1,000

注：本表列示的抵押、质押资产，为截至报告期末存在尚未清偿的主债务，担保物权仍具备实际担保效力的资产。若对应借款本息已全额清偿，依据《民法典》相关规定，担保物权实体上消灭；虽部分资产抵押/质押登记尚未涂销，但不存在现实的偿债义务、资产被处置或强制执行风险，该类历史登记不纳入本表。

截至报告期末日，除上述银行抵押、质押借款外，标的公司存在以下融资租赁、保理涉及抵押、质押的情况：

（1）融资租赁

2023 年 8 月 15 日，云南钒钛与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为 6.568.10 万元，租赁期为自起租之日起 36 个月。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为前述租赁提供质押，质押物为云南钒钛持有的楚雄煤气 75%股权。

2024 年 1 月 9 日，四川钒钛、云南钒钛与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为 19,931.09 万元，租赁期为自起租之日起 36 个月。四川钒钛与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质押合同》，为前述租赁提供质押，质押物为四川钒钛 220 万吨炼铁指标。

（2）保理

2025 年 6 月 7 日，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远宏商业保理（天

津）有限公司签订了 2 份《保理合同》，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将对云南钒钛的 8,000 万元、12,000 万元应收账款转让给远宏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同日云南钒钛与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浮动抵押合同》，为前述保理提供抵押，抵押物为云南钒钛 70,000 吨螺纹钢、33,000 吨线材。

八、违法违规情况

标的公司及云南钒钛、四川钒钛等重要子公司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重大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九、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标的公司及云南钒钛、四川钒钛等重要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也不涉及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十、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一）主营业务概况

1、主营业务介绍

标的公司的核心主体分别是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钒钛资源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业务，涵盖球团、烧结、炼铁、提钒、炼钢、轧钢等产业工序，构建了一个从钒钛矿冶炼到含钒产品的加工生产和物流的完整产业链。其产品主要包括螺纹钢、线材、五氧化二钒。其中，螺纹钢与线材主要应用于建筑、道路、水利等工程项目领域；五氧化二钒主要应用于冶金工业中提升钢材强度、韧性及耐磨性，亦可应用于全钒液流电池储能。

标的公司深耕钒钛磁铁矿冶炼二十余年，攻克了高钛型高炉渣流动性差、炉况稳定性不足等行业共性技术难题，核心工艺指标位居国内前列。作为国内

少数获得高强含钒抗震钢筋生产许可证的企业之一，其相关产品入选工信部绿色设计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天府国际机场、川藏铁路、乌东德水电站等国家级重大工程。

2、主要产品介绍

标的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线材和五氧化二钒，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主要用途
螺纹钢	广泛应用于房屋、桥梁、道路等工程建设领域，是重要的建筑用钢材，主要用于钢筋混凝土建筑构件的骨架。
线材	广泛应用于房屋、桥梁、道路等工程建设领域，是重要的建筑用钢材，主要用于钢筋混凝土配筋、预应力构件原料及焊接/捆扎辅助材料。
五氧化二钒	主要应用于冶金工业领域，添加至钢中细化晶粒，显著提升钢材强度、韧性及耐磨性，亦可应用于全钒液流电池储能。

3、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和生态环境部。

国家发改委是钢铁行业的宏观管理部门，其主要职责包括：负责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钢铁行业的发展战略、规划和重点领域的专项规划，提出总量平衡、结构调整目标及产业布局；审核钢铁行业重大项目以及大型企业集团的投资规划，协调重大问题；研究、拟订、修订钢铁行业的产业政策，起草法律法规及配套规章并监督实施；提出钢铁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投融资、利用外资、金融、贸易、财税等方面的政策建议及专项配套措施。

工信部负责推进钢铁工业的日常运行管理和产业升级，其主要职责包括：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

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组织开展工业日常运行的监测分析；具体制定钢铁行业的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

生态环境部负责钢铁行业的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控，其主要职责包括：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并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对钢铁企业的环境污染情况实施监测，并对环境污染行为开展监督管理。

（2）行业自律组织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所涉及的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以下简称“中钢协”）。

中钢协是由中国钢铁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社团组织和个人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组成的全国性、非营利性行业组织。中钢协以维护行业整体利益、促进钢铁行业持续健康发展为宗旨，在政府和企业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其主要职能包括：依据国家政策法规并结合行业特点，制定行规行约，建立自律机制，引导企业规范运营；开展行业调查与研究，参与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及法规的拟订工作；负责收集、整理并分级发布国内外钢铁市场动态、企业经营管理及经济技术等信息；经政府授权参与行业标准与规范的制修订，并组织实施推广。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钢铁工业是现代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是关系国家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为推动钢铁行业增强创新能力、提升产业竞争力，促进钢铁工业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我国近年来陆续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和引导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为标的公司的持续经营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主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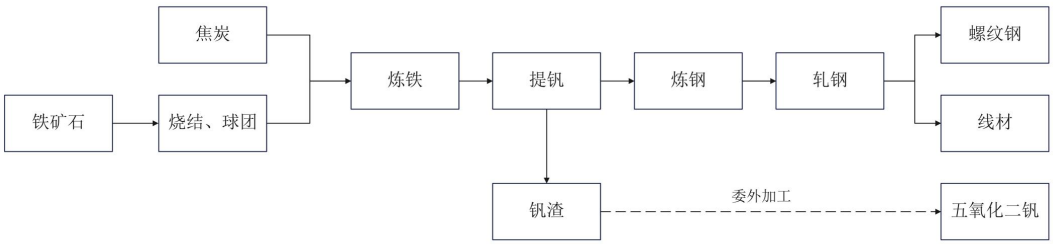
序号	发文年度	颁发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6 年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钢铁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	提出了今后一个时期化解钢铁行业过剩产能、推动钢铁企业实现脱困发展的总体要求、主要任务、政策措施，并就加强组织领导、推进组织实施作出了具体部

序号	发文年度	颁发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署。
2	2021 年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钢铁冶炼项目备案管理的意见》	严格钢铁冶炼项目备案管理，规范建设钢铁冶炼项目，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巩固化解过剩产能成果，推动钢铁行业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3	2025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25 年版）》	建立“规范企业”和“引领型规范企业”两级评价体系，促进要素资源向优势企业集聚。2026 年底前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对未达标企业实施产能置换限制和阶梯电价政策。
4	2025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钢铁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	2025—2026 年钢铁行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4%左右，加大产能减量置换力度，推进主体设备大型化改造，推广先进电炉、特种冶炼等高端装备应用。
5	2025 年	生态环境部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工作方案》	钢铁行业正式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管理，年直接排放≥2.6 万吨 CO_2当量的钢铁企业须作为重点排放单位参与碳市场交易，标志着钢铁行业进入碳配额管理时代。
6	2026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工信部原〔2026〕97 号）》	各省（区、市）炼铁、炼钢产能置换比例均不低于 1.5：1。对 2021 年 6 月 1 日之后兼并重组新取得的合规产能用于项目建设的，置换比例均不低于 1.25：1。
7	2026 年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做好节能降碳工作的意见》	提出更高水平、更高质量推进节能降碳，对钢铁等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提出更严格的要求，标志着碳排放双控从政策规划全面转入刚性考核阶段。
8	2026 年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	《关于开展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攻	自 2026 年起对钢铁等 9 大高耗能行业实施 3 年节能降碳改造攻

序号	发文年度	颁发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能源局	坚三年行动的通知》	坚，目标 2028 年底标杆水平产能比例平均提升 20 个百分点，基准水平以下产能基本清零，配套中央预算内投资、差别电价、碳市场配额等激励约束工具。
9	2026 年	国务院	《美丽中国建设“十五五”规划》（国发〔2026〕20 号）	“十五五”时期美丽中国建设的顶层设计，涉及钢铁等工业行业减污降碳、绿色转型要求，与碳排放双控目标相衔接。
10	2026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能源局	《节能装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6—2028 年）》	提出到 2028 年电机、变压器等节能装备能效达到国际领先，与钢铁等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形成上下游衔接，推动钢铁企业用能设备更新换代。

（三）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标的公司的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如下：



（四）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标的公司主要通过生产并销售螺纹钢、线材、五氧化二钒实现盈利。标的

公司的主要下游客户为钢材贸易商及建筑、道路、水利等建设工程终端客户。

2、采购模式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需要采购的大宗原材料、燃料主要有铁矿石、焦炭、熔剂等。大宗原材料、燃料主要采取议价、公开询比价、招投标等模式进行采购。标的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每月提供的生产计划，结合现有库存情况，按月组织原材料采购。标的公司在综合比较供应商产品质量、价格、所处区域等因素的基础上优化采购结构，不存在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形。

3、生产模式

标的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标的公司通过相关系统获取产品订单，综合考虑炼钢产能、轧钢能力、设备检修、设备工况等因素，按照订单的交货期和订单的优先级编制生产计划，组织各产线生产。

4、销售模式

标的公司主要产品为螺纹钢、线材和五氧化二钒，主要采用贸易商销售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整体上，标的公司采用贸易商销售模式进行的业务较多。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根据客户是否直接向下游销售将客户分为直销客户和贸易商客户。标的公司对贸易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收入确认政策与直销模式不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向直销客户与贸易商客户的销售均按照标的公司制定的销售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5、结算模式

标的公司与客户的结算主要为先款后货；标的公司与供应商之间根据合同约定的期限结算账款，结算方式主要采取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

（五）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产品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螺纹钢	产能（万吨）	230.00	460.00	410.00
	产量（万吨）	205.75	390.52	353.87
	销量（万吨）	205.48	383.75	360.55
	产能利用率	89.46%	84.90%	86.31%
	产销率	99.87%	98.27%	101.89%
线材	产能（万吨）	25.00	50.00	50.00
	产量（万吨）	22.27	39.06	32.81
	销量（万吨）	21.60	38.74	32.93
	产能利用率	89.08%	78.12%	65.62%
	产销率	96.99%	99.17%	100.37%
五氧化二钒	产量（万吨）	0.88	1.66	1.51
	销量（万吨）	0.86	1.66	1.49
	产销率	97.86%	100.02%	98.94%

注：五氧化二钒为标的公司炼钢过程中的副产品钒渣经过委托加工生产而成，而钒渣作为副产品的生产能力与铁水产量、铁矿石品位等众多因素相关，因此标的公司不存在五氧化二钒的产能的概念。

2、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螺纹钢	590,132.14	81.06%	1,089,207.96	81.60%	1,113,309.99	82.90%
线材	61,864.68	8.50%	110,407.09	8.27%	105,583.22	7.86%
五氧化二钒	62,901.63	8.64%	114,484.77	8.58%	112,616.12	8.39%
其他	13,148.42	1.81%	20,696.70	1.55%	11,488.93	0.86%
合计	**728,046.87**	**100.00%**	**1,334,796.52**	**100.00%**	**1,342,998.26**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42,998.26 万元、1,334,796.52 万元和 728,046.87 万元，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线材和五氧化二钒，按产品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结构较为稳定。

3、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主营业务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	占比
2026 年 1-6 月	1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螺纹钢、线材	63,045.39	8.66%
	2	云南建投物流有限公司	螺纹钢、线材	53,141.19	7.30%
	3	四川省盛世钢材有限公司	螺纹钢	52,412.72	7.20%
	4	四川宏盛正德贸易有限公司	螺纹钢	50,364.99	6.92%
	5	云南交投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螺纹钢、线材	40,039.34	5.50%
	小计			**259,003.64**	**35.58%**
2025 年度	1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螺纹钢、线材	158,657.53	11.89%
	2	云南交投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螺纹钢、线材	106,389.25	7.97%
	3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螺纹钢、线材	60,568.08	4.54%
	4	四川省盛世钢材有限公司	螺纹钢	57,560.44	4.31%
	5	成都积微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螺纹钢、线材	53,466.64	4.01%
	小计			**436,641.95**	**32.71%**
2024 年度	1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螺纹钢、线材	111,907.81	8.33%
	2	成都积微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螺纹钢、线材	109,824.41	8.18%
	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螺纹钢	79,285.91	5.90%
	4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螺纹钢、线材	73,310.74	5.46%
	5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螺纹钢、线材	62,739.79	4.67%
	小计			**437,068.66**	**32.54%**

注：同一控制下企业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合计收入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2.54%、32.71%和 35.58%，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主营业务收入 50%的情形，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稳定合作关系，客户结构整体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六）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主要原燃料采购情况

标的公司生产用原燃料主要包括铁矿石、焦炭、煤炭、硅锰合金、生铁等，报告期各期，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元/吨）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元/吨）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元/吨）
铁矿石	293,463.21	807.30	531,112.91	797.49	489,254.29	777.31
焦炭	141,702.44	1,527.25	284,872.47	1,473.80	330,257.44	1,923.73
煤炭	33,084.86	960.35	71,235.49	990.00	78,943.36	1,184.27
硅锰合金	25,658.05	5,310.71	49,770.67	5,327.31	49,882.75	5,908.55
生铁	38,108.42	2,292.61	23,911.44	2,411.93	8,844.27	2,765.50

2、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生产耗用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和水等。标的公司所用电力一部分通过对外采购，价格按电网确定的电价执行；同时，标的公司内部拥有发电厂，可以通过自行发电解决一部分电力需求。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电力及水采购量、采购金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元/度、元/吨）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元/度、元/吨）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元/度、元/吨）
电力	32,213.47	0.50	66,110.47	0.46	57,662.81	0.49
水	104.00	0.72	187.00	0.75	232.00	0.76

3、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6 年 1-6 月	1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铁矿石、焦炭、煤炭等	169,275.80	21.59%
	2	云南交投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铁矿石、焦炭	63,333.94	8.08%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3	云南建投物流有限公司	焦炭、煤炭、生铁、废钢等	49,819.43	6.36%
	4	重庆久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铁矿石	38,065.55	4.86%
	5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铁矿石	33,758.87	4.31%
	小计			**354,253.59**	**45.19%**
2025 年度	1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铁矿石、焦炭、煤炭等	421,736.25	27.79%
	2	云南交投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铁矿石、焦炭	116,149.75	7.65%
	3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铁矿石	83,482.83	5.50%
	4	重庆久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铁矿石	83,315.78	5.49%
	5	四川能源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焦炭、煤炭、硅锰合金	77,831.13	5.13%
	小计			**782,515.74**	**51.56%**
2024 年度	1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铁矿石、焦炭、煤炭等	345,678.98	25.12%
	2	四川能源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焦炭、煤炭、硅锰合金	88,839.70	6.46%
	3	酒泉市浩海煤化有限公司	焦炭	62,219.95	4.52%
	4	攀枝花林锐工贸有限公司	铁矿石	50,213.33	3.65%
	5	内蒙古广聚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焦炭	46,012.28	3.34%
	小计			**592,964.25**	**43.10%**

注：同一控制下企业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3.10%、51.56%%和 45.19%，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的情形，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主要

供应商相对稳定。

（七）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标的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名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标的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名供应商或客户中拥有权益。

（八）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未在境外设立子公司或分支机构，未在境外开展生产经营，亦未在境外拥有资产。

（九）安全生产情况

1、安全生产制度及执行情况

标的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组织机构管理制度》《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红线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等安全生产制度，报告期内，相关制度均有效执行。

2、安全生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安全生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安全生产支出	754.88	2,464.65	2,390.36

注：上表所列安全生产支出相关数据系公司管理层内部核算口径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该等数据仅供参考。

标的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安全生产支出分别为 2,390.36 万元、2,464.65 万元及 754.88 万元，标的公司安全生产支出整体呈上升趋势。标的公司未来将持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和

行业标准，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安全生产管理需求及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在以前年度安全生产支出基础上，动态调整安全生产投入规模与结构，持续加大在安全设备更新改造、安全技术研发应用、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及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等方面的资金投入，不断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切实防范各类安全生产风险，保障生产经营活动的安全稳定运行。

3、安全生产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涉及安全生产的重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十）环境保护情况

1、环境保护制度及执行情况

标的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气（二氧化硫、颗粒物等）、废水及固体废物（冶炼废渣、除尘灰等）。针对各类污染物，公司均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处理设施，废气经布袋除尘、脱硫脱硝等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利用或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按照资源化、无害化原则进行综合利用或合规处置。

标的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碳排放及碳资产管理制度》《环保管理奖惩细则》等环境保护制度，建立了健全覆盖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各环节的污染治理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明确各级环保责任，各项制度执行有效、落实到位。

2、环境保护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环境保护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环境保护支出	183.01	79,448.00	31,869.42

注：上表所列环境保护支出相关数据系公司管理层内部核算口径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该等数据仅供参考。

标的公司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始终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生产经营全过程。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环境保护支出分别为 31,869.42 万元、79,448.00

万元及 183.01 万元，2024 年至 2025 年，相关支出大幅增长，系标的公司子公司云南钒钛 2025 年搬迁至新厂，新建设了较多环境保护相关设施导致。未来，标的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环保设施运行维护需求及行业环保标准提升情况，动态调整环境保护支出预算，确保环保资金足额及时投入，持续完善环保治理设施，不断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切实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保障生产经营活动的环保合规运行。

3、环境保护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十一）质量控制情况

标的公司根据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全面、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包括《产品（含中间产品）质量过程控制与监督管理办法》《公司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办法》《产品质量事故管理办法》《产品质量异议处理管理办法》等。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严格遵循质量管理制度，未与客户发生重大质量纠纷，不存在因质量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十二）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1、标的公司现有核心技术情况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钒钛资源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业务，涵盖球团、烧结、炼铁、提钒、炼钢、轧钢等产业工序，构建了一个从钒钛矿冶炼到含钒产品的加工生产和物流的完整产业链。标的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应用工序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应用工序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1	高配比钒钛富氧烧结技术	烧结	通过富余氧气管网布置实现长期稳定富氧烧结，在钒钛比例 55%的工况下优化了燃料配比、碱度、负压、料层高度等关键参数，使烧结点火效果和表层烧结矿质量显著改善，转鼓强度、低温还原粉化率等指标全面优于以前水平，返矿率下降 1.75%，吨烧结矿降低成本 13.56 元，同时燃料单耗降低减少了碳排放，实现了清洁生产与资源高效利用的双重效益。	自主研发	量产
2	钒钛磁铁矿超高厚料层烧结技术	烧结	通过优化配矿结构、蒸汽预热混合料和可调式松料器，使透气性提升 30%以上，首次实现高钛钒钛矿超高料层烧结，返矿率降低 5.77%，燃耗下降 8.6%，吨矿加工成本降低 30%，吨矿二氧化碳减排 4.91kg，实现节能减排效果。	自主研发	量产
3	极贫钒钛磁铁矿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先进工艺	球团、烧结、炼铁	通过攻克极贫钒钛磁铁矿中低品位钛资源回收、厚料层超低返矿烧结、高钛渣高球团比炉料结构冶炼、以及转炉长寿化提钒炼钢等一系列关键技术难题，实现了从选矿、烧结、球团到高炉炼铁、转炉炼钢全流程的指标突破，包括边界品位铁 13%及尾矿中钛 4%-5%的资源化利用、烧结返矿率从 34%降至 22%以下、燃料单耗降至 48kg/t 以下、高炉燃料比同比下降 18kg/t、转炉炉龄达 13000 炉以上且钒回收率超过 83%，整体技术指标达到同行领先或国内先进水平。	自主研发	量产
4	高比例钒钛磁铁矿的高炉强化冶炼技术	炼铁	基于 CFD 模拟解析了顶压对煤气停留时间的延展效应，通过调整鼓风动能和风口参数使煤气流一次分布均匀性提升 25%；同时开发炉缸热状态模型，优化双铁口调度逻辑使出铁频次降低 40%，实现低硅钛铁水精准控制，铁水硅钛检测偏差小于 0.03%，吨铁成本降低 35 元，高炉顺行周期延长 60 天。	自主研发	量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应用工序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5	高炉高比例球团矿入炉强化冶炼技术	炼铁	通过粒级分布实验与透气性模拟，建立了“粒级-孔隙率-透气性”预测模型，将>8mm 粒级占比提高 15%、8~16mm 占比控制在 90%以上，使高炉料层透气性显著优化；同时采用 FactSage 热力学计算解析了高球比条件下 MgO/Al_2O_3与碱度对钛渣黏度的影响机制，提出“低碱度高镁铝比”渣系标准，解决了高钛渣泡沫化难题，并开发“平台+漏斗”布料数值模型，通过多溜槽倾角协同控制，使燃料比由 560kg 降至 540kg，煤气分布均匀性指数提升 30%，煤气利用率由 41.5%提升至 45%。	自主研发	量产
6	高钛型钒钛磁铁矿高炉冶炼除湿送风制度冶炼技术	炼铁	通过选择适宜的高炉送风制度，优化初始煤气流分布，确保炉缸工作良好与高炉稳定顺行；同时研发应用组合式脱湿工艺（溴化锂初冷+电制冷深冷），将湿度精准控制，并利用煤气发电产生的废弃蒸汽余热驱动制冷机组，实现能源综合回收利用。在高钛型钒钛磁铁矿冶炼中，该技术将钒钛矿入炉比例提升至 68%–70%、炉渣 TiO_2含量达 21%–24%，通过控制焦炭负荷、硅钛值、炉顶压力等，有效改善了炉缸初始煤气流分布，解决了高钛渣粘稠、炉缸堆积等难题，使冶炼行程更加顺畅，显著降低了高钒钛矿冶炼的操作难度，强化了冶炼行程的安全性与成品率。	自主研发	量产
7	钛资源综合利用技术	炼铁	围绕钒钛磁铁矿全流程资源综合利用进行系统布局，针对高炉冶炼钒钛磁铁矿产生的高钛渣，开展含钛高炉渣清洁提钛技术研究，探索高附加值钛资源回收途径；同时，对选矿尾矿中的铁、钛、硫、钴、磷等有价元素进行二次开发利用，实现尾矿的资源化与减量化；此外，还开展钛精矿制备高纯钛精矿及其深加工技术研究，为钛精矿的合理利用开辟新的技术路径，显著提升了钒钛磁铁矿资源的综合利用水平。	自主研发	量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应用工序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8	低硅高铬含钒铁水的提钒技术	炼钢、提钒	针对低硅钛高铬型铁水提钒过程中钒渣熔点高、粘度大、渣铁分离难、明铁含量高等难题，发明了低硅钛高铬铁水提钒专用冷却剂，兼具调渣与降温作用，使钒渣明铁由 24.8%降至 20.63%，钒回收率由 79.8%提升至 85.75%；将提钒供氧强度提高，较同类企业高约 15%，在冷却剂用量增加的情况下保证供氧时间不延长，实现残钒小于 0.03%；通过配加二类钒渣工艺技术，优化加入时机与配加量，进一步提高钒金属回收率；实施出钢口扩径改型，使提钒周期缩短 50s/炉。整体实现了钒渣品质与钒收得率的显著提升。	自主研发	量产
9	钒资源综合利用技术	炼钢、提钒	依托公司自产的精品钒渣和含钒转炉钢渣，开展清洁提钒技术研究，实现对不同品位含钒物料的梯级高效回收。在此基础上，将提钒获得的五氧化二钒进一步用于钒合金、钒液流电池储能等下游深加工领域的研究与应用，着力打造节能、环保、生态型的钒生产加工基地，形成从钒渣提钒到高端钒产品制备的完整产业链。	自主研发	量产
10	高强度含钒抗震精品建材生产技术	轧钢	采用钒微合金化工艺，配合控轧控冷技术，生产Φ12–Φ40mm 规格的高强度热轧带肋钢筋（HRB400E、HRB500E、HRB600），在不依赖大量增加碳含量的前提下，通过微量钒元素实现高强度、高韧性与优良抗震性能的统一，产品组织均匀，焊接、搭接及机械连接性能稳定，时效稳定性好、低温韧性优异，适用于高寒、大型地下结构及跨海工程等重大工程；同时生产工艺燃耗、电耗低，采用多线切分轧制实现高产高成材率，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具有显著的市场竞争力。	自主研发	量产

2、主要在研技术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主要在研项目及其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发目标
1	转炉提高废钢比及降低出钢温度技术研究	中试阶段	1、实施入炉废钢预热技术； 2、实施合金烘烤技术，保证在 5-6 分钟的烘烤时间内，合金烘烤温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发目标
			度达到 400-600℃，减少出钢过程温降； 3、实施冶炼熔池热量补偿技术； 4、采用刚玉砖代替镁碳砖，减少过程温降，降低出钢温度 5-10℃，实现出钢温度控制≤1635℃。
2	烧结全流程提效降碳绿色新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1、保持烧结机料层 1000mm 不下滑； 2、控制混合料水分在 7%左右，利用蒸汽预热和一混热水保持混合料料温； 3、利用漏风治理改善烧结机漏风，降低氧含量在 15%以内； 4、烧结矿含硅控制在 5.5%以下，混匀矿粉配料少用褐铁矿系列矿粉，控制烧蚀在 1%左右； 5、实现固体燃料消耗在 2024 年 53.6kg/t 的基础上降低 3-4kg/t，平均日利用系数达到 1.2t/m2.d，保障烧结工序实现“高产、稳产、低耗”； 6、吨烧结矿烟尘排放量、SO2 排放量、NOx 排放量较 2024 年排放量呈下降趋势，为公司“钢铁绿色发展标杆企业”建设做出突出贡献。
3	含铁尘泥在钒钛球团矿中代替粘结剂的可行性研究	小试阶段	1、球团抗压强度≥2000N/球； 2、含铁尘泥替代膨润土比例≥50%； 3、含铁尘泥在钒钛球团生产中的应用不仅能降低生产成本，还能提高资源利用率。通过减少膨润土的使用量，可以提高球团矿的品位，进一步降低生产费用，同时，有助于推动钢铁-冶金-矿山协同降碳，减少碳排放。
4	高炉经济性入炉配料关键技术	中试阶段	1、通过配矿测算中渣中碱负荷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发目标
	研究		≤4.5kg/t.Fe、Zn≤1.2kg/t.Fe、S 负荷≤5.5kg/t.Fe，渣中 TiO2 含量 22.2%进行倒推，降低配矿成本； 2、搭配硫酸渣+海沙矿+除尘灰等，减少进口矿和普精粉配比，降低金属料配料成本约 6 元/吨，吨钢降本 3 元/吨左右。
5	高炉炉渣降低镁铝比工艺控制研究	中试阶段	1、形成分段动态镁铝比控制技术，实现根据炉渣氧化铝含量实时调整镁铝比的精准控制。（1）正常生产组织时，镁铝比控制按 AL2O3≥13.5%时镁铝比 0.63；AL2O3≤13.5%时镁铝比≤0.60-0.63；（2）休复风生产时镁铝比控制按照 0.65 左右控制。 2、配矿时通过降低镁铝比措施，减少溶剂添加提高烧结矿品位从而实现金属料成本下降约 2 元/吨铁。 3、形成高炉炉渣降低镁铝比工艺控制技术方案，涵盖原料优化、炉渣成分调控、冶炼工艺优化等方面的关键技术和操作参数。 4、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1-2 项。
6	含钛高炉渣综合利用新技术研究	研究阶段	1、机制砂产品碎石粒度 5-25mm，砂的粒度是 0-5mm。质量满足 DB51/T1928-2014《高钛重矿渣混凝土施工技术规程》中高钛重矿渣砂、高钛重矿渣碎石指标要求。 2、通过本项目的研究试验，以确定其工业化生产的可能性，并进一步提升高炉渣的利用价值及利用途径。
7	高球比大喷煤钒钛高钛渣稳定低碳冶炼关键技术研究	中试阶段	1、钒钛球团矿入炉比例提升至 50%及以上，减少烧结矿依赖，降低工序能耗。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发目标
			2、提高喷煤比，降低吨铁燃料比约 15kg/t.Fe 至 530kg/t.Fe 以下，实现冶炼过程中碳排放降低。 3、控制炉渣碱度在 1.00-1.10 之间，渣中 TiO2 含量≤22.5%，保证炉渣具有良好的流动性和稳定性，实现渣铁顺畅分离。 4、申报发明专利 2 项、科技成果 1 项。
8	半钢冶炼转炉渣系调控与强化溅渣护炉技术研究	中试阶段	1、对提钒冷料加入模式、溅渣调料及枪位、半钢冶炼加料模式及枪位控制、终点控制等方面进行摸索试验，同时调整化渣剂二氧化硅含量，实现转炉半钢冶炼终渣碱度控制≤3.5。 2、通过溅渣护炉技术攻关，提钒转炉炉龄≥11000 炉，炼钢转炉炉龄≥13000 炉。 3、降低铁水消耗和钢铁料消耗：铁水消耗＜1010Kg/吨钢、钢铁料消耗＜1070Kg/吨钢。 4、申请发明专利 1 项。
9	低成本热轧微合金化钢筋关键技术研究	中试阶段	1、通过微合金化成分优化设计，实现低成本条件下的精准成分控制。 2、产品性能应满足国标 GB1499.2 要求。 3、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10	双超临界高效清洁煤气发电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1、高炉煤气富氧燃烧技术：以解决低热值煤气燃烧不稳、热源不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发目标
			足、NO_x排放高问题。 2、烟气余热高效回收利用技术：针对低温烟气余热回收换热器易应力变形、共振失效的工程难题，建立换热性能、结构力学、动力学特性一体化仿真评价体系。 3、煤气净化与预处理技术：针对高炉煤气粉尘、硫化物、水分杂质磨损腐蚀后端设备、破坏富氧燃烧工况的痛点，研发湿式电除尘精细化预处理成套工艺。
11	转炉智能炼钢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1、实现溢渣风险可提前 40s 预判； 2、副枪测量碳含量数据集中度提升 30%； 3、矿石加入上限提升至 45kg/t、滑板自动挡渣下渣量降低 17%； 4、构建多源感知-智能干预-全自动出钢一体化成套技术，提升转炉冶炼稳定性与钢水品质。
12	烧结工序配加高炉水渣铁高效利用技术研发	小试阶段	通过本项目专项研究，实现水渣铁与现有烧结原料体系的适配融合，在不降低烧结矿质量的前提下，降低优质铁矿粉使用比例，优化烧结原料成本结构，保障水渣铁配加技术的长期稳定执行。
13	利用回收尾料生产冷压球工艺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实现除尘灰、窑渣与现有物料体系的适配融合，在不降低冷压球质量的前提下，实现厂区除尘灰、炼钢污泥、氧化铁屑、窑渣四类典型含铁回收尾料的再利用。
14	提高烧结余热能量回收发电效率和降低蒸汽消耗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通过本项目专项研究，实现烧结余热发电效率由目前的 5500kw.h 提升至≥6500kw.h，蒸汽消耗≤5.0kg/kw.h。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发目标
15	烧结配加炼钢尾渣粉料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通过本项目专项研究，实现达到稳定配加 4%-6%钢渣粉，有效进行资源综合利用，同时取得良好的环保效益。
16	高炉水渣中铁元素资源高效回收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采用水渣磁选，将水渣中达到要求的铁品位最高效率的分离、回收，节约公司生产成本，缓解固废处理难题
17	清理环冷机水密封槽积料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有效破解环冷机水密封槽积料清理难题，减轻员工劳动强度，消除受限空间作业、高处作业的安全隐患，延长环冷机水密封槽及相关部件使用寿命，提升设备运行稳定性
18	高炉顺行状态智能诊断与多参数协同调控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本项目以实现高炉炉况长期稳定顺行、持续降低燃料消耗为核心，构建"智能诊断+协同调控"一体化技术体系。
19	移动环保防爆型抽尘补集工艺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开发一套移动式、环保型、防爆安全的抽尘捕集工艺及装置。以防爆型轴流风机为核心动力源，采用“负压抽吸—布袋过滤”原理，风机进风侧紧密贴合除尘箱体检修人孔形成稳定负压环境，将逸散的含尘气体强制吸入，经滤袋高效截留粉尘、净化空气排出，从根本上解决干法除尘布袋更换作业的粉尘污染问题。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发目标
20	高炉探尺高精度测量与自适应控制技术研发	小试阶段	1、通过将老式机械主令升级为智能主令，提升高炉探尺点位调试便捷度与定位精度，降低机械主令机械磨损带来的定位偏差故障； 2、建立双位置信号比对校验机制，利用智能主令实时位置和原有通信型编码器位置做相互比对，实现位置信号互相校验，提升探尺位置测量可靠性； 3、持续优化高炉探尺高精度测量与自适应控制能力，保障高炉探尺长期稳定可靠运行，满足高炉生产工艺测量控制要求。
21	炼铁渣高效选铁关键技术及装备研发	小试阶段	大幅提升炼铁渣金属铁回收率，有效提高回收铁粉品位，降低分选作业能耗与运维成本，实现炼铁渣固废资源化高效利用，达到行业先进的渣铁分选技术指标.
22	热风炉系统高风温低燃耗协同优化操作工艺研发	小试阶段	最终实现风温水平：1230-1250℃，煤气消耗≤560Nm3/tFe的研发目标。
23	基于原料特性的矿槽振筛筛网适配性选型及调整工艺研究	小试阶段	1、筛网科学选型与振筛工艺精准调整，是保障矿槽原料筛分产能、提升入炉原料品质、降低生产运维成本的关键。通过筛网选型匹配和工艺参数动态调整，可实现原料粒度精准控制、粉末高效剔除，解决传统筛分工艺适配性差、筛分精度低、损耗高的痛点，为冶炼提供粒度均匀、杂质含量低、品质稳定的“精料”。 2、提质增效：优化筛分适配体系，提升原料筛分效率与分级精度，降低入炉原料粉末含量，减少冶炼炉况波动，助力冶金工业高效优质生产。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发目标
24	新增小流量富氧系统稳定供给与高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1580 高炉 2024 年 11 月 11 日开炉运行以来，富氧系统工艺原设计要求富氧率为 6～10%，设计满足炉况正常时的生产所需。但在一般异常炉况和修复风期间需要在 0.5～2.5%微富氧配合操作，因现有系统 DN350 主管道流通能力下限限制，在低流量工况下易出现氧气回流风险及流速过快产生静电等风险，无法实现精细化调控，严重影响炉况恢复效率，新增一套小富氧系统，以满足高炉小流量富氧时调剂。正常炉况用原富氧系统，异常炉况用新增的小流量系统。通过接入口后的截止阀，人工切换后即可调节。
25	基于炉料优化与工艺改进的钢铁料消耗降低技术攻关	小试阶段	1. 同比 2025 年消耗下降 1～2Kg/t 钢； 2、渣钢回收≥35Kg/t 钢。
26	多元素氮化合金在低合金钢中的适配性研究	小试阶段	在现价格体系下 HRB500E 成本下降 4 元/吨钢。
27	低合金钢成品碳含量 0.24-0.25%区间精准控制及达标率提升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0.24~0.25%区间达标率稳定在 92%，力争达到 93%。
28	先提钒后脱硫工艺专用脱硫剂配方优化及效能提升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脱硫剂个硫单耗降低至 0.145Kg 以下。
29	转炉提钒过程钒回收率高效提升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铁水 V≥0.320%，钒回收率≥84%。
30	减少钒渣中金属铁夹杂物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采用三级颚破+前置破碎磁选工艺，钒渣明铁含量由 15%降至 12%以下。
31	环境除尘风机智能化运行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实现目标除尘系统单元整体能耗降低 15%-20%。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发目标
32	双高棒负差率精准提升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提高通条负差稳定性，提升负差率指标。 1、双高棒综合负差≤-3.4。 2、整体负差提升 0.2%。
33	高线生产线取消 1# 轧机关键技术及可行性研究	小试阶段	通用取消高线 1#轧机及工艺参数优化，达到降本增效目标，轧辊及轧机轴承使用成本降低 0.25 元/吨，电耗节约 0.06Kwh/t，达到公司现阶段降本增效要求。
34	双高棒 Mn 成分精准降控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本项目围绕 HRB400E 双高棒产线，以“精准降锰、性能守恒、方案固化”为主线，设定以下三项目标： 1、双高棒Φ12-16、25-32 规格 HRB400E 牌号 Mn 成分整体下调 0.03%； 2、产品力学性能 100%满足国标及客户要求，无性能不达标情况； 3、形成一套可复制的双高棒 Mn 成分精准降控技术方案，单吨产品合金成本显著降低。
35	高速线材中空无填料冷却塔改良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项目目标：改造后浊环水水温进塔温度≤50℃，冷却塔冷却后出塔水温≤38℃，冷却温差≥8℃
36	高线回转式 3#剪改为圆盘剪的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完成高线回转式 3#剪改造为圆盘剪的设备技术方案，通过设备改造优化剪切作业模式，解决原有回转剪剪切毛刺、切头不齐、设备故障频次高、检修维护量大等生产痛点；实现线材剪切断面质量显著改善，减少设备非计划停机时间，提升高线生产线作业连续性与运行效率。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发目标
37	轧钢厂双高棒加热炉烟气高效脱硫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轧钢厂双高棒加热炉烟气排放符合超低排标准，SO2 浓度低于 50mg/Nm³，颗粒物低于 10mg/Nm³。
38	棒材生产线取样机器人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双高棒生产线研究机器人替代人工切割取样，直接替代高危岗位人工，降低人力成本与安全风险；通过标准化取样，提高检验结果的准确性与一致性，为工艺优化提供可靠数据支撑，从而提升产品质量、降低废品率、节约生产成本。
39	80MW 煤气发电锅炉烟气脱硫工艺优化及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1、提高脱硫效率； 2、降低药剂成本：吸收剂使用石灰石代替小苏打，年降低药剂成本约 12 万元； 3、减少钠基脱硫产生的副产物（多为亚硫酸钠/硫酸钠混合物）处理量约 150 吨/年。
40	公司应急供水系统可靠性提升关键技术与机制优化研究	小试阶段	1、平衡区域供水压力，避免对单一水源的过度依赖； 2、保障供水安全与韧性，降低对单一水源水质恶化导致供水危机的概率和提高对极端自然灾害的抗击能力； 3、通过双电源改造提升供电系统安全与稳定性，保障原水处理站水供水安全与可靠性。
41	老区 110kV 变电站供电系统优化与可靠性提升技术研究	小试阶段	1、提高老区 110kV 变电站供电可靠性，增强电网稳定性； 2、减少因转供电造成的线路损耗； 3、35kV 变电站退出使用，终止对其维护，降低维护成本。

（十三）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未认定核心技术人员。

十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304,766.94	3,310,807.44	3,170,253.03
负债总计	1,697,271.03	2,626,887.89	2,420,231.61
所有者权益	607,495.91	683,919.55	750,02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9,684.98	417,983.48	444,538.14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743,397.38	1,364,805.71	1,381,487.17
营业利润	-28,591.41	-75,763.99	-79,218.84
利润总额	-30,280.89	-77,803.32	-97,350.99
净利润	-31,465.31	-85,132.17	-108,446.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66.61	-36,435.03	-47,217.7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73,373.93	66,742.87	11,033.66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14,928.48	5,901.54	-37,573.56

财务指标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600,042.56	-73,409.63	14,623.4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1,597.11	-765.22	-11,916.48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75	0.87	0.87
速动比率（倍）	0.66	0.82	0.81
资产负债率	73.64%	79.34%	76.3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5.61	20.46	-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78	12.87	-
毛利率	0.30%	-2.43%	1.49%

注：2026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已年化处理。

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4、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平均值

5、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平均值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十二、拟购买资产为股权的相关说明

（一）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为方大企投 100%股权。

（二）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拟购买资产的完整权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标的资产完整的权利，不存在权

属纠纷，不存在通过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收益权安排、期权安排、代持或者其他任何代表其他方的利益的情形。

（三）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

（四）本次交易已取得标的公司其他股东的同意或者符合标的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经标的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已与南昌沪旭签署《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实物分配暨退伙协议》和《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取得标的公司 100%股权。

方大企投的《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影响本次交易的内容，也不存在其他影响其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十三、最近三年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进行的资产评估外，方大企投最近三年未进行过与交易、增资或改制。

鉴于方大企投持有的云南钢铁 51.00%股权、云南钒钛 29.54%股权、四川钒钛 26.84%股权、恒大矿业 100%股权和楚雄商贸 1.53%股权（以下简称“前次收购标的资产”）系方大企投于 2026 年 5 月底收购取得。方大企投取得前次收购标的资产的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类型	交易
事项	2026 年 3 月，方大企投与宋德安、戴玲英、童秀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向其购买云南钢铁 51.00%股权、云南钒钛 29.54%股

	权、四川钒钛 26.84%股权、恒大矿业 100%股权和楚雄商贸 1.53%股权。股权过户登记于 2026 年 5 月已全部完成
审计情况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交易涉及的 5 家公司出具了模拟专项审计报告，以 2025 年 9 月 30 日为审计基准日，按照交易的股权比例测算，前次收购标的资产净资产为 202,825.43 万元
评估情况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交易涉及的 5 家公司出具了评估报告，5 家主体均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以 2025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按照交易的股权比例测算，前次收购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334,916.16 万元。本次交易定价未直接引用评估结论，上述评估结果作为交易谈判参考，交易作价由交易双方综合公司经营、行业情况等因素市场化协商确定
定价情况	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 24.50 亿元

十四、主要业务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拥有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主要业务经营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许可/认证范围
1	四川钒钛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551003935	2028.12.8	/
2	四川钒钛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川 XK05-001-00014	2027.11.30	钢筋混凝土用热轧钢筋
3	四川钒钛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川 L 应急危化经字（2024）0383 号	2027.9.4	储存：液氧、液氮、液氩（共计 3 种）
4	四川钒钛	排污许可证	91511111207106953A001P	2030.10.10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火力发电
5	四川钒钛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926Q00064R601	2029.5.27	低合金结构钢和碳素结构钢坯、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工业用氧气、工业用氮气、高纯氩气的生产所涉及的质量管理
6	四川钒钛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926E00049R601	2029.5.27	低合金结构钢和碳素结构钢坯、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工业用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许可/认证范围
					氧气、工业用氮气、高纯氩气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所涉及的环境管理
7	四川钒钛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926S00046R601	2029.5.27	低合金结构钢和碳素结构钢坯、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8	四川钒钛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926S00046R601-1	2029.5.27	工业用氧气、工业用氮气、高纯氩气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9	四川钒钛、云南钒钛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MS 川[2022]AAA573 号	2027.4.27	产品质量、经营管理、节能降耗、环境监测等测量管理体系
10	云南钒钛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453000335	2027.11.1	/
11	云南钒钛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滇）XK05-001-00222	2029.5.15	钢筋混凝土用热轧钢筋
12	云南钒钛	安全生产许可证	（云）WH 安许证字[2025]0031 号	2028.10.12	氧[压缩的]40000Nm2/h 氧[液化的]400Nm3/（折合气态）、氮[压缩的]40000Nm2/h、氮[液化的]400Nm2/h（折合气态） 氩[压缩的]700Nm3/h、 氩[液化的]1700Nm3/h（折合气态）
13	云南钒钛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53232600034	2029.8.3	氮[压缩的]，氮[液化的]，煤气等
14	云南钒钛	排污许可证	915323007380734848004P	2030.9.18	炼铁、炼钢、钢压延加工、火力发电
15	云南钒钛（老厂）	排污许可证	915323007380734848001P	2030.12.18	钢压延加工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许可/认证范围
16	云南钒钛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MS 川[2025]AAA4683号	2030.4.23	热轧带肋钢筋、热轧圆盘条、热轧带肋钢筋盘卷、工业用氧和高纯氩的生产
17	云南钒钛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926E00055R501	2029.6.9	低合金结构钢和碳素结构钢钢坯、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光圆钢筋、工业用氧气、纯氩气、纯氮气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所涉及的环境管理
18	云南钒钛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926S00052R501	2029.6.9	低合金结构钢和碳素结构钢钢坯、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光圆钢筋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19	云南钒钛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926S00052R501-1	2029.6.9	工业用氧气、纯氩气、纯氮气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20	云南钒钛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926Q00071R501	2029.6.9	低合金结构钢和碳素结构钢坯、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工业用氧气、工业用氮气、高纯氩气的生产所涉及的质量管理。
21	恒大矿业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51111113202500002	2028.11.2	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
22	恒大矿业	排污许可证	915111115582421723003R	2029.4.22	石灰和石膏制造，工业炉窑
23	攀枝花煤化工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510403132026000004	2029.4.12	五氧化二钒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许可/认证范围
24	攀枝花煤化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104007523095297004P	2030.5.21	/
25	海南恒嘉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海口·美兰202100052	2027.7.5	氢氟酸、氟硅酸钠、氨、氟硅酸钾、氟钽酸钾、五氧化二钒、多钒酸铵
26	楚雄煤气	排污许可证	91532331MA6L3RNC1T001P	2029.1.26	火力发电，锅炉
27	楚雄商贸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323007670662597004P	2030.11.10	/
28	云南钢铁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32300775548901J001X	2027.4.26	/
29	云南钢铁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滇交运管许可禄丰字532331001756 号	2030.5.19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

十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方大企投于 2026 年 6 月完成对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以下合称“被收购方”）的收购，被收购方的财务数据自 2026 年 6 月起纳入方大企投的合并财务报表。为便于财务报告使用者全面了解本次交易完成后本集团整体的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状况，方大企投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按照下列假设与方法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特殊目的财务报表），包括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备考合并利润表、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鉴于该等报表基于特定假设编制、专用于本次交易的申报目的，方大企投未编制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具体编制假设与方法如下：

（1）标的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方大企投对被收购方的收购交易已于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假设购买日”）完成。因该收购在假设购买日尚未实际支付对价，收购所形成的合并对价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其他应付款。

（2）对于按历史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负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评估机构于评估基准日（2025 年 9 月 30 日）确定的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为基准，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将其持续计算至实际购买日（2026 年 6 月）。其中，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以实际购买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结合其折旧、摊销年限等因素反向推算假设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假设购买日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并随相关资产后续计量一并转回，对于评估基准日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假设购买日已计提，备考财务报表直接体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比例，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一致。

（3）标的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纳入实际购买日（2026 年 6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备考期间内已对外转让或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不纳入备考期间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4）在假设购买日，取得的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系以评估基准日公允价值为基础按会计政策持续计算到实际购买日确定。当应支付的合并对价小于该份额时，其差额确认为负商誉，计入假设购买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于假设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实际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

（5）标的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6）由于假设购买日与实际购买日不同，标的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与法定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衔接关系，二者不可直接对比。

（7）假设购买日，方大企投作出减资决议，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00,000.00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350,000.00 万元，相关减资款项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其他应付款。

（8）标的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之用，不应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2、持续经营

标的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1、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标的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标的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标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标的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标的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标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标的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标的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标的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标的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标的公司在整

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标的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标的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标的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标的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标的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标的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3）标的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4）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标的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标的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标的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标的公司通常情况下销售商品收入，根据销售方式不同，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根据销售合同约定，标的公司区分下列情形确定：①对于约定由客户自提钢材的销售，自钢材运离标的公司仓库时确认收入；②对于合同约定交货地点为标的公司仓库以外地点，且钢材运抵该交货地点后商品控制权才转移的，自钢材运抵指定交货地点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2）贸易收入确认：总额法下，标的公司承担主要责任、转移商品主要风险报酬时，以商品交付购货方确认收入；净额法下，标的公司完成代理服务且有权收取款项时，按服务费确认收入。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产业类别	持股比例
1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750.00	1997-08-22	钒钛资源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	51.00%
2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	2013-08-22	开展贸易业务	51.00%
3	四川方大荣展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7-26	未开展过经营活动	51.00%
4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12-09	开展贸易业务	51.00%
5	乐山市沙湾区方大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50.00	2020-01-09	计划对外招生进行职业培训、技能资质认证，实际暂未开展业务	51.00%
6	四川钒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10,100.00	2023-12-04	购买钒渣，加工或委外加工为钒产品并对外销售	51.00%
7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	2021-03-09	开展贸易业务	51.00%
8	海南德胜海纳中启实业有限公司	22,745.85	2021-05-12	未实际开展业务	51.00%
9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	2003-07-15	未实际开展业务	51.00%
10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10-07-26	生产活性石灰、轻烧白云石及高炉用辅助材料并对外销售	100.00%
11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	2004-10-26	原燃料采购及成品销售	51.00%
12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	1,000.00	2005-08-03	现代物流与供应	51.00%

	司			链服务	
13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7,800.00	2000-09-01	钒钛资源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	51.00%
14	楚雄德胜煤气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300.00	2017-10-20	利用炼铁高炉煤气、炼钢转炉煤气以及其他余热、余压发电，发电仅自用不对外销售	51.00%
15	禄丰运恒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2026-06-10	未实际开展业务	51.00%
16	禄丰远臻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2026-06-10	未实际开展业务	51.00%

注：持股比例系穿透后最终持股比例，包含直接持股及间接持股。

2、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方大企投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变化期间	子公司名称	变动方向	变更原因
2026 年 1-6 月	乐山邦德物流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2026 年 1-6 月	禄丰运恒贸易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2026 年 1-6 月	禄丰远臻贸易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之间的差异及对标的公司利润的影响

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会计准则及行业特性确定，与同行业企业及同类资产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对其利润产生影响的情形。

（五）报告期存在资产转移剥离调整的，还应当披露资产转移剥离调整的原则、方法和具体情况，以及对拟购买资产利润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资产转移剥离情况。

（六）重要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差异及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七）行业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标的公司不存在行业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十六、其他事项

（一）关于许可他人使用交易标的所有的资产，或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不存在许可他人使用交易标的所有的资产，或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二）关于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的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为方大企投股权，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

（三）关于是否涉及土地使用权、矿业权等资源类权利的说明

本次交易系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股权，不涉及土地使用权、矿业权等资源类权利的情况。

（四）本次交易涉及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标的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行享有或承担，其对外债权债务不会因本次交易产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五）关于本次交易所涉及职工安置方案的说明

本次交易不涉及职工安置。

（六）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方大企投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第五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一、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一）标的资产评估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中，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26）第 8465 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对标的公司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二）评估方法的选取及说明

1、评估方法的选择

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市场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被评估单位各项资产和负债均可识别，历史经营与财务资料均可获取，也不存在影响评估人员履行资产清查核实和收集评估所需资料等评估工作程序的障碍因素，具备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条件，故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

由于被评估单位完成收购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时间尚短，目前处于收购后的整合阶段，对于未来发展规划、经营策略及管理体系处于调整梳理阶段，尚无法明确并实施落地，故对于量化未来盈利预测等事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并缺乏明确依据支撑，相关风险可能无法明确量化，故本次评估不适用收益法。

被评估单位核心业务所处钢铁制造行业，存在多家从事类似业务的上市公司，公开财务数据较容易获取，具有运用上市公司比较法的条件，故本次评估适用市场法。

综上所述，被评估单位具备了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的基本条件，故本次评估对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2、评估结论确定的方法

标的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钒钛资源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业务的企业，属于资产密集型企业，拥有大量固定资产，企业的资产及负债结构清晰，易于准确计量。市场法是企业在某时点所反映的外部市场价格，其结果会受到市场投资环境、投机程度以及投资者信心等一些因素影响而波动相对剧烈，而且被评估单位目前处于对外收购后的整合阶段，对于未来发展规划、经营策略及管理体系处于调整梳理阶段，相应未来经营状况及价值比率也会存在一定变化影响。而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相比市场法波动相对较小。综合以上分析，本次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三）评估假设

1、一般假设

（1）假设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交易行为都是自愿的、理智的，都能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2）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等持续使用；

（3）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4）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与被评估单位及各子公司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除已知事项外不发生重大变化；

（6）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7）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8）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特殊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4）假设评估范围内相关涉及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司到期后能够正常续展；

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四）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1、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银

行函证等，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2）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向企业财务了解欠款形成原因、应收款的账龄、查阅了相关总账、明细账等财务资料，通过审核债务人名称、金额、发生日期及相关凭证，确定以上债权成立，评估机构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市场价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市场价值；对可能有部分不能回收或有回收风险的应收款，一是采用账龄分析法确定坏账损失比例，从而预计账款可收回金额；二是通过分析应收单位的资产负债情况，以资产/负债的比例确定评估风险损失；对于有确凿依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3）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经核实票据真实，金额准确，无未计利息，按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4）预付款项，评估人员查阅相关凭证，了解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现场核实期间已接受的服务和收到的货物情况。对于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或劳务等情况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5）外购的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对于周转速度较快、账面单价与近期采购价格相近的材料，以清查核实后的数量乘以账面单价得出各项资产的评估值；对于市场采购价格变动较大的原材料，以核实后的数量乘以基准日不含税单价得出各项资产的评估值。

（6）产成品，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产成品的销售模式、供需关系、市场价格信息等，对评估基准日近期的销售合同进行了抽查。对于正常销售的产品，根据评估基准日的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适当数额的税后净利润确定评估值。具体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正常销售产成品评估值=产成品数量×产成品不含税销售单价×[1-税金及附加率-销售费用率-销售利润率×所得税率-销售利润率×（1-所得税税率）×

净利润折减率]

（7）在产品，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产品的生产工艺、生产流程；产品的销售模式、供需关系、市场价格信息以及在产品的账面价值构成、生产成本结转等。由于在产品生产周期较短，故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8）其他流动资产，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相符，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及合同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按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2、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全资或股权投资进行整体评估，首先评估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然后乘以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对于非控股的股权投资，由于不具备整体评估的条件，评估人员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情况，取得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适当分析后，采用合理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评估值；对于银行股权价值采用市场乘数法进行评估。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括投资的私募股权基金产品及委托投资，评估人员获取了私募基金产品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或估值报告相应的财务报表，根据报表净资产乘以持有份额比例确定评估值；对于委托投资，则对投资项目的标的进行测算确定评估值，具体评估方法包括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上市公司基准日股票收盘价乘以持股数量。

4、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根据各类房屋建筑物的特点、市场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对于被评估单位持有的生产性房屋建筑物及附属物采用成本法评估，对于外购的商品房采用市场法评估。

（1）重置成本法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房屋建筑物的重置全价一般包括：税前建筑安装工程费用、扣减前期费中可抵扣增值税后的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房屋建筑物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税前建安综合造价+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前期费中可抵扣增值税。

A.建安综合造价

对于大型、价值高、重要的建筑物，采用预决算调整法确定其建安综合造价，即以待估建筑物决算中的工程量为基础，根据当地执行的定额标准和有关取费文件，分别计算土建工程费用和安装工程费用等，得出基准日时的建安工程税前造价及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对于价值量小、结构简单的建筑物采用单方造价法确定其建安工程税前造价及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B.前期及其他费用表

依据国家（行业）相关的各项取费规定，结合评估基准日建设工程所在地的实际情况，将被评估单位视为一个独立的建设项目，根据企业固定资产的投资规模确定。

C.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按照被评估单位的合理建设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以建安综合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等总和为基数按照资金均匀投入计取。资金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含税建安综合造价+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合理建设工期×贷款基准利率×1/2

D.前期费中可抵扣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件，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重置全价应扣除相应的增值税。

前期费中可抵扣增值税=含税建安工程含税造价×（勘察设计费率+工程监理费率+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费率+可行性研究费率+环境影响评价费率）/1.06×6%。

②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综合成新率按照以下公式确定：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

公式中尚可使用年限的确定：

根据评估范围内房屋建筑物经济耐用年限和已使用年限，结合现场勘查、房屋建筑物历年更新改造情况、房屋维护状况等综合确定。在综合成新率确定过程中，以被估对象能否有继续使用功能为前提，以基础和主体结构的稳定性和牢固性为主要条件，而装修和配套设施只有在基础和主体结构能继续使用的前提下计算其新旧程度，并且作为修正基础和主体结构成新率的辅助条件。

③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2）市场法

市场法是将评估对象与同一供应圈的近期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通过交易情况修正、交易日期修正、区域因素修正、个别因素修正后，得出估价对象房地产比准价格的一种评估方法。

市场法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待估房地产价格=参照物交易价格×待估房地产评估基准日价格指数/参照物房地产交易日价格指数×正常交易情况/参照物交易情况×待估房地产区域因素值/参照物房地产区域因素值×待估房地产个别因素值/参照物房地产个别因素值×待估房地产权益状况因素/参照物房地产权益状况因素

5、设备类固定资产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成本法、市场法进行评估。

（1）成本法

成本法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A.机器设备

对价值较大设备的重置全价，主要由不含税设备购置价、运杂费、设备基础费、安装工程费、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及资金成本等构成。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设备基础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的增值税额

对于价值量较小、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一般包括：设备购置价和运杂费。同时，按照国家相关税收政策对购置固定资产的增值税进项税进行抵扣，设备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可抵扣的增值税额

B.设备购置费

国产机器设备主要通过向生产厂家或代理商询价、或参照《2026 年机电产品报价目录》等价格资料，以及参考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格确定。对少数未能查询到购置价的设备，采用同年代、同类别设备的价格变动率推算确定购置价。

C.运杂费的确定

运杂费是指设备在运输过程中的运输费、装卸搬运费及其他有关的各项杂费。运杂费计算公式如下：

运杂费=设备购置价×运杂费率

对于设备报价中已包含了运杂费的，评估时不再重复计取。

D.设备基础费的确定

设备基础费统一在厂房及构筑物中评估，设备评估时不再计取。

E.设备安装调试费的确定

设备安装调试费率，该费率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确定；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调试费；如设备合同价已包含安装费，则不单独计取。

F.前期及其他费用

前期及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勘察设计费、工程监理费、可行性研究费、招投标代理费、环境影响评价费等，各项费用的计算参照国家各部委制定的相关收费依据标准。

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件，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前期费用在营改增范围内的费率要扣除相应的增值部分税率。

G.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按照被评估单位的合理建设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以设备购置价、运杂费、设备基础费、安装工程费、前期费用等费用总和为基数按照资金均匀投入计取。

资金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设备基础费+安装工程费+前期费用）×合理建设工期×贷款基准利率×1/2

H.设备购置价中可抵扣增值税

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计算出可抵扣增值税后进行抵扣。

②运输车辆

根据当地汽车市场销售信息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运输车辆的现行含税购价，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规定计入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同时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件规定购置车辆增值税可以抵扣政策，确定其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不含税购置价+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手续费

③电子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近期网上交易价确定重置全价。

④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通过对设备（仪器）使用情况（工程环境、保养、外观、开机率、完好率）的现场考察，查阅必要的设备（仪器）运行、事故、检修、性能考核等记录进行修正后予以确定。

⑤对于专用设备和通用机器设备

主要依据设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技术状况的现场勘察了解，确定其尚可使用年限，然后按以下公式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⑥对于电子设备、空调设备等小型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对于大型的电子设备还参考其工作环境、设备的运行状况等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⑦对于车辆，依据国家颁布的车辆强制报废标准，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成新率，然后结合现场勘察情况进行调整，其公式为：

使用年限成新率=（经济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 经济使用年限×100%

行驶里程成新率=（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 规定行驶里程×100%

⑧评估值的确定

设备评估值=设备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2）市场法

对于运输车辆、电子设备、办公家具等根据资产实际情况按照评估基准日的二手市场价格或废品价格确定市场价值。

市场法是指将委估资产与在评估基准日时点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车辆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车辆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委估资产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市场法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待估车辆价格=参照物交易价格×正常交易情况/参照物交易情况×待估车辆评估基准日价格指数/参照物车辆交易日价格指数×待估车辆个别因素值/参照物车辆个别因素值

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为避免资产重复计价和遗漏资产价值，结合在建工程特点，针对各项在建工程类型和具体情况，采用以下评估方法：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在建工程主要为部分未转固的费用，若其价值在固定资产评估值中已包含，相应在建工程评估为零。

7、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主要为新租赁准则下，经营性租赁、融资租赁等对租赁期内企

业所享受租赁物权益的影响。评估人员核对了相关合同，查阅了相关凭证，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8、土地使用权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土地使用权的评估方法有市场法、成本法、收益法、假设开发法、基准地价修正法等。

本次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以及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采用市场法及基准地价修正法进行评估，评估方法适用性分析如下：

市场法：是选取与估价对象相同或相似区域的房地产作为可比实例，通过交易情况、市场状况、区域状况、个别状况等修正调整后，求取估价对象价值的方法。适用于同类房地产交易活跃、能够获得较多可比实例的地区；

收益法：预测估价对象的未来收益，利用报酬率或资本化率、收益乘数将未来收益转换为价值的方法。适用于待估宗地具有经济收入的用途；

假设开发法：通过求取估价对象未来开发完成后的价值，扣除预计的后续开发成本、税费、利润等，求取估价对象价值的方法。适用于具有开发价值或潜在开发价值的房地产。

基准地价修正法：参照政府或其有关部门已公布的基准地价，通过交易情况、市场状况、土地状况等修正调整后，求取估价对象宗地价格或价值的方法。适用于估价对象所在地政府或其有关部门已公布基准地价的地区；

成本法：仅从成本构成角度进行测算，适用于独立开发建设项目且同类房地产没有交易或交易很少、没有经济收入等情形；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土地分别位于成都乐山地区、攀枝花地区和云南楚雄地区。其中：

位于乐山地区的待估宗地为工业用地，不属于房地产开发等具有开发、再开发价值的项目；所在区域地产市场中，与待估宗地同类型土地的租赁案例较少，相关收益难以预测；同时，待估宗地所在区域地产市场中，类似用地的土地市场招拍挂案例较多，适合采用市场法评估；

位于攀枝花地区待估宗地为工业用地，待估宗地所在区域地产市场中，类

似用地的土地市场招拍挂案例较多，适合采用市场法评估；

位于云南楚雄地区的待估宗地为工业用地，不属于房地产开发等具有开发、再开发价值的项目；所在区域地产市场中，与待估宗地同类型土地的租赁案例较少，相关收益难以预测；待估宗地所在区域地产市场中，类似用地的土地市场招拍挂案例较少，不适合采用市场法评估；此外，云南楚雄地区的待估宗地主要位于禄丰市。禄丰市自然资源局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禄丰市中心城区及碧城镇等 13 个乡镇集镇规划区城镇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的公告》（禄丰市基准地价评估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成果时效性可满足评估需要，故适宜采用基准地价修正法进行评估。

评估方法简要介绍如下：

（1）市场法是在求取一宗待评估土地的价格时，根据替代原则，将委估土地与在较近时期内已发生交易的类似土地交易实例进行对照比较，并依据后者已知的价格，参照该土地的交易情况、期日、区域以及个别因素等差别，调整得出委估土地的评估地价的方法。

市场比较法计算公式：

V=VB×A×B×C×D

式中：V：委估宗地价格；

VB：比较实例价格；

A：委估宗地情况指数／比较实例宗地情况指数

B：委估宗地估价期日地价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日期地价指数

C：委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D：委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2）基准地价修正法

基准地价修正法是利用城镇基准地价和基准地价修正系数表等评估成果，按照替代原则，对待估宗地的区域条件和个别条件等与其所处区域的平均条件相比较，并对照修正系数表选取相应的修正系数对基准地价进行修正，进而求取待估宗地在估价基准日价格的方法。

基准地价设定开发程度下的宗地地价=基准地价×K1×K2×K3 ×（1+Σ

K）+K4

式中：K1－期日修正系数

K2－土地使用年期修正系数

K3－容积率修正系数

ΣK－影响地价区域因素及个别因素修正系数之和

K4－开发程度修正。

9、矿业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采矿权，已签订相关转让协议，本次按照不含税合同价确认评估值。

10、其他无形资产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其他无形资产包括外购软件、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商标及域名等。

（1）企业外购软件

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且无升级版本的外购软件，按照同类软件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确认评估值。对于目前市场上有销售但版本已经升级的外购软件，以现行市场价格扣减软件升级费用确定评估值。对于已没有市场交易但仍可以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软件，参考企业原始购置成本并参照同类软件市场价格变化趋势确定贬值率，计算评估价值，公式如下：

评估价值=原始购置价格×（1-贬值率）

（2）技术类无形资产-专利权

技术类无形资产的基本评估方法包括成本法、市场法和收益法。

成本法是通过估算技术类无形资产重置成本和贬值率来评估技术类无形资产价值的方法，技术类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研制或取得、持有期间的全部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费用支出。对于纳入评估范围的专利权资产，属于从产品角度多满足合规性，并未对产品质量产生显著影响，不能带来显著的、可持续的超额利润的相关专利权，采用成本法评估。由于此部分专利主要系日常生产过程中总结产生的工艺经验，成本投入有限且难以统计量化，并对评估结果影响较小，故本次按注册规费和代理服务费考虑此专利权资产的价值。

市场法是将待估技术类无形资产与可比技术类无形资产的交易案例进行比较修正后确定技术类无形资产价值的方法，由于难以收集到类似技术类无形资产的交易案例，本次不采用市场法评估。

收益法是通过预测未来技术类无形资产的收益额并将其折现来确定技术类无形资产价值的方法，经分析，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提钒相关专利权未来年度的收益额及所承担的风险均可通过适当的方法合理估测，因此采用收益法评估。经了解，其他与钢铁生产相关的专利权，主要系日常生产过程中总结产生的工艺经验，对收益不产生显著额外贡献作用，本次以注册规费和代理服务费考虑确定评估价值。

收益法基本公式如下：

$$V=\sum_{i=1}^{n}\frac{R_i}{(1+r)^{i}}$$

式中：V—技术类无形资产评估值；

n—收益法年限；

Ri—未来第 i 年技术类资产的收益额；

r—折现率。

（3）软件著作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软件著作权，主要由企业日常工作的经验总结形成，相关成本投入有限且难以统计量化，并对评估结果影响较小，且非专项研发形成，所以采用可量化的最显性成本，代理注册费用并考虑衰减率进行评估。

（4）商标

根据商标注册人的经营情况、商标商品所在行业的前景以及商标在社会中被认可程度分析被评估单位的注册商标目前主要起到保护性作用，并未对企业的收益产生明显的贡献。故本次以设计费、注册规费和代理服务费等考虑商标的价值。由于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商标总体为文字及简单图形，故本次注册商标设计费取零。

（5）域名

对于域名，本次采用成本法评估，根据域名注册费确定其评估值。

（6）钢铁产能指标

根据钢铁产能指标的特性，钢铁产能指标属于可以流通交易的行政许可指标，其成本无法量化，故不适用成本法评估；

由于钢铁产能指标不具有独立获利能力，指标带来的未来收益难以量化，故不适用收益法评估；

依据工信厅原函〔2024〕327 号，2024 年 8 月 23 日起全国暂停新增钢铁产能置换方案公示与公告。工信部修订后的《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工信部原〔2026〕97 号）已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正式施行，产能置换工作恢复。新规限制独立的产能指标跨主体转让，过渡期后仅允许实质性兼并重组转移产能，现阶段公开市场缺少可用于比对的产能指标成交案例，本次评估不适用市场法。

评估人员查阅了产能指标购买协议，产能置换公告等资料；经核实，账面价值系外购产能指标的原始购买成本摊余价值，相关产能指标已用于高炉建设，本次评估以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对长期待摊费用的评估，评估人员抽查了所有的原始入账凭证、合同、发票等，核实其核算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经核实，长期待摊费用原始发生额真实、准确，摊销余额正确，长期待摊费用在未来受益期内仍可享有相应权益或资产，按尚存受益期应分摊的余额确定评估值；对于相关费用已在对应的资产中评估，长期待摊费用评估为零。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被评估单位计提的坏账准备及其他权益工具减值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人员结合相关往来科目坏账准备金额、其他权益工具减值额及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适用的所得税率确定其评估值。

13、负债

被评估单位的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等。评估

人员首先核对了明细账与总账的一致性，并对明细项进行了核查，同时，抽查了款项的相关记账凭证等资料，根据凭证抽查的情况，确认其债务账面金额是否属实，除递延收益外的负债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关于递延收益，评估人员查阅了有关账簿、原始凭证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对递延收益的申请文件、政府配套文件进行了检查和核实，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以企业实际应承担的负债作为评估值。

14、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407,363.81万元，评估价值为423,067.65万元，增值额为15,703.84万元，增值率为3.85%；总负债账面价值为53,932.51万元，评估价值为53,932.51万元，增值额为0.00万元，增值率为0.0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53,431.30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369,135.14万元，增值额为15,703.84万元，增值率为4.44%。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	128,950.52	128,950.52	0.00	0.00
二、非流动资产	2	278,413.29	294,117.13	15,703.84	5.64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278,413.29	294,117.13	15,703.84	5.64
投资性房地产	4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5	0.00	0.00	0.00	0.00
在建工程	6	0.00	0.00	0.00	0.00
油气资产	7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8	0.00	0.00	0.00	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0.00	0.0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11**	**407,363.81**	**423,067.65**	**15,703.84**	**3.85**
三、流动负债	12	53,932.51	53,932.51	0.00	0.00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四、非流动负债	13	0.00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4**	**53,932.51**	**53,932.51**	**0.00**	**0.00**
净资产	**15**	**353,431.30**	**369,135.14**	**15,703.84**	**4.44**

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为 128,940.17 万元，为银行存款 78,940.17 万元和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价值为 128,940.17 万元。

（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9.38 万元，为计提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启工街支行通知存款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评估价值为 9.38 万元。

（3）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0.97 万元，为评估基准日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价值为 0.97 万元。

（4）长期股权投资

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278,413.29 万元，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共 5 家，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时间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万元）
1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51.00%	82,315.29
2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2026-05	100.00%	23,111.55
3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6-05	29.54%	26,273.13
4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05	26.84%	145,942.94
5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2026-05	1.53%	770.38
合计				278,413.29

对全资或者控股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首先评估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然后乘以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

各长投单位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的各项资产和负债均可识别，历史经营与财务资料均可获取，也不存在影响评估人员履行资产清查核实和收集评估所需资料等评估工作程序的障碍因素，具备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条件，故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减率%
1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2,315.29	55,040.30	-33.13
2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23,111.55	27,134.29	17.41
3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26,273.13	35,662.17	35.74
4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5,942.94	175,475.86	20.24
5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770.39	804.53	4.43
合计		**278,413.29**	**294,117.13**	**5.64**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为 294,117.13 万元，评估增值 15,703.85 万元，增值率为 5.64%。评估增值的原因系账面价值为以成本法核算的各子公司投资成本，评估价值为基准日各子公司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体现了基准日被投资单位股东权益的估值情况，故导致评估增值。

（5）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为 33,290.79 万元，为长期股权投资对应的回拨交易对价。

交易性金融负债评估价值为 33,290.79 万元。

（6）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价值为 572.08 万元，为方大企投按照税法等规定计算应交纳的各种税费，包括：企业所得税、印花税。

应交税费评估价值为 572.08 万元。

（7）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为 20,069.65 万元，为方大企投应付的股权转让款、审计费用、评估费用等。

其他应付款评估价值为 20,069.65 万元。

（五）市场法评估情况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上市公司比较法和并购案例比较法，两种方法的共同特点是均需要使用相应的价值比率（乘数）进行对比，并最终以此为基础评估出被评估单位的价值。

市场上与被评估单位在主营业务、主要市场和业务规模上可比的交易案例并不多。同时，评估人员通过公开信息所能获取的并购案例交易标的信息有限，无法达到市场法评估所需的完整资料和信息要求，故本次评估不适合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相较而言，钢铁行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较充分且有规律，能够满足上市公司比较法的信息要求。故本次评估适合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被评估单位以集团整体层面来看，核心业务所处钢铁制造行业，存在多家从事类似业务的上市公司，公开财务数据较容易获取，具有运用上市公司比较法的条件。纳入评估范围内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在整体集团化运营中各自承担不同的分工职能，故本次采用被评估单位以集团整体层面的合并报表财务数据进行整体市场法评估。

故本次评估适合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基本步骤具体如下：

1、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1）选择资本市场

在明确被评估单位的基本情况（包括评估对象及其相关权益状况，如企业性质、资本规模、业务范围、营业规模等）及行业发展状况下，选择中国证券市场作为选择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本市场。

（2）选择准可比上市公司

在明确资本市场后，选择与被评估单位属于同一行业、从事相同或相似的

业务、主营业务所在地区相同或接近的可比上市公司作为准可比上市公司。

（3）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对准可比上市公司的具体情况进行详细的研究分析，包括主要经营业务范围、主要目标市场、业务结构、经营模式、公司规模、盈利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方面。通过对这些准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情况和财务情况的分析比较，选取具有可比性的上市公司。

根据以上原则，本次评估所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见下表：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市场	公司名称
1	000717.SZ	中国	中南股份
2	600231.SH	中国	凌钢股份
3	600307.SH	中国	酒钢宏兴

2、分析调整业务、财务数据和信息

对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情况与被评估单位的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做必要的调整。首先收集可比上市公司的各项信息，如上市公司公告、行业统计数据、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等。对上述从公开渠道获得的市场、业务、财务信息进行分析、调整，以使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信息尽可能准确及客观，使其与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信息具有可比性。

3、选择、计算、调整价值比率

在对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调整后，需要选择合适的价值比率，并根据以上工作对价值比率进行必要的分析和调整。

（1）价值比率的选择

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价值比率、收入价值比率、资产价值比率和其他特定价值比率。

盈利价值比率主要包括市盈率 P/E、企业价值倍数 EV/EBITDA 等，与企业的盈利能力相关。由于被评估单位属于钢铁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支柱产业，具有强周期属性，其运行态势与宏观经济周期及上下游产业链变动密切相关，而目前钢铁行业处于行业周期承压阶段，且可比公司目前存在亏损情况，故不适合采用盈利价值比率。

由于钢铁行业各可比公司细分产品、业务类型及结构都有所不同，收入价值比率难以体现各可比公司净利率/毛利率、资本结构、税收政策等因素对企业价值的影响，因此不适合采用收入价值比率。

资产价值比率主要包括市净率 P/B、企业价值总资产倍数 EV/A 等。市净率 P/B 反映的是企业价值相对于股东权益的倍数，与企业价值总资产倍数 EV/A 相比，侧重考虑股东投入资本的运营能力，运用该比率能更好的体现企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由于钢铁行业在运营模式、业务模式、资产投入及使用等方面具有相似性，股东权益规模与股权市场价值相关性较高，故选择市净率 P/B 作为本次市场法估值的价值比率。

采用市净率（P/B）价值比率的估值公式为：

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市净率 P/B×被评估单位归母净资产×（1-缺少流动性折扣）。

（2）价值比率的调整

①价值比率影响因素的确定

价值比率是由一些综合因素所影响和驱动的，当这些因素相近时，企业的价值水平也会趋于一致。因此找出这些因素并进行合理的对比分析及相应调整，便可以进一步确定合理的价值比率。

通过分析，影响权益价值倍数的影响因素主要包括五个方面：

资产管理规模，主要通过企业总资产、归母净资产等指标反映；

盈利能力，主要通过企业销售净利率、毛利率、总资产收益率 ROA、净资产收益率 ROE、净利润、总收入来反映；

成长能力，主要是通过企业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总资产、毛利率的增长率来反映；

风险管理能力，主要通过资产负债率、权益乘数、财务杠杆比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产权比率（负债/归母权益）来反映；

运营比率，主要通过总资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流动资产周转率、资本固定化率来反映；

当上述几方面因素调整一致时，由企业内在价值所确定的市净率倍数 P/B

是一致的。

也因此，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市净率倍数 P/B=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倍数 P/B×资产管理规模因素调整系数×盈利能力调整系数×成长能力调整系数×风险管理能力调整系数×运营比率调整系数

②价值比率及其影响因素的调整计算过程

A.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

因本次市场法评估所选取的价值比率为市净率 P/B，根据评估基准日可比上市公司市值 P（基准日前 30 日交易均价计算市值）与基准日归母净资产 B 之比如下：

项目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市值 P（万元）	524,249.90	540,918.75	985,999.08
基准日归母净资产 B（万元）	672,107.36	327,572.84	531,013.08
P/B 比率乘数	0.78	1.65	1.86

B.资产管理规模修正

资产管理规模方面关键指标是其总资产金额规模，本次评估将该项指标作为资产管理规模比较的调整因素。资产规模越大，显示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管理规模如下：

项目（前一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方大企投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总资产金额（万元）	3,310,807.44	1,844,192.26	1,544,695.59	5,088,590.52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万元）	417,983.48	674,745.97	401,931.17	546,689.24

确定可比上市公司评估基准日资产管理规模打分如下：

项目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总资产金额	96.00	95.00	105.00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05.00	100.00	103.00
资产管理规模打分	101.00	98.00	104.00

C.盈利能力修正

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计算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各项指标，具体如下表：

项目（前一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方大企投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销售净利率	-6.24%	-4.41%	-9.94%	-6.54%
销售毛利率	-2.43%	3.31%	-5.96%	7.79%
总资产净利率 ROA	-1.10%	-6.26%	-10.08%	-3.93%
净资产收益率 ROE	-8.72%	-17.10%	-38.74%	-36.55%
净利润	-85,132.17	-115,361.22	-155,725.65	-199,811.37
总收入	1,364,805.71	2,613,099.72	1,566,088.43	3,057,384.09

确定可比上市公司评估基准日盈利能力打分如下：

项目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销售净利率	102.00	95.00	100.00
销售毛利率	103.00	98.00	105.00
总资产净利率 ROA	97.00	95.00	98.00
净资产收益率 ROE	99.00	95.00	95.00
净利润	99.00	97.00	95.00
总收入	104.00	101.00	105.00
盈利能力打分	101.00	97.00	100.00

D.成长能力修正

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计算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成长能力各项指标，具体如下表：

项目（前一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方大企投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1.21%	-16.18%	-13.46%	-12.25%
净利润复合增长率	22.84%	4.17%	7.22%	23.65%
总资产复合增长率	4.43%	-9.29%	1.26%	7.84%
毛利率复合增长率	-3.92%	3.57%	0.02%	2.48%

确定可比上市公司评估基准日成长能力打分如下：

项目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95.00	96.00	96.00
净利润复合增长率	95.00	96.00	100.00
总资产复合增长率	95.00	99.00	101.00
毛利率复合增长率	105.00	103.00	104.00
成长能力打分	98.00	99.00	100.00

E.风险管理能力修正

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计算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风险能力各项指标，具体如下表：

项目（前一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方大企投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资产负债率	79.34%	63.41%	73.98%	89.26%
权益乘数	4.84	2.73	3.84	9.31
财务杠杆比率	792.09%	273.32%	384.32%	930.80%
流动比率	86.57%	39.36%	37.17%	28.98%
速动比率	82.17%	25.45%	22.47%	11.40%
产权比率（负债/归母权益）	628.47%	173.32%	284.32%	830.80%

确定可比上市公司评估基准日风险管理能力打分如下：

项目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资产负债率	105.00	102.00	97.00
权益乘数	102.00	101.00	95.00
财务杠杆比率	105.00	104.00	99.00
流动比率	96.00	96.00	95.00
速动比率	96.00	96.00	95.00
产权比率（负债/归母权益）	105.00	104.00	98.00
风险管理能力打分	102.00	101.00	97.00

F.运营比率修正

根据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的数据，计算运营比率，具体如下表：

项目（前一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方大企投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总资产周转率	0.42	1.35	1.02	0.6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46	397.71	318.83	144.99
存货周转率	12.87	16.57	11.38	5.49
流动资产周转率	0.72	6.89	4.58	3.40
资本固定化率	1.42	1.64	2.46	6.29

确定可比上市公司评估基准日运营比率打分如下：

项目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总资产周转率	105.00	103.00	10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5.00	104.00	102.00
存货周转率	102.00	99.00	95.00
流动资产周转率	105.00	103.00	102.00
资本固定化率	100.00	101.00	105.00
运营比率打分	103.00	102.00	101.00

G.价值比率影响因素修正系数的确定

通过对比分析，考虑到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各项指标间仍有差异，采取对相关指标进行打分，并对市净率倍数（P/B）进行修正的方式，以消除这些差异。

评估对象作为比较基准和修正目标，因此将可比上市公司各指标系数与评估对象比较后确定。

根据上述修正系数确定的方法，各价值比率影响因素修正系数详见下表：

项目	修正因素	方大企投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影响因素打分	资产管理规模	100	101	98	104
	盈利能力	100	101	97	100
	成长能力	100	98	99	100
	风险管理能力	100	102	101	97
	运营比率	100	103	102	101
修正系数	资产管理规模	1.0000	0.9901	1.0204	0.9615

项目	修正因素	方大企投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盈利能力	1.0000	0.9901	1.0309	1.0000
	成长能力	1.0000	1.0204	1.0101	1.0000
	风险管理能力	1.0000	0.9804	0.9901	1.0309
	运营比率	1.0000	0.9709	0.9804	0.9901
综合修正系数		1.0000	0.9522	1.0314	0.9814

（3）价值比率的确定

根据上述分析计算得出的价值比率修正系数，计算得出可比上市公司综合修正后的 P/B 乘数，计算结果如下表：

序号	项目	中南股份	凌钢股份	酒钢宏兴
1	比率乘数修正系数	0.9522	1.0314	0.9814
2	修正前 P/B 比率	0.78	1.65	1.86
3	修正后 P/B 比率	0.74	1.70	1.82
4	平均 P/B 比率	1.42		

经计算，综合修正后的 P/B 乘数的均值为 1.42 倍。

4、运用价值比率

在计算并调整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后，与评估对象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计算得到需要的权益价值或企业价值。

5、其他因素调整

其他因素调整包括缺少流通性折扣率的调整。

流动性定义为资产、股权、所有者权益以及股票等以最小的成本，通过转让或者销售方式转换为现金的能力。

缺少流通折扣定义为：在资产或权益价值基础上扣除一定数量或一定比例，以体现该资产或权益缺少流动性。

股权的自由流动性是对其价值有重要影响的。由于本次评估的企业是非上市公司，其股权是不可以在股票交易市场上交易的，这种不可流动性对其价值是有影响的。

流动性实际是资产、股权、所有者权益以及股票在转换为现金时其价值不

发生损失的能力，缺少流动性就是资产、股权等在转换为现金时其价值发生一定损失。美国评估界在谈论缺少流动性时一般包含两个层面的含义：（1）对于控股股权，一般认为其缺少流通折扣实际主要表现在股权“缺少变现性”（Discount for Lack of Liquidity 或者 DLOL），即该股权在转换为现金的能力方面存在缺陷，也就是股权缺少流通折扣就是体现该股权在不减少其价值的前提下转换为现金的能力方面与具有流动性的股权相比其价值会出现的一个贬值；（2）对于少数股权，一般认为其缺少流通折扣实际主要表现在股权“缺少交易市场”（Discount for Lack of Marketability 或者 DLOM），即，由于这类股权没有一个系统的有效的交易市场机制使这些股权可以方便的交易，造成这类股权交易的活跃程度等方面受到制约，不能与股票市场上的股票交易一样具有系统的市场交易机制，因此这类股权的交易价值与股票市场上交易的股票相比存在一个交易价值的贬值。

一般认为不可流通股与流通股之间的价格差异主要由下列因素造成：（1）承担的风险。流通股的流动性很强，一旦发生风险后，流通股持有者可以迅速出售所持有股票，减少或避免风险。法人股持有者在遇到同样情况后，则不能迅速做出上述反映而遭受损失。（2）交易的活跃程度。流通股交易活跃，价格上升。法人股缺乏必要的交易人数，另外法人股一般数额较大，很多投资者缺乏经济实力参与法人股的交易，因而，与流通股相比，交易缺乏活跃，价格较低。

对于流动性折扣,评估机构采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非上市公司并购市净率与上市公司市净率比较估算缺少流通折扣率（按行业），其中钢铁行业缺少流通折扣率均值为 13.48%。

行业名称	非上市公司并购		上市公司		非流动性折扣比例
	样本点数量	市净率平均值	样本点数量	市净率平均值	
钢铁行业	9	1.03	27	1.19	13.48%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市净率 P/B×被评估单位归母净资产×（1-缺少流动性折扣）=1.42×359,684.98×（1-13.48%）=441,927.62 万元

6、市场法评估结果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407,363.81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53,932.51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53,431.30 万元。

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41,927.62 万元，增值额为 88,496.32 万元，增值率为 25.04%。

（六）评估结论

1、评估结论论述

（1）市场法评估结论

采用市场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41,927.62 万元，增值额为 88,496.32 万元，增值率为 25.04%。

（2）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407,363.81 万元，评估价值为 423,067.65 万元，增值额为 15,703.84 万元，增值率为 3.85%；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53,932.51 万元，评估价值为 53,932.51 万元，增值额为 0.00 万元，增值率为 0.0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53,431.30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 369,135.14 万元，增值额为 15,703.84 万元，增值率为 4.44%。

2、评估结论及分析

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69,135.14 万元，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41,927.62 万元，两者相差 72,792.48 万元，差异率为 16.47%。

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资

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市场法是将评估对象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对这些上市公司已知价格和经济数据作适当的修正，以此反映当前市场状态下的价值。综上所述，由于两种评估方法采用不同角度来反映企业价值，从而形成两种评估方法结论产生差异。

经分析，评估人员认为上述两种评估方法的实施情况正常，参数选取合理。资产基础法结果与市场法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在于市场法是企业在某时点所反映的外部市场价格，其结果会受到市场投资环境、投机程度以及投资者信心等一些因素影响而波动相对剧烈，而且被评估单位目前处于对外收购后的整合阶段，对于未来发展规划、经营策略及管理体系处于调整梳理阶段，相应未来经营状况及价值比率也会存在一定变化影响。而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相比市场法波动相对较小。

根据上述分析，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即：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369,135.14万元。

以上评估结论及分析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七）是否引用其他评估机构或估值机构的报告

标的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未引用其他评估机构或估值机构的报告内容。

（八）其他事项说明

截至评估报告签署日，标的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九）评估或估值基准日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的重要变化事项及其对评估或估值结果的影响

评估基准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其他对评估或估值结果产

生影响的重要变化事项。

（十）重要下属企业的评估或估值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下属企业中，构成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20%以上且有重大影响的重要子公司为云南钒钛、四川钒钛，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对云南钒钛的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对云南钒钛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云南钒钛总资产账面价值为793,790.43万元，评估价值为1,087,004.47万元，增值额为293,214.04万元，增值率为36.94%；总负债账面价值为995,194.30万元，评估价值为966,279.06万元，增值额为-28,915.24万元，增值率为-2.91%；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01,403.87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120,725.41万元，增值额为322,129.28万元，增值率为159.94%。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	216,962.27	217,621.34	659.07	0.30
二、非流动资产	2	576,828.16	869,383.13	292,554.97	50.7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29,420.82	325,914.26	296,493.44	1,007.77
投资性房地产	4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5	399,304.58	377,293.10	-22,011.48	-5.51
在建工程	6	293.48	0.00	-293.48	-100.00
油气资产	7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8	55,812.38	74,178.87	18,366.49	32.91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44,438.11	62,777.87	18,339.76	41.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91,996.90	91,996.90	0.00	0.00
资产总计	**11**	**793,790.43**	**1,087,004.47**	**293,214.04**	**36.94**
三、流动负债	12	374,019.22	374,019.22	0.00	0.00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四、非流动负债	13	621,175.08	592,259.84	-28,915.24	-4.65
负债总计	**14**	**995,194.30**	**966,279.06**	**-28,915.24**	**-2.91**
净资产	**15**	**-201,403.87**	**120,725.41**	**322,129.28**	**159.94**

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为 85,080.74 万元，为云南钒钛存放于银行的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评估价值为 85,080.74 万元。

（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26,283.76 万元，为云南钒钛因销售商品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评估价值为 26,283.76 万元。

（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7,396.01 万元，为云南钒钛应收的货款、房租、电费等。评估基准日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8,912.67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8,483.33 万元。

评估机构关于应收账款预计风险损失的判断与注册会计师计提及企业判断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一致，故按账面净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应收账款评估价值为 8,483.33 万元。

（4）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为 815.37 万元，为云南钒钛根据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进行贴现、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评估价值为 815.37 万元。

（5）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面价值为 21,452.20 万元，为云南钒钛按照合同规定预付的货款、工程款、运费等。

评估机构在对预付款项进行核实的基础上，根据所能收回的权利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能够收回相应权利的，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那些有确凿依据表明收不回相应货物，也不能形成相应资产或权益的预付款项，评估为零。

预付款项评估价值为 21,450.83 万元，评估减值 1.37 万元，减值率 0.01%。减值原因系结算对象为宁夏兴波炭素制品有限公司的对应款项已明确无法形成有效权益，本次评估将其确认为零。

（6）其他应收款

评估基准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35,182.10 万元，为云南钒钛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以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评估基准日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9,524.73 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15,657.37 万元。

评估机构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按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扣除后计算评估值；对于有确凿依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评估机构关于其他应收款预计风险损失的判断与注册会计师计提的可收回性判断一致。

其他应收款评估价值为 15,657.37 万元。

（7）存货

评估基准日存货账面余额为 64,798.10 万元，为云南钒钛在途物资、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评估基准日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6,299.77 万元，存货账面净额为 58,498.33 万元。

①在途物资

在途物资主要为盘圆，账面价值为 6.19 万元，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均为近期采购、市场价格变化不大，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在途物资评估价值为 6.19 万元。

②原材料

原材料主要包括高品位钒钛球团矿、钒钛铁精粉、无烟精煤等，账面价值

为 21,889.56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794.98 万元，账面净值为 18,094.57 万元。原材料周转较快、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以核实后的账面单价乘以数量作为评估值；对于账面结存数量为负的存货，经核实系系统结算差异、实际无实物，评估为零。

原材料评估价值为 22,005.16 万元，评估增值 3,910.59 万元，增值率 21.61%。增值主要原因系本次评估以账面单价乘以数量作为评估值，未考虑跌价准备的影响，同时对负库存物料评估为零。

③在库周转材料

在库周转材料主要包括圆钢、轴承、减速机等备品备件，账面价值为 3,614.27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66.58 万元，账面净值为 2,647.68 万元。对于数量为正的在库周转材料，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数量为负、经核实为财务系统数据错误的，评估为零。

在库周转材料评估价值为 3,614.65 万元，增值 966.97 万元，增值率 36.52%。增值主要原因系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未考虑跌价准备的影响。

④产成品

产成品主要包括螺纹钢、盘螺、盘圆、钒渣、五氧化二钒、各类渣料、除尘灰等，账面价值为 37,020.21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416.86 万元，账面净值为 35,603.35 万元。产成品根据评估基准日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适当数额的税后净利润确定评估值。

产成品评估价值为 31,381.92 万元，评估减值 4,221.43 万元，减值率 11.86%。减值原因主要系螺纹钢、盘螺、盘圆等产成品销售价格低于账面成本。

⑤在产品

在产品主要包括钢坯等，账面价值为 1,804.42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3.16 万元，账面净值为 1,711.26 万元。在产品生产周期较短，账面价值已包含所消耗的生产成本和制造费用，以核实后的账面净值作为评估值。在产品评估

价值为 1,711.26 万元。

⑥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主要为螺纹钢、盘螺、盘圆等，账面价值为 463.46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8.19 万元，账面净值为 435.27 万元。发出商品根据评估基准日销售价格减去全部税金确定评估值。

发出商品评估价值为 439.60 万元，评估增值 4.32 万元，增值率 0.99%。增值原因系审计测算可变现净值时考虑了销售费用，发出商品评估未扣除销售费用，口径差异导致评估增值。

综上所述，存货评估价值为 59,158.78 万元，评估增值 660.45 万元，增值率 1.13%。

（8）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691.17 万元，为云南钒钛待抵扣进项税额。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价值为 691.17 万元。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为 19,521.74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为云南钒钛持有的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7%股权。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内容	经营状态	账面值（万元）
1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7%	银行业务	在营	19,521.74

对于银行股权价值采用市场乘数法（市场法）进行评估，主要通过选取同行业类似上市公司，计算平均市净率 PB，再扣除非流动性折扣后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评估值。计算公式为：评估值=对外投资公司报表净资产×平均市净率 PB×（1-非流动性折扣）×持股比例。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价值为 19,521.74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

（10）长期股权投资

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29,420.82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为云南钒钛对 1 家控股子公司和 1 家参股公司的投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减值（万元）	增值率%

1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37%	29,120.82	309,663.21	280,542.39	963.37
2	楚雄德胜煤气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00.00%	300.00	16,251.05	15,951.05	5,317.02
合计			**29,420.82**	**325,914.26**	**296,493.44**	**1,007.77**

对全资或者控股的长期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首先评估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然后乘以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为 325,914.26 万元，评估增值 296,493.44 万元，增值率 1,007.77%。评估增值原因系账面价值为以成本法核算的投资成本，而评估价值为基准日各被投资单位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乘以持股比例。被投资单位自投资日至评估基准日正常经营形成留存收益，且所持非流动资产因市场因素或重置成本上升而评估增值，导致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本次评估未考虑控制权溢价或缺乏控制权折价的影响。

（11）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纳入云南钒钛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共 216 项，建筑面积合计 33.10 万平方米，其中已办理权证 24 项、建筑面积 2.17 万平方米，尚未办证 192 项、建筑面积 30.93 万平方米。房屋分别位于楚雄州禄丰市金山镇新厂区、老厂区及中乡村，昆明市官渡区、西山区，以及楚雄州武定县。新厂区房屋 122 项，主要包括炼钢、炼铁、烧结、动力能源、轧钢等主生产厂房及辅助用房，于 2024 年 11 月、12 月投入使用，结构为钢结构、钢筋砼、砖混等，截至评估基准日因尚未竣工决算均未办证。老厂区房屋 40 项，主要包括高线厂房、棒材厂房、原料厂、职工宿舍等，主要建成于 1975 年至 2012 年。昆明市房屋 22 项，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写字楼以及滇池度假区住宅、车位，其中办公物业 15 套、建筑面积 0.18 万平方米，住宅 1 套、建筑面积 0.04 万平方米，车位 6 个，均已办理不动产权证。构筑物共 228 项，包括胶带机通廊、挡墙、水池、围墙、地坪、转运站、沟道、基础、管道、烟囱等，结构主要为钢结构、钢混及混凝土。

房屋建筑物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商品房等适合房地合一评估的，采用市场法评估。

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科目名称	账面原值（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评估原值（万元）	评估净值（万元）	原值增值率%	净值增值率%
房屋建筑物	39,495.42	37,338.28	41,114.57	39,821.37	4.10	6.65
构筑物	75,782.06	53,903.47	77,716.95	53,212.31	2.55	-1.28
合计	**115,277.48**	**91,241.75**	**118,831.52**	**93,033.68**	**3.08**	**1.96**

房屋建筑物类原值评估增值 3,554.05 万元，增值率 3.08%；净值评估增值 1,791.93 万元，增值率 1.96%。评估原值增值的主要原因是房屋建筑物账面值以建造成本入账，近年来建筑材料和人工费上涨，以及相关税费标准提高，导致重置成本上升。评估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评估采用的经济耐用年限长于会计折旧年限。

（12）固定资产-设备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机器设备共 2,597 项，主要包括炼铁、炼钢、轧钢等工艺生产线及高炉、起重机等，购置并启用于 1972 年至 2026 年。炼铁系统主要设备为 1 台 420 平方米烧结机和 1 座 1,580 立方米高炉，炼钢系统为 120 吨炼钢转炉和提钒转炉各 1 座、精炼炉 1 座及 7 机 7 流连铸机 1 套，轧钢系统包括设计产能 160 万吨的双高棒生产线和线材生产线。车辆共 56 项，电子设备共 44 项。截至评估基准日，除个别设备待报废、闲置、盘亏或无实物外，其余设备正常在用。

设备类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科目名称	账面原值（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373,088.09	307,575.30
固定资产-车辆	6,381.61	430.9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62.50	56.56
合计	**379,532.20**	**308,062.83**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对于部分运输车辆、电子设备，按照评估基准日的二手市场价格或可变现金额进行评估。

设备类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科目名称	账面原值（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评估原值（万元）	评估净值（万元）	原值增值率%	净值增值率%
机器设备	373,088.09	307,575.30	347,399.49	283,674.40	-6.89	-7.77

车辆	6,381.61	430.96	4,686.34	574.13	-26.56	33.22
电子设备	62.50	56.56	15.59	10.88	-75.06	-80.76
合计	379,532.20	308,062.83	352,101.42	284,259.42	-7.23	-7.73

机器设备评估原值减值，主要系 2023 年购置的新投产设备至评估基准日销售价格下降；评估净值减值，主要系老厂设备打包入账，旧生产线拆除后大部分设备已拆除但未作相应账务处理，评估时仅以现存设备作为明细评估。

运输设备评估原值减值，主要系部分车辆购置较早，本次采用二手市场价格评估；评估净值增值，一是市场价值高于账面净值，二是企业折旧年限短于车辆经济寿命年限。

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减值 75.06%，评估净值减值 80.76%，主要系电子设备购置价降低，购置时间较长的设备采用二手价格评估，且电子设备的折旧年限低于其经济耐用年限所致。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293.48 万元，为土建工程，主要包括铁路专用线改造和炼铁小流量富氧系统项目。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在建工程均已完工。

在建工程评估价值为 0.00 万元，评估减值 293.48 万元，减值率 100.00%。减值原因系上述项目均属于主体工程改造，相关资产价值已在固定资产评估值中考虑，为避免重复计算，本次按零值处理。

（14）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64,856.36 万元，主要包括炼铁 BPRT、炼钢连铸、给排水项目、配套用房项目和标准化厂房项目。

使用权资产评估价值为 64,856.36 万元。

（15）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纳入云南钒钛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共 52 宗，主要为位于楚雄州禄丰市的工业用地，账面价值为 44,438.11 万元。土地使用权采用基准地价修正法评估。

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 62,777.87 万元，评估增值 18,339.76 万元，增值率 41.27%。增值原因系土地取得时间较早，所在区域开发程度逐步完善，工业集聚度提高，土地开发和利用环境改善，部分土地市场价格上涨。

（16）无形资产-矿业权

纳入评估范围的矿业权为 1 项采矿权，矿山名称为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景洪市曼养铁矿，位于景洪市勐龙镇，开采矿种为铁矿，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生产规模 49 万吨/年，矿区面积 1.005 平方公里。采矿许可证号为 C5300002011012120106188，有效期自 2016 年 3 月 3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8 年 10 月 22 日，云南钒钛与西双版纳君辉矿业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协议，约定将采矿权及配套技术资料作价 700 万元转让；协议签订时采矿权已失效，截至评估基准日交割尚未完成。

矿业权账面价值为 2,159.73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1,459.73 万元，账面净值为 700.00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采矿权尚未达到约定交割条件，未发现主观不履约情形，本次按照不含税合同价确认评估值。

矿业权评估价值为 660.38 万元，评估减值 39.62 万元，减值率 5.66%。减值差异为合同价中的税费部分。

（17）其他无形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为产能指标、外购软件、软件著作权、专利权和域名。账面已记录的主要为 110 万吨炼铁产能指标，于 2017 年购入、2019 年入账，原始入账价值 11,933.96 万元，账面价值 10,674.27 万元，已用于高炉建设并完成落后产能置换，本次以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账外无形资产包括软件著作权 1 项、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91 项、域名 3 项。外购软件采用成本法，按原始取得成本及软件产品价格指数确定重置成本；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权按注册规费、代理服务费以成本法评估；域名采用成本法评估。

其他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0,674.27 万元，评估价值为 10,740.63 万元，评估增值 66.36 万元，增值率 0.62%。评估增值主要系将账面未列示的账外无形资产纳入评估。

（18）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为 7,618.79 万元，为云南钒钛计提的坏账准备以及取得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对企业所得税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价值为 7,618.79 万元。

（19）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账面价值为 5,900.00 万元，为云南钒钛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禄丰支行借入的期限在 1 年以下（含 1 年）的借款。

短期借款评估价值为 5,900.00 万元。

（20）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账面价值为 82,840.11 万元，为云南钒钛因购买材料等开出、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付票据评估价值为 82,840.11 万元。

（21）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价值为 122,636.24 万元，为因日常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包括应付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货款、应付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货款等。

应付账款评估价值为 122,636.24 万元。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为 39,183.43 万元，主要为预收货款。

合同负债评估价值为 39,183.43 万元。

（23）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价值为 2,903.90 万元，为云南钒钛根据有关规定应付给职工的各种薪酬，包括工资等。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价值为 2,903.90 万元。

（24）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价值为 922.13 万元，为按照税法等规定计算应交纳的各种税费，包括房产税、土地税、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等。

应交税费评估价值为 922.13 万元。

（25）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为 62,282.84 万元，主要为应付的工程款、往来款等。

其他应付款评估价值为 62,282.84 万元。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为 30,239.94 万元，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价值为 30,239.94 万元。

（27）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价值为 27,110.64 万元，为云南钒钛合同负债对应的增值税销项税。

其他流动负债评估价值为 27,110.64 万元。

（28）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为 43,551.99 万元，为因融资租赁形成的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现值。

租赁负债评估价值为 43,551.99 万元。

（29）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账面价值为 538,979.40 万元，主要为应付的工程款等款项。

长期应付款评估价值为 538,979.40 万元。

（3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账面价值为 28,915.24 万元，为政府部门提供的 110 万吨炼铁指标产能补助款、州政府 220KV 变电站补助款、土地使用权补助、钒钛产业园升级改造项目、云南德胜智慧数字工厂建设项目、技改场平政府补助款。

经核实，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云南钒钛已一次性申报缴纳相应所得税，未来不存在偿还义务。递延收益评估价值为 0.00 万元，评估减值 28,915.24 万元，减值率 100.00%。

（31）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为 9,728.45 万元，为因固定资产加计扣除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评估价值为 9,728.45 万元。

2、本次交易对四川钒钛的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对四川钒钛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四川钒钛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53,913.96万元，评估价值为1,419,241.91万元，增值额为165,327.95万元，增值率为13.18%；总负债账面价值为777,545.14

万元，评估价值为765,508.18万元，减值额为12,036.96万元，减值率为1.55%；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76,368.82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653,733.73万元，增额为177,364.91万元，增值率为37.23%。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	729,666.91	730,523.56	856.65	0.12
二、非流动资产	2	524,247.05	688,718.35	164,471.30	31.37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215,591.92	227,042.76	11,450.84	5.31
投资性房地产	4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5	231,678.56	339,685.68	108,007.12	46.62
在建工程	6	0.00	0.00	0.00	0.00
油气资产	7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8	20,156.59	71,195.35	51,038.76	253.21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19,084.15	68,565.22	49,481.07	259.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56,819.98	50,794.56	-6,025.42	-10.60
资产总计	**11**	**1,253,913.96**	**1,419,241.91**	**165,327.95**	**13.18**
三、流动负债	12	751,406.26	751,406.26	0.00	0.00
四、非流动负债	13	26,138.88	14,101.92	-12,036.96	-46.05
负债总计	**14**	**777,545.14**	**765,508.18**	**-12,036.96**	**-1.55**
净资产	**15**	**476,368.82**	**653,733.73**	**177,364.91**	**37.23**

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为 347,451.46 万元，为银行存款 31,488.68 万元和其他货币资金 315,962.78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价值为 347,451.46 万元。

（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9,348.62 万元，为四川钒钛因销售货物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评估基准日计提坏账准备 48.08 万元，账面净值为 9,300.54 万元。

应收票据评估价值为 9,300.54 万元。

（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5,454.81 万元，为四川钒钛应收的货款。评估基准日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39.99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净值为 5,414.82 万元。

评估机构关于应收账款预计风险损失的判断与注册会计师计提及企业判断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一致，故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为 39.99 万元。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应收账款评估价值为 5,414.82 万元。

（4）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 18,465.10 万元，为四川钒钛根据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进行贴现、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评估价值 18,465.10 万元。

（5）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面价值 188,213.93 万元，为四川钒钛按照合同规定预付的货款等。

预付款项评估价值 188,213.93 万元。

（6）其他应收款

评估基准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24,296.32 万元，为四川钒钛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以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评估基准日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23,592.16 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净额 100,704.16 万元。

评估机构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按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扣

除后计算评估值；对于有确凿依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其他应收款评估价值净额 100,704.16 万元。

（7）存货

评估基准日存货账面价值为 55,103.02 万元，为四川钒钛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产成品和在产品。评估基准日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294.55 万元，存货账面净额 54,808.48 万元。

①原材料

原材料账面价值为 21,544.43 万元，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账面净值为 21,544.43 万元。

由于原材料周转较快，对于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故以核实后的账面单价作为评估单价；对于市场价格变化较大的合金类原材料，以基准日近期采购单价作为评估单价。

原材料评估价值为 21,442.81 万元，评估减值 101.62 万元，减值率 0.47%，减值原因系部分合金类原材料基准日价格波动。

②在库周转材料

在库周转材料主要包括备品备件、接待物资、生产辅料、办公材料等，账面价值为 7,773.63 万元，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库周转材料评估价值为 7,777.52 万元，增值 3.90 万元，增值率 0.05%。

③产成品

产成品主要包括各型号螺纹钢、钒渣等产品，账面价值为 23,294.50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94.55 万元，账面净值为 22,999.95 万元。

产成品评估价值为 23,951.67 万元,评估增值 951.72 万元，增值率 4.14%。增值原因主要系评估时考虑了适当的利润。

④在产品

在产品主要包括钢坯、铁水、球团铸铁块等半成品，账面价值为 2,490.47 万元，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产品评估价值为 2,490.47 万元。

综上，存货评估价值为 55,662.47 万元，评估增值 854.00 万元。

（8）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 5,307.65 万元，为四川钒钛持有的成都积微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5.53%股权。

由于四川钒钛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以交易双方约定的交易对价作为评估值，本次评估价值为 5,310.31 万元，评估增值 2.66 万元，增值率 0.05%。

（9）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0.77 万元，为四川钒钛预缴的房产税。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价值 0.77 万元。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为 2,797.74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内容	经营状态	账面值（万元）	合并口径范围内
1	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	银行	在营	2,797.74	否

对于银行股权价值采用市场乘数法（市场法）进行评估，市场乘数法主要通过选取同行业类似上市公司，计算平均市净率 PB，再扣除非流动性折扣，最终计算得出对外投资公司的具体评估值，具体公式如下：评估值=对外投资公司报表净资产×平均市净率 PB×（1-非流动性折扣）×持股比例。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价值为 2,797.99 万元，增值额 0.25 万元，增值率 0.01%。增值原因主要系采用市场乘数测算结果高于账面金额。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9,618.59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为投资的私募股权基金产品及委托投资。

对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产品，评估人员获取了私募基金产品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或估值报告相应的财务报表，根据报表净资产乘以持有份额比例确定评估值；

对于委托投资，则对投资项目的标的进行测算确定评估值，具体评估方法包括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上市公司基准日股票收盘价乘以持股数量。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评估价值为 9,618.60 万元，增值 0.01 万元，增值率 0.00%。增值原因主要系采用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的计算结果高于账面金额所致。

（12）长期股权投资

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302,873.02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87,281.10 万元，账面净值为 215,591.92 万元。四川钒钛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共 16 家，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时间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万元）
1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9-11	100.00%	20,726.69
2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2003-07	30.00%	681.26
3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2021-04	100.00%	24,950.00
4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2022-01	100.00%	3,000.00
5	四川钒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02	100.00%	100.00
6	四川攀鑫炉料有限公司	2011-04	30.00%	638.70
7	四川德攀钒钛有限公司	2011-04	30.00%	933.44
8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6-12	6.92%	126,770.75
9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2008-06	10.00%	3,607.30
10	四川能投煤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03	10.00%	-
11	四川省国新联程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17-02	10.00%	-
12	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	2020-12	35.00%	119,626.02
13	四川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04	15.00%	161.90
14	工业云制造（四川）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21-11	5.84%	1,201.60
15	乐山市沙湾区方大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018-12	100.00%	30.00
16	四川嘉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11	15.00%	445.35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时间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万元）
合计				302,873.02

对全资或者控股的长期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首先评估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然后乘以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

对于非控股的股权投资，由于不具备整体评估的条件，评估机构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情况，取得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采用合理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评估值；

对于银行股权价值采用市场乘数法（市场法）进行评估，主要通过选取同行业类似上市公司，计算平均市净率 PB，再扣除非流动性折扣，最终计算得出对外投资公司的具体评估值，具体公式如下：评估值=对外投资公司报表净资产×平均市净率 PB×（1-非流动性折扣）×持股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为 227,042.76 万元，评估增值 11,450.84 万元，增值率 5.31%。评估增值原因系账面价值为以成本法核算的各子公司投资成本，而评估价值为基准日各子公司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体现了基准日被投资单位股东权益的估值情况，导致评估增值。

（13）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纳入四川钒钛评估范围内自建的房屋建筑物系四川钒钛为生产、经营修建的房屋建筑物，主要位于四川乐山沙湾经济开发区德胜园区内，建成于 1985-2026 年期间。房屋共 385 项，建筑面积 44.95 万平方米，其中有证面积 24.08 万平方米，主要包括炼钢、炼铁、烧结、动力能源等各大工艺厂房、办公室及配套等；构筑物 507 项，为大桥、堡坎、挡墙、涵洞、铁路、道路、围墙、基础、通廊、管网等附属设施。房屋建筑物为钢混、钢、砖混结构；构筑物主要材质为钢结构、砼、砖混、钢混等。

本次四川钒钛评估范围内外购的房屋建筑物包括位于乐山沙湾区沫水鑫城-邻里阳光小区的住宅，共 28 套，建筑面积为 0.46 万平方米；位于成都高新区永丰路国际花园住宅 1 套，建筑面积 0.02 万平方米。位于沙湾区火车站的李建平房屋 1 套，建筑面积 0.06 万平方米。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房屋建筑物均已

办理产证。

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	94,989.07	48,189.29	129,195.88	96,782.37	36.01	100.84
构筑物	173,040.16	78,912.58	225,933.40	136,109.03	30.57	72.48
合计	268,029.24	127,101.87	355,129.28	232,891.40	32.50	83.23

房屋建筑物类原值评估增值 87,100.04 万元，增值率 32.50%；净值评估增值 105,789.53 万元，增值率 83.23%。评估原值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建筑材料、人工费、机械使用费的上涨，使得房屋建筑物的建安成本增加，导致原值增值。评估净值增值的原因是主要受评估原值增值的影响，且评估确定的房屋建筑物耐用年限长于会计折旧年限，导致净值增值。

（14）固定资产-设备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设备类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科目名称	账面原值（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299,075.84	103,171.66
固定资产--车辆	4,925.85	1,315.81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532.94	89.22
合计	**304,534.64**	**104,576.69**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部分早期购置的车辆采用市场法评估，部分电子设备采用二手价。

设备类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机器设备	299,075.84	103,171.66	236,562.37	104,392.84	-20.90	1.18
车辆	4,925.85	1,315.81	2,817.32	2,257.55	-42.81	71.57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电子设备	532.94	89.22	301.07	143.88	-43.51	61.27
合计	**304,534.64**	**104,576.69**	**239,680.75**	**106,794.28**	**-21.30**	**2.12**

机器设备评估原值减值主要系现行购置价下降，以及部分设备基础纳入构筑物中评估所致；评估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主要系企业会计折旧年限短于设备实际经济寿命年限。

运输设备评估原值减值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购买时间久远，车辆价格处于逐年递减趋势，评估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四川钒钛的折旧年限低于车辆经济耐用年限。

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减值的主要原因一是电子设备的购置价降低；二是购置时间较长的设备本次采用二手价格评估；三是待报废设备本次按照可回收价值评估。净值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四川钒钛的折旧年限低于电子设备经济耐用年限。

（15）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14,810.29 万元，主要为 50MW 余气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使用权资产评估价值为 14,810.29 万元。

（16）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纳入四川钒钛评估范围的 42 宗土地使用权，位于乐山市沙湾区，为划拨和出让土地，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账面价值为 19,084.15 万元。

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 68,565.22 万元，评估增值 49,481.07 万元，增值率 259.28%。土地评估增值主要原因是随着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区域用地条件和经济环境的改善，不仅政策性的提高了宗地地价等级，而且在良好区域环境下其宗地自身的价值也自然得到提升，故导致土地评估增值。

（17）其他无形资产

纳入四川钒钛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为外购软件、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域名、产能指标。

其他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072.44 万元，评估价值为 2,630.13 万元，评估增值 1,557.69 万元，增值率为 145.25%。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账面未记载的专利和商标纳入评估范围。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4,029.07 万元，为烧结厂炉料车间系统定修项目、新建 1250M^3 高炉环保搬迁项目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0.00 万元，评估减值 4,029.07 万元，减值率为 100.00%。减值原因系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对应项目的评估值中，为避免重复计算，该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零。

（1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为 25,552.16 万元，为四川钒钛计提的各类坏账准备及减值准备、收到政府补助产生的递延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及未弥补亏损产生的时间性差异对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23,555.56 万元，评估减值 1,996.61 万元，减值率 7.81%，评估减值原因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产生的减值准备及递延收益评估为零所致。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12.13 万元，为四川钒钛预付的工程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价值为 12.13 万元。

（21）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账面价值为 93,399.48 万元。为四川钒钛向银行借入的期限在 1 年以下（含 1 年）的借款，以及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票据和商业承兑汇票。

短期借款评估价值为 93,399.48 万元。

（22）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账面价值为 380,884.57 万元，为四川钒钛应采购货物等开出、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付票据评估价值为 380,884.57 万元。

（23）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价值为 193,384.96 万元，为因日常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

应付账款评估价值为 193,384.96 万元。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为 24,272.70 万元，主要为货款收入。

合同负债评估价值为 24,272.70 万元。

（25）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价值为 2,810.89 万元，为四川钒钛根据有关规定应付给职工的各种薪酬，包括工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价值为 2,810.89 万元。

（26）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价值为 8,813.85 万元，为按照税法等规定计算应交纳的各种税费，包括：企业所得税、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

应交税费评估价值为 8,813.85 万元。

（27）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为 14,552.87 万元，主要为合同履约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

其他应付款评估价值为 14,552.87 万元。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为 29,614.49 万元，主要为四川钒钛向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湾支行等借入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借款且一年内到期需偿还的金额及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价值为 29,614.49 万元。

（29）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价值为 3,672.45 万元，主要为四川钒钛合同负债相应的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其他流动负债评估价值为 3,672.45 万元。

（30）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为 4,214.56 万元。为因 50MW 余气余热发电项目融资租赁形成的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现值。

租赁负债评估价值为 4,214.56 万元。

（31）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账面价值为 2,967.96 万元，主要为四川钒钛应付的电池租金、职工安置费等款项。

长期应付款评估价值为 2,967.96 万元。

（3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账面价值为 12,052.03 万元，为政府部门补助款。

递延收益评估价值为 146.00 万元，评估减值 11,906.03 万元，减值率 98.79%。评估减值原因系对实质已无偿还义务、且四川钒钛已缴纳相应所得税的款项评估为零。

（33）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为 6,904.33 万元，为因固定资产加计扣除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评估价值为 6,773.40 万元，评估减值 130.93 万元，减值率为 1.90%，评估减值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价值与初始投资成本差额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与账面金额存在差异。

二、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

（一）董事会对资产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目的的相关性及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充分了解本次交易有关评估事项后，就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和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目的的相关性及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如下意见：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为本次交易出具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资产评估业务资格。该等资产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之间，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利益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就标的公司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行业惯例及评估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系为确定标的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相关定价提供参考依据。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机构采取了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评估方法对标的公司进行了评估，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最终评估机构选择了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论。资产评估机构本次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行业惯例及评估规则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采用上述公认的符合标的公司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并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恰当，与本次评估的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4、本次交易定价公允

本次交易以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交易价格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本次交易定价公允。

（二）标的公司评估的合理性

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市场法是将评估对象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对这些上市公司已知价格和经济数据作适当的修正，以此反映当前市场状态下的价值。

对于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中企华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所处的钢铁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生产设施投资占总资产比例较大，采用资产基础法能更为合理地从资产再取得途径反映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反映企业股东权益的市场价值。因此，本次交易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地位、行业发展趋势、行业竞争及经营情况等内容具体详见本报告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具体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十、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以及“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行业地位及竞争情况”。

（三）标的公司后续经营过程中政策、宏观环境、技术、行业、税收优惠等方面的变化趋势、董事会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其对评估或估值的影响

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涉及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行业政策、技术、税收优惠等预计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同时，董事会未来将会根据宏观环境、行业政策、税收政策等方面的变化采取合适的应对措施，保证标的公司经营与发展的稳定。

（四）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对关键指标的敏感性分析

本次交易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并采用了资产基础法结论作为评估结果，评估值取决于标的公司各项资产负债情况，评估结果无法直接反映交易标的成本、价格、销量、毛利率等指标变动影响，故本次交易未对标的公司的评估结果按上述指标进行敏感性分析。

（五）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可量化的协同效应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存在地域协同、技术与工艺协同、销售协同等协同效应，但上述协同效应对业务发展的影响难以量化分析。出于谨

慎性考虑，本次交易中对标的公司的估值是基于本次交易前其自身经营情况进行的，并未考虑本次交易带来的协同效应。

（六）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分析

1、标的资产评估及作价

本次交易中，评估机构以 202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对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评估，经分析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407,363.81 万元，评估价值为 423,067.65 万元，增值额为 15,703.84 万元，增值率为 3.85%；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53,932.51 万元，评估价值为 53,932.51 万元，增值额为 0.00 万元，增值率为 0.0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53,431.30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 369,135.14 万元，增值额为 15,703.84 万元，增值率为 4.44%。

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方大特钢退出南昌沪旭并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方式取得南昌沪旭持有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在交易作价方面，方大企投 99.2626%股权以实物分配方式转让予方大特钢，该部分股权无需另行支付对价。交易对价依据上市公司作为南昌沪旭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测算，计人民币 350,000 万元。方大企投剩余 0.7374%股权的作价，依据南昌沪旭除上市公司外其他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确定，作价 2,600 万元。

2、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作价为 352,600.00 万元，以 2026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折算对应市净率为 0.98 倍。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市净率
002110.SZ	三钢闽光	0.55

600307.SH	酒钢宏兴	1.45
000717.SZ	中南股份	0.81
600231.SH	凌钢股份	1.15
平均值		0.99
标的公司		0.98

从市净率指标来看，标的公司 0.98 倍的市净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0.99 倍的平均水平基本持平。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定价对应的市净率水平充分考虑了标的公司的资产质量与行业地位，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市场化原则，未出现显著溢价或折价的情况。

钢铁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资产规模是企业价值的重要体现，市净率能够更稳健地反映企业的核心资产价值。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以评估值计算的市净率指标，低于可比交易标的公司的平均水平，本次交易定价审慎、公允，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若交易定价与评估或估值结果存在较大差异，分析说明差异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方大企投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69,135.14 万元，交易价格为 352,600.00 万元，交易价格略低于评估价值，与评估价值不存在较大差异。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定价与评估结果不存在较大差异。

三、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评估事项的意见

（一）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资产评估业务资格。该等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之间，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

现实的利益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二）估值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就标的资产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行业惯例及评估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三）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系为确定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相关定价提供参考依据。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采取了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两种评估方法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最终评估机构选择了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论。评估机构本次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行业惯例及评估规则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采用上述公认的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并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恰当，与本次评估的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四）估值定价具有公允性

在本次评估工作过程中，评估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惯例及评估规则，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选取的评估方法恰当，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情况，评估结果及定价公允。

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系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参考，标的资产的最终定价以评估价值为基础，并在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谈判的基础上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具备公允性及合理性。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

具有相关性，评估定价具有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六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实物分配暨退伙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6 年 10 月 15 日，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实物分配暨退伙协议》（以下简称“实物分配协议”）。

其中，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实物分配协议中的甲方，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乙方，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丙方，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为丁方，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标的公司，乙方合法持有标的公司 100%股权，包含该股权对应的全部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分红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所有股东权益。

（二）实物分配标的

乙方合法持有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99.2626%股权，包含该股权对应的全部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分红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所有股东权益。

（三）交易定价与对价支付

1、定价依据：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各方经协商一致，确定本次标的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35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亿元整）。

2、对价性质说明：本次交易系实物分配，不另行支付对价。

3、实物分配安排：实物分配协议的约定全部交割先决条件成就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转让标的公司 99.2626%股权，并配合办理甲方退出乙方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税费承担：本次标的股权转让产生的全部所得税、印花税及登记费等税费，由各方依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承担；各方为本次重组聘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评估师、律师产生的中介服务费用，由各方自行承担。

（四）过渡期管理

1、过渡期损益：自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起至标的股权工商变更完成之日为过渡期。若标的公司在过渡期内产生损益的，则该损益归甲方享有或承担。

2、过渡期内，标的公司新发生重大诉讼、行政处罚及大额资产减值事项，乙方应当于前述事项发生之日或知道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告知甲方。

（五）交割先决条件

在乙方向甲方进行标的公司 99.2626%股权实物分配、办理标的股权工商变更及交割之前，下列先决条件应当得到满足；任一先决条件未成就的，甲乙双方均有权顺延交割时间，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可通过书面方式共同豁免一项或多项下述先决条件：

1、实物分配协议及为完成本次交易所需的必要交易文件（如有）已经相关方适当签署，且已生效。

2、乙方全体合伙人已作出有效合伙人决议，同意实施本次交易，且不存在其他合伙人主张优先购买权、撤销本次交易的情形。

3、交易各方在实物分配协议中所作的陈述和保证自作出之日至资产交割日均合法、真实、有效且不具误导性。

（六）退伙及交割安排

1、退伙日：各方一致确认，本协议签署之日为甲方退伙之日。

2、交割日：标的公司就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股权过户至甲方及股东变更事宜记载于标的公司的股东名册，并完成了标的股权全部转让至甲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营业执照之日。

3、工商变更：自实物分配协议约定的全部交割先决条件成就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共同向标的公司所属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手续，将乙方持有标的股权变更登记至甲方名下。

（七）乙方陈述与保证

1、乙方具备签署及履行实物分配协议的主体资格，已履行乙方合伙人会议决议程序，全体合伙人同意本次交易，不存在内部争议、不存在合伙人主张优先购买权或撤销交易的情形。

2、乙方合法且完整持有标的公司标的股权，已足额实缴对于标的公司的出资额；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代持、信托、回购及第三方优先受让权等任何权利负担，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妨碍标的股权权属转移的情形。

3、乙方向甲方及甲方聘请的中介机构提供的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全部尽职调查资料、文件、说明等资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任何其已知或应知而未向甲方披露、影响实物分配协议签署的事实及法律障碍。

（八）甲方陈述与保证

1、甲方具备签署及履行实物分配协议的主体资格，并取得内部授权。

2、甲方收购标的股权用于完善上市公司钢铁、钒钛上下游产业链，交割后

依法合规运营标的公司下属全部生产经营主体。

3、甲方依据实物分配协议约定配合标的公司办理股权工商变更、提供实物分配所需的配套文件及出具对应说明材料。

（九）丙方和丁方陈述与保证

丙方和丁方确认均具备签署及履行实物分配协议的主体资格并取得各自内部授权，均同意本次交易，不会主张优先购买权或撤销本次交易的情形。

（十）违约责任

乙方发生下述任一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实物分配协议，同时要求乙方支付对价 20%的违约金：

1、隐瞒标的股权质押、冻结、代持等权利负担，无法完成工商过户；

2、隐瞒大额诉讼、隐性债务、环保、土地重大瑕疵，造成标的公司赔付、处罚；

3、全体合伙人撤销本次交易、内部纠纷阻碍股权变更；

4、未按约定配合完成实物分配配套相关手续。

（十一）债权债务处理及员工安置

1、各方确认：本次交易为收购标的公司的股权，不涉及员工安置问题，原由标的公司聘任的员工在交割日后与标的公司的劳动关系保持不变。

2、本次交易为收购标的公司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原由标的公司承担的债权债务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

3、标的公司应根据其签署合同的约定就本次交易履行通知债权人或取得债权人同意等义务（如需），各方应当给予标的公司必要的协助或配合。

（十二）协议生效、变更与解除

1、生效条件：实物分配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派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且甲方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日起正式生效。

2、实物分配协议任何修改、补充，均须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实物分配协议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3、单方解除权

（1）乙方存在重大权属隐瞒、无法办理股权过户等根本性违约，甲方可书面通知单方解除；

（2）自实物分配协议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全部交割先决条件仍无法全部达成，任意一方可书面通知解除实物分配协议，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3）因政府主管部门、证券交易管理部门、司法机构对实物分配协议的内容和履行提出异议从而导致实物分配协议终止、撤销、被认定为无效，或者导致实物分配协议的重要原则条款无法得以履行以致严重影响签署实物分配协议之目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单方解除实物分配协议，但是应当提前通知另一方。

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6 年 10 月 15 日，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现金购买协议”）。

其中，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现金购买协议中的甲方，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乙方，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标的公司，乙方合法持有标的公司 0.7374%股权，包含该股权对应的全部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分红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所有股东权益。

（二）交易标的

交易标的：乙方合法持有的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0.7374%股权，包含该股权对应的全部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分红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所有股东权益。

（三）交易定价与对价支付

1、定价依据：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确定本次标的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26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仟陆佰万元整）。

2、支付现金节点安排

现金购买协议约定的全部交割先决条件成就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标的股权 0.7374%的对价款人民币 2600 万元整。

3、税费承担

本次标的股权转让产生的全部所得税、印花税及登记费等税费，由甲乙双方依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承担；双方为本次重组聘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评估师、律师产生的中介服务费用，由各方自行承担。

（四）过渡期管理

1、过渡期损益：自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起至标的股权工商变更完成之日为过渡期。若标的公司在过渡期内产生损益的，则该损益归甲方享有或承担。

2、过渡期内，标的公司新发生重大诉讼、行政处罚及大额资产减值事项，乙方应当于前述事项发生之日或知道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告知甲方。

（五）交割先决条件

在甲方支付标的公司 0.7374%股权的对价款、办理标的股权工商变更及交割之前，下列先决条件应当得到满足；任一先决条件未成就的，甲乙双方均有权顺延交割时间、暂缓支付标的股权对价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可通过书面方式共同豁免一项或多项下述先决条件：

1、现金购买协议及为完成本次交易所需的必要交易文件（如有）已经相关方适当签署，且已生效。

2、乙方全体合伙人已作出有效合伙人决议，同意实施本次交易，且不存在其他合伙人主张优先购买权、撤销本次交易的情形。

3、交易各方在现金购买协议中所作的陈述和保证自作出之日至资产交割日均合法、真实、有效且不具误导性。

（六）交割安排

1、交割日：标的公司就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股权过户至甲方及股东变更事宜记载于标的公司的股东名册，并完成了标的股权全部转让至甲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营业执照之日。

2、工商变更：自甲方按照约定支付全部现金对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共同向标的公司所属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手续，将乙方持有标的股权变更登记至甲方名下。

（七）乙方陈述与保证

1、乙方具备签署及履行现金购买协议的主体资格，已履行乙方合伙人会议决议程序，全体合伙人同意本次交易，不存在内部争议、不存在合伙人主张优先购买权或撤销交易的情形。

2、乙方合法且完整持有标的公司标的股权，已足额实缴对于标的公司的出资额；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代持、信托、回购及第三方优先受让权等任何权利负担，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妨碍标的股权权属转移的情

形。

3、乙方向甲方及甲方聘请的中介机构提供的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全部尽职调查资料、文件、说明等资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任何其已知或应知而未向甲方披露、影响现金购买协议签署的事实及法律障碍。

（八）甲方陈述与保证

1、甲方具备签署及履行现金购买协议的主体资格，并取得内部授权。

2、甲方将按照现金购买协议约定时限足额支付收购款项。

3、甲方收购标的股权用于完善上市公司钢铁、钒钛上下游产业链，交割后依法合规运营标的公司下属全部生产经营主体。

4、甲方依据现金购买协议约定配合标的公司办理股权工商变更、提供所需的配套文件及出具对应说明材料。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发生下述任一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现金购买协议，同时要求乙方支付对价 20%的违约金：

（1）隐瞒标的股权质押、冻结、代持等权利负担，无法完成工商过户；

（2）隐瞒大额诉讼、隐性债务、环保、土地重大瑕疵，造成标的公司赔付、处罚；

（3）全体合伙人撤销本次交易、内部纠纷阻碍股权变更。

2、甲方解除协议的，乙方须在解除通知送达 10 日内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收购款，并支付违约金。

3、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收购款项，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金额万分之三计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现金购买协议，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对价 20%的违约金。

（十）债权债务处理及员工安置

1、各方确认：本次交易为收购标的公司的股权，不涉及员工安置问题，原由标的公司聘任的员工在交割日后与标的公司的劳动关系保持不变。

2、本次交易为收购标的公司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原由标的公司承担的债权债务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

3、标的公司应根据其签署合同的约定就本次交易履行通知债权人或取得债权人同意等义务（如需），各方应当给予标的公司必要的协助或配合。

（十一）协议生效、变更与解除

1、生效条件：现金购买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派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且甲方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日起正式生效。

2、现金购买协议任何修改、补充，均须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现金购买协议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3、单方解除权

（1）乙方存在重大权属隐瞒、无法办理股权过户等根本性违约，甲方可书面通知单方解除；

（2）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30 日，乙方可书面通知单方解除；

（3）自现金购买协议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全部交割先决条件仍无法全部达成，任意一方可书面通知解除现金购买协议，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因政府主管部门、证券交易管理部门、司法机构对现金购买协议的内容和履行提出异议从而导致现金购买协议终止、撤销、被认定为无效，或者导致现金购买协议的重要原则条款无法得以履行以致严重影响签署现金购买协议之目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单方解除现金购买协议，但是应当提前通知另一方。

第七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一）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标的公司主要业务为钒钛资源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业务等。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之“C31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第一类鼓励类”之“八、钢铁”之“5.钢铁、焦化、铁合金行业超低排放技术，以及副产物资源化、再利用化”。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相关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3、本次交易符合土地管理方面的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本次交易符合土地管理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4、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有关反垄断法律和行政法规的情形

本次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主体下内部股权调整，交易前后标的公司实际控制

权未发生变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可不予申报的情形，无需向反垄断执法机构履行经营者集中申报程序。因此，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反垄断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5、本次交易符合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相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标的公司不涉及外商投资和对外投资的情形，无需履行外资准入或境外投资的审批、备案程序，不存在违反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外商投资、对外投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方式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本和股权结构发生变化，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的情况。

综上，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股票仍具备上市条件，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之规定。

（三）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充分协商确定。

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相关标的资产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

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的规定。

（四）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方大企投 100%股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所有权，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等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标的资产亦不存在股东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此外，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标的公司的债权债务仍将由其享有和承担。

综上，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清晰，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标的资产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将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的规定。

（六）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管理体系，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不会对现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上市公司将保持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相关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的规定。

（七）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建立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设置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和机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各尽其责、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上市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方式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不涉及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也不涉及向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购买资产。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三、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方式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不涉及发行股份及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四、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要求

上市公司董事会经审慎判断，认为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以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方式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最近三年，标的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外商投资等方面法律和行政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本次交易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本次交易已经履行和尚需履行的

决策及批准程序已在本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六、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中披露，并已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作出了重大风险提示；

2、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标的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不存在其他质押、担保、查封、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其股权转让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3、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将继续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完整性，有利于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方面保持独立。

4、从长远来看，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作出相关承诺，承诺将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规定。

五、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涉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六条规定的相关主体均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其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因此，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六、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对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发表的明确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三节 独立董事及证券服务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之“二、独立财务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已发表了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要求的明确意见。

（二）律师意见

律师的核查意见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三节 独立董事及证券服务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之“三、法律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律师已发表了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要求的明确意见。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根据上市公司 2026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上市公司出具的 CAC 审字[2026]0481 号以及 CAC 审字[2025]0352 号审计报告，对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如下：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上市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110,807.91	42.09%	562,620.02	28.87%	594,103.03	3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334.14	1.98%	54,663.01	2.80%	32,573.20	1.69%
应收票据	76,960.48	2.92%	55,574.14	2.85%	41,721.32	2.17%
应收账款	128,696.91	4.88%	99,575.06	5.11%	107,159.17	5.57%
应收款项融资	52,883.53	2.00%	53,601.34	2.75%	63,826.85	3.32%
预付款项	87,364.79	3.31%	55,547.36	2.85%	37,095.94	1.93%
其他应收款	21,039.05	0.80%	25,145.63	1.29%	18,232.18	0.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存货	177,632.08	6.73%	128,982.96	6.62%	138,076.39	7.17%
合同资产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4,090.88	0.16%	3,776.50	0.19%	3,676.60	0.19%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合计	**1,711,809.77**	**64.87%**	**1,039,486.02**	**53.34%**	**1,036,464.69**	**53.85%**
非流动资产：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00.00	0.13%	3,400.00	0.17%	3,400.00	0.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300.00	0.02%
长期股权投资	423,794.95	16.06%	422,566.53	21.68%	419,209.48	21.78%
投资性房地产	2,274.42	0.09%	2,353.41	0.12%	2,514.55	0.13%
固定资产	337,885.92	12.80%	323,068.39	16.58%	296,657.61	15.41%
在建工程	6,218.06	0.24%	4,871.18	0.25%	7,534.81	0.39%
使用权资产	34,899.01	1.32%	35,952.76	1.84%	38,035.90	1.98%
无形资产	80,276.27	3.04%	80,929.70	4.15%	84,497.61	4.39%
商誉	74.70	0.00%	74.70	0.00%	74.7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6,111.22	0.23%	6,552.27	0.34%	6,641.57	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006.01	1.21%	29,606.79	1.52%	29,266.60	1.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22	0.01%	97.90	0.01%	196.80	0.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7,118.77**	**35.13%**	**909,473.64**	**46.66%**	**888,329.63**	**46.15%**
资产总计	**2,638,928.54**	**100.00%**	**1,948,959.66**	**100.00%**	**1,924,794.3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924,794.32 万元、1,948,959.66 万元和 2,638,928.54 万元。其中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资产总额增加了 24,165.34 万元，同比上升了 1.26%，主要原因系 202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有所增加，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信托产品公允价值增加；2026 年 6 月末较 2025 年末资产总额增加了 689,968.88 万元，一方面是因为公司在货款支付更多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另一方面是因为公司银行借款增加，两方面原因叠加使得上市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从 562,620.02 万元增长至 1,110,807.91 万元，增加了 548,187.89 万元。

从资产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53.85%、

53.34%和 64.87%，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46.15%、46.66%和 35.13%，2024 年和 2025 年整体结构较为稳定，2026 年 1-6 月，由于货币资金余额显著增长导致流动资产占比显著提升。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和存货构成。报告期内，上述几项流动资产的总金额分别为 1,014,555.90 万元、1,010,563.89 万元和 1,686,679.8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89%、97.22%和 98.53%，流动资产构成整体较为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内，上述几项非流动资产的总金额分别为 800,364.70 万元、826,564.62 万元和 841,957.1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10%、90.88%和 90.81%，非流动资产构成整体较为稳定。其中，2025 年度末固定资产较 2024 年度末增加 26,410.78 万元，同比上升了 8.90%，主要系公司在建项目达到 2025 年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上市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65,413.93	4.05%	11,384.32	1.26%	25,175.60	2.61%
应付票据	1,097,707.63	67.88%	523,835.96	58.02%	565,725.75	58.57%
应付账款	181,022.91	11.19%	148,446.29	16.44%	159,845.50	16.55%
合同负债	57,002.04	3.52%	38,769.70	4.29%	41,027.45	4.25%
应付职工薪酬	1,495.43	0.09%	2,186.15	0.24%	1,372.43	0.14%
应交税费	3,815.62	0.24%	7,548.41	0.84%	9,872.97	1.02%
其他应付款	51,358.48	3.18%	55,930.62	6.19%	58,869.46	6.09%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68.05	0.31%	7,013.45	0.78%	284.45	0.03%
其他流动负债	34,704.82	2.15%	35,826.53	3.97%	29,209.61	3.02%
流动负债合计	**1,497,488.91**	**92.60%**	**830,941.42**	**92.04%**	**891,383.22**	**92.28%**
非流动负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38,349.44	2.37%	-	-	2,000.00	0.21%
租赁负债	39,664.96	2.45%	39,794.48	4.41%	40,082.53	4.15%
预计负债	9,813.20	0.61%	9,816.64	1.09%	9,913.57	1.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864.11	0.92%	14,910.70	1.65%	15,502.32	1.60%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6,956.86	1.05%	7,379.20	0.82%	7,095.76	0.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648.57**	**7.40%**	**71,901.02**	**7.96%**	**74,594.18**	**7.72%**
负债合计	**1,617,137.48**	**100.00%**	**902,842.44**	**100.00%**	**965,977.4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965,977.40 万元、902,842.44 万元和 1,617,137.48 万元。其中，2025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24 年末减少了 63,134.96 万元，同比减少了 6.54%，主要系上市公司 2025 年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减少所致；2026 年 6 月末负债总额较 2025 年增加了 714,295.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市公司银行借款增加及应付票据增加。

从负债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891,383.22 万元、830,941.42 万元和 1,497,488.91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分别为 92.28%、92.04%和 92.60%，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构成，2025 年末流动负债较上年末有所减少，主要系当年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有所减少导致；2026 年 6 月末较 2025 年末显著增长是因为 2026 年公司短期借款增加以及更多使用应付票据支付货款。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74,594.18 万元、71,901.02 万

元和 119,648.57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分别为 7.72%、7.96%和 7.40%，非流动负债主要由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2025 年末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有所减少，主要系当年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所致。2026 年 6 月末非流动负债较 2025 年末显著增加是因为公司长期借款金额增长了 38,349.44 万元。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14	1.25	1.16
速动比率（倍）	1.02	1.10	1.01
资产负债率	61.28%	46.32%	50.19%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16、1.25 和 1.14，速动比率分别为 1.01、1.10 和 1.02，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0.19%、46.32%和 61.28%。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 1，资产负债率较低，整体的偿债能力较强。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上市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周转率	9.57	12.34	13.0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08	17.64	19.58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平均值；

2、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平均值；

3、2026 年 1-6 月指标已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01、12.34 和 9.57，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9.58、17.64 和 14.08。2025 年，受钢材价格及主要原燃料价

格下降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存在一定程度的下降，导致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下降的趋势。但同时上市公司通过把控产品生产排程、发货以及应收账款回收，从而严格管理公司的存货及应收账款的余额，将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维持在比较健康的水平，保障公司的营运能力。

（二）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 1-6 月，上市公司的利润表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3,266.67**	**1,823,341.54**	**2,155,952.46**
营业收入	803,266.67	1,823,341.54	2,155,952.46
二、营业总成本	**774,702.02**	**1,721,574.13**	**2,120,850.26**
其中：营业成本	733,717.44	1,647,353.38	2,052,558.57
税金及附加	4,694.23	13,317.40	11,555.96
销售费用	1,699.52	3,704.19	2,999.45
管理费用	29,391.96	49,556.35	47,056.79
研发费用	5,722.93	8,259.78	10,394.26
财务费用	-524.05	-616.96	-3,714.77
其中：利息费用	591.39	2,520.72	2,714.27
减：利息收入	5,399.25	12,349.60	15,985.65
加：其他收益	5,494.69	6,980.95	11,032.28
投资净收益	2,579.81	7,595.37	3,109.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8.42	3,870.25	1,713.3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8,235.45	8,187.91	-11,705.32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33.24	-98.52	-106.19
信用减值损失	-201.52	-1,152.84	-354.53
资产处置收益	95.05	117.57	3,237.13
三、营业利润	**28,263.99**	**123,397.84**	**40,315.36**
加：营业外收入	1,357.52	3,812.43	8,775.43
减：营业外支出	2,540.95	4,981.34	2,184.45
四、利润总额	**27,080.56**	**122,228.92**	**46,906.33**
减：所得税	6,157.37	27,450.02	21,695.95
五、净利润	**20,923.18**	**94,778.90**	**25,210.38**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923.18	94,778.90	25,210.38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减：少数股东损益	84.72	552.13	425.62
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38.47**	**94,226.76**	**24,784.76**

报告期各期，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155,952.46 万元、1,823,341.54 万元和 803,266.67 万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46,906.33 万元、122,228.92 万元和 27,080.5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4,784.76 万元、94,226.76 万元和 20,838.47 万元。2025 年，受钢材价格下降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4 年下滑了 332,610.92 万元，同比下降 15.43%。公司充分发挥全流程及炉料结构等优势，围绕吨材成本最低、效益最大原则，各工序发挥自身的主观能动性，做好工序衔接、界面优化、整体联动，提高企业运行质量和效益；在保障高炉、炼钢生产稳定顺行的前提下，通过配料结构优化，经济用煤、矿、废钢和生铁，降低采购和生产成本，持续保持成本竞争力。2025 年综合毛利率为 9.65%，较 2024 年综合毛利率 4.80%有所上升。叠加公司购买的信托产品公允价值较 2024 年有所增加，上市公司 2025 年在收入下降的情况下，

利润总额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相较于 2024 年同比增加了 160.58%和 280.18%。

二、标的公司的行业特点、行业地位及竞争情况

（一）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概述

标的公司的核心主体分别是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钒钛资源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业务，涵盖球团、烧结、炼铁、提钒、炼钢、轧钢等产业工序，构建了一个从钒钛矿冶炼到含钒产品的加工生产和物流的完整产业链。其产品主要包括螺纹钢、线材、五氧化二钒。其中，螺纹钢与线材主要应用于建筑、道路、水利等工程项目领域；五氧化二钒主要应用于冶金工业中提升钢材强度、韧性及耐磨性，亦可应用于全钒液流电池储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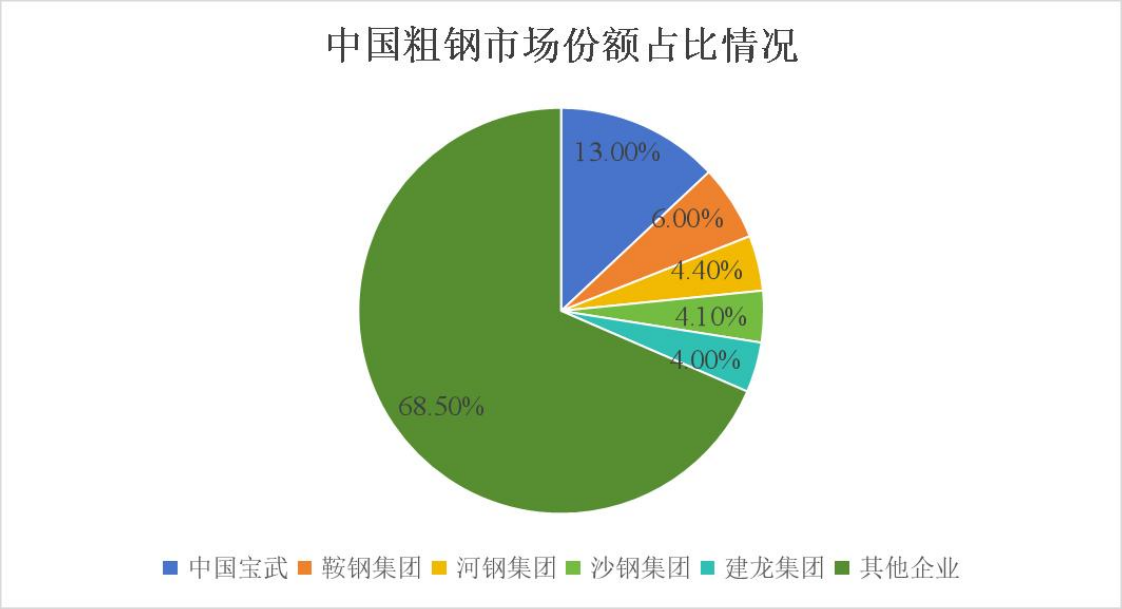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之“C31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二）行业竞争格局及市场化程度

1、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

标的公司当前主要产品为螺纹钢与线材，均属于建筑用普钢。在普钢竞争格局方面，国内厂商以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集团”）、鞍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集团”）、河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集团”）、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龙集团”）等为主，国际厂商主要为安赛乐米塔尔（ArcelorMittal）、日本制铁（Nippon Steel）、浦项制铁（POSCO）等。

根据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5 年中国前 10 家钢铁企业粗钢产量占比（CR10）约为 43.1%，较 2020 年提升 4.2 个百分点，整体仍处于偏低水平。当前钢铁行业已进入“减量发展、存量竞争”阶段，最突出的矛盾依然是供给长期大于需求，企业间竞争焦点已由规模扩张转向成本控制、产品结构升级与运营效率提升。



数据来源：《World Steel in Figures 2026》，中钢协

在螺纹钢及棒线材等建筑用长材细分市场方面，国内企业具备较强的成本优势和区域覆盖能力，市场化程度较高，以中国宝武、沙钢集团、建龙集团、等为首的国内企业占据着主要的市场份额；同时受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城镇化持续推进影响，建筑用长材细分市场的整体需求规模保持较大体量，行业竞争格局在“减量发展”背景下趋于优化。

在区域布局方面，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钢铁生产国，行业内企业主要分布在华北、华东、东北等资源富集及钢铁消费核心区域。河北、江苏、辽宁、山东、山西等地集中了大量钢铁生产企业及配套产业链企业。

2、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综合考虑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主要产品结构及业务重叠性等因素，

选取主要产品为螺纹钢、棒线材等建筑用长材的 A 股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包括三钢闽光、中南股份、凌钢股份、酒钢宏兴，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基本情况
三钢闽光（002110.SZ）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主要以钢铁为主业，辅以配套、延伸等附属产业为主营业务，产品主要是建筑用材、金属制品用材、中厚板材、优质圆钢、H 型钢、煤化工产品六大类。
中南股份（000717.SZ）	公司成立于 1997 年，主营业务包括制造、加工、销售钢铁冶金产品、金属制品、焦炭、煤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技术开发、转让、引进及咨询服务，主要产品包括直条螺纹、建筑用盘条、中厚板材、工业线材等。
凌钢股份（600231.SH）	公司成立于 1994，主营业务为冶金产品生产、经营、开发，黑色金属矿石开采、洗选及深加工，主要产品有优特圆钢、热轧中宽带钢、螺纹钢、钢坯、工业纯铁等，采购的主要产品有铁矿石、煤炭、焦炭等。
酒钢宏兴（600307.SH）	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是一家集采矿、选矿、烧结、焦化、炼铁、炼钢、热轧、冷轧及不锈钢生产为一体的综合型钢铁联合企业，主要产品涵盖线、棒、板、带四大系列。

3、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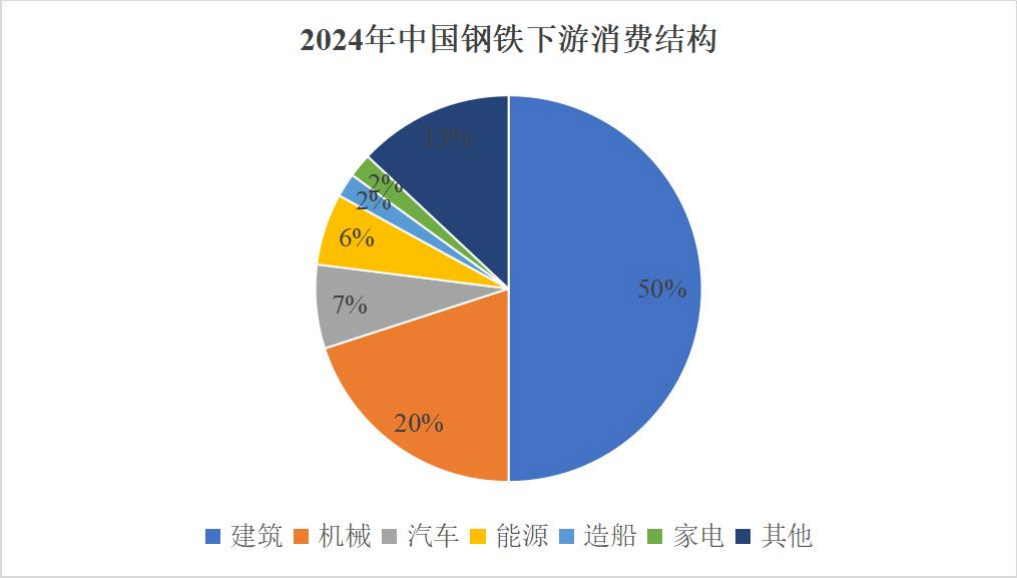
钢铁产业的市场供求情况与宏观经济形势及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密切相关。近年来，受房地产行业深度调整及“反内卷”产能调控政策持续深化影响，钢铁行业供给端持续收缩。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 年中国粗钢产量达到 10.53 亿吨的历史峰值，此后整体呈逐年下降趋势，2025 年降至 9.61 亿吨。根据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等权威机构预测，2026 年中国粗钢产量预计约为 9.50 亿吨，同比下降约 1.1%。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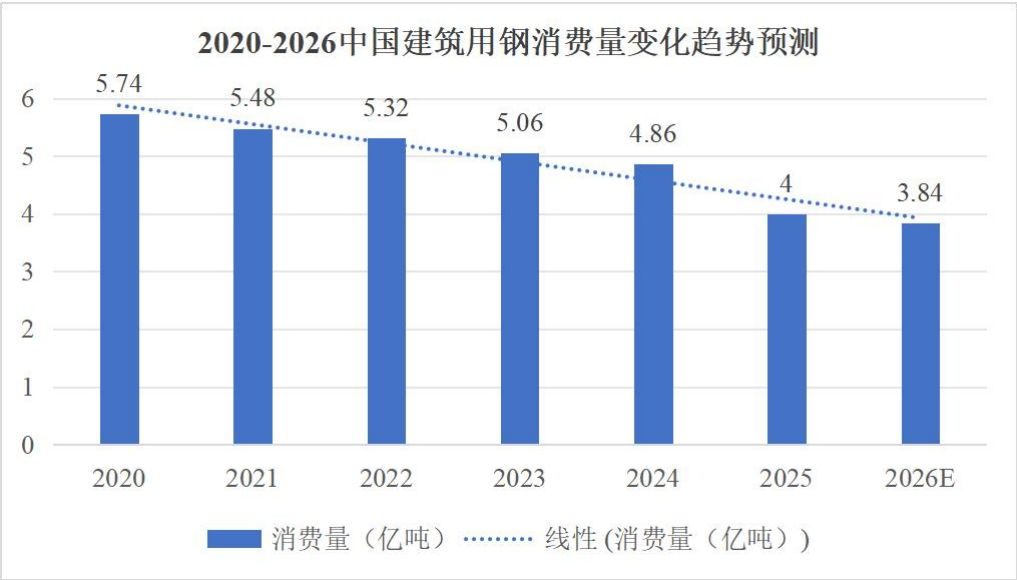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经营数据，2021 年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实现营业收入约 9.67 万亿元，达到历史峰值，此后行业营收持续回落。2023 年行业营业收入约 8.34 万亿元，2024 年约 8.13 万亿元，2025 年约 7.73 万亿元，自 2021 年高点以来已连续四年下滑。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6 年 1-5 月，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实现营业收入 3.68 万亿元，同比下降 2.5%。

在钢铁下游消费结构中，建筑、机械、汽车、能源、造船、家电为主要消费领域。根据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数据，2024 年制造业用钢占比首次达到约 50%，与建筑业用钢平分秋色。制造业用钢中，机械领域占比约 20%、汽车领域占比约 7%、能源领域占比约 6%、造船领域占比约 2%、家电领域占比约 2%。



数据来源：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

钢铁行业下游需求涵盖建筑用钢和制造业用钢两大领域，其中建筑用钢主要包括螺纹钢、线材等长材品种，主要用于房屋建筑和基础设施建设，与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市场高度相关。近年来受房地产新开工面积持续萎缩影响，建筑用钢消费量呈逐年下降趋势，2020 年中国建筑用钢消费量约 5.74 亿吨，此后逐年下滑，2024 年降至约 4.86 亿吨，2025 年约 4 亿吨，预计 2026 年进一步下降至约 3.84 亿吨。



数据来源：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

4、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钢铁工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其发展态势与宏观经济运行、固定资产投资及下游行业景气度密切相关。粗钢作为钢铁行业的核心基础产品，其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供给情况

近年来，国家持续深化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严格落实产能总量管控与粗钢产量压减政策要求，全国粗钢产量整体呈现下降趋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粗钢产量自 2020 年峰值 10.53 亿吨逐年下降至 2025 年的 9.61 亿吨。其中，2024 年全国粗钢产量 10.05 亿吨，同比下降 1.4%；2025 年粗钢产量 9.61 亿吨，同比下降 4.4%。在“反内卷”政策引导及产能产量调控持续推进的大环境下，钢铁行业供给端持续收缩，供给纪律显著强化。

（2）需求情况

需求端，粗钢表观消费量亦呈持续回落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及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数据，2022 年全国粗钢表观消费量为 9.60 亿吨，同比下降 3.4%；2023 年为 9.33 亿吨，同比略降；2024 年为 8.92 亿吨，同比下降 4.4%；2025 年为 8.29 亿吨，同比下降 7.1%，已连续多年下降。整体来看，粗钢供需总量同步收缩，行业供强需弱格局延续。

（3）供求结构变动分析

在供需总量收缩的同时，钢铁行业的需求结构正发生深刻分化。受房地产市场深度调整影响，建筑用钢需求持续萎缩，建筑用钢占钢材总消费比重已从 2020 年的 58%下降至 2025 年的 49%。而机械、汽车、造船等制造业用钢保持稳健增长，2025 年制造业用钢占比首次突破 50%，形成"建筑减量、制造增量"的结构性转换，标志着钢铁行业需求结构正从“投资驱动”向“制造驱动”的历史性转变。在供给端，随着产能置换、分级管理及碳约束等政策逐步引导，行业供给将进一步向环保水平高、能效领先、产品结构优的头部企业集中。

钢铁行业的市场供求变动与下游行业发展息息相关，下游主要应用领域的

发展情况如下所示：

①建筑

建筑行业是钢铁行业主要下游消费领域，主要包括房屋建筑和基础设施建设。近年来，受房地产市场深度调整影响，建筑用钢需求持续收缩。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为 485,186 亿元，比上年下降 3.8%，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 17.2%，房屋施工面积同比下降 10.0%。建筑用钢占钢材总消费比重已从 2020 年的 58%下降至 2025 年的 49%。尽管房地产用钢持续疲软，但水利、铁路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仍对建筑用钢需求形成一定支撑。

②汽车

以旧换新政策持续显效使得内需市场明显改善，对汽车整体增长起到重要支撑作用。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 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453.1 万辆和 3,440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0.4%和 9.4%，产销量再创历史新高，连续 17 年稳居全球第一。新能源汽车产销均突破 1,600 万辆，国内新车销量占比突破 50%，轻量化趋势推动高强钢、超高强钢需求快速增长。此外，《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等政策将进一步助推汽车产业的持续增长。

③船舶

船舶工业是钢铁行业高端板材的重要消费领域。根据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数据，2025 年全国造船完工量 5,369 万载重吨，同比增长 11.4%；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手持订单量 27,442 万载重吨，同比增长 31.5%，再创历史新高。同时，风电、核电等清洁能源领域对高强钢板、压力容器钢等特种钢材需求持续增长，为钢铁行业产品结构升级提供了重要支撑。

总体来看，钢铁行业需求正经历结构性转换，制造业用钢占比已于 2025 年首次突破 50%，以汽车、船舶为代表的制造业用钢需求增长为钢铁行业提供了重要支撑。未来，随着制造业转型升级和高端装备国产化率提高，钢铁行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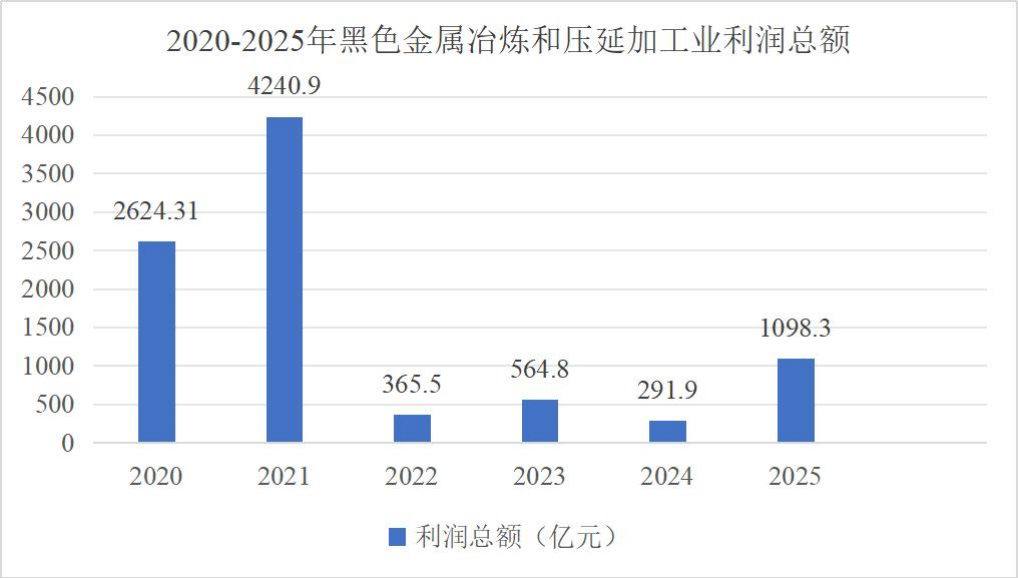
需求结构将进一步优化。

5、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钢铁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行业利润水平受上游原材料价格与下游需求周期性变化的双重影响，利润波动幅度较大。2020 年以来，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利润总额呈现大幅波动趋势。

（1）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利润总额变化趋势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 年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为 2,624.31 亿元；2021 年受国内粗钢产量压减及铁矿石、煤炭价格暴涨叠加影响，钢材价格大幅上升，利润总额大幅攀升至 4,240.9 亿元，为近年高点；2022 年因房地产市场深度调整导致下游需求断崖式下滑，叠加原材料成本高企，行业利润总额大幅下降至 365.50 亿元；2023-2024 年下游需求持续低迷，行业供需矛盾突出，利润总额维持在 564.80 亿元、291.90 亿元的低位水平；2025 年随着钢铁行业自律控产成效显现、上游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及下游需求边际改善，行业利润总额显著修复至 1,098.30 亿元，同比增长约 3.0 倍。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行业利润展望

展望未来，虽然短期内难以根本性改变钢材供给大于需求的态势，但经过

三年多的调整，房地产已不再是支撑钢材需求的唯一主要因素，而是形成了基建补短板、制造业升级、出口多元化的多层次需求支撑格局；在“反内卷”、粗钢限产、碳配额以及消费刺激政策等共同作用于供需两端的情况下，行业供需矛盾有望有所缓解。同时，钢材社会库存保持低位，根据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监测数据，21 个城市 5 大品种钢材社会库存年末水平已由 2022 年的 752 万吨降至 2024 年的 659 万吨，2025 年末为 721 万吨，整体处于近年较低水平，对钢材价格形成一定支撑；在原料过剩格局没有根本性逆转、铁矿石等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的背景下，行业利润水平有望逐步回归至合理区间。但上游铁矿石供给高度集中的格局短期内难以根本性改变，原料价格波动仍是影响行业利润的重要因素。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近年来，国家持续推进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先后出台《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2026 年版）、《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25 年版）》等系列政策文件，明确到 2025 年建成“布局合理、资源稳定、技术先进、品牌突出、智能高效、绿色低碳”的现代化钢铁产业体系。2025 年 6 月，中钢协发布《维护产业链整体利益共同抵制“内卷式”竞争》倡议，呼吁加强行业自律、推动市场秩序修复。上述政策的出台有利于推动钢铁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业集中度，促进行业健康、稳定和有序发展。

（2）高端制造与出口提供新增长点

随着中国经济转型升级，制造业用钢占比已于 2025 年首次超过建筑业。汽车产销连创新高，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推动高强度钢需求激增；船舶行业手持订单量维持历史高位，年用钢量约 1,500 万吨；风电、核电等清洁能源领域对高强钢板、压力容器钢的需求持续增长。在出口方面，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5

年全国钢材出口量达 1.19 亿吨，同比增长 7.5%，出口目的地呈结构性转移，国际市场成为重要需求补充，为钢铁企业提供了新的增长空间。

（3）上游原料供需格局趋于改善

随着几内亚西芒杜铁矿项目于 2025 年底初步投产、2026 年预计销量达 3,000 万吨，叠加澳洲、巴西主流矿山产能扩张，全球铁矿石供需格局有望趋于宽松，矿价中枢存在下行空间。上游原料供给条件的改善将有利于缓解钢铁行业的成本压力，拓展行业利润空间。

2、不利因素

（1）房地产用钢需求持续疲软

房地产行业长期是钢铁最大的消费领域，但近年来受高库存、政策调控及城镇化增速放缓等因素制约，房地产增量空间已十分有限。2025 年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施工面积同比下降 10.0%，建筑用钢占比从 2020 年的 58%降至 2025 年的 49%，房地产对钢铁需求的“兜底作用”持续减弱，可能长期压制行业增长潜力。

（2）受宏观经济周期影响较大

钢铁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其发展与宏观经济发展的正相关性非常显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下滑将导致下游建筑、机械、汽车、家电等行业需求减少，从而导致钢铁企业收入的波动。此外，国际贸易摩擦、地缘政治环境变动亦会加剧行业运行的不确定性。

（3）行业存量竞争加剧与国际贸易壁垒高筑

在国内市场，钢铁行业正处于深度调整期，供给刚性释放与需求结构性下滑的矛盾依然突出，部分环保绩效较低的企业为维持运营采取低价策略，加剧了市场的同质化竞争。在国际市场，美国持续实施加征关税政策，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CBAM）正式生效，越南、日本等多国跟进贸易限制，全球钢铁贸易摩擦频发。激烈的存量竞争与外部贸易壁垒高筑的双重压力，将对钢铁行业的出口业务布局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进入该行业的主要壁垒

1、市场准入壁垒

钢铁行业属于国家实施严格准入管理的行业领域。根据《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2026 年版）、《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25 年版）》等政策规定，新建或改扩建钢铁项目须实施产能减量置换，全国不低于 1.5：1（兼并重组可按 1.25：1），且置换产能须为合规产能。同时，企业须在 2026 年前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炼铁、炼钢工序能效须达到标杆水平以上，并通过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及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等审批程序。2026 年起，钢铁行业规范企业分级管理制度正式落地，引领型企业有望获得政策倾斜，规范以下企业面临较大的产量压降压力，新进入者面临的合规性审查门槛日益提高。

2、技术和人才壁垒

钢铁行业虽属传统产业，但高端钢材的研发与生产依赖核心技术及专业人才。特种钢、汽车用钢、管线钢等高附加值产品的制造，需突破先进炼钢工艺、质量控制技术及合金配方设计等关键技术，同时需要兼具冶金工程、材料科学、自动化控制等多学科背景的复合型人才。头部企业通过长期研发投入及产学研合作，已形成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成熟的人才培养体系，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突破技术和人才瓶颈。

3、资金壁垒

钢铁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具有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投资回报期长的显著特征。钢铁基地建设涵盖高炉、转炉、连铸机、轧线等核心设备采购及除尘、脱硫脱硝等配套环保设施建设，一座千万吨级现代化钢铁联合企业总投资往往达到数百亿元规模。同时，在行业环保标准持续提升的背景下，企业还需持续投入资金用于超低排放改造、数字化转型及新技术研发，对企业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对一般企业进入该领域形成了

显著的资金壁垒。

（五）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钢铁行业的生产工艺主要包括长流程和短流程两大路线。长流程以铁矿石为原料，经高炉炼铁、转炉炼钢获得粗钢，再经连铸、轧钢等工序加工成各类钢材，中国长流程工艺占比约 90%，是全球长流程占比最高的主要产钢国。短流程以废钢为原料，通过电炉炼钢生产粗钢，具有投资较低、碳排放较少的特点，但因废钢供应刚性和电价成本因素，在国内发展相对缓慢。

近年来，中国钢铁行业技术水平持续提升。在装备方面，大型高炉、大型转炉占比不断提高，连铸比达到 98%以上。在产品方面，高强度钢筋、X80 管线钢、第三代汽车用高强钢、高铁钢轨、低温压力容器用钢等高附加值产品已实现自主研发和量产。但是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中国钢铁行业在高端特钢领域仍存在一定差距，部分高端轴承钢、模具钢、航空用高温合金等产品仍依赖进口，但差距正在逐步缩小。

2、行业经营模式

根据产业链覆盖范围的不同，钢铁行业企业的经营模式主要分为全流程联合企业和独立加工企业。全流程联合企业覆盖焦化、烧结、炼铁、炼钢、连铸、轧钢等全工艺环节，具备上下游协同效率高、产品质量可控、生产调度灵活等综合优势，是行业内主流经营模式。标的公司采用全流程一体化经营模式，在原料预处理、冶炼、轧钢等核心环节均具备完整的自主生产能力。独立加工企业专注于某一特定环节，在成本控制和细分产品领域具有相对灵活的运营特点，但容易受到上游坯料供应和下游市场需求的制约。

3、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绿色低碳转型成为行业主线

在“双碳”战略目标下，钢铁行业作为碳排放量约占全国总量 15%的重点

行业，面临日益严格的碳约束。根据国务院《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到 2025 年底，钢铁行业能效标杆水平以上产能占比须达到 30%，全国 80%以上钢铁产能须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7 年后全国碳市场配额收紧预期明确，具备产品结构高端化、环保排放优于行业基准的全流程联合企业将获得差异化竞争优势。未来，电炉短流程炼钢占比有望逐步提升，氢冶金、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等前沿技术将稳步推进工业化示范。

（2）产品结构向高端化、差异化方向持续升级

随着建筑用钢占比从 2020 年的 58%下降至 2025 年的 49%，制造业用钢占比首次突破 50%，钢材需求结构正在发生深刻变化。新能源汽车、船舶制造、风电装备、核电设备、高端机械等领域对高强钢、耐候钢、耐腐蚀钢、低温钢等差异化品种的需求快速增长。已提前布局产品结构升级、在制造业用钢领域具备先发优势的企业，将在行业需求结构性转换过程中占据有利地位。

（3）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区域布局持续优化

2025 年行业 CR10 约 43.1%，较 2020 年提升 4.2 个百分点，但与日本（CR5 超 80%）、韩国（CR3 超 90%）等成熟市场相比，产业整合空间依然广阔。在分级管理和产能置换政策的引导下，兼并重组力度将持续加大，靠近沿海港口和下游消费中心的企业在原料获取、产品运输方面的区位优势更加凸显，头部企业的规模效应和市场影响力将进一步增强。

（六）行业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钢铁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呈现出显著的周期性特征，其发展态势与宏观经济运行、固定资产投资、下游行业景气度等因素高度关联。近十年来，中国钢铁行业经历多轮完整周期：2014-2015 年深度衰退，2016-2018 年供给侧改革驱动强劲复苏，2019-2020 年受到公共卫生事件冲击后反弹、2020 年下半年至 2021 年钢价创历史新高，2021 年下半年至今则因房地产深度调整而

进入趋势性下行周期。下游需求的周期特性直接传导至钢铁行业，使得钢铁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走势高度同步。此外，国际贸易摩擦、地缘政治变动、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等因素亦会加剧行业运行波动。

2、区域性

中国钢铁行业在空间布局上呈现北重南轻、东多西少的特点。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全国粗钢产量前 5 名省份为河北（19,061 万吨）、江苏（11,349 万吨）、辽宁（6,883 万吨）、山东（6,827 万吨）和山西（5,456 万吨），合计占全国总产量的 51.6%。上述区域或以靠近铁矿石、煤炭等原料资源为特征，或以位于经济发达、钢材消费密集的沿海沿江地区为优势。随着“供给侧改革”"和“反内卷”政策持续推进，“北向南移、沿海集聚”的产业布局趋势明显，具备沿海沿江区位优势的企业在进口铁矿石运输成本方面具有显著的竞争力优势，同时紧邻下游消费集中区域的企业在销售半径和终端配送方面亦具有比较优势。

3、季节性

钢铁行业的季节性特征与下游建筑施工的季节性规律密切相关。受春节假期、高温多雨及冰冻天气等因素影响，建筑行业的施工活动通常呈现“上半年开工、下半年赶工”的节奏特征。一般而言，每年二、三季度为钢材消费的旺季（“金三银四”“金九银十”），一、四季度受春节假期和冬季施工条件限制，钢材需求相对偏弱。电力供应、物流运输的季节性波动亦对钢铁行业的产销节奏产生一定影响。

（七）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

1、上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及影响

钢铁行业上游产业链主要涉及铁矿石、焦炭、废钢及电力供应等领域。其中，铁矿石为长流程炼钢最主要的大宗原材料，全球供应高度集中于澳大利亚和巴西，四大矿山合计年供矿量超过 11 亿吨，占全球海运铁矿石市场绝大部分

份额。中国铁矿石对外依存度长期超过 80%，上游供给的高度寡头格局使得国内钢铁企业在铁矿石价格谈判中长期处于相对被动地位，原料价格波动对行业利润影响显著。焦炭方面，中国虽为全球最大焦炭生产国和消费国，但焦炭的主要原材料中，优质主焦煤和肥煤品种仍需进口补充，进口来源以蒙古和俄罗斯为主。随着几内亚西芒杜铁矿项目于 2025 年底初步投产、2026 年预计销量达 3,000 万吨，叠加澳洲、巴西主流矿山产能扩张，全球铁矿石供需格局有望趋于宽松。

2、下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及影响

钢铁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极为广泛，涵盖建筑、机械、汽车、船舶、家电、能源、集装箱等多个国民经济支柱行业，需求正经历从“投资驱动”向“制造驱动”的历史性转变。建筑行业长期是钢铁最大的消费领域，近年来受房地产市场深度调整影响，建筑用钢占比从 2020 年的 58%降至 2025 年的 49%；与此同时，汽车产销连创新高，新能源汽车高速增长带动高强钢需求上升，船舶手持订单维持历史高位，制造业用钢占比已于 2025 年首次突破 50%。下游客户对钢铁产品的规格、性能、质量稳定性和交货及时性有着明确的要求，供应商需满足其在产品认证、质量体系、产能保障等多方面的综合标准。通过认证成为合格供应商后，下游客户通常具有较强的合作粘性，供需关系相对稳定。

（八）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

标的公司是集资源、区位、规模与技术优势于一体的现代化钒钛新材料企业，其建设运营的乐山生产基地与楚雄生产基地，是四川省打造世界级钒钛产业基地和云南省打造绿色钒钛全产业链的重要支撑力量。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钒钛资源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业务，涵盖球团、烧结、炼铁、提钒、炼钢、轧钢等产业工序，构建了一个从钒钛矿冶炼到含钒产品的加工生产和物流的完整产业链。标的公司生产设备与生产工艺处于行业先

进水平，配备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团队，持续推动钒资源综合利用工艺革新与产品升级，钒综合利用技术处于全国领先水平。

标的公司目前拥有 500 余万吨含钒高性能钢材产能，配套完整的钒钛磁铁矿冶炼及钒制品提取生产线，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线材、五氧化二钒等，提钒收得率、钒渣品位等核心工艺指标位列国内前列。标的公司下属主要企业已获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绿色制造企业，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

标的公司深耕西南区域，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道路、水利等工程项目领域，与众多重点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品牌影响力与行业认可度持续提升。

（九）标的公司的竞争优势

1、一体化钒钛产业链优势

标的公司依托川滇两大生产基地，构建了钒钛磁铁矿的冶炼、提钒及含钒产品的加工生产完整产业链。在冶炼、提钒阶段，通过“高炉富集—转炉提钒”全链条工艺，将钒钛磁铁矿中的铁、钒等有价元素梯级回收利用，并配套煤化工与自发电系统，实现能源与资源的循环利用，大幅降低综合生产成本。标的公司目前具备钒渣生产能力，钒渣是当前钒产品的最主要来源，掌握钒渣资源即掌握了钒产业链的源头话语权。在含钒产品加工端，拥有 500 余万吨含钒高性能钢材产能，广泛应用于建筑、道路、水利等工程项目领域。该一体化产业链使公司能够实现全产业链管控，构筑了行业领先的综合竞争力。

2、区位与钒资源禀赋优势

标的公司两大生产基地分别紧邻攀西和楚雄两大国内核心钒钛资源富集区，攀西地区是我国钒钛磁铁矿资源最富集的区域，钒钛磁铁矿储量居全国第一。依托就近取材的天然地利，钒钛矿可实现短途直运进厂，从源头保障原料供应的稳定性和低成本优势。同时，川滇两基地市场区域相互独立、需求互

补，其中四川钒钛覆盖成渝消费市场，云南钒钛辐射滇中及面向南亚东南亚区域，能够有效弱化单一市场下行对整体经营的冲击，形成稳定的区域市场支撑。

3、技术研发与钒提取工艺优势

标的公司深耕钒钛磁铁矿冶炼产业多年，成功攻克了高钛型高炉渣流动性差、钒回收率偏低等行业共性难题。两基地均配备专业化提钒转炉成套装备，依托“高炉富集—转炉提钒”全链条钒回收工艺，提钒收得率达 85%、钒渣品位达 15%以上，核心工艺指标位列国内前列。此外，标的公司下属企业拥有 416 项专利（含发明专利 120 项）及多项自主核心技术，形成了从钒钛磁铁矿的冶炼、提钒及含钒产品的加工生产完整技术体系，钒综合利用技术处于全国领先水平。标的公司以钒渣为起点，后续可能规划向五氧化二钒及钒电解液方向延伸，切入全钒液流电池长时储能赛道，实现钒资源从冶金副产物向高端储能材料的价值延伸。

三、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2,829.21	32.23%	1,634,219.25	49.36%	1,487,218.18	46.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7,276.02	0.23%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票据	44,204.89	1.92%	13,918.56	0.42%	19,431.69	0.61%
应收账款	25,837.61	1.12%	90,262.84	2.73%	43,140.51	1.36%
应收款项融资	23,807.23	1.03%	8,542.70	0.26%	9,229.88	0.29%
预付款项	23,422.03	1.02%	28,459.42	0.86%	35,572.86	1.12%
其他应收款	45,143.80	1.96%	98,785.22	2.98%	88,624.89	2.80%
其中：应收利息	7,057.95	0.31%	19,341.00	0.58%	8,448.77	0.27%
应收股利	265.81	0.01%	-	-	-	-
存货	114,333.55	4.96%	100,774.85	3.04%	116,409.43	3.67%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
合同资产	-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5,307.65	0.23%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364.74	0.10%	5,873.51	0.18%	7,711.68	0.24%
流动资产合计	**1,027,250.71**	**44.57%**	**1,980,836.34**	**59.83%**	**1,814,615.14**	**57.24%**
非流动资产：	-	-	-	-	-	-
债权投资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82,796.20	7.93%	184,881.67	5.58%	197,781.82	6.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881.05	0.99%	29,616.31	0.89%	25,890.00	0.82%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703.39	0.64%	14,995.01	0.45%	16,206.22	0.5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固定资产	771,743.66	33.48%	807,949.82	24.40%	844,949.40	26.65%
在建工程	293.48	0.01%	422.41	0.01%	13,668.07	0.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油气资产	-	-	-	-	-	-
使用权资产	79,859.85	3.46%	83,002.69	2.51%	43,956.99	1.39%
无形资产	173,063.46	7.51%	176,077.45	5.32%	181,803.39	5.73%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
开发支出	-	-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
商誉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63.01	1.40%	32,711.64	0.99%	28,845.38	0.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3	0.00%	314.11	0.01%	2,536.62	0.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7,516.23**	**55.43%**	**1,329,971.10**	**40.17%**	**1,355,637.89**	**42.76%**
资产总计	**2,304,766.94**	**100.00%**	**3,310,807.44**	**100.00%**	**3,170,253.0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170,253.03 万元、3,310,807.44 万元和 2,304,766.94 万元，2026 年 6 月末较 2025 年末减少 1,006,040.50 万元，主要系方大企投当期向南昌沪旭和方大钢铁支付减资款等原因，货币资金余额减少所致。

从资产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57.24%、

59.83%和 44.57%，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42.76%、40.17%和 55.43%。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主要资产项目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	-	5.46	0.00%	199.20	0.01%
银行存款	155,102.03	20.88%	665,534.50	40.72%	654,932.89	44.04%
其他货币资金	587,727.19	79.12%	968,679.29	59.27%	832,086.09	55.95%
合计	**742,829.22**	**100.00%**	**1,634,219.25**	**100.00%**	**1,487,218.1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1,487,218.18 万元、1,634,219.25 万元和 742,829.2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6.91%、49.36%和 32.23%，2026 年 6 月末较 2025 年末减少 891,390.03 万元，主要系当期方大企投向南昌沪旭、方大钢铁支付定向减资款 550,000.00 万元，以及向前次收购交易对方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122.19	3,962.14	11,676.75
商业承兑汇票	40,405.95	10,036.72	7,767.37
小计	44,528.14	13,998.86	19,444.12
减：坏账准备	323.25	80.29	12.43
合计	**44,204.89**	**13,918.56**	**19,431.69**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分别为 19,431.69 万元、13,918.56 万元和 44,204.8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61%、0.42%和 1.92%。2026 年 6 月末较 2025 年末增长较快系 2026 年 1-6 月期间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较多，背书、贴现未到期无法终止确认的情况较多，因此 2026 年半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多。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23,807.23	8,542.70	9,229.88
合计	**23,807.23**	**8,542.70**	**9,229.88**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分别为 9,229.88 万元、8,542.70 万元和 23,807.2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9%、0.26%和 1.03%，占比较低。应收款项融资多为应收票据重分类形成，信用较好的“6+9+28”银行的承兑汇票会被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受票据到期时点的影响较大，2026 年 6 月末未到期的“6+9+28”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多，推动了应收款项融资时点数的升高。

（3）应收账款

1）标的公司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和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5,227.89	107,530.98	62,578.09
减：坏账准备	9,390.28	17,268.14	19,437.58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5,837.61**	**90,262.84**	**43,140.51**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3,140.51 万元、90,262.84 万元和 25,837.6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6%、2.73%和 1.12%，标的公司主要采取先款后货的信用政策，应收账款余额整体处于较低水

平。2025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同期增长 47,122.33 万元，主要系标的公司给予关联方客户一定信用期，当期期末应收关联方货款阶段性增多所致，相关款项已于期后清理。

2）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5,059.82	71.14%	88,499.81	82.30%	37,683.15	60.22%
1 至 2 年	245.11	0.70%	2,931.49	2.73%	6,200.86	9.91%
2 至 3 年	1,500.84	4.26%	107.08	0.10%	1,202.00	1.92%
3 至 4 年	8.98	0.03%	164.85	0.15%	400.81	0.64%
4 至 5 年	164.85	0.47%	-	-	208.75	0.33%
5 年以上	8,248.30	23.41%	15,827.74	14.72%	16,882.52	26.98%
合计	**35,227.89**	**100.00%**	**107,530.98**	**100.00%**	**62,578.0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历史经营原因形成，标的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按照坏账计提方式的不同进行分类，标的公司应收账款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227.89	100.00%	9,390.28	26.66%	25,837.61
其中：					
账龄组合	35,227.89	100.00%	9,390.28	26.66%	25,837.61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35,227.89**	**100.00%**	**9,390.28**		**25,837.6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530.98	100.00%	17,268.14	16.06%	90,262.84
其中：					
账龄组合	107,530.98	100.00%	17,268.14	16.06%	90,262.84
合计	**107,530.98**	**100.00%**	**17,268.14**		**90,262.8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578.09	100.00%	19,437.58	31.06%	43,140.51
其中：					
账龄组合	62,578.09	100.00%	19,437.58	31.06%	43,140.51
合计	**62,578.09**	**100.00%**	**19,437.58**		**43,140.51**

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不存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25,059.82	200.48	0.80%
1 至 2 年	245.11	49.83	20.33%
2 至 3 年	1,500.84	722.21	48.12%
3 至 4 年	8.98	4.62	51.50%
4 至 5 年	164.85	164.85	100.00%
5 年以上	8,248.30	8,248.30	100.00%
合计	**35,227.89**	**9,390.2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8,499.81	708	0.80%
1 至 2 年	2,931.49	595.97	20.33%
2 至 3 年	107.08	51.53	48.12%

项目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至 4 年	164.85	84.9	51.50%
4 至 5 年	0	0	100.00%
5 年以上	15,827.74	15,827.74	100.00%
合计	**107,530.98**	**17,268.1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7,683.15	60.29	0.16%
1 至 2 年	6,200.86	1,492.55	24.07%
2 至 3 年	1,202.00	587.05	48.84%
3 至 4 年	400.81	206.42	51.50%
4 至 5 年	208.75	208.75	100.00%
5 年以上	16,882.52	16,882.52	100.00%
合计	**62,578.09**	**19,437.58**	

4）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贵阳驰峰物资有限公司	8,202.26	23.28%	8,202.26
2	北京凯通物资有限公司	6,346.26	18.01%	50.77
3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4,461.05	12.66%	35.69
4	致恒（重庆）供应链有限公司	2,801.93	7.95%	22.42
5	云南建投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	2,592.76	7.36%	656.91
合计		**24,404.27**	**69.26%**	**8,968.0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1,739.51	38.82%	333.92
2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17,130.75	15.93%	137.05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3	贵阳驰峰物资有限公司	8,202.26	7.63%	8,202.26
4	贵州德佳投资有限公司	6,873.99	6.39%	6,873.99
5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6,692.65	6.22%	53.54
合计		**80,639.16**	**74.99%**	**15,600.7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贵阳驰峰物资有限公司	8,202.26	13.11%	8,202.26
2	贵州德佳投资有限公司	6,873.99	10.98%	6,873.99
3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4,126.71	6.59%	6.60
4	北京凯通物资有限公司	3,382.66	5.41%	5.41
5	致恒（重庆）供应链有限公司	3,069.06	4.90%	4.91
合计		**25,654.68**	**40.99%**	**15,093.17**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0.99%、74.99%和 69.26%。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与前五大客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产品销售以先款后货为主，主要客户期末应收余额通常较低。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7,057.95	19,341.00	8,448.77
应收股利	265.81	-	-
其他应收款项	37,820.04	79,444.21	80,176.12
合计	**45,143.80**	**98,785.21**	**88,624.89**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8,624.89 万元、98,785.21 万元和 45,143.8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0%、2.98%和 1.96%，主要由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项构成。

1）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项按性质划分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46,485.67	114,755.45	113,855.11
保证金及押金	3,923.15	2,562.89	3,150.74
往来款等	33,507.21	114,756.95	123,928.24
账面余额	**83,916.03**	**232,075.29**	**240,934.09**
减：坏账准备	46,095.99	152,631.07	160,757.97
账面价值	**37,820.04**	**79,444.21**	**80,176.12**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系往来款、借款、保证金及押金。2026 年 6 月末较 2025 年末有所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前形成的往来款项清理所致。

2）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4,430.47	21,952.04	67,575.90
1 至 2 年	20,486.81	61,856.97	18,515.70
2 至 3 年	9,524.53	6,316.60	24,866.75
3 至 4 年	7,165.50	17,326.77	11,586.59
4 至 5 年	4,788.60	6,995.75	3,511.04
5 年以上	17,520.13	117,627.16	114,878.11
账面余额	**83,916.03**	**232,075.29**	**240,934.09**
减：坏账准备	46,095.99	152,631.07	160,757.97

账龄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37,820.04**	**79,444.21**	**80,176.12**

2024 年末和 2025 年末，标的公司 5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占比较高，相关款项回收周期较长。2026 年 6 月末，随着长账龄其他应收款逐步清理，其他应收款整体账龄结构得到改善。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已按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禄丰县人民政府	23,154.53	27.59%	借款等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12,535.86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21,379.10	25.48%	往来款等	1 年以内	737.58
乐山市沙湾区承发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19,741.85	23.53%	借款	1 年以内、1-2 年、2-3 年、4-5 年、5 年以上	18,129.89
禄丰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394.72	5.24%	股权转让款等	2-3 年、3-4 年、5 年以上	4,394.72
乐山市生猪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合伙）	4,000.00	4.77%	借款	1 年以内、1-2 年	1,178.78
合计	**72,670.20**	**86.61%**			**36,976.8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1.54%	往来款	1-2 年	-
贵州德佳投资有限公司	26,892.83	11.59%	往来款等	5 年以上	26,892.83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牟定德胜矿业有限公司	25,927.75	11.17%	往来款等	5 年以上	25,927.75
禄丰县人民政府	23,154.53	9.98%	借款等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5,920.42
乐山市沙湾区承发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19,827.10	8.54%	借款	1 年以内、1-2 年、2-3 年、4-5 年、5 年以上	18,132.83
合计	**145,802.21**	**62.82%**			**76,873.8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75%	往来款	1 年以内	-
贵州德佳投资有限公司	26,910.72	11.17%	往来款等	5 年以上	26,910.72
牟定德胜矿业有限公司	25,225.48	10.47%	往来款等	5 年以上	25,225.48
禄丰县人民政府	21,066.56	8.74%	借款等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5,779.47
乐山市沙湾区承发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19,827.10	8.23%	借款	1 年以内、1-2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18,330.01
合计	**143,029.86**	**59.36%**			**76,245.68**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期末余额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9.36%、62.82%和 86.61%，主要由往来款或借款构成。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对手方中账龄较长的主要系地方政府或国资平台，上述款项后续已通过债权债务处理协议等方式约定回款安排。2026 年 6 月末，标的公司已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存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原材料	58,794.20	5,466.47	53,327.73
库存商品	58,103.15	1,726.68	56,376.47
发出商品	463.46	28.19	435.27
自制半成品	4,287.23	93.16	4,194.07
合计	**121,648.04**	**7,314.50**	**114,333.5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7,776.69	12,619.42	45,157.27
库存商品	44,376.78	4,233.84	40,142.94
委托加工物资	3,690.67	-	3,690.67
发出商品	1,286.00	72.94	1,213.06
自制半成品	12,216.28	1,645.37	10,570.91
合计	**119,346.42**	**18,571.57**	**100,774.8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69,109.57	2,816.20	66,293.37
库存商品	29,631.98	793.55	28,838.43
委托加工物资	1,219.55	354.86	864.69
发出商品	370.28	-	370.28
自制半成品	20,773.23	730.56	20,042.67
合计	**121,104.61**	**4,695.17**	**116,409.44**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6,409.44 万元、100,774.85 万元和 114,333.5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7%、3.04%和 4.96%。标的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半成品和库存商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存货余额整体规模较为稳定。为保障生产经营活动的持续稳定开

展，标的公司需保持一定规模的原燃料及产成品安全库存，存货结构与实际经营状况相符。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4,695.17 万元、18,571.57 万元和 7,314.5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波动主要受钢铁行业市场价格周期性波动影响，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随市场行情相应变动。

（6）长期股权投资

标的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系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标的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182,796.20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省国新联程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	-	85.54
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	92,372.28	96,961.80	113,724.03
四川嘉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45.35	450.84	450.04
四川攀鑫炉料有限公司	638.70	649.69	671.82
工业云制造（四川）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201.60	1,269.93	1,691.46
四川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1.90	154.80	147.25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743.39	62,105.48	54,356.72
四川德攀钒钛有限公司	933.44	943.61	963.95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3,607.30	3,601.13	3,413.17
成都积微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3,919.72

被投资单位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儋州罗牛山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692.24	18,744.38	18,358.12
合计	**182,796.20**	**184,881.66**	**197,781.82**

（7）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327,663.19	42.46%	341,003.61	42.21%	311,590.08	36.88%
机器设备	431,254.95	55.88%	451,534.64	55.89%	520,486.20	61.60%
电子设备	167.89	0.02%	232.80	0.03%	160.69	0.02%
运输设备	12,653.64	1.64%	15,171.68	1.88%	12,701.00	1.50%
其它设备	3.98	0.00%	7.08	0.00%	11.43	0.00%
合计	**771,743.66**	**100.00%**	**807,949.82**	**100.00%**	**844,949.4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844,949.40 万元、807,949.82 万元和 771,743.6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65%、24.40%和 33.48%。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构成，二者合计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98.48%、98.09%和 98.34%。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余额变动比例较小，报告期内新增固定资产主要来自在建工程项目转固。

标的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0-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0-5%	6.33-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5%	31.67-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0-5%	23.75-25.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5%	31.67-33.33

（8）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3,668.07 万元、422.41 万元和 293.4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3%、0.01%和 0.01%。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在建工程新增及期末余额逐期下降，主要系钒钛金属生态产业园、炼钢技改项目一二期、炼钢钒资源绿色高效利用技改项目等主要工程陆续完工并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6 年 1-6 月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钒钛金属生态产业园	215.04	162.38	377.42	-	-
铁路专用线改造	131.14	253.07	131.14	-	253.07
综合管网零星工程	-	542.20	542.20	-	-
石灰生产线大修及超低排改造项目	-	2.84	2.84	-	-
合计	**346.19**	**960.50**	**1,053.61**	**-**	**253.07**
2025 年度					
铁路专用线货场改造工程	-	131.14	-	-	131.14
钒钛金属生态产业园	820.03	47,400.12	48,005.11	-	215.04
超低排放环保	-	265.91	265.91	-	-
钢轧厂高速线材 170mm 方坯升级改造工程	-	121.26	121.26	-	-
烧结机富氧点火改造	-	73.90	73.90	-	-
超低排放炼钢	-	88.07	88.07	-	-
超低排放烧结	-	68.81	68.81	-	-
炼钢钒资源绿色高效利用技改项目	10,708.25	21,514.66	32,222.91	-	-

烟气脱硫改造项目	1,674.35	1,530.36	3,204.71	-	-
炼铁厂 3#高炉脱湿搬迁改造项目	310.22	743.47	1,053.70	-	-
石灰生产线大修及超低排改造项目	-	1,308.31	1,308.31	-	-
合计	**13,512.86**	**73,246.00**	**86,412.68**	**-**	**346.19**
2024 年度					
钒钛金属生态产业园	111,893.69	323,233.26	434,306.91	-	820.03
炼钢技改项目一二期	20,727.36	13,481.65	34,209.01	-	-
烧结厂料场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378.00	15,149.06	15,527.06	-	-
炼钢钒资源绿色高效利用技改项目	22.67	10,685.58	-	-	10,708.25
炼铁厂新建煤焦储运系统及配套技改项目	2,181.64	14,339.43	16,521.07	-	-
烟气脱硫改造项目	-	1,674.35	-	-	1,674.35
炼铁厂 3#高炉脱湿搬迁改造项目	-	310.22	-	-	310.22
合计	**135,203.35**	**378,873.56**	**500,564.06**	**-**	**13,512.86**

（9）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使用权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88,931.63**	**89,806.52**	**46,239.37**
房屋租赁	44,211.14	44,211.14	643.99
机器设备	44,720.49	45,338.74	45,338.74
运输设备	-	256.64	256.64
二、累计折旧	**9,071.78**	**6,803.84**	**2,282.38**
房屋租赁	1,916.09	1,161.88	257.60
机器设备	7,155.69	5,429.57	1,918.59
运输设备	-	212.39	106.19
三、账面价值	**79,859.85**	**83,002.68**	**43,956.99**
房屋租赁	42,295.05	43,049.26	386.39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机器设备	37,564.80	39,909.17	43,420.15
运输设备	-	44.25	150.45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3,956.99 万元、83,002.68 万元和 79,859.8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9%、2.51%和 3.46%，主要由房屋租赁、机器设备形成。

（10）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土地使用权	159,787.39	92.33%	162,176.92	92.11%	166,653.95	91.67%
软件	902.62	0.52%	1,025.71	0.58%	1,271.88	0.70%
采矿权	660.38	0.38%	660.38	0.38%	660.38	0.36%
产能指标	10,844.08	6.27%	11,298.48	6.42%	12,207.29	6.71%
其他	868.99	0.50%	915.96	0.52%	1,009.91	0.56%
合计	**173,063.46**	**100.00%**	**176,077.45**	**100.00%**	**181,803.3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81,803.39 万元、176,077.45 万元和 173,063.4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73%、5.32%和 7.51%。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略有下降，但总体较为稳定。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17,394.43	20,735.19	21,973.41
租赁负债	8,966.84	9,909.25	5,247.39
递延收益	40.29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823.68	1,812.65	1,399.23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3,936.03	66.81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4	187.73	225.34
合计	**32,163.01**	**32,711.64**	**28,845.38**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资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845.38 万元、32,711.64 万元和 32,163.0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91%、0.99%和 1.40%，整体占比较小。

2、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7,467.06	8.69%	140,876.20	5.36%	184,264.72	7.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290.79	1.96%	33,290.79	1.27%	33,290.79	1.3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应付票据	617,782.97	36.40%	784,548.71	29.87%	607,500.70	25.10%
应付账款	299,579.63	17.65%	309,985.30	11.80%	232,414.83	9.60%
预收款项	-	-	-	-	-	-
合同负债	58,704.79	3.46%	52,961.12	2.02%	79,175.85	3.27%
应付职工薪酬	6,230.65	0.37%	7,245.86	0.28%	7,678.63	0.32%
应交税费	14,115.88	0.83%	21,079.40	0.80%	23,265.07	0.96%
其他应付款	97,792.08	5.76%	872,585.66	33.22%	873,888.40	36.11%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股利	-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570.71	3.63%	50,929.99	1.94%	26,251.59	1.08%
其他流动负债	38,323.60	2.26%	14,525.26	0.55%	18,445.65	0.76%
流动负债合计	**1,374,858.16**	**81.00%**	**2,288,028.29**	**87.10%**	**2,086,176.23**	**86.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90.00	0.26%	26,240.00	1.00%	60,050.00	2.48%
应付债券	-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
永续债	-	-	-	-	-	-
租赁负债	47,837.09	2.82%	52,410.78	2.00%	19,526.99	0.81%
长期应付款	220,310.19	12.98%	208,133.13	7.92%	205,112.45	8.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递延收益	268.57	0.02%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507.01	2.92%	52,075.69	1.98%	49,365.94	2.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412.87**	**19.00%**	**338,859.60**	**12.90%**	**334,055.38**	**13.80%**
负债合计	**1,697,271.03**	**100.00%**	**2,626,887.89**	**100.00%**	**2,420,231.6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420,231.61 万元、2,626,887.89 万元和 1,697,271.03 万元。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变动幅度较小，2026 年 6 月末较 2025 年末的变动主要受其他应付款减少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86.20%、87.10%和 81.00%，债务结构相对稳定。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1,000.00	11,000.00	13,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46,000.00	53,100.00	79,800.00
抵押借款	20,400.00	20,025.00	18,400.00
应计利息	376.11	251.20	273.35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55,000.00	55,000.00	65,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8,650.00	-	-
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6,040.95	1,500.00	7,791.37
合计	**147,467.06**	**140,876.20**	**184,264.72**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84,264.72 万元、140,876.20 万元和 147,467.06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61%、5.36%和 8.69%。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有所下降，主要系标的公司优化债务结构，归还部分银行借款；2026 年 6 月末，短期借款较 2025 年末小幅增长，主要系新增借款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及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规模增加所致。

（2）交易性金融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分别为 33,290.79 万元、33,290.79 万元和 33,290.79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8%、1.27%和 1.96%。根据方大企投与宋德安、戴玲英、童秀云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约定，部分应收款项和对外投资作为回拨专项清单，在专项清单所载明的期限内，方大企投预计收回的金额若超过报告期期末净额的，超出部分按照 51%的比例确定预计将要回拨的金额，后续作为额外价款支付给交易对手

方。本次标的公司备考合并报表假设上述收购事项已于报告期期前完成，因此上述回拨义务于报告期各期末均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负债。

（3）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付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18,082.97	496,148.71	429,110.70
信用证	199,700.00	278,400.00	169,990.00
商业承兑汇票	-	10,000.00	8,400.00
合计	**617,782.97**	**784,548.71**	**607,500.7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607,500.70 万元、784,548.71 万元和 617,782.97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10%、29.87%和 36.40%，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构成。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较多，主要系开具票据支付采购款的比例增加所致。

（4）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84,007.81	300,123.54	211,456.01
1-2 年	11,183.57	5,974.26	14,398.94
2-3 年	2,219.24	953.28	2,134.19
3 年以上	2,169.01	2,934.22	4,425.69
合计	**299,579.63**	**309,985.30**	**232,414.83**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32,414.83 万元、309,985.30 万元和 299,579.63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0%、11.80%和 17.65%，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以及工程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

（5）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79,175.85 万元、52,961.12 万元和 58,704.79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7%、2.02%和 3.46%。标的公司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模式，合同负债主要由客户预付的钢材货款构成，与业务结算模式相符。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等	86,523.81	861,339.58	862,472.55
保证金及押金	9,207.93	9,246.08	9,415.85
借款	2,060.33	2,000.00	2,000.00
合计	**97,792.08**	**872,585.66**	**873,888.4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873,888.40 万元、872,585.66 万元和 97,792.08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36.11%、33.22%和 5.76%。方大企投 2026 年 5 月作出减资决议，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00,000.00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350,000.00 万元。为确保净资产具有可比性，本次备考合并报表假设相关减资事项已于报告期期前已完成，相关减资款项于 2024 年末、2025 年末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列示为其他应付款，2026 年方大企投支付减资款后，其他应付款余额相应下降。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266.22	36,870.00	10,687.2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00.76	591.29	376.37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803.74	13,468.70	15,188.00
合计	**61,570.71**	**50,929.99**	**26,251.59**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6,251.59 万元、50,929.99 万元和 61,570.71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8%、1.94%和 3.63%，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7,119.92	6,851.62	9,319.94
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1,203.68	7,673.64	9,125.71
合计	**38,323.60**	**14,525.26**	**18,445.65**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8,445.65 万元、14,525.26 万元和 38,323.60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76%、0.55%和 2.26%，2026 年 6 月末余额有所增长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9）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质押借款	23,000.00	32,250.00	42,7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应计利息	46.22	70.00	87.22
保证借款	5,710.00	5,790.00	2,950.00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266.22	36,870.00	10,687.22
合计	**4,490.00**	**26,240.00**	**60,05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60,050.00 万元、26,240.00 万元和 4,490.00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48%、1.00%和 0.26%。报告期各期末余额逐期下降，主要系标的公司归还借款及部分款项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0）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租赁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82,672.43	90,350.09	37,109.16
未确认融资费用	-23,031.60	-24,470.61	-2,394.1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803.74	13,468.70	15,188.00
合计	**47,837.09**	**52,410.78**	**19,526.99**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租赁负债余额分别为 19,526.99 万元、52,410.78 万元和 47,837.09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81%、2.00%和 2.82%，主要系标的公司经营所需租赁的相关资产形成的待支付租赁款项。

（11）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长期应付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售后回租	3,241.35	3,524.81	376.37
工程款等	215,093.30	202,723.31	202,636.15
职工安置费	2,476.30	2,476.30	2,476.3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500.76	591.29	376.37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220,310.19	208,133.13	205,112.45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205,112.45 万元、208,133.13 万元和 220,310.19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47%、7.92%和 12.98%，主要由应付工程款构成。

（12）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权资产	11,998.30	12,476.16	6,632.1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2,228.30	34,087.41	37,858.17
一次性抵扣固定资产所得税调整	4,432.20	4,604.92	4,604.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13.89	139.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0.59	192.98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21.20	521.20	0.01
500 万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76.44	79.13	131.23
合计	49,507.01	52,075.69	49,365.94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49,365.94 万元、52,075.69 万元和 49,507.01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4%、1.98%和 2.92%，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使用权资产等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3、偿债能力分析

（1）标的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75	0.87	0.87
速动比率（倍）	0.66	0.82	0.81
资产负债率	73.64%	79.34%	76.3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3,819.57	39,357.11	-24,974.65
利息保障倍数（倍）	2.22	1.33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87、0.87 和 0.75，速动比率分别为 0.81、0.82 和 0.66，整体较为稳定，2026 年 1-6 月略有降低，主要系方大企投支付减资款后货币资金余额下降，流动资产降幅较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34%、79.34%和 73.64%。2025 年末资产负债率上升，主要系经营性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增长所致；2026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支付减资款，其他应付款相应减少。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24,974.65 万元、39,357.11 万元和 23,819.57 万元，2025 年度和 2026 年 1-6 月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33 和 2.22，标的公司依托自身经营回款及配套融资安排，能够保障利息按期支付。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

项目	公司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三钢闽光	0.59	0.55	0.57

项目	公司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倍）	酒钢宏兴	0.28	0.29	0.31
	中南股份	0.36	0.39	0.36
	凌钢股份	0.31	0.37	0.57
	可比公司均值	**0.39**	**0.40**	**0.45**
	标的公司	**0.75**	**0.87**	**0.87**
速动比率（倍）	三钢闽光	0.46	0.44	0.46
	酒钢宏兴	0.11	0.11	0.14
	中南股份	0.21	0.25	0.20
	凌钢股份	0.20	0.22	0.31
	可比公司均值	**0.25**	**0.26**	**0.28**
	标的公司	**0.66**	**0.82**	**0.81**
资产负债率	三钢闽光	62.47%	60.69%	62.49%
	酒钢宏兴	89.68%	89.26%	83.98%
	中南股份	63.37%	63.41%	61.10%
	凌钢股份	78.42%	73.98%	63.11%
	可比公司均值	**73.49%**	**71.84%**	**67.67%**
	标的公司	**73.64%**	**79.34%**	**76.34%**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资产负债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整体波动范围内，不存在显著差异。

4、营运能力分析

（1）标的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25.61	20.46	-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货周转率	13.78	12.87	-

注：1、2026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已年化处理；

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2025 年度和 2026 年 1-6 月，标的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46 次和 25.61 次，标的公司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信用政策，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健康。

2025 年度和 2026 年 1-6 月，标的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2.87 次和 13.78 次，整体保持平稳，存货周转效率良好。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运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三钢闽光	218.82	141.16	128.11
	酒钢宏兴	335.15	144.99	106.16
	中南股份	299.31	397.71	311.86
	凌钢股份	340.80	318.83	684.16
	可比公司均值	**298.52**	**250.67**	**307.57**
	标的公司	**25.61**	**20.46**	-
存货周转率	三钢闽光	13.67	12.99	13.74
	酒钢宏兴	5.32	5.49	6.32
	中南股份	17.39	16.57	15.96
	凌钢股份	13.47	11.38	10.72
	可比公司均值	**12.46**	**11.61**	**11.69**
	标的公司	**13.78**	**12.87**	-

注：2026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已年化处理。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同行业上市公司营收规模大，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占比更低。标的公司主要执行先款后货的信

用政策，应收账款回款质量良好。标的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5、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性投资情况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标的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账面金额	主营业务	投资目的	与标的公司的产业协同性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743.39	商业银行业务	获取投资收益	相关性低
儋州罗牛山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692.24	畜牧业	获取投资收益	相关性低

标的公司对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罗牛山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系历史出资形成的长期权益投资，系标的公司把握投资机会作出的安排，与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协同性较低，属于财务性投资。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未追加对上述两家单位的投资，且标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回款及银行授信，上述财务性投资未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安排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该等投资无固定到期期限，标的公司将结合自身经营规划择机推进处置。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正与潜在受让方积极沟通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退出事宜。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综合评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后，审慎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存在减值的投资项目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计提充分。标的公司将持续跟踪上述两家被投单位的盈利水平及分红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预计将标的公司的对外投资

项目统一纳入集团管控体系，并持续关注相关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状况及潜在风险。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标的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账面金额	主营业务	投资目的	与标的公司的产业协同性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521.74	商业银行业务	获取投资收益	相关性低
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97.74	商业银行业务	获取投资收益	相关性低

标的公司对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均为历史出资形成的。该等投资有利于标的公司搭建银企合作渠道，同时系标的公司看好地方商业银行发展而进行的布局，与主营业务协同性较低，属于财务性投资。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未追加对上述两家单位的投资，且标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回款及银行授信，上述财务性投资未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安排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述两家被投单位持续正常经营。标的公司将持续跟踪两家被投单位的经营状况、公允价值波动及分红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预计将标的公司的对外投资项目统一纳入集团管控体系，并持续关注相关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状况及潜在风险。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标的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账面金额	主营业务	投资目的	与标的公司的产业协同性
杭州源星昱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40.87	股权投资基金	获取收益	相关性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标的公司持有杭州源星昱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25%的合伙份额，账面金额为 7,640.87 万元。该基金重点布局硬科技领域投资，标的公司认购该基金合伙份额，主要系为了把握产业投资机会、获取投资收益，该项投资与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协同性较低，属于财务性投资。

标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主要来源于自身经营活动回款及银行授信，该项财务性投资未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安排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标的公司将持续跟踪该基金的投资组合、底层项目运营及份额净值变动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预计将标的公司的对外投资项目统一纳入集团管控体系，并持续监控相关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状况及潜在风险。

（4）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中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账面金额	借款期限
乐山市生猪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合伙）	2,821.22	1 年以上

标的公司对乐山市生猪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合伙）提供财务资助系广义上的资金拆借行为，标的公司通过收取利息的方式获取投资回报，因此将该笔借款界定为财务性投资。针对上述借款，标的公司已就还款计划与对应单位进行了充分沟通。标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主要来源于自身经营活动回款及银行授信，该项财务性投资未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安排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3,397.38**	**1,364,805.71**	**1,381,487.17**
二、营业总成本	**766,486.81**	**1,450,891.17**	**1,397,396.11**
其中：营业成本	741,197.10	1,397,960.97	1,360,855.38
税金及附加	5,824.24	9,833.92	8,951.52
销售费用	399.56	1,121.47	1,069.26
管理费用	13,466.57	29,520.73	29,666.97
研发费用	2,667.60	4,660.66	5,129.96
财务费用	2,931.76	7,793.42	-8,276.97
其中：利息费用	10,726.13	29,568.44	17,048.68
利息收入	10,443.78	29,932.65	34,174.99
加：其他收益	2,678.39	16,095.01	10,845.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14.39	-7,929.55	-15,195.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8.22	-9,267.27	-17,440.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56	-277.27	-705.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52.13	10,228.47	-55,426.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86.31	-18,575.36	-4,695.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77	10,780.18	1,867.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91.41**	**-75,763.99**	**-79,218.84**
加：营业外收入	54.88	1,091.01	605.61
减：营业外支出	1,744.36	3,130.33	18,737.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80.89**	**-77,803.32**	**-97,350.99**
减：所得税费用	1,184.42	7,328.86	11,095.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65.31**	**-85,132.17**	**-108,446.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65.31	-85,132.17	-108,446.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66.61	-36,435.03	-47,217.77
少数股东损益	-17,398.70	-48,697.14	-61,228.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98.87**	**-2,099.75**	**1,873.5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9.42	-1,070.87	955.5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9.42	-1,070.87	955.5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1.97	-611.11	955.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7.46	-459.76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9.45	-1,028.87	918.04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464.18**	**-87,231.92**	**-106,573.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86.03	-37,505.90	-46,262.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78.15	-49,726.02	-60,310.83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728,046.87	97.94%	1,334,796.52	97.80%	1,342,998.26	97.21%
其他业务	15,350.51	2.06%	30,009.19	2.20%	38,488.91	2.79%
合计	**743,397.38**	**100.00%**	**1,364,805.71**	**100.00%**	**1,381,487.17**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81,487.17 万元、1,364,805.71 万元和 743,397.38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42,998.26 万元、1,334,796.52 万元和 728,046.8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21%、97.80%和 97.94%，标的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螺纹钢	590,132.14	81.06%	1,089,207.96	81.60%	1,113,309.99	82.90%
线材	61,864.68	8.50%	110,407.09	8.27%	105,583.22	7.86%
五氧化二钒	62,901.63	8.64%	114,484.77	8.58%	112,616.12	8.39%
其他	13,148.42	1.81%	20,696.70	1.55%	11,488.93	0.86%
合计	**728,046.87**	**100.00%**	**1,334,796.52**	**100.00%**	**1,342,998.26**	**100.00%**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主要产品结构相对稳定，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螺纹钢、线材和五氧化二钒，其中螺纹钢各期收入占比分别为 82.90%、81.60%和 81.06%。

（2）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性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川渝地区	480,341.18	65.98%	876,047.83	65.63%	879,937.84	65.52%
云贵地区	199,945.18	27.46%	387,862.79	29.06%	379,285.50	28.24%
其他地区	47,760.51	6.56%	70,885.90	5.31%	83,774.92	6.24%
合计	**728,046.87**	**100.00%**	**1,334,796.52**	**100.00%**	**1,342,998.26**	**100.00%**

受运输半径、区域市场分割等因素影响，钢铁行业内的企业本地化特征相对明显。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市场主要集中在川渝、云贵地区，其他地区占比较小。

2、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728,116.76	98.24%	1,373,879.06	98.28%	1,322,763.96	97.20%
其他业务	13,080.34	1.76%	24,081.90	1.72%	38,091.41	2.80%
合计	**741,197.10**	**100.00%**	**1,397,960.96**	**100.00%**	**1,360,855.37**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322,763.96 万元、1,373,879.06 万元和 728,116.76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97.20%、98.28%和 98.24%，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基本一致。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随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而变动，成本变化趋势与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616,640.70	84.69%	1,164,760.58	84.78%	1,139,403.10	86.14%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直接人工	19,580.68	2.69%	34,454.92	2.51%	33,468.64	2.53%
制造费用及其他	91,895.37	12.62%	174,663.56	12.71%	149,892.22	11.33%
合计	**728,116.76**	**100.00%**	**1,373,879.06**	**100.00%**	**1,322,763.96**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保持相对稳定，报告期各期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80%以上，系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直接材料主要包含铁矿石、焦炭、煤炭等原材料及动力能源。

3、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毛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主营业务	-69.88	-0.01%	-39,082.54	-2.93%	20,234.30	1.51%
其他业务	2,270.17	14.79%	5,927.29	19.75%	397.50	1.03%
合计	**2,200.29**	**0.30%**	**-33,155.25**	**-2.43%**	**20,631.80**	**1.49%**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20,234.30 万元、-39,082.54 万元和-69.88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1%、-2.93%和-0.01%。

（2）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各产品的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螺纹钢	-36,941.22	-6.26%	-102,129.30	-9.38%	-57,434.66	-5.16%
线材	-9,970.43	-16.12%	-24,765.02	-22.43%	-9,576.29	-9.07%
五氧化二钒	49,597.43	78.85%	88,858.19	77.62%	87,000.29	77.25%
其他	-2,755.66	-20.96%	-1,046.42	-5.06%	244.96	2.13%
合计	**-69.88**	**-0.01%**	**-39,082.54**	**-2.93%**	**20,234.30**	**1.51%**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主要产品螺纹钢、线材毛利率变动方向一致，2025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由正转负的主要原因系：1）销售端方面，钢铁行业进入周期性调整期，钢材市场价格呈下降趋势且持续处于低位，产品销售价格承压；2）成本端方面，受攀西矿山资源减量、尾矿库库容不足等因素影响，部分原材料采购价格阶段性处于高位。钢价偏弱叠加主要原燃料成本相对刚性的情况下，标的公司吨钢盈利空间受到挤压；3）2025 年度云南钒钛新厂区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原燃料单耗较大，生产成本较高。2026 年 1-6 月，各主要产品毛利率的降幅均有收窄，主要系钢材市场价格略有回暖，产品毛利空间较 2025 年度略有修复；4）五氧化二钒为标的公司炼钢过程中的副产品钒渣经委托加工生产而成，其成本主要系委外加工费用，同时五氧化二钒作为重要的合金添加剂和全钒液流电池储能材料，市场价格较高，导致报告期内其毛利较高。

（3）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表：

公司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三钢闽光	4.42%	6.67%	4.25%
酒钢宏兴	9.42%	7.79%	5.31%
中南股份	2.92%	3.31%	-0.26%
凌钢股份	-6.99%	-5.96%	-5.98%
平均值	**2.44%**	**2.95%**	**0.83%**
标的公司	**0.30%**	**-2.43%**	**1.49%**

注：由于可比公司 2026 年半年报未披露营业收入构成，故表中毛利率统一为综合毛利率。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1）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务布局更为多元，具备成熟稳定的生产基地与规模化产能，抵御原材料价格波动能力更强；标的公司相关业务尚处于持续投入阶段，产能规模不及成熟同业，单位产品分摊固定成本较高，且对上游供应商的采购议价空间相对有限；2）标的公司的产品品类、客户结构与可比上市公司不完全一致，不同品类的产品附加值、原材料成本波动幅度存在差异，

导致标的公司盈利变动节奏与行业不完全同步。

4、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399.56	0.05%	1,121.47	0.08%	1,069.26	0.08%
管理费用	13,466.57	1.81%	29,520.73	2.16%	29,666.97	2.15%
研发费用	2,667.60	0.36%	4,660.66	0.34%	5,129.96	0.37%
财务费用	2,931.76	0.39%	7,793.42	0.57%	-8,276.97	-0.60%
合计	**19,465.48**	**2.62%**	**43,096.28**	**3.16%**	**27,589.22**	**2.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27,589.22 万元、43,096.28 万元、19,465.4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0%、3.16%、2.62%。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04.34	76.17%	473.07	42.18%	561.37	52.50%
差旅费	12.27	3.07%	84.63	7.55%	88.71	8.30%
办公费	5.00	1.25%	15.35	1.37%	14.06	1.31%
业务费	68.26	17.08%	198.21	17.67%	184.14	17.22%
折旧费	-	-	-	-	0.56	0.05%
广告宣传费	-	-	69.19	6.17%	28.50	2.67%
其他	9.68	2.42%	54.44	4.85%	56.99	5.33%
车辆使用费	-	-	8.42	0.75%	9.13	0.85%
物料消耗	-	-	58.93	5.25%	14.99	1.40%
服务费	-	-	159.24	14.20%	110.81	10.36%
合计	**399.56**	**100.00%**	**1,121.47**	**100.00%**	**1,069.26**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069.26 万元、1,121.47 万元、399.5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8%、0.08%、0.05%，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费、差旅费、服务费等构成。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且较为稳定。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办公费	166.69	1.24%	523.43	1.77%	541.70	1.83%
招待费	858.15	6.37%	3,536.10	11.98%	1,928.99	6.50%
审计、评估及中介费	974.49	7.24%	1,217.90	4.13%	1,496.00	5.04%
其他	434.72	3.23%	619.52	2.10%	750.85	2.53%
职工薪酬	5,041.99	37.44%	11,011.68	37.30%	13,287.29	44.79%
差旅费	188.59	1.40%	497.45	1.69%	520.35	1.75%
通讯费	1.57	0.01%	12.16	0.04%	7.18	0.02%
折旧费	1,247.79	9.27%	3,489.49	11.82%	2,546.38	8.58%
保险费	173.28	1.29%	98.28	0.33%	274.73	0.93%
车辆使用费	25.07	0.19%	170.67	0.58%	145.60	0.49%
会务费	66.45	0.49%	111.64	0.38%	50.56	0.17%
无形资产摊销	3,212.48	23.86%	6,420.69	21.75%	5,760.03	19.42%
残保金	70.00	0.52%	150.99	0.51%	23.47	0.08%
物料消耗	68.90	0.51%	265.08	0.90%	119.32	0.40%
检测费	14.12	0.10%	90.47	0.31%	40.95	0.14%
环保及绿化费	40.22	0.30%	240.23	0.81%	207.23	0.70%
水电费	18.49	0.14%	110.96	0.38%	130.83	0.44%
修理费	59.54	0.44%	142.67	0.48%	192.94	0.65%
服务费	295.18	2.19%	73.30	0.25%	165.31	0.56%
宣传费	3.08	0.02%	25.39	0.09%	266.39	0.90%
物业费	240.38	1.79%	293.19	0.99%	224.94	0.76%
交通费	57.61	0.43%	163.06	0.55%	228.93	0.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4.85	1.52%	213.26	0.72%	106.19	0.36%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费	2.93	0.02%	43.10	0.15%	101.60	0.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549.20	1.85%
合计	**13,466.57**	**100.00%**	**29,520.73**	**100.00%**	**29,666.97**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9,666.97 万元、29,520.73 万元、13,466.5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15%、2.16%、1.81%，主要由职工薪酬、无形资产摊销、折旧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总体平稳，2026 年 1-6 月较 2025 年略有下降。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323.50	87.10%	3,642.65	78.16%	2,905.06	56.63%
物料消耗	307.38	11.52%	907.91	19.48%	2,157.20	42.05%
其他	36.72	1.38%	110.10	2.36%	67.70	1.32%
合计	**2,667.60**	**100.00%**	**4,660.66**	**100.00%**	**5,129.96**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5,129.96 万元、4,660.66 万元、2,667.6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37%、0.34%、0.36%，主要由职工薪酬、物料消耗构成。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整体规模较稳定，略有波动，主要系各年间研发项目情况不同，各项目研发人员分布人数不同所致。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10,726.13	29,568.44	17,048.68
减：利息收入	10,443.78	29,932.65	34,174.99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手续费	735.91	1,552.03	1,175.62
票据贴现息	1,913.49	6,605.59	7,673.73
合计	**2,931.76**	**7,793.42**	**-8,276.97**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8,276.97 万元、7,793.42 万元、2,931.7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60%、0.57%、0.39%，占比较小。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利息支出波动主要受借款、未确认融资费用所影响。2025 年度财务费用由收益转为支出主要系有息负债规模增加，带动利息支出增加和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5、其他利润表项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其他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48	22.83	106.35
生产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2.43	-	-
稳岗补贴	-	136.90	76.09
首席技师工作室建设资金	30.00	-	-
工业强州激励资金	20.00	-	-
重点群体就业优惠税款	-	-	157.24
先进制造业进项税加计抵减	0.92	14,610.53	6,839.23
中央就业补助金	-	11.07	-
一次性扩岗补助	-	0.15	-
就业补贴	0.29	49.94	4.83
省级生产科技专项补助资金	-	-	14.00
新认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补贴	-	-	5.00
科技厅兑现补贴款	-	-	18.00
安置重点群体增值税减免	7.41	13.26	107.84
新成长劳动力招工成本补贴	0.60	4.40	1.80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专项人才支持经费	25.00	25.00	13.50
安置退伍军人增值税减免	6.29	11.94	11.36
专家工作站补助资金	15.57	9.43	12.50
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基金	-	-	12.00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补助	-	-	72.30
工业项目竣工激励金	49.51	-	10.00
工业经济发展资金	-	-	155.90
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	-	-	23.60
企业项目制培训补贴	-	-	111.22
一次性吸纳毕业年度大学生就业奖补	-	1.60	4.20
第二届科创会项目包装推进落地奖补	-	-	2.00
加快推进工业转型升级绿色发展政策资金	-	240.00	5.00
做大做强税源企业奖励	-	300.00	-
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补助	-	30.00	-
科技创新十条奖补资金	22.50	7.50	-
新获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	5.00	-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	2.50	-
知识产权强企补贴	-	2.50	-
工业企业春节期间不停产补贴	100.00	3.70	-
科技奖补激励金	10.00	-	-
工业企业扩大生产补贴	50.00	-	-
园区扶持款	3.09	79.22	0.72
能源中心税收扶持服务费	-	-	9.09
乐山市沙湾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补助款	30.00	0.50	-
增值税即征即退	2,249.30	526.52	3,053.39
四上企业一次性奖励	-	0.50	-
工业稳增长奖励	-	-	4.00
脱贫人口就业奖补	-	-	0.20
信息化局工业良好开局激励资金	-	-	10.00
信息化局开门红激励	-	-	4.05
信息化局支持工业企业扩大生产第三批拨付	40.00	-	-
合计	**2,678.39**	**16,095.01**	**10,845.4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10,845.40 万元、16,095.01 万元和 2,678.39 万元，主要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等。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投资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置金融债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4,615.84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01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5.81	405.58	1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22	-9,267.27	-17,440.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投资收益	-	-	30.2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24	-346.15	659.24
其他	530.72	1,278.29	1,448.9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0.0031	6.60
合计	**5,214.39**	**-7,929.55**	**-15,195.73**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15,195.73 万元、-7,929.55 万元和 5,214.39 万元。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标的公司投资收益为负，主要受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亏损影响；2026 年 1-6 月投资收益由负转正，主要得益于处置金融债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分别为-705.22 万元、-277.27 万元和-73.56 万元，由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构成，整体金额较小。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242.95	-67.87	-12.43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504.17	2,169.44	1,000.02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8,713.35	8,126.89	-56,413.83
合计	**-6,452.13**	**10,228.47**	**-55,426.24**

注：损失以“-”号填列。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55,426.24 万元、10,228.47 万元和-6,452.13 万元，主要为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786.31	-18,561.56	-4,695.1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3.81	-
合计	**-6,786.31**	**-18,575.36**	**-4,695.18**

注：损失以“-”号填列。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4,695.18 万元、-18,575.36 万元和-6,786.31 万元，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所致。

（6）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1,867.08 万元、10,780.18 万元和-82.77 万元，由处置非流动资产构成。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605.61 万元、1,091.01 万元和 54.88 万元，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主要系违约金及罚款收入、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无需支付的款项等。

（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8,737.75 万元、3,130.33 万元和 1,744.36 万元，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和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等。

（9）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62.09	8,678.34	14,471.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77.66	-1,349.48	-3,375.65
合计	**1,184.42**	**7,328.86**	**11,095.65**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11,095.65 万元、7,328.86 万元和 1,184.42 万元。

6、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9.21	8,355.91	771.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8.99	909.92	57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542.52	-623.43	-45.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3.03	384.95	-17,036.99
小计	**3,169.27**	**9,027.35**	**-15,741.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66	455.31	-321.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2.76	4,191.67	-7,567.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52.17**	**4,380.36**	**-7,852.18**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7,852.18 万元、4,380.36 万元和 1,652.17 万元。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非经常性

损益主要由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营业外支出等构成，相关损益不具备持续性。2024 年度，标的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负，主要系当期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大所致。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9,004.46	1,462,354.84	1,437,211.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18.95	10,229.84	19,201.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223.95	916,532.79	870,86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5,547.37**	**2,389,117.47**	**2,327,28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1,693.26	1,369,519.01	1,345,495.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90.80	59,788.90	65,747.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21.70	28,747.82	28,038.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967.67	864,318.87	876,96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2,173.44**	**2,322,374.60**	**2,316,24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73.93**	**66,742.87**	**11,033.66**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033.66 万元、66,742.87 万元和 73,373.93 万元，报告期内保持净流入。标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较好，对公司日常经营以及业务发展提供较为稳定的资金保障。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5.60	23,930.25	66,020.9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30.72	1,464.51	1,585.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6.48	24,381.88	63.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586.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2.80**	**50,362.64**	**67,669.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729.60	28,749.28	53,506.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9.75	15,711.81	51,737.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7,431.93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461.28**	**44,461.09**	**105,243.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928.48**	**5,901.54**	**-37,573.56**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7,573.56 万元、5,901.54 万元和-214,928.48 万元。2026 年 1-6 月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较大，主要系当期支付股权转让款及相关税费 207,431.93 万元，2024 年投资活动净流出较大，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出。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674.00	172,125.00	258,197.9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34.71	2,772.12	7,74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08.71**	**174,897.12**	**265,973.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079.00	216,810.00	229,818.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942.52	14,086.95	15,503.26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529.75	17,409.80	6,028.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551.27**	**248,306.76**	**251,350.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42.56**	**-73,409.63**	**14,623.41**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623.41 万元、-73,409.63 万元和-600,042.56 万元。2026 年 1-6 月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显著增加，主要系当期支付减资款所致。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1、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驱动因素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根据澄宇会计师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营业收入	803,266.67	1,546,664.05	92.55%	1,823,341.54	3,188,147.25	74.85%
营业利润	28,263.99	-2,013.42	-107.12%	123,397.84	43,729.62	-64.56%
利润总额	27,080.56	-4,886.33	-118.04%	122,228.92	40,521.37	-66.85%
净利润	20,923.18	-12,228.12	-158.44%	94,778.90	5,742.50	-9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0,838.47	5,085.87	-75.59%	94,226.76	53,887.51	-42.81%

注：变动率=（交易后-交易前）/交易前绝对值。

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呈现上升趋势，收入规模有所增厚。报告期内，受钢材价格偏弱、原燃料成本刚性、叠加云南新厂磨合阶段单位耗用偏高等因素影响，标的公司盈利水平整体承压，拉低备考合并口径利润水平。长远来看，标的公司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后，上市公司将在业务、技术、管理等层面对标的公司赋能，随着协同举措逐步落地，标的公司成本管控能力、生产运营效率有望得到优化，为后续盈利能力改善创造条件。整体而言，本次交易有助于进一步夯实和加强上市公司的产业基础，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

2、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在未来经营中的优劣势

（1）主要优势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扩大主营业务版图，不仅能够获取稳定的钒钛资源供应渠道和领先的提钒技术，填补在含钒高性能钢材及钒深加工产品领域的业务空白，推动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方向升级，还将通过整合西南区域产能，进一步完善在西南地区的战略布局，显著提升区域市场话语权与综合竞争力。

标的公司的主要优势详见本报告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标的公司的行业特点、行业地位及竞争情况”之“（九）标的公司的竞争优势”。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将进一步扩大或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增强。

（2）主要劣势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拟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管控与整合，然而，整合过程中可能面临多重复杂因素及不确定性，存在无法完全实现预期协同目标的风险。若标的公司未能及时适应上市公司管理模式，在业务协同管理方面存在不足，可能导致整体运营效率受到不利影响。

3、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和财务安全的分析

（1）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变动情况

根据经澄宇会计师审阅的备考财务报表和上市公司 2025 年、2026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2026 年 6 月 30 日			
	交易前	占比	交易后（备考数据）	占比
流动资产	1,711,809.77	64.87%	2,787,130.29	60.88%
非流动资产	927,118.77	35.13%	1,790,959.22	39.12%
资产总计	**2,638,928.54**	**100.00%**	**4,578,089.51**	**100.00%**
流动负债	1,497,488.91	92.60%	2,874,069.33	86.67%
非流动负债	119,648.57	7.40%	442,061.44	13.33%
负债合计	**1,617,137.48**	**100.00%**	**3,316,130.77**	**100.00%**
项目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占比	交易后（备考数据）	占比
流动资产	1,039,486.02	53.34%	3,070,322.37	62.70%
非流动资产	909,473.64	46.66%	1,826,402.50	37.30%
资产总计	**1,948,959.66**	**100.00%**	**4,896,724.86**	**100.00%**
流动负债	830,941.42	92.04%	3,121,569.71	88.37%
非流动负债	71,901.02	7.96%	410,760.62	11.63%
负债合计	**902,842.44**	**100.00%**	**3,532,330.33**	**100.00%**

总体来看，鉴于标的公司的资产规模与经营特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及负债规模有所增长。资产负债结构发生一定变化，非流动负债占比有所提升，主要系标的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较大所致。

（2）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变动情况

根据经澄宇会计师审阅的备考财务报表和上市公司 2025 年、2026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26 年 1-6 月/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流动比率（倍）	1.14	0.97	-14.91%	1.25	0.98	-21.60%
速动比率（倍）	1.02	0.87	-14.71%	1.10	0.91	-17.27%
资产负债率	61.28%	72.43%	11.15%	46.32%	72.14%	25.82%

注：1、变动率=（交易后-交易前）/交易前绝对值；

2、资产负债率为变动额，变动额=交易后-交易前。

受标的公司自身资产负债结构特征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负债整体的增幅相对高于资产增幅，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有所降低，鉴于上市公司拥有资本市场、银行等多种融资渠道，具备良好的融资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

4、本次交易有关的企业合并的会计政策及会计处理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关的企业合并的会计政策及会计处理不会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影响

1、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整合计划

为提升协同效应，上市公司拟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采取如下整合措施：

（1）业务方面的整合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托产业纵深优势，通过资源共享与优势互

补强化业务协同，深化双方技术及业务协作机制，以支持标的公司拓展业务规模、提升经营业绩。标的公司产品主销四川、云南等西南地区，上市公司以江西及周边为核心市场，二者销售区域天然互补，不存在直接竞争。交易完成后，方大特钢将统筹自身原有销售网络与标的公司渠道，快速拓展下游客户覆盖面。方大特钢在精细化营销方面积累丰富，2025 年建材销量逆势增长，省外建材销售合同量同比大增 157%，这些经验和渠道资源可为标的公司市场开拓提供有力支撑。双方渠道互为补充、灵活切换，有助于提升整体市场竞争力。

（2）资产方面的整合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仍为独立的法人企业，将继续保持资产的独立性。上市公司拟在确保标的公司拥有与其业务经营有关的资产的同时，结合上市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以及规章制度，进一步优化其资产配置，提高整体资产使用效率。

（3）财务方面的整合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与统一的财务管理体系。上市公司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要求，进一步完善财务与内控制度，统筹把控预算、资金、投融资等关键财务事项，强化对标的公司财务管理、合规运营等方面的管控。此外，上市公司将发挥资本运作能力，提升标的公司融资能力、降低成本，提高整体资源使用效率。

（4）人员方面的整合计划

为保障标的公司经营平稳性、团队稳定性及市场竞争力延续性，其原有业务团队将基本保持完整。同时，为助力标的公司扩大现有客户业务规模、拓展新客户，并持续提高生产技术水平，上市公司将基于标的公司发展需求，通过内部交流、培养和引入外部优质人才等方式，优化其业务及管理团队结构。重点提升标的公司在销售、研发等方面的力量，为其业务开拓及技术储备等提供充分人力资源支撑。

（5）机构方面的整合计划

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现有组织架构及管理层团队预计维持稳定，日常经营及管理机制维持正常运转。同时，上市公司将对标的公司现有内部管理制度、流程等进行全面梳理、论证和完善，使其能进一步规范运作和符合上市公司内控管理要求，并保证上市公司在其所有重要、关键事项中具有决策权。

综上，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已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和整合措施，有助于实现对标的公司的有效管控。

2、交易当年和未来两年拟执行的发展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在保持标的公司相对独立运营和现有经营管理团队稳定的基础上，将标的公司统一纳入战略发展规划中，上市公司将凭借其资金、业务资源、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优势，进一步助力标的公司的发展。

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扩大主营业务版图，不仅能够获取稳定的钒钛资源供应渠道和领先的提钒技术，填补在含钒高性能钢材及钒深加工产品领域的业务空白，推动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方向升级，还将通过整合西南区域产能，进一步完善在西南地区的战略布局，显著提升区域市场话语权与综合竞争力。

未来上市公司将在不断夯实自身的同时，积极探讨寻求各类发展机遇，以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市场竞争力。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经澄宇会计师审阅的备考财务报表和上市公司 2025 年、2026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股

项目	2026 年 1-6 月/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2	-77.78%	0.41	0.23	-43.90%
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2	-77.78%	0.41	0.23	-43.90%

注：变动率=（交易后-交易前）/交易前绝对值。

从短期来看，本次收购将对上市公司的合并利润及整体盈利能力形成阶段性压力，短期内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将有所摊薄，但同时也为公司战略资源整合提供了关键切入点。从中长期战略视角审视，本次交易的核心价值，在于潜在协同效应与深远的战略布局。随着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在业务、技术与渠道等方面的深度融合，标的公司的运营效率和市场拓展能力有望逐步改善。上市公司亦将借此夯实业务版图，提升综合竞争壁垒，实现从短期承压到长期价值释放的转换，最终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回报，推动公司整体价值的稳步提升。

2、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资本性支出及融资计划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标的公司未来的资本性支出计划将纳入上市公司未来年度计划、发展规划中统筹考虑，上市公司可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继续利用资本平台的融资功能，通过自有资金、上市公司再融资、银行贷款等方式筹集所需资金，满足未来资本性支出的需要。

3、本次交易职工安置情况

本次交易前后，标的公司作为独立法人的法律主体资格未曾发生变化，标的公司与其员工各自之间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重组的实施而发生变更或终止。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的职工安置方案。

4、本次交易成本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成本主要为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税费及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的服务费用。本次交易涉及的税费由相关责任方各自承担，中介机构费用等按照市场收费水平确定，上述交易成本不会对上市公司净利润或现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标的公司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28,292,122.01	16,342,192,456.50	14,872,181,795.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72,760,247.44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42,048,938.87	139,185,635.93	194,316,920.76
应收账款	258,376,100.80	902,628,355.55	431,405,079.00
应收款项融资	238,072,280.82	85,427,018.35	92,298,762.84
预付款项	234,220,291.14	284,594,171.70	355,728,559.43
其他应收款	451,437,996.60	987,852,189.00	886,248,924.21
其中：应收利息	70,579,496.94	193,410,048.61	84,487,715.92
应收股利	2,658,081.89	-	-
存货	1,143,335,452.73	1,007,748,518.61	1,164,094,265.97
其中：数据资源	-	-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53,076,541.5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3,647,396.70	58,735,103.84	77,116,826.72
流动资产合计	**10,272,507,121.19**	**19,808,363,449.48**	**18,146,151,381.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827,962,008.05	1,848,816,656.49	1,977,818,189.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8,810,529.74	296,163,064.76	258,900,000.00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7,033,887.00	149,950,066.48	162,062,173.85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7,717,436,585.97	8,079,498,166.68	8,449,494,022.38
在建工程	2,934,819.37	4,224,147.90	136,680,710.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798,598,457.22	830,026,857.91	439,569,902.29
无形资产	1,730,634,586.94	1,760,774,522.85	1,818,033,943.13
其中：数据资源	-	-	-
开发支出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630,111.49	327,116,355.86	288,453,754.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269.11	3,141,115.62	25,366,176.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75,162,254.89**	**13,299,710,954.55**	**13,556,378,872.92**
资产总计	**23,047,669,376.08**	**33,108,074,404.03**	**31,702,530,254.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74,670,584.01	1,408,762,029.18	1,842,647,246.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2,907,893.30	332,907,893.30	332,907,893.30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6,177,829,747.93	7,845,487,061.64	6,075,007,007.11
应付账款	2,995,796,317.34	3,099,852,965.44	2,324,148,290.27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587,047,898.28	529,611,206.54	791,758,472.65
应付职工薪酬	62,306,456.14	72,458,603.75	76,786,305.44
应交税费	141,158,775.67	210,794,010.93	232,650,675.19
其他应付款	977,920,828.13	8,725,856,624.96	8,738,884,031.73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5,707,142.56	509,299,915.17	262,515,939.69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动负债	383,235,973.28	145,252,594.68	184,456,467.43
流动负债合计	**13,748,581,616.64**	**22,880,282,905.59**	**20,861,762,329.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900,000.00	262,400,000.00	600,5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478,370,940.96	524,107,810.75	195,269,856.66
长期应付款	2,203,101,925.42	2,081,331,268.86	2,051,124,516.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2,685,667.8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5,070,129.76	520,756,936.89	493,659,406.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4,128,664.01**	**3,388,596,016.50**	**3,340,553,780.16**
负债合计	**16,972,710,280.65**	**26,268,878,922.09**	**24,202,316,109.2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500,000,000.00	3,500,000,000.00	3,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174,134,458.80	1,176,641,540.54	1,072,009,660.75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11,347,859.88	-1,153,613.73	9,555,092.56
专项储备	27,215,835.54	22,075,339.46	17,194,765.08
盈余公积	21,335,007.33	54,861,447.41	44,274,213.96
未分配利润	-1,114,487,681.58	-572,589,922.36	-197,652,366.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96,849,760.21	4,179,834,791.32	4,445,381,365.63
少数股东权益	2,478,109,335.22	2,659,360,690.62	3,054,832,779.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74,959,095.43**	**6,839,195,481.94**	**7,500,214,145.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47,669,376.08**	**33,108,074,404.03**	**31,702,530,254.60**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433,973,847.89**	**13,648,057,147.16**	**13,814,871,711.20**
二、营业总成本	**7,664,868,137.20**	**14,508,911,733.85**	**13,973,961,147.84**
其中：营业成本	7,411,970,976.70	13,979,609,663.63	13,608,553,763.93
税金及附加	58,242,401.44	98,339,239.69	89,515,218.23
销售费用	3,995,556.51	11,214,725.57	10,692,551.68
管理费用	134,665,680.71	295,207,338.31	296,669,719.85
研发费用	26,675,954.63	46,606,600.21	51,299,602.44
财务费用	29,317,567.21	77,934,166.44	-82,769,708.29
其中：利息费用	107,261,300.46	295,684,394.80	170,486,761.45
利息收入	104,437,767.74	299,326,450.16	341,749,933.41
加：其他收益	26,783,884.18	160,950,068.99	108,454,002.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143,874.19	-79,295,548.57	-151,957,343.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82,173.66	-92,672,740.52	-174,407,821.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5,550.54	-2,772,746.71	-7,052,226.9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521,312.46	102,284,696.56	-554,262,422.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863,076.86	-185,753,631.34	-46,951,788.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7,675.30	107,801,809.62	18,670,786.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914,146.10**	**-757,639,938.14**	**-792,188,427.81**
加：营业外收入	548,805.13	10,910,063.74	6,056,069.17
减：营业外支出	17,443,565.13	31,303,291.91	187,377,506.65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808,906.10**	**-778,033,166.31**	**-973,509,865.29**
减：所得税费用	11,844,220.99	73,288,564.71	110,956,471.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653,127.09**	**-851,321,731.02**	**-1,084,466,336.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653,127.09	-851,321,731.02	-1,084,466,336.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666,091.26	-364,350,322.19	-472,177,702.95
少数股东损益	-173,987,035.83	-486,971,408.83	-612,288,633.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988,705.51**	**-20,997,450.39**	**18,735,475.0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94,246.15	-10,708,706.29	9,555,092.5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94,246.15	-10,708,706.29	9,555,092.5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19,680.68	-6,111,106.05	9,555,092.5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74,565.47	-4,597,600.24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94,459.36	-10,288,744.10	9,180,382.49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4,641,832.60**	**-872,319,181.41**	**-1,065,730,861.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860,337.41	-375,059,028.48	-462,622,610.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781,495.19	-497,260,152.93	-603,108,251.10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90,044,637.07	14,623,548,416.32	14,372,114,284.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189,513.05	102,298,375.27	192,018,474.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2,239,537.08	9,165,327,901.63	8,708,670,82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55,473,687.20**	**23,891,174,693.22**	**23,272,803,58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16,932,648.22	13,695,190,140.34	13,454,953,291.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907,990.11	597,888,982.65	657,478,606.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217,029.26	287,478,155.73	280,381,553.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9,676,711.05	8,643,188,702.09	8,769,653,49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21,734,378.64**	**23,223,745,980.81**	**23,162,466,94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739,308.56**	**667,428,712.41**	**110,336,645.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56,002.94	239,302,472.02	660,209,002.2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307,170.53	14,645,096.36	15,858,079.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64,798.85	243,818,821.01	632,318.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5,86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27,973.32**	**503,626,389.39**	**676,699,399.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7,296,017.48	287,492,840.00	535,063,959.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97,480.00	157,118,105.39	517,371,060.2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74,319,286.84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4,612,784.32**	**444,610,945.39**	**1,052,435,02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9,284,811.00**	**59,015,444.00**	**-375,735,620.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6,740,000.00	1,721,250,000.00	2,581,979,149.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347,138.58	27,721,238.93	77,457,629.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087,138.58**	**1,748,971,238.93**	**2,659,736,778.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0,790,000.00	2,168,100,000.00	2,298,182,325.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9,425,244.37	140,869,537.54	155,032,621.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5,297,481.37	174,098,015.65	60,287,700.95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5,512,725.74**	**2,483,067,553.19**	**2,513,502,647.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425,587.16**	**-734,096,314.26**	**146,234,131.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15,971,089.60**	**-7,652,157.85**	**-119,164,843.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61,855,255.34	9,469,507,413.19	9,588,672,256.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5,884,165.74**	**9,461,855,255.34**	**9,469,507,413.19**

二、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上市公司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 26 号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编制了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市公司编制的最近一年及一期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审阅，并出具了澄宇阅字（2026）第 0001 号《备考审阅报表》。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36,371,207.08	21,968,392,636.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3,341,402.34	546,630,081.36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211,653,771.78	694,926,996.16
应收账款	1,545,345,193.92	1,898,378,986.40
应收款项融资	766,907,606.29	621,440,443.29
预付款项	1,097,343,666.92	840,067,803.23
其他应收款	1,161,828,523.40	1,739,308,510.17
其中：应收利息	202,942,703.96	276,425,672.19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2,658,081.89	-
存货	2,919,656,256.53	2,297,578,084.39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53,076,541.5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55,778,723.85	96,500,113.05
流动资产合计	**27,871,302,893.63**	**30,703,223,654.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918,629,146.96	1,944,059,527.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2,810,529.74	330,163,064.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7,033,887.00	149,950,066.48
投资性房地产	22,744,165.65	23,534,134.77
固定资产	11,096,295,779.93	11,310,182,113.57
在建工程	65,115,456.29	52,935,958.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147,588,513.31	1,189,554,434.54
无形资产	2,533,397,264.00	2,570,071,485.97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747,023.41	747,023.41
长期待摊费用	61,112,212.57	65,522,744.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1,690,252.55	623,184,28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27,929.77	4,120,119.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09,592,161.18**	**18,264,024,954.21**
资产总计	**45,780,895,054.81**	**48,967,248,609.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28,809,911.78	1,522,605,200.57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2,907,893.30	332,907,893.30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7,154,906,090.65	13,083,846,614.89
应付账款	4,806,025,388.70	4,584,315,821.2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157,068,260.29	917,308,177.25
应付职工薪酬	77,260,802.71	94,320,142.09
应交税费	170,537,546.64	286,278,093.99
其他应付款	1,517,505,639.39	9,311,162,775.52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38,824.25	138,824.2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5,387,612.36	579,434,433.67
其他流动负债	730,284,186.01	503,517,922.71
流动负债合计	**28,740,693,331.83**	**31,215,697,075.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8,394,444.45	262,4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875,020,515.16	922,052,648.76
长期应付款	2,203,101,925.42	2,081,331,268.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98,131,992.62	98,166,370.99
递延收益	172,254,237.44	73,792,019.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3,711,248.27	669,863,909.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20,614,363.36**	**4,107,606,217.42**
负债合计	**33,161,307,695.19**	**35,323,303,292.67**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32,140,524.01	10,676,905,310.75
少数股东权益	2,787,446,835.61	2,967,040,005.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19,587,359.62**	**13,643,945,316.39**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780,895,054.81**	**48,967,248,609.06**

注：基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466,640,536.17**	**31,881,472,503.87**
二、营业总成本	**15,411,888,354.04**	**31,724,653,081.20**
其中：营业成本	14,749,145,379.50	30,453,143,479.49
税金及附加	105,184,694.59	231,513,199.59
销售费用	20,990,752.07	48,256,590.04
管理费用	428,585,234.87	790,770,815.84
研发费用	83,905,259.31	129,204,447.52
财务费用	24,077,033.70	71,764,548.72
其中：利息费用	113,175,190.21	320,891,614.33
利息收入	158,430,301.07	422,822,453.60
加：其他收益	81,730,805.30	230,759,574.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082,044.35	-42,384,152.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57,905.58	-93,012,513.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090,061.02	79,106,398.9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536,512.53	90,756,255.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195,503.02	-186,738,852.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849.08	108,977,516.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34,195.71**	**437,296,162.63**
加：营业外收入	14,123,998.97	49,034,316.42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42,853,060.24	81,116,734.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863,256.98**	**405,213,744.25**
减：所得税费用	73,417,947.61	347,788,776.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281,204.59**	**57,424,968.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281,204.59	57,424,968.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858,662.51	538,875,059.42
少数股东损益	-173,139,867.10	-481,450,091.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988,705.51**	**-20,997,450.3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94,246.15	-10,708,706.2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94,246.15	-10,708,706.2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19,680.68	-6,111,106.0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74,565.47	-4,597,600.2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94,459.36	-10,288,744.1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2,269,910.10**	**36,427,517.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664,416.36	528,166,353.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934,326.46	-491,738,835.4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2**	**0.2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2**	**0.233**

第十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冶金原燃材料的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产品及其副产品的制造、销售，主要产品是螺纹钢、优线、汽车板簧、弹簧扁钢、铁精粉等。截至目前，方大特钢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直接及间接控制的企业中涉及与方大特钢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主要如下：

序号	控制企业	经营范围	当前解决路径
1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炼焦化工、烧结炼铁、炼钢、高速线材、全连轧棒材及机械加工、物流贸易	控股股东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冶金原燃材料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产品及其副产品的制造、销售。公司主要产品涵盖建筑用热轧带肋钢筋、高速线材、小型材、中厚板材四大系列的多种规格和品种	签署股权托管协议、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书，控股股东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3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铁矿石、铁精粉、焦炭、钢材、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材、煤炭、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耐材、水渣、劳保用品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及服务；劳务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房屋租赁；进出口贸易；企业投资（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签署股权托管协议
4	宁波保税区方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金属材料、矿产品、焦炭、耐火材料、汽车弹簧及零配件、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母婴用品、日用品、服装、皮具、家用电器的批发、零售；煤炭批发（无储存）；普通货物的装卸、搬运、仓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主选择经营其他一般经营项目	签署股权托管协议

序号	控制企业	经营范围	当前解决路径
5	江西锦方工贸有限公司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进口，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签署股权托管协议
6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上市公司通过实物分配及现金购买形式取得方大企投100%股权

（二）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收购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时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0 年度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收购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权时，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方大集团以及控股股东方大钢铁均作出承诺：

“（1）承诺人及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2）如上市公司认定承诺人或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尽快将上述业务和资产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转让与上市公司。如尚不具备条件的，根据上市公司业务发展战略需求，由上市公司选择是否购买。

（3）保证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自承诺日起，方威先生、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及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一直在履行该等承诺，该等承诺将持续有效。

2、公司与江西萍钢同业竞争的解决方案及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1）2012 年，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书

2012 年 10 月 19 日，经方大特钢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在当时钢铁行业市场环境下，由于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萍钢”）经营业绩不佳，未来经营业绩预期判断存在不确定因素较多，且尚有需政府审批事项，不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的基本规范要求，因此，方大特钢决定放弃收购机会。

从整体钢铁板块战略发展角度考虑，为避免商业机会旁落，在江西萍钢暂时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情况下，方大钢铁和方大集团对其先行收购，拟待满足条件后再行置入方大特钢。

就方大特钢放弃收购江西萍钢，由方大钢铁先行收购的情况，2012 年 10 月 26 日，方大特钢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签订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方大钢铁及其控股股东方大集团、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签署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协议书。协议书主要约定如下：

“①方大钢铁成功收购江西萍钢控制权股份后，待江西萍钢有关手续得到政府相关部门批复并实现盈利后，由方大特钢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是否将上述股份或资产通过转让或其他方式注入公司；

②在江西萍钢上述股份或资产未注入方大特钢前，方大钢铁、方大集团及方威先生三方承诺不会利用控股地位达成不利于方大特钢利益或非关联股东利益利的交易和安排。

③方大钢铁、方大集团及方威先生三方同意，今后如有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方大特钢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任何商业机会，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方大特钢；若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方大特钢若给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即方大特钢具有优先选择权。”

2012 年 10 月，方大钢铁、方大集团及方威先生与公司签订了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协议书。

（2）2014 年，股权托管协议签署

因2012年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的协议措施不够具体，未完全达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下简称“4号指引”）的监管要求，且江西萍钢办理完毕股份确权等相关手续的时间周期难以有效预测，具有较大不确定性，2014年7月1日，公司与江西萍钢等相关方签署股权托管协议以进一步明确同业竞争问题的解决措施，主要约定如下：

“①委托方：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②受托资产类型：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9.91%股权及下属新余市中创矿业有限公司

③股权托管期限：经协议各方协商，资产托管的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方大特钢与江西萍钢不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

④股权托管期间的利润分配及托管费用：在股权托管期内，托管资产所产生的全部利润或亏损均由辽宁方大集团及方大钢铁集团享有或承担。方大特钢每年按照江西萍钢当年净利润乘以托管资产占江西萍钢总股本的股比计算后的净利润的百分之零点五（不低于100万元人民币）向方大钢铁收取托管费用。”

（3）2018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变更在公司2018年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过程中，证券监管机构对方大钢铁及方威先生于2010年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书是否符合4号指引的要求提出了要求，为回应监管要求，方大钢铁就解决江西萍钢同业竞争问题，进一步作出如下承诺（以下简称“2018年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持有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萍钢”）51.092%的股权，为江西萍钢的控股股东，江西萍钢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螺纹钢、线材和板材的生产和销售，与本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或“上市公司”）的相关业务部分重合，存在同业竞争的风险。目前，江西萍钢正在对股东的持股情况进行核实、确认并拟集中托管，其股东股权权属尚待梳理清晰等问题，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的法定条件。因此，本公司承诺如下：

1、支持方大特钢做大做强主营业务

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对方大特钢拥有控制权期间，本公司将持续在业务

投资、资本运作、资产并购等方面优先支持方大特钢，协助其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方大特钢将作为本公司旗下钢铁类资产整合的上市平台和资本运作平台。

2、解决措施及承诺

本公司承诺：

（1）积极督促江西萍钢解决股东股权确认、股权权属不清晰等问题；

（2）自满足如下条件之日起一年内，启动将江西萍钢注入上市公司的工作：

1）江西萍钢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盈利；2）彻底解决江西萍钢股东确权、股权权属不清晰等问题；3）符合其他注入上市公司的法定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合规完整，符合产能批复、环保、安全生产等各方面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

（3）自符合上述注入条件之日起五年内，将江西萍钢及子公司注入上市公司。如自符合上述注入条件之日起五年内仍未注入上市公司，本公司将通过出售资产、转让股权、协议经营、资产租赁及或其他切实可行的方案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

（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江西萍钢及其子公司注入上市公司期间，本公司严格遵守已签署的托管协议，尊重方大特钢的各项托管权利，且不会利用控股地位达成不利于方大特钢利益或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交易和安排；

（5）本公司遵守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善意行使权利，严格履行做出的各项承诺，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与达州钢铁同业竞争的解决方案及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解决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达州钢铁”）与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方大钢铁持续推进达州钢铁满足上市公司的发行条件相关事宜，包括在持续推进并协助达州钢铁完成主城区厂区土地用途变更及达州钢铁整体搬迁等相关工作。同时，就达州钢铁与方大特钢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方大钢铁出具了关于避免及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及承诺，具体如下：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持有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达州钢铁”）69.8755%的股权，为达州钢铁的控股股东，达州钢铁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

的上市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或“上市公司”）的相关业务部分重合，存在同业竞争的风险。目前，达州钢铁正持续推进主城区厂区土地用途变更等工作，受限于前述事项的进展，达州钢铁暂无法注入上市公司。因此，本公司承诺如下：

1、支持方大特钢做大做强主营业务

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对方大特钢拥有控制权期间，本公司将持续在业务投资、资本运作、资产并购等方面优先支持方大特钢，协助其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方大特钢将作为本公司旗下钢铁类资产整合的上市平台和资本运作平台。

2、解决措施及承诺

本公司承诺：

（1）自满足如下条件之日起一年内，启动将达州钢铁注入上市公司的工作：A、达州钢铁主城区厂区主要土地的土地用途变更完成；B、达州钢铁符合注入上市公司的法定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完整合规，符合产能备案、环保、安全生产等各方面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等）；

（2）自符合上述注入条件之日起两年内，将达州钢铁及子公司注入上市公司。如自符合上述注入条件之日起两年内仍未注入上市公司，本公司将通过向无关联第三方出售资产、转让股权、协议经营、资产租赁及或其他切实可行的方案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

（3）本公司不会利用控股地位达成不利于方大特钢利益或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交易和安排；

（4）本公司遵守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善意行使权利，严格履行做出的各项承诺，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1、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的切实举措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核心生产经营主体分别是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钒钛资源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业务，涵盖球团、烧结、炼铁、提钒、炼钢、轧钢等产业工序，构建了一个从钒钛矿冶炼到含钒

产品的加工生产和物流的完整产业链。其产品主要包括螺纹钢、线材、五氧化二钒。其中，螺纹钢与线材主要应用于建筑、道路、水利等工程项目领域；五氧化二钒主要应用于冶金工业中提升钢材强度、韧性及耐磨性，亦可应用于全钒液流电池储能。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同属钢铁业务范畴，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即可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将得到有效解决。

2、本次交易不会新增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方威先生，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目前的经营状况，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四）本次交易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交易中，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避免同业竞争，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内容详见本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之“（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的主要承诺”。

二、关联交易情况

（一）标的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主要关联方如下：

1、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控股股东，持有方大企投 100.00%股权
2	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沪旭的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依据合伙协议执行南昌沪旭合伙事务，通过控制南昌沪旭间接控制标的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3	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国际”）	间接控股股东，持有 99.90%上海沪旭股权，通过上海沪旭间接控制方大企投
4	方威	实际控制人

（2）直接或间接持有标的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体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	通过南昌沪旭间接持有方大企投 55.0747%股权
2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鸥贸易”）	通过南昌沪旭间接持有方大企投 44.7679%股权
3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钢铁”）	通过方大特钢和海鸥贸易间接持有方大企投 66.8859%股权
4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通过方大钢铁间接持有方大企投 59.8896%股权
5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人寿”）	通过方大钢铁间接持有方大企投 6.9963%股权
6	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阳光人寿间接持有方大企投 6.9963%股权

直接或间接持有标的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标的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法人也构成标的公司的关联方。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以外，直接或间接持有标的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方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制药”）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	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4	北京首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首航”）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航控股”）	
6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7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	益方（海南）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	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	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1	方大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2	辽宁方大装备制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3	方康（重庆）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4	上海方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5	方大养生院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6	方大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7	北京盛元鸿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8	我的飞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9	我的飞机网络（深圳）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0	我的飞行网络（深圳）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1	我的飞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2	我的飞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3	海南方大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4	重庆方大航空国际总部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5	东北制药（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6	东北制药集团供销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7	沈阳东北制药装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8	东北制药集团沈阳第一制药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29	沈阳东北制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0	东北制药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1	沈阳百万运输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2	沈阳东北制药设计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3	东药励盛（沈阳）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4	沈阳东北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5	北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6	海南海航优选商务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7	天津通达环宇物流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8	抚顺方泰精密碳材料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39	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40	合肥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41	成都方大炭素研究院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42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43	沈阳东瑞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44	北京鼎成肽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45	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46	南昌方大特钢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47	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48	新余方大九龙矿业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49	南昌方大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0	贵州方大黄果树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1	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2	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3	南昌方大海鸥实业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4	宁波长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5	宁波方大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6	南昌方大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7	上海水波祥龙餐饮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8	南昌方大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59	南昌长力二次资源销售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60	南昌方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61	海口恒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62	东北制药集团辽宁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63	海航空地机（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64	陕西海航金鹿公务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65	三峡（湖北）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66	深圳海航金鹿公务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67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68	重庆首航直升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69	海南首航直升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70	甘肃方大展耀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71	抚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72	东乡族自治县方大丽明纺织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73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74	东乡族自治县东西协作盛味堂食品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75	东乡族自治县佰岁实业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76	抚顺方大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77	甘肃本聚手工艺开发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78	海口琼山云翔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79	北京舜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0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航空站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1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2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3	海南航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4	海航航空食品（海口）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5	海南乐享天购商贸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6	东药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7	东乡族自治县方大腾达服饰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8	甘肃方大优尔塔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89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0	海南金鹿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1	山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2	方大喜科墨（江苏）针状焦科技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3	海南百成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4	海南尚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5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6	海南农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7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8	广西金鹿公务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99	东乡族自治县盛东商贸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0	沈阳中兴商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1	甘肃古典盛东建设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2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3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4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5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6	陕西长安航空旅游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7	湖南金鹿公务航空基地运行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8	平遥古城通航服务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09	北京八达岭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10	海口美兰空港吉耐斯航空发动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11	四川达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12	天津百货商务贸易总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13	天津市商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
114	香港方大實業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特钢控制该公司
115	NEPG US INC.	方威通过东北制药控制该公司
116	UAS International Trip Support Limited	方威通过北京首航控制该公司
117	UAS INTERNATIONAL TRIP SUPPORT LLC	方威通过北京首航控制该公司
118	海南航空（2016）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海航控股控制该公司
119	东北制药集团沈阳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该公司于 2026 年 3 月已注销
120	福建鹭岛海鸥实业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该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已注销
121	江西长力实业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该公司于 2026 年 6 月已注销
122	南昌方大海鸥渣业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该公司于 2025 年 8 月已注销
123	四川首直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该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已注销
124	深圳易建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该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已注销
125	海南易航旅行社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该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已注销
126	中兴云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该公司于 2023 年 5 月已注销
127	海南万泉河航空度假培训中心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该公司已注销
128	海南海航边防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方威通过方大国际控制该公司，该公司已注销
129	المتحدونلخدماتالطيرانشمح	方威通过北京首航控制该公司
130	UAS INTERNATIONAL TRIP SUPPORT PRIVATE LIMITED	方威通过北京首航控制该公司
131	CÔNG TY TNHH NORTHEAST PHARMACEUTICAL GROUP VIỆT NAM	方威通过东北制药控制该公司，该公司已未在业

（3）标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3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4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5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6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7	四川钒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8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9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10	楚雄德胜煤气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11	禄丰远臻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12	禄丰运恒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13	乐山市沙湾区方大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14	海南德胜海纳中启实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15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16	四川方大荣展新材料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17	四川德胜绿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已于 2023 年 3 月注销
18	乐山邦德物流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60%股权，已于 2026 年 4 月注销
19	四川乐山德胜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0.49%股权，已注销
20	云南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28.05%股权（已资不抵债，现处于破产清算程中）

下表所列主体为标的公司持有股权的企业，实际为宋德安所控制，基于完整披露要求一并列示：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成都赤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持股企业
2	成都云钛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标的公司持股企业

3	成都鼎泰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标的公司持股企业
4	成都鼎泰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标的公司持股企业
5	深圳希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持股企业，已于 2025 年 6 月注销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以外，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及曾在报告期内控制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天津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控股子公司
2	沈阳方大沪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控股子公司
3	天津沪旭海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控股子公司
4	天津沪旭盛京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控股子公司
5	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控股子公司
6	新元素（天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控股子公司
7	沈阳盛京方大混改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控股子公司
8	天津海河方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控股子公司
9	沈阳沪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控股子公司
10	海南方大国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11	北京方大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12	京方大（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13	营口方大医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14	方大健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15	方大群众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16	深圳群众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17	海南方大医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18	安徽方大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9	重庆方大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20	广东方大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21	天津方大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22	四川方大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23	辽宁方大总医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24	方大医疗咨询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25	方大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26	江西方大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27	浙江方大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28	方大医疗（营口）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29	深圳市天溯人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30	营口方大中医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31	辽宁盛京颐和护理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32	辽宁方大医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5）标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标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标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也构成标的公司的关联方。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以外，标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刘一男	标的公司董事长
2	王赣湘	标的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3	胡彩旗	标的公司董事
4	马华东	标的公司董事
5	刘俊	标的公司董事
6	黄智华	标的公司总经理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7	詹柏丹	标的公司离任监事会主席，已于 2026 年 7 月卸任
8	安民	标的公司离任监事，已于 2026 年 7 月卸任
9	吴爱萍	标的公司离任监事，已于 2026 年 7 月卸任
10	谭兆春	标的公司离任董事，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11	颜军	标的公司离任董事，于 2024 年 12 月卸任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以外，标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方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天津市沪旭海河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标的公司董事长刘一男在该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股 60%
2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长刘一男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3	三亚方大健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长刘一男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4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长刘一男在该公司担任非执行董事
5	三亚方大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长刘一男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6	海南方大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长刘一男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7	抚顺方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长刘一男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8	北京景行四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长刘一男的配偶孙亚茹在该公司担任经理、财务负责人，并持股 99%
9	长沙赣冶钢贸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王赣湘在该公司担任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总经理
1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胡彩旗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1	新余市中创矿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胡彩旗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2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胡彩旗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3	三亚皓柯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刘俊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4	江西方大钢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刘俊在该公司担任总经理
15	宁波萍钢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刘俊在该公司担任经理
16	宁波赣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董事刘俊在该公司担任经理
17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监事安民在该公司担任非独立董事
18	长丰方大炭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监事吴爱萍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9	江西大洪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
20	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21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22	江西翰达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23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在该公司担任经理、董事
24	萍乡方大赣兴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在该公司担任总经理，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
25	沈阳萍钢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在该公司担任经理，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注销
26	沈阳海博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注销
27	兰州方大萍钢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曾在该公司担任经理，已于 2026 年 2 月卸任
28	达州方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已于 2025 年 7 月卸任
29	江西锦方工贸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2 月卸任
30	兰州方大赣兴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总经理黄智华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2 月卸任
31	萍乡市天子山铁矿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离任董事谭兆春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32	达州方大赣达商贸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离任董事谭兆春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注销
33	新余市顺成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离任董事谭兆春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该公司已注销
34	辽宁方大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离任董事谭兆春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已于 2024 年 9 月卸任
35	新余方胜矿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离任董事谭兆春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已于 2025 年 5 月卸任
36	新余方特矿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离任董事谭兆春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已于 2025 年 5 月卸任
37	南昌方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离任董事谭兆春曾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25 年 5 月卸任
38	南昌中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离任董事颜军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6）直接或间接控制标的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直接或间接控制标的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标的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也构成标的公司的关联方。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以外，直接或间接控制标的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敖新华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总经理、董事
2	徐志新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
3	马卓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监事会主席
4	唐贵林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监事会主席、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财务负责人
5	田小龙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监事
6	江新华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财务负责人
7	陈有安	曾任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长，已于 2025 年 5 月卸任
8	闫奎兴	曾任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经理，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9	邱亚鹏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
10	黄成仁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
11	王浚丞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监事
12	孙跃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监事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以外，直接或间接控制标的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方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江西中科萍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总经理、董事敖新华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
2	海南瀚途贸易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总经理、董事敖新华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3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徐志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4	九江方大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徐志新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已于 2025 年 3 月卸任
5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徐志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6	宁波保税区方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徐志新在该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
7	南昌方大太阳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徐志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
8	达州赣兴商贸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徐志新曾在该公司担任经理，已于 2026 年 3 月卸任
9	沈阳方迪置业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监事会主席马卓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0	辽宁白沙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监事会主席马卓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1	辽宁白沙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监事会主席马卓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2	兰州方大炭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监事会主席马卓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于 2026 年 3 月卸任
13	盛京方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监事会主席、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财务负责人唐贵林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4	北京市万鸿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监事会主席、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财务负责人唐贵林持有该公司 60%股权，该公司已注销
15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曾任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长陈有安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6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曾任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长陈有安在该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17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曾任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长陈有安在该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18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任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长陈有安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9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曾任间接控制人上海沪旭的董事长陈有安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已于 2025 年 10 月卸任
20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黄成仁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21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黄成仁在该公司担任非独立董事
22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23	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24	辽宁方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25	广东方大健康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
26	广东活力方大健康城控股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27	广东方大健康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28	广东方大健康城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29	广东方大健康城控股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30	广东方大健康活力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31	广东方大活力健康城控股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32	广东方大健康活力城控股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的董事邱亚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7）报告期内的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以外，报告期内曾具有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其他关联方均为标的公司的关联方，上述主要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蒋兴斌	通过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 5%以上股权
2	戴玲英	曾持有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 5%以上股权；曾为恒大矿业、云南钢铁控股股东
3	宋佳骏	曾持有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 5%以上股权的戴玲英的儿子
4	宋玢阳	曾持有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 5%以上股权的戴玲英的女儿
5	宋德安	曾持有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 5%以上股权，且为戴玲英配偶，曾为恒大矿业、云南钢铁实际控制人
6	聂成平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董事
7	张雷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董事
8	张浩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董事
9	梁波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总经理，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0	陈旺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长，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11	何正洪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12	李贵国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13	唐田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14	刘智慧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15	周平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长，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16	吴小平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17	高华斌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18	刘波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监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19	程茗浪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20	张卓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21	苏继新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的董事、总经理
22	唐春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的董事
23	宋竣渝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的董事
24	吴记全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的董事
25	简鹏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的董事
26	颜建新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的董事
27	叶一春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的离任监事，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28	赵子康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的离任董事，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29	冉顶立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的离任监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30	张勇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钒钛的离任监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31	麦吉昌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总经理、董事
32	杨磊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董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33	黄俊娇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董事
34	黄建平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监事
35	徐瑜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监事，已于 2026 年 5 月卸任
36	王栋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5 月卸任
37	朱维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5 月卸任
38	刘涛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已于 2026 年 5 月卸任
39	郭明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监事，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40	鄢刚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监事，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41	刘青川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监事，已于 2025 年 6 月卸任
42	王泽林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楚雄商贸离任董事长
43	宋东升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楚雄商贸离任总经理
44	刘霞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大矿业离任执行董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45	戴军勤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大矿业离任经理，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46	卢红梅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大矿业财务负责人
47	童敏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大矿业董事
48	周庆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大矿业董事
49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 5%以上股权
50	中联亚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通过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 5%以上股权
51	浩均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均发展”）	通过中联亚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 5%以上股权
52	四川蜀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蒋兴斌通过浩均发展直接控制该公司
53	四川雷迈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蒋兴斌通过浩均发展直接控制该公司
54	四川中鑫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蒋兴斌在该公司任董事，并通过浩均发展直接控制该公司
55	乐山德胜医院有限公司	戴玲英直接持有该公司 98%的股权
56	攀枝花市米易县顺通物流有限公司	戴玲英直接持有该公司 91.67%的股权
57	攀枝花德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戴玲英通过攀枝花市米易县顺通物流有限公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91.67%的股权
58	乐山市富新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戴玲英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该公司已注销
59	楚雄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戴玲英直接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该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注销
60	云南新潞咖啡有限责任公司	戴玲英直接持有该公司 51%的股权，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注销
61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62	攀枝花德瑞欣矿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直接持有该公司 90%股权
63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宋德安直接持有该公司 70%股权
64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65	峨眉山瑞信投资有限公司	宋德安通过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
66	四川德攀钒钛有限公司	宋德安通过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
67	四川攀鑫炉料有限公司	宋德安通过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
68	峨眉山市禅茶工坊茶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通过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
69	乐山德胜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宋德安通过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
70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宋德安通过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的股权
71	四川金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宋德安通过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的股权
72	攀枝花骏丰物流有限公司	宋德安通过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的股权
73	攀枝花青和致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宋德安通过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49%的股权
74	贵州德佳投资有限公司	宋德安曾经通过云南钒钛控制该公司，已于 2026 年 2 月退出
75	盘州市兴富洗选有限公司	宋德安曾经通过云南钒钛控制该公司，已于 2026 年 2 月退出
76	水城县智胜洗选有限公司	宋德安曾经通过云南钒钛控制该公司，已于 2026 年 2 月退出
77	武定德胜矿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曾经通过云南钒钛控制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退出
78	重庆德钦投资有限公司	宋德安通过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的股权，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注销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79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宋德安曾在该公司任副董事长、董事、非独立董事，已于 2026 年 6 月卸任
80	深圳瑞翼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瑞翼”）	宋佳骏直接持有该公司 99%股权，并担任经理
81	成都鼎星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都鼎星瑞”）	宋佳骏直接持有该公司 99%股权，已于 2026 年 9 月注销
82	四川裕道嘉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道嘉源”）	宋佳骏直接持有该公司 95%股权
83	成都源铭聚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成都源铭”）	宋佳骏直接持有该公司 80%股权
84	成都鼎祥瀚博文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祥瀚博”）	宋佳骏直接持有该公司 80%股权
85	成都天祥创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佳骏直接持有该公司 60%股权
86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鼎祥”）	宋佳骏直接持有该公司 80%股权，并担任董事；宋玠阳直接持有该公司 20%股权，并担任董事
87	成都鼎建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佳骏、宋玠阳通过四川鼎祥间接持有该公司 99%股权
88	四川瀚博盖亚实业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深圳瑞翼间接持有该公司 99%股权，曾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已于 2024 年 7 月卸任
89	四川胜骏贸易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深圳瑞翼间接持有该公司 99%股权，并担任经理、董事
90	四川云智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成都源铭、深圳瑞翼间接持有该公司 98.81%股权
91	四川柏芯新能源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裕道嘉源间接持有该公司 95%股权
92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裕道嘉源间接持有该公司 95%股权，并担任董事
93	四川青和致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裕道嘉源间接持有该公司 95%股权
94	乐山瀚博盖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鼎祥瀚博间接持有该公司 80%股权
95	成都鼎泰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四川鼎祥间接持有该公司 48%股权
96	眉山鼎祥云帆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佳骏通过四川鼎祥控制该企业
97	成都鼎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宋佳骏通过四川鼎祥控制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合伙）	
98	深圳天跃贸易有限公司	宋佳骏直接持有该公司 80%股权，并担任总经理，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注销
99	成都鼎天成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宋佳骏直接持有该公司 8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该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注销
100	四川鼎祥瀚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深圳瑞翼间接持有该公司 99%股权，该公司已于 2026 年 6 月注销
101	贵州摩骏新材料有限公司	宋佳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02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	宋佳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03	江苏昆仑互联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宋佳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04	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宋佳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会主席、执行董事
105	成都裕道佳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宋佳骏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并持股 5%，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注销
106	海南同启实业有限公司	宋玢阳直接持有该公司 99%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07	成都市佳泰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都佳泰兴”）	宋玢阳直接持有该公司 97.30%股权
108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宋玢阳直接持有该公司 95%股权；宋佳骏直接持有该公司 5%股权
109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宋玢阳直接持有该公司 86.67%股权，并担任董事
110	德邦行（海南）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行”）	宋玢阳直接持有该公司 75.36%股权，宋佳骏间接持有该公司 10.43%股权
111	金木成霖（深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宋玢阳直接持有该公司 60%股权
112	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天德”）	宋玢阳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13	共青城天曦四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直接间接合计持有该公司 65.34%股权
114	贵州德楚实业有限公司	宋玢阳通过四川鼎祥、德邦行间接持有该公司 39.77%股权并控制该公司
115	牟定德胜矿业有限公司	宋玢阳通过四川鼎祥、德邦行间接持有该公司 55.05%股权并控制该公司
116	共青城天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深圳天德、成都佳泰兴间接持有该公司 64.82%股权
117	楚雄德胜实业有限公司	宋玢阳通过四川鼎祥、德邦行间接持有该公司 39.77%股权
118	百色神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19	共青城天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120	共青城天祥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121	临海天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122	深圳天祥四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123	共青城眉州中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124	共青城东坡产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125	共青城东坡产投二期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126	共青城天富天德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127	共青城天曦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128	共青城天祥五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
129	四川德兴物流有限公司	宋玢阳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该公司已注销
130	共青城天祥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宋玢阳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天德控制该企业，该企业已于 2025 年 4 月注销
131	四川云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成都云智和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
132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宋德安实际控制的企业，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财务副部长黄建平在该公司担任经理，2026 年 8 月已卸任
133	云南摩予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宋佳骏通过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95%股权
134	四川精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董事聂成平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135	云南中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董事聂成平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注销
136	安岳县广惠粮油收储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董事张雷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并持股 75%
137	新疆泓鑫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董事张雷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并通过安岳县广惠粮油收储有限公司持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股 75%，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注销
138	四川中润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董事张浩持有该公司 60%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139	昆明正得矿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唐田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已于 2026 年 9 月卸任
140	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长周平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41	成都积微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长周平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已于 2025 年 9 月卸任；成都积微物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积微成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该公司旗下子公司
142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吴小平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43	四川省国新联程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吴小平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44	工业云制造（四川）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高华斌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45	四川成路聚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高华斌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46	云南龙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高华斌在该公司担任董事、经理
147	四川宇康矿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高华斌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48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高华斌曾在该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已于 2024 年 2 月卸任
149	喀什玉龙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钢铁的离任董事张卓在该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
150	四川中弘威实业有限公司	蒋兴斌通过浩均发展直接控制该公司，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注销
151	四川达兴宝化化工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董事黄俊娇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52	达州方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董事黄俊娇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
153	浙江萍钢工贸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董事黄俊娇直接持有该公司 60%股权
154	江苏萍钢工贸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董事黄俊娇直接持有该公司 60%股权
155	四川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监事徐瑜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56	四川嘉集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监事徐瑜在该公司担任副董事长
157	泓兔（上海）因私出入境服务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监事徐瑜在该公司任职
158	西昌鼎志达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监事徐瑜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经理，已于 2026 年 5 月卸任，该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注销
159	湖口方大恒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董事简鹏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160	四川省工业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王栋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兼总经理，2026 年 9 月已卸任
161	四川上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王栋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已于 2025 年 10 月卸任
162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朱维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63	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朱维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64	成都红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朱维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65	北京鼎鹏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朱维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166	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朱维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
167	成都鼎立成投资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朱维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168	海口鼎煜博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朱维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直接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已于 2024 年 9 月卸任，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注销
169	海口鼎瑞联胜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朱维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已于 2024 年 10 月卸任，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
170	四川华鼎天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朱维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6 年 5 月卸任，该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注销
171	海南箐柯投资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刘涛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并直接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
172	四川柯锌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刘涛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并通过海南箐柯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箐柯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该公司 54.8435%的股权
173	儋州罗牛山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刘涛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2026 年 9 月已卸任
174	四川锌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董事刘涛通过四川柯锌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4.295%的股权
175	攀枝花鑫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钒钛离任监事鄢刚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直接持有该公司 99%的股权
176	四川佐竹农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楚雄商贸离任总经理宋东升持有该公司 75%的股权，并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177	乐山裕秉商贸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楚雄商贸离任总经理宋东升持有该公司 51%的股权
178	北京国酱东晨酒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楚雄商贸离任总经理宋东升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179	乐山创投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大矿业离任董事刘霞在该公司担任总经理
180	乐山市沙湾区宏图广告设计部	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大矿业离任董事刘霞为该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二）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073.45		
德邦行（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4,304,610.54	310,178,930.37	338,350,147.12
峨眉山市禅茶工坊茶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1,628.67	1,020,048.58	684,040.26
海南同启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035,467.10	195,066,896.87	227,359,682.54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6,133,677.6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92,426.62	230,172.00	948,427.67
乐山德胜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10,218.26	2,818,759.06	3,064,168.30
乐山瀚博盖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351.96	236,595.61	325,900.44
牟定德胜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0,929.20
宁波萍钢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549,556.08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6,491,907.23	2,009,034,453.05	2,133,265,422.26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205,208.32	3,647,916.66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0,894,489.82	426,324,353.11	451,790,218.27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262,500.00	6,525,000.00	1,788,333.34
四川柏芯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60,949.86	22,534,260.26	23,242.46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68,740,339.41	765,143,776.35	
四川达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40,368,492.81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8,839.42	103,813.92	1,863.77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29,009.43		665,429.07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7,133,380.23	235,276,513.42	118,447,299.86
四川金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30,973.45	1,061,946.90	973,451.33
四川上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792,154.24	12,740,519.12	2,172,602.36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4,960,269.59		
四川云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336.28	940,210.46	770,586.9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天津百货商务贸易总公司	采购商品	1,969,449.18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346,681.71	196,887,133.85	163,794,932.95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187,083.33	4,410,416.67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1,526,122.94	34,214,172.22	652,786.49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407,777.78	1,303,263.96	742,451.39
云南摩予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9,469.05	15,852,812.21	15,843,722.12
江苏昆仑互联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50,873.20	6,475,850.95
攀枝花骏丰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81,702.65	
云南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40,649.56	
海南瀚途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829,238.18
四川省工业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7,462,611.40
攀枝花德瑞欣矿业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895,082.18	1,805,001.00	1,805,000.0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成都鼎建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利息收入			2,208,628.14
成都积微物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697,172.53	138,769,315.80	113,408,468.08
成都积微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3,940,047.61	58,719,537.31
成都积微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销售商品		222,067,695.47	841,073,215.95

海南同启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23,564.52	16,664,305.35	30,610,150.87
积微成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846,876.34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622.39
乐山德胜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663.45	2,186.38	1,921.61
乐山德胜医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068.15	56,654.85	48,420.87
攀枝花德瑞欣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2,120.32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24,839.63	13,561,897.70	17,205,639.58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941,404.01	30,737,354.56	29,824,496.11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1,079,904.66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92,564.38	8,583,086.03	31,818.62
四川省工业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83,458.03
西昌积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0,624.26	65,196,027.17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2,359,180.94	1,447,646,585.55	557,369,387.89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718,946.53	11,781,315.52	26,811,056.10
攀枝花骏丰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50,821.66	
四川柏芯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67,563.91	5,750,105.05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23,365.59	90,306,844.13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7,416.80	1,568,404.19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745,283.02	

乐山瀚博盖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88,821.27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491.17	3,086,315.03	894,579.64
四川上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923.76	253,866.82
德邦行（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605,887.29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637,974.67		
攀枝花青和致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15.93		
天津市商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6,786,415.80		

注：上述关联方贸易业务销售商品金额，系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净额法核算的金额列示。

2、关联方租赁情况

（1）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6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5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4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1,047,619.04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2,583,458.73	4,556,499.08	
四川柏芯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42,678.90	
海南同启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37,614.68	298,165.14	321,100.92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280,997.33	561,994.67	561,994.67

（2）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包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6 年 1-6 月	2026 年 1-6 月
四川柏芯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租赁	973,451.33	
四川金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设备	442,477.90	442,477.90

（续上表）

出包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四川柏芯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池租赁	1,362,831.86			
四川金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设备	1,061,946.96	1,061,946.96	1,061,946.96	1,061,946.96

3、关联担保情况

（1）2026 年 1-6 月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宋德安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28,400,000.00	2025 年 03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11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戴玲英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9 日	否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楚雄德胜煤气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09 月 28 日	2027 年 09 月 24 日	否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楚雄德胜煤气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03 日	2026 年 12 月 02 日	否
四川攀鑫炉料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5 年 09 月 25 日	2026 年 11 月 26 日	否
四川德攀钒钛有限公司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					
戴玲英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000,000.00	2025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6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2,500,000.00	2025 年 07 月 02 日	2027 年 05 月 06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10 日	2026 年 07 月 09 日	否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					
戴玲英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165,000.00	2025 年 10 月 21 日	2026 年 11 月 18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 年 01 月 19 日	2027 年 01 月 12 日	否
宋德安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宋德安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33,130,000.00	2024 年 03 月 02 日	2027 年 03 月 17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8,377,678.57	2023 年 09 月 22 日	2026 年 09 月 22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29,327,180.27	2025 年 07 月 22 日	2027 年 06 月 10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48,582,022.10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27 年 02 月 01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26 年 02 月 24 日	2029 年 02 月 23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9 月 01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2,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1 日	2026 年 07 月 09 日	否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戴玲英					
宋德安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5 年 01 月 15 日	2026 年 01 月 14 日	是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25 年 03 月 26 日	2027 年 03 月 26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6 年 03 月 03 日	2027 年 03 月 03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8,500,000.00	2024 年 09 月 23 日	2027 年 09 月 23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6 年 03 月 06 日	2027 年 03 月 05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7 日	2028 年 08 月 27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宋德安	四川钒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7 日	2028 年 08 月 27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6 年 03 月 06 日	2027 年 03 月 05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瀚博盖亚实业有限公司	55,150,000.00	2022 年 10 月 09 日	2027 年 10 月 08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6 年 03 月 03 日	2027 年 03 月 03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25 年 01 月 02 日	2026 年 07 月 02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骏丰物流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7 日	2028 年 08 月 27 日	否
海南德胜海纳中启实业有限公司	儋州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9 年 11 月 15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386,178,584.47	2026 年 01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315,535.36	2026 年 01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350,213.11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否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4,316,174.90	2026 年 01 月 01 日	2026 年 09 月 07 日	否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110,543,692.40	2026 年 02 月 25 日	2026 年 09 月 07 日	否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6 年 06 月 24 日	2028 年 06 月 24 日	否

（2）2025 年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宋德安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28,400,000.00	2025 年 03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11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戴玲英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楚雄德胜煤气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09 月 28 日	2027 年 09 月 24 日	否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9 日	否
楚雄德胜商贸有限公司	楚雄德胜煤气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03 日	2026 年 12 月 02 日	否
四川攀鑫炉料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5 年 09 月 25 日	2026 年 11 月 26 日	否
四川德攀钒钛有限公司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					
戴玲英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4,000,000.00	2025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6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3,500,000.00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6 年 09 月 02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10 日	2026 年 07 月 09 日	否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					
戴玲英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165,000.00	2025 年 10 月 21 日	2026 年 11 月 18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235,000,000.00	2024 年 01 月 19 日	2027 年 01 月 12 日	否
宋德安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宋德安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33,130,000.00	2024 年 03 月 02 日	2027 年 03 月 17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25,133,035.71	2023 年 09 月 22 日	2026 年 09 月 22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63,852,318.25	2025 年 07 月 22 日	2027 年 06 月 10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80,970,036.86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27 年 02 月 01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01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9 月 01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2,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1 日	2026 年 07 月 09 日	否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戴玲英					
宋德安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5 年 01 月 15 日	2026 年 01 月 14 日	否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5 年 03 月 27 日	2027 年 03 月 26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03 月 10 日	2026 年 03 月 10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21 日	2027 年 09 月 23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03 月 06 日	2026 年 03 月 11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7 日	2028 年 08 月 27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钒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8 日	2028 年 08 月 27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5 年 03 月 10 日	2026 年 03 月 10 日	否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瀚博盖亚实业有限公司	58,680,000.00	2022 年 10 月 09 日	2027 年 10 月 08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5 年 03 月 10 日	2026 年 03 月 10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骏丰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7 日	2028 年 08 月 27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5 年 01 月 02 日	2026 年 07 月 02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600,000.00	2024 年 12 月 09 日	2026 年 06 月 10 日	否
海南德胜海纳中启实业有限公司	儋州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9 年 11 月 15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6 日	2026 年 03 月 01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852,034,470.94	2025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78,663,215.30	2025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520,100.09	2025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2,598,744.96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64,971,743.26	2025 年 06 月 27 日	2025 年 09 月 30 日	是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33,760,808.91	2025 年 10 月 2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3）2024 年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	24,500,000.00	2024 年 01 月 19 日	2027 年 01 月 12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宋德安	司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攀鑫炉料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06 日	2025 年 06 月 18 日	否
四川德攀钒钛有限公司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					
戴玲英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4,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29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	590,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2026 年 02 月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宋德安	任公司		23 日	22 日	
戴玲英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10 日	2026 年 07 月 09 日	否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宋德安					
戴玲英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165,000.00	2024 年 05 月 09 日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28,400,000.00	2023 年 03 月 09 日	2026 年 12 月 11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宋德安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33,130,000.00	2024 年 03 月 02 日	2027 年 03 月 17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58,643,750.00	2023 年 09 月 22 日	2026 年 09 月 22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46,991,759.25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27 年 02 月 01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500,000.00	2023 年 03 月 01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13 日	2025 年 08 月 14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否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戴玲英					
宋德安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是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5 年 03 月 28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5 年 03 月 28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025 年 03 月 08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23 日	2027 年 09 月 23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025 年 03 月 08 日	否
宋德安					
戴玲英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025 年 03 月 08 日	否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025 年 03 月 08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瀚博盖亚实业有限公司	61,920,000.00	2022 年 10 月 09 日	2027 年 10 月 08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09 日	2026 年 06 月 10 日	否
海南德胜海纳中启实业有限公司	儋州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9 年 11 月 15 日	否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42,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27 日	2025 年 06 月 04 日	否
宋德安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348,826,532.32	2024 年 08 月 28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是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1,223,878.56	2024 年 07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海南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2,598,744.96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 年 01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攀枝花德瑞欣矿业有限公司	38,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1 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02 月 11 日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5 年 06 月 08 日	2028 年 06 月 08 日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26 日	2027 年 08 月 26 日	
拆出：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6 年 05 月 27 日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05 月 28 日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44,249,428.62	2022 年 06 月 16 日	2024 年 02 月 27 日	
成都鼎建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0	2022 年 01 月 13 日	2024 年 02 月 27 日	

5、其他关联交易

（1）在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情况

单位：元

存款单位	货币资金2026年6月30日余额	2026年1-6月利息收入	货币资金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025年度利息收入	货币资金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4年度利息收入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378,638,433.49	10,432,502.78	2,585,230,094.65	36,865,349.40	3,233,031,194.17	63,801,903.99

（2）与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情况

单位：元

存款单位	货币资金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6 年 1-6 月利息收入	短期借款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长期借款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6 年 1-6 月利息支出	应收票据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应付票据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7,810,510.29	3,232,719.63	550,000,000.00	250,000,000.00	24,527,864.21			209,359,227.02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2,098,464.62	2,738,586.68	292,000,000.00		8,709,711.14			154,731,904.20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4,446,980.96	2,568.39						
四川方大荣展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7	0.07						
四川钒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53,870,291.34							
乐山市沙湾区方大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302,123.05	381.50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734,508.86	26,295.50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2.36	3.82						

存款单位	货币资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5 年度利息收入	短期借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期借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5 年度利息支出	应收票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票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2,960,022.98	8,245,356.64	550,000,000.00	250,000,000.00	54,409,587.95		101,764.54	301,847,293.60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0,043,038.40	10,188,176.27	292,000,000.00		18,375,933.32			310,271,802.32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334,291.51	598.87						
四川钒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253,315.43							
乐山市沙湾区方大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301,760.50	830.13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5,996,807.06	5,546.47						

存款单位	货币资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5 年度利息收入	短期借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期借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5 年度利息支出	应收票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票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8,402.27	190,259.11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	

存款单位	货币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度利息收入	短期借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期借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度利息支出	应收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川省方大钒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3,858,054.20	12,069,180.35	650,000,000.00	250,000,000.00	59,956,438.85	65,000,000.00		223,316,641.48
四川佳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22,978,631.28	10,545,271.96	300,000,000.00		20,677,347.75			385,538,011.30

存款单位	货币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度利息收入	短期借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期借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度利息支出	应收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川德胜恒嘉实业有限公司	93,388.31	1,411.08						
乐山市沙湾区方大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300,974.58	1,047.58						
四川恒大矿业有限公司	714,967.61	54,217.26						
四川德胜集团攀枝花煤化工有限公司	10,018,436.16	84,228.22						
云南方大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30,000,000.00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89,282.00	3,114.26
云南摩予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8,893.00	711.14
海南同启实业有限公司	1,388,079.25	11,104.63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24,580,317.88	196,642.54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12,020,911.38	96,167.29
德邦行（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9,724,652.64	77,797.22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479,869.84	8,975.46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296,030.52	2,368.24
小 计	**48,968,036.51**	**396,880.78**
预付款项：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48,774.12	
宁波萍钢贸易有限公司	4,020,869.76	
四川达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6,593,108.57	
小 计	**53,562,752.45**	
其他应收款：		
四川柏芯新能源有限公司	2,060,000.00	287,950.00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89,841.14	16,322.45
四川攀鑫炉料有限公司	3,283,281.78	3,283,281.78
四川德攀钒钛有限公司	13,511,738.34	13,511,738.34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50,000.00	

项目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213,791,005.45	7,375,789.69
海南同启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	5,175.00
乐山瀚博盖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8,530.01	28,530.01
小 计	**234,764,396.72**	**24,508,787.27**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牟定德胜矿业有限公司	4,668,604.07	4,668,604.07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928,284.37	39,426.27
海南同启实业有限公司	8,860,558.68	70,884.47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13,622,589.60	108,980.72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345,879.19	7,903.53
成都积微物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51,942.21	12,415.54
贵州德佳投资有限公司	68,739,864.41	68,739,864.41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66,926,468.34	535,411.75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17,395,079.82	3,339,160.64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262,150.93	262,150.93
小 计	**587,301,421.62**	**77,784,802.33**
预付款项：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49,765,491.62	
小 计	**49,765,491.62**	
其他应收款：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四川柏芯新能源有限公司	2,060,000.00	71,070.00
贵州德佳投资有限公司	268,928,333.22	268,928,333.22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12,954.34	446.92
云南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145,163,758.44	145,163,758.44
贵州德楚实业有限公司	159,409,324.00	159,409,324.00
牟定德胜矿业有限公司	259,277,460.71	259,277,460.71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48,775.10	1,682.74
杨磊	4,528,725.67	1,383,978.56
峨眉山瑞信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	155.25
四川攀鑫炉料有限公司	3,283,281.78	3,283,281.78
四川德攀钒钛有限公司	13,511,738.34	13,511,738.34
徐瑜	30,000.00	1,035.00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8,306.79	286.58
攀枝花骏丰物流有限公司	5,190.60	179.08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6,415.85	911.35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50,000.00	
乐山瀚博盖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9,078.01	29,078.01
水城县智胜洗选有限公司	93,293,997.69	93,293,997.69
小 计	**1,451,471,840.54**	**944,356,717.67**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牟定德胜矿业有限公司	4,668,604.07	4,668,604.07
四川金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70,237.79	2,274,184.52
峨眉山瑞信投资有限公司	10,371,103.31	10,371,103.31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491,173.15	785.88
乐山德胜医院有限公司	3,997,836.58	2,005,721.81
成都积微物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68,548.07	1,229.68
贵州德佳投资有限公司	68,739,864.41	68,739,864.41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903,839.59	20,646.14
小 计	**104,511,206.97**	**88,082,139.82**
预付款项：		
云南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88,893.00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754,578.78	
小 计	**21,843,471.78**	
其他应收款：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贵州德佳投资有限公司	269,107,188.48	269,107,188.48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1,400.00
云南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145,163,758.44	145,163,758.44
贵州德楚实业有限公司	159,140,000.00	159,140,000.00
牟定德胜矿业有限公司	252,254,830.33	252,254,830.33
杨磊	4,724,294.00	159,681.14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38,000.00
峨眉山瑞信投资有限公司	236,833.33	68,065.90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52,460.00	2,170,960.00
乐山德胜医院有限公司	4,503,165.00	4,374,271.62
四川攀鑫炉料有限公司	3,283,281.78	3,283,281.78
四川德攀钒钛有限公司	13,511,738.34	13,511,738.34
戴玲英	2,777,982.00	2,777,982.00
乐山瀚博盖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0,074.01	8,643.27

水城县智胜洗选有限公司	93,293,997.69	93,293,997.69
小 计	**1,464,979,603.40**	**945,753,798.99**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宋德安	332,907,893.30	332,907,893.30	332,907,893.30
合 计	**332,907,893.30**	**332,907,893.30**	**332,907,893.30**
应付账款：			
云南摩予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866,662.62	3,642,769.59	4,517,984.79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7,821,742.25	296,547,093.87	36,135,435.05
四川云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455,795.28	431,459.00	15,763.24
四川柏芯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3,144.48	465,438.84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1,294,540.71	31,169,140.75	4,080,430.90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60,987,563.46	110,919,178.74	
德邦行（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37,590,311.54	14,169,325.69	41,187,411.13
眉山方大蓉光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268,902.80	220,127.43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884,711.99	338,052,022.01	67,302,613.44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878,750.00	752,111.54
武定德胜矿业有限公司			6,640,186.31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36,557,177.81	8,390,094.21	100,307,431.50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21,513,410.55	16,033,734.15	87,648.73
云南华天物流有限公司			24,711.11
海南同启实业有限公司	1,486,402.13	10,516,919.99	34,411,495.79
盘县兴富洗选有限公司		2,092,318.56	2,795,081.48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4,603,224.74		
天津百货商务贸易总公司	16,219,542.09		
四川上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30,148.89	451,827.28	4,330,214.99
天津市商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36,950.44		
乐山德胜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86,100.00		
四川金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峨眉山市禅茶工坊茶业有限公司	67,839.61	95.41	990.41
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	20,073.45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52	2,022.52	2,022.52
四川骏丰实业有限公司		0.03	0.03
乐山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35,972.22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1,853.30		
合计	**566,049,217.86**	**836,567,065.66**	**302,811,660.39**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29,000,000.00
攀枝花骏丰矿业有限公司			83,167,009.35
四川好运必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66,380.75	62,561.32	180,000.01
成都积微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	2.02	3,146,922.83
楚雄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090,169.63
攀枝花德瑞欣矿业有限公司			38,000,001.00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16,964,434.03	53,927,880.75	109,898,174.95
成都积微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2.41	2.41	80,605,866.91
西昌积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4,821,076.80
四川上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180.75	
四川川德长扬贸易有限公司	11,352,392.62	55,453,147.87	
乐山德胜医院有限公司		24,148.00	
天津市商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331,350.13		
成都积微物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550,252.97		
海南同启实业有限公司			424,189.29
合计	**62,564,814.93**	**109,490,923.12**	**370,333,410.77**
其他应付款：			

攀枝花德瑞欣矿业有限公司	38,450,013.69	38,000,000.00	
四川云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云南德邦行实业有限公司	101,099,583.00	100,000,000.00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云南德智鑫实业有限公司	36,777,153.54		
东乡族自治县西域行服饰有限公司	137,148.00		
天津百货商务贸易总公司	350,000.00		
宁波保税区方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350,000.00		
四川上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72,774.13	623,780.41	129,212.68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367,658.08	491,279.38	
乐山德胜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		
高华斌	26,000.00	26,000.00	16,000.00
吴小平	5,000.00	5,000.00	5,000.00
天津市商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峨眉山瑞信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海南同启实业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6,268.30

四川能投煤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
戴玲英			2,560,613.01
宋德安	199,450,917.96	2,450,000,000.00	2,450,000,000.00
合 计	**428,906,248.40**	**8,089,266,059.79**	**7,954,057,093.99**
长期应付款：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153,262,5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攀枝花骏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3,382,291.65	150,177,083.33	
四川柏芯新能源有限公司	6,379,921.47	6,989,655.97	
合 计	**313,024,713.12**	**307,166,739.30**	**150,000,000.00**

（三）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后最近一年一期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 2025 年度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澄宇会计师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主要的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底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关联销售	52,645.91	121,205.88	95,466.98	309,942.63
营业收入	803,266.67	1,546,664.05	1,823,341.54	3,188,147.25
关联销售占比	6.55%	7.84%	5.24%	9.72%
关联采购	32,465.79	214,827.04	33,536.09	489,275.91
营业成本	733,717.44	1,474,914.54	1,647,353.38	3,045,314.35
关联采购占比	4.42%	14.57%	2.04%	16.07%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未包括标的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发

生的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标的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的交易被纳入上市公司关联交易范畴，新增的关联交易系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要求履行的交易决策程序，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依据充分、合理，确保不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内容详见本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之“（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的主要承诺”。

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报告书的其他内容和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交易存在如下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1、尽管本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保密措施并严格参照执行，但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

2、在本次交易进程中，交易各方也可能根据市场环境、宏观经济变动以及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对交易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如交易各方无法就修改和完善交易方案达成一致意见，亦使本次交易存在可能终止的风险。

3、其他可能导致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若本次重组因上述某种原因或其他原因被暂停、中止或取消，而上市公司又计划重新启动重组的，则交易方案、交易定价及其他交易相关的条款、条件均可能较本报告书中披露的重组方案存在重大变化，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本次交易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须履行下述内部和监管机构批准、备案程序：

1、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2、本次交易后续还需履行相关股份的交割、过户、工商变更等事项；

3、其他必需的审批、备案或授权（如涉及）。

本次交易能否取得或完成上述批准、核准、登记、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或完成批准、核准、登记、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标的资产评估风险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参考具有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确定。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机构采用了适当的评估方法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履行了勤勉、尽职的义务，并严格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但仍可能出现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不一致，特别是政策法规、经济形势、市场环境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影响本次评估的相关假设及限定条件，可能导致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风险。

（四）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经营业绩下滑乃至亏损风险

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仍处于亏损状态，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归母净利润分别为-47,217.77 万元、-36,435.03 万元和-14,066.61 万元，且预计 2026 年全年仍无法实现扭亏为盈。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即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合并当期即可能对上市公司合并利润产生直接的亏损拖累，导致上市公司营业利润、净利润等指标出现下滑甚至亏损。若标的公司在并入后短期内无法实现扭亏，或钢铁行业景气度持续低迷、钒钛产品价格进一步下行，或上市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管理等方面的整合协同未能达到预期效果，标的公司亏损幅度可能进一步扩大，进而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标的公司业务与经营风险

（一）政策导向性风险

钢铁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重点调控范畴，政策基调对行业发展路径具有决定性影响。近年来，国家相继发布《钢铁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25 年版）》等指导性文件，明确持续压减粗钢产量、推进企业分级管理，并引导资源要素向优质企业集中。上述政策旨在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但客观上形成了对生产规模的强力约束，若未来行业供需格局持续偏紧或政策执行力度进一步收紧，可能对公司的产能释放、市场拓展及业绩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周期性行业波动风险

标的公司业务范围覆盖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等领域。钢铁工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性支柱产业，呈现出显著的强周期属性，其运行态势与宏观经济周期及上下游产业链变动密切相关，下游需求广泛分布于建筑工程、汽车、机械、轨道交通、船舶等核心用钢领域。当前，下游整体需求趋于平稳，但宏观经济周期的波动及下游行业景气度的变化，仍可能给行业前景带来不确定性，进而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形成较大冲击。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钢铁行业参与者众多，整体竞争较为充分，普通钢材及通用型产品等低端市场供给充足，同质化竞争激烈，易于对产品售价和利润空间构成挤压。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行业集中度持续上升，龙头企业依托规模优势、资本实力、技术研发、产业链协同及品牌渠道等综合竞争力不断强化市场地位，占据较高市场份额。标的公司在西南区域具备一定竞争优势，市场占有率较高，但若未来行业竞争态势进一步升级，且标的公司未能持续增强自身核心竞争力，其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仍可能面临不利影响。

（四）生产安全风险

钢铁冶炼生产过程中，因设备运转、工艺操作及现场管理等多重因素，可能潜藏安全隐患。尽管标的公司近年来持续健全安全生产管控体系并强化各项防范举措，但仍无法完全排除突发性安全事故的可能性。若安全防范措施执行不到位而导致事故发生，可能干扰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对其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产生负面冲击。

（五）环保与节能减排标准趋严风险

标的公司所从事的钢铁冶炼业务涉及污染物排放，须严格遵循国家及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取得相应环保许可并接受监管。现行《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6）等国家强制性标准，对钢铁企业的污染物排放、能耗水平及碳排放均提出明确要求。钢铁冶炼为连续化流程作业，实际产量因设备效率、工艺优化及市场需求等因素存在一定浮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动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标的公司严格遵守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报告期内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总量均控制在许可限值以内，未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但若未来环保及节能减排政策进一步收紧，或标的公司因生产运行效率提升致使排放总量接近许可上限，则可能面临环保投入增加、运营成本上升及排放指标不达标等风险。

（六）技术迭代升级风险

当前，钢铁行业正加速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转型，技术更新迭代速度不断加快。高端钢材产品研发周期较长、投入资金较大、技术攻关难度较高，且存在研发失利或市场推广效果不及预期的可能。标的公司已积极推进相关转型升级并取得一定进展，但若其未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及时掌握前沿技术，则可能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对其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七）部分土地、房产使用权属证书尚未取得的风险

标的公司子公司存在新建厂房或新购土地暂未办妥产证、部分房产因历史原因暂未办妥产证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土地、房产一直由标的公司实际使用，未因权属不完善问题引发争议或纠纷，标的公司现正积极推进相关权证办理事宜，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对于新建厂房或新购土地，鉴于不动产登记办理涉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政策调整及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存在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公司自身可控的原因导致产证办理受阻或延迟的风险；对于因历史原因暂未办妥产证的房产，存在最终无法办理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前述资产权属瑕疵可能对本次重组所带来的相关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整合及管理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体系。为充分实现双方业务协同效应，上市公司拟在企业文化融合、财务管理制度优化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方面与标的公司开展深度整合。然而，整合过程可能面临诸多复杂因素及不确定性，存在无法完全实现预期协同目标的风险。若标的公司未能及时适应上市公司管理模式，在业务协同管理方面存在不足，可能导致整体运营效率受到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整合进程及协同效果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股价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兼具收益性与风险性特征，上市公司股价波动不仅受企业自身盈利能力和成长性的影响，同时与市场供需关系、宏观经济政策调整、证券

市场投机因素以及投资者情绪波动等不可控变量密切相关，这些因素均可能导致股票价格偏离其内在价值。

本次重组报告书披露后，上市公司将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相关法规，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需要特别说明的是，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周期较长，在此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显著波动，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由此引发的投资风险。

（三）不可抗力风险

上市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其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其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上市公司不会因本次交易增加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违规担保。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根据经澄宇会计师审阅的备考财务报表和上市公司 2025 年、2026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据）	变动率
资产总额	2,638,928.54	4,578,089.51	73.48%	1,948,959.66	4,896,724.86	151.25%
负债总额	1,617,137.48	3,316,130.77	105.06%	902,842.44	3,532,330.33	291.25%
资产负债率	61.28%	72.43%	11.15%	46.32%	72.14%	25.82%

注：1、变动率=（交易后-交易前）/交易前绝对值；

2、资产负债率为变动额，变动额=交易后-交易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为 61.28%；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为 72.43%。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了 11.15%，但本次交易从长远来看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不存在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重大不利

影响。

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资产交易的情况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在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上市公司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购买、出售资产的交易行为，不存在需要纳入累计计算范围的情形。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经营机制。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各尽其责、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保持上述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运作，继续执行相关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并根据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及相关议事规则、工作细则加以修订，以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运作更加符合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实际情况。

综上，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治理机制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

（一）公司现有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八条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具体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等情况制定，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制定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3、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需经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公司在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通过多种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参会等）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意见。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

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本项规定处理。

4、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主要包括股票、现金、股票与现金相结合三种方式。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

利润分配期间间隔：在符合《公司法》有关利润分配的条件下，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时，公司按年以现金形式分红，公司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5、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股票股利分配条件：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公司快速增长时，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实施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分配可以单独实施，也可以结合现金分红同时实施。

现金分红条件：在年度盈利的情况下，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现金分红比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自本章程本次修订后最近三年实现的母公司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现有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六、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期间

本次自查期间为自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六个月至本报告书披露之前一日止，即 2026 年 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知情人核查范围

1、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

2、交易对方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及相关知情人员；

3、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及相关知情人员；

4、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

5、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

6、上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尚未向中登公司提交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股票记录的查询申请，上市公司将在取得前述查询信息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影响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做出合理判断的、有关本次交易的所有信息

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交易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十三节 独立董事及证券服务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交易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形成审核意见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后，认为本次交易符合上述法律法规规定的各项要求及实质条件。

（二）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三）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公司就本次交易编制的《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该报告书及其摘要已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需要履行的法律程序，并充分披露了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有效地保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标的公司及其股东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规定；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相关规定，不适用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的相关规定。

（七）本次交易拟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实物分配暨退伙协议》和《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昌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八）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公司本次交易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九）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提示性公告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内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累计涨幅均未超过 20%，不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十）公司在审议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需纳入本次交易相关指标累计计算范围的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

（十一）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

（十二）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已经由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审阅、评估，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经审阅，独立董事认可上述中介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

（十三）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评估定价具有公允

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四）公司在本次重组中聘请第三方机构的行为合法合规，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8〕22 号）的规定。

（十五）公司就本次重组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审慎、客观的分析，并制定了拟采取的填补措施，相关主体出具了承诺。

（十六）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交易及整体安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交易的总体安排，并同意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财务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聘请兴业证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独立财务顾问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本着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原则，在认真审阅各方提供的资料并充分了解本次交易的基础上，并与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等其他中介机构经过充分沟通后，发表以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1、本次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进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

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

2、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3、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具备股票上市的条件；

4、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且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5、本次交易价格根据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程序完备、定价合理。本次交易涉及资产评估的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方法选择适当，重要评估参数取值合理，结论公允、合理。针对本次交易以及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的风险事项已进行了风险提示；

6、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冶金原燃材料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同时从事相关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优线、弹簧扁钢、汽车板簧、铁精粉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汽车制造等行业。在钢铁相关领域，上市公司当前业务以特钢行业产品制造为主，而标的公司在含钒钢材领域具备成熟技术和生产能力，配套完整的钒钛磁铁矿冶炼及钒制品提取生产线，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线材、五氧化二钒等。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扩大主营业务版图，不仅能够获取稳定的钒钛资源供应渠道和领先的提钒技术，填补在含钒高性能钢材及钒深加工产品领域的业务空白，推动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方向升级，还将通过整合西南区域产能，进一步完善在西南地区的战略布局，显著提升区域市场话语权与综合竞争力，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问题；

7、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变更，上市公司将保持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并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继续规范管理、完善治理结构，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继续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8、本次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能及时获得标的股权的风险，标的资产交付安排相关的违约责任切实有效；

9、本次交易不设置业绩承诺；

10、上市公司对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具有合理性，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已制定了填补可能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相应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1、本次交易中本独立财务顾问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机构或个人行为；上市公司聘请相关中介机构的行为合法合规，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三、法律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为：

“一、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相关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上市公司为依法有效存续的独立法人，交易对方为依法有效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不存在根据其注册地现行有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其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均具备参与本次重组的主体资格；交易对方按照穿透至自然人、上市公司、国有控股或管理主体的口径计算后的最终出资人合计 6 人。

三、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目前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所取得的批准和授权合法、有效；在尚需履行的其他法律程序履行完毕后，本次交易可依法实施。

四、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已经交易各方有效签署，协议的形式、内容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该等协议将自交易各方约定的生效条件全部得到满足后生效，对上市公司及交易对方均具有约束力。

五、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相关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实质条件。

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交易对方所持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在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生效且标的资产交割先决条件均获满足后，各方依据交易协议的约定办理标的资产交割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七、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本次交易完成后，原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债权债务仍然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本次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处理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

八、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组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新增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的相关规定；有关各方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等承诺均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对作出承诺的当事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和其他相关各方已就本次重组履行了现阶段需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协议、事项或安排；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和其他相关各方应根据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

露义务。

十、参与方大特钢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均具备有关部门规定的从业资格和条件，并已履行《证券法》规定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十一、上市公司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及本次交易中执行的相关保密措施，符合《证券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组管理办法》《监管指引 5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规定；上市公司将于《重组报告书（草案）》披露后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记录的查询申请，并在查询完毕后补充披露查询情况；本所律师将于查询结果出具后就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核查并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第十四节 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

一、独立财务顾问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	苏军良
电话	021-20370631
传真	021-38565528
财务顾问主办人	张衡、储涛吉
经办人员	王海桑、刘韵铮、王桥生、杨安宝、尹潇涵、邓辉

二、法律顾问

名称	国浩律师（南昌）事务所
住所	赣江新区新祺周东大道 99 号
单位负责人	冯帆
电话	0791-86598129
传真	0791-86598050
经办人员	蔡明、任昊琳

三、标的公司审计机构及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出具机构

名称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路 49 号院 4 号楼 3 层 367
单位负责人	吴朝晖
电话	010-63356788
传真	010-63357658
经办人员	黎任国、邓晓帆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 35 号
法定代表人	权忠光
电话	010-65881818
传真	010-65882651
经办人员	潘航、陈懿

第十五节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一、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承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全体董事签名：

梁建国	敖新华	黄智华	徐志新
吴记全	白瑜	曹欧平	简鹏
孙跃	周雪	邓想涛	毛英莉
饶威	梁俊娇	薛童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刘君晖	简鹏	吴爱萍
李红卫	陈和国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三、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同意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相关内容。本公司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引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财务顾问主办人：

张衡	储涛吉

财务顾问协办人：

王海桑	刘韵铮	王桥生	杨安宝

尹潇涵	邓辉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刘志辉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四、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同意《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审阅，确认《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_____

冯帆

经办律师：_____ _____

蔡明 任昊琳

国浩律师（南昌）事务所

年 月 日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本所经办人员同意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相关内容和结论性意见。

本所保证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前述文件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的相关内容和结论性意见已经本所及本所经办人员审阅，确认前述文件不致因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_____

吴朝晖

注册会计师：_____ _____

黎任国 邓晓帆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 月 日

六、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经办人员同意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援引本公司提供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本公司及经办人员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_____

权忠光

注册评估师：_____ _____

潘航 陈懿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相关董事会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易的相关协议；

（四）兴业证券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五）国浩律师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法律意见书》；

（六）澄宇会计师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

（七）中企华评估出具的关于与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

（八）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报告书刊登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于下列地点查阅本报告书和有关备查文件：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 475 号

联系人：吴爱萍

电话：0791-88396314

传真：0791-88386926

（本页无正文，为《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之签章页）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17 日

附件一：标的公司房屋所有权明细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房屋所有权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建筑面积（㎡）	办证时间
1	四川钒钛	川（2025）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520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38幢等47处	工业	46,681.36	2025/8/25
2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60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366号3幢等2处	工业	208.40	2023/8/23
3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59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3幢等7处	工业	6,534.51	2023/8/23
4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43号	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2幢等2处	工业	9,129.50	2023/8/23
5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41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等2处	工业	10,169.63	2023/8/23
6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40号	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1幢	工业	5,690.87	2023/8/23
7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39号	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1幢1层等4处	工业	5,715.96	2023/8/23
8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37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8幢等10处	工业	8,678.38	2023/8/23
9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35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6幢等14处	工业	8,171.23	2023/8/23

10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935号	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5幢等20处	工业	40,549.71	2023/4/26
11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923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366号等7处	工业	3,158.44	2023/4/25
12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921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366号等2处	工业	732.21	2023/4/25
13	四川钒钛	川（2022）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4875号	沙湾区沙湾镇顺河村三组10幢	其他	11,108.91	2022/12/8
14	四川钒钛	川（2022）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4683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247号等4处	工业	2,370.84	2022/11/16
15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526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1幢2单元6层1号	成套住宅	162.61	2019/4/28
16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525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1幢2单元6层2号	成套住宅	162.61	2019/4/28
17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524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1幢1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62.61	2019/4/28
18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521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1幢3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62.61	2019/4/28
19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520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1幢3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62.61	2019/4/28
20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519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1幢4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62.61	2019/4/28

21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518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1幢4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62.61	2019/4/28
22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517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1幢1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62.61	2019/4/28
23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439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3幢1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62.53	2019/4/28
24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438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2幢1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62.53	2019/4/28
25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437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2幢1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62.53	2019/4/28
26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436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2幢2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62.53	2019/4/28
27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435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3幢2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62.53	2019/4/28
28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434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3幢3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62.53	2019/4/28
29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433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3幢3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62.53	2019/4/28
30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432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2幢1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62.53	2019/4/26
31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431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3幢4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62.53	2019/4/26

32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430号	沙湾区德胜路1号3幢4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62.53	2019/4/26
33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316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405号11幢1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78.90	2019/4/22
34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315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405号11幢2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78.90	2019/4/22
35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312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405号14幢3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79.13	2019/4/22
36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311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405号14幢2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79.13	2019/4/22
37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310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405号14幢1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79.13	2019/4/22
38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309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405号13幢2单元6楼1号	成套住宅	178.90	2019/4/22
39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308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405号12幢2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78.90	2019/4/22
40	四川钒钛	川（2019）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302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405号11幢2单元6楼2号	成套住宅	178.90	2019/4/19

41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93号	沙湾区德胜路366号6幢等3处	工业	11,026.85	2017/2/14
42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91号	沙湾区女神路366号6幢等10处	工业	24,435.17	2017/2/14
43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89号	沙湾区王田路1号9幢等8处	工业	1,756.68	2017/2/14
44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87号	沙湾区王田路1号26幢等2处	工业	501.60	2017/2/14
45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86号	沙湾区王田路1号10幢等20处	工业	8,850.96	2017/2/14
46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80号	沙湾区王田路1号11幢等11处	工业	952.72	2017/2/14
47	四川钒钛	沙湾区房权证公产字第0041730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8号2幢	工业	3,022.55	2016/12/31
48	四川钒钛	沙湾区房权证公产字第0041729号	沙湾区铜河路侧8号1幢	工业	15,903.67	2016/12/31
49	四川钒钛	沙湾区房权证公产字第0041433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39幢	工业	10.50	2016/12/31
50	四川钒钛	沙湾区房权证公产字第0041432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38幢	工业	10.50	2016/12/31
51	四川钒钛	沙湾区房权证公产字第0041431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37幢	工业	808.10	2016/12/31

52	四川钒钛	沙湾区房权证公产字第 0041195 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405 号 4#B 区幢 1 单元 10 楼 1 号	住宅	100.31	2013/11/27
53	四川钒钛	沙湾区房权证公产字第 0041193 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405 号 4#B 区幢 1 单元 4 楼 3 号	住宅	140.18	2013/11/27
54	四川钒钛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3116301 号	高新区永丰路 24 号附 1 号 2 栋 2 单元 14 层 27 号	住宅	231.86	2012/5/17
55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0000575 号	金山镇原奕标公司道路西侧	工业	19,074.37	2026/3/2
56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0000624 号	金山镇龙城东路（原禄罗公路）东侧	其他	225.78	2026/3/5
57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 0671015 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 号楼）项目 1 幢 9 层办公 901 号	商业服务	132.31	2020/11/11
58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 0671019 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 号楼）项目 1 幢 9 层办公 902 号	商业服务	131.30	2020/11/11

59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22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03号	商业服务	134.45	2020/11/11
60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26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04号	商业服务	134.45	2020/11/11
61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30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05号	商业服务	134.45	2020/11/11
62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36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06号	商业服务	132.31	2020/11/11

63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39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07号	商业服务	140.18	2020/11/11
64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42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08号	商业服务	132.31	2020/11/11
65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47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09号	商业服务	134.45	2020/11/11
66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51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10号	商业服务	134.45	2020/11/11

67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53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11号	商业服务	134.45	2020/11/11
68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56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12号	商业服务	134.45	2020/11/11
69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59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13号	商业服务	132.31	2020/11/11
70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62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14号	商业服务	45.97	2020/11/11

71	云南钒钛	云（2020）官渡区不动产权第0671066号	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五腊社区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一期酒店工程（1号楼）项目1幢9层办公915号	商业服务	60.09	2020/11/11
72	云南钒钛	云（2025）西山区不动产权第0036674号	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度假区海埂片区逸康路8号大铭苑地下室-1层278号车位	车位	32.36	2025/2/18
73	云南钒钛	云（2025）西山区不动产权第0036675号	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度假区海埂片区逸康路8号大铭苑地下室-1层274号至279号车位	车位	32.36	2025/2/18
74	云南钒钛	云（2025）西山区不动产权第0036673号	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度假区海埂片区逸康路8号大铭苑地下室-1层277号车位	车位	32.36	2025/2/18
75	云南钒钛	云（2025）西山区不动产权第0036672号	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度假区海埂片区逸康路8号大铭苑地下室-1层279号车位	车位	32.36	2025/2/18

76	云南钒钛	云（2025）西山区不动产权第0036671号	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度假区海埂片区逸康路8号大铭苑地下室-1层275号车位	车位	32.36	2025/2/18
77	云南钒钛	云（2025）西山区不动产权第0036670号	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度假区海埂片区逸康路8号大铭苑地下室-1层274号车位	车位	32.36	2025/2/18
78	云南钒钛	云（2025）西山区不动产权第0036567号	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度假区海埂片区逸康路8号大铭苑9幢30-31层3001号	成套住宅	372.72	2025/2/18
79	云南钢铁	（2017）禄丰县不动产权第001219号	金山镇龙城东路东侧等13处	其它	7,346.36	2017/6/27
80	海南恒嘉	琼（2024）海口市不动产权证第0275028号	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78号罗牛山广场二期5号楼4层3A04号	办公	72.37	2024/11/4
81	海南恒嘉	琼（2024）海口市不动产权证第0275031号	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78号罗牛山广场二期5号楼4层3A05号	办公	72.37	2024/11/4
82	海南恒嘉	琼（2024）海口市不动产权证第0275034号	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78号罗牛山广场二期5号楼4层	办公	72.37	2024/11/4

			3A06 号			
83	海南恒嘉	琼（2024）海口市不动产权证第 0275036 号	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78 号罗牛山广场二期 5 号楼 4 层 3A07 号	办公	72.37	2024/11/4
84	海南恒嘉	琼（2024）海口市不动产权证第 0275038 号	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78 号罗牛山广场二期 5 号楼 4 层 3A08 号	办公	72.37	2024/11/4
85	海南恒嘉	琼（2024）海口市不动产权证第 0275040 号	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78 号罗牛山广场二期 5 号楼 4 层 3A09 号	办公	72.37	2024/11/4
86	海南恒嘉	琼（2024）海口市不动产权证第 0275042 号	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78 号罗牛山广场二期 5 号楼 4 层 3A10 号	办公	72.37	2024/11/4

附件二：标的公司未办妥产证的房屋建筑物明细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未办妥产证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主体	建筑物名称	坐落	建筑面积（㎡）
1	四川钒钛	员工活动中心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8 号	597.23
2	四川钒钛	保卫部办公楼	保卫部	244.00
3	四川钒钛	保卫部新大门岗亭	保卫部	21.00
4	四川钒钛	生活深水井泵房	唯一歌厅对面	11.57
5	四川钒钛	生活深水井泵房	高尔夫对面圆泵房	11.57
6	四川钒钛	物流储运中心办公楼	物流储运中心办公楼	931.50
7	四川钒钛	邦德渣场选矿厂房	钢渣场	5,292.00
8	四川钒钛	机修车间厕所	机修车间	86.00
9	四川钒钛	物流运输部库房及休息室	机修厂房	235.71
10	四川钒钛	机修车间配电室及休息室	机修厂房	235.71
11	四川钒钛	机修车间办公室	机修厂房	166.25
12	四川钒钛	装备部库房、机修及运输部厂房	机修厂房	21,798.00
13	四川钒钛	污水站清水泵房+配电室	污水站	2,240.00
14	四川钒钛	污水站压泥间	污水站	3,600.00
15	四川钒钛	污水站制样室	污水站	1,134.00
16	四川钒钛	110 变电站主控楼	110 变电站主控楼	450.00
17	四川钒钛	110 变电站 10KV 配电室	110 变电站 10KV 配电室	362.00
18	四川钒钛	110 变电站 GIS 室	110 变电站 GIS 室	210.00

19	四川钒钛	110 变电站消防小间	110 变电站消防小间	10.50
20	四川钒钛	1 万制氧配电房	制氧车间	452.40
21	四川钒钛	低压氧气降压房	二万制氧	77.00
22	四川钒钛	氪氙粗液提取防护小屋	二万制氧	9.00
23	四川钒钛	轧钢厂一区脱硫配电室	轧钢一区	68.60
24	四川钒钛	轧钢二区变电室	轧钢二区	1,861.17
25	四川钒钛	轧钢厂二区在线检测室	轧钢二区	16.80
26	四川钒钛	轧钢厂二区脱硫配电室	轧钢二区	48.43
27	四川钒钛	烧结主抽风机变频室	烧结主抽风机变频室	102.36
28	四川钒钛	环冷机员工休息室	环冷机员工休息室	14.10
29	四川钒钛	环冷机润滑油站	环冷机润滑油站	18.30
30	四川钒钛	烧结 S1 及环冷机值班室	烧结 S1 及环冷机值班室	6.58
31	四川钒钛	球团 130 脱硝尿素车间	球团 130 脱硝尿素车间	40.81
32	四川钒钛	球团风机变频机房	球团风机变频机房	43.00
33	四川钒钛	球团水泵房	球团水泵房	650.00
34	四川钒钛	球团脱硫氧化风机房	球团脱硫氧化风机房	123.12
35	四川钒钛	球团助燃风机房	球团助燃风机房	30.00
36	四川钒钛	球团热值分析站	球团热值分析站	20.00
37	四川钒钛	球团脱硫厕所	脱硫厕所	22.88
38	四川钒钛	球团 130 脱硫球磨机厂房	球团 130 脱硫球磨机厂房	119.00
39	四川钒钛	球团原料库	球团原料库	450.00
40	四川钒钛	球团干燥室	球团干燥室	594.75
41	四川钒钛	球团高压辊磨厂房	球团高压辊磨厂房	240.00
42	四川钒钛	球团配料室	球团配料室	539.50
43	四川钒钛	球团混合室	球团混合室	80.00

44	四川钒钛	球团 130 脱硫主厂房	球团 130 脱硫主厂房	950.00
45	四川钒钛	球团造球室厂房	球团造球室厂房	5,460.00
46	四川钒钛	球团链篦机厂房	球团链篦机厂房	1,438.00
47	四川钒钛	球团配混配电室	球团配混配电室	209.00
48	四川钒钛	球团车间空压站	球团车间空压站	329.12
49	四川钒钛	原料门卫室	原料门卫室	33.00
50	四川钒钛	休息室（原料变电站）	休息室（原料变电站）	130.00
51	四川钒钛	原料破矿配电室	原料破矿配电室	18.00
52	四川钒钛	原料维保库房	原料维保库房	38.00
53	四川钒钛	原料空压机房及配电室	原料空压机房及配电室	35.00
54	四川钒钛	原料 10 线休息室	原料 10 线休息室	20.00
55	四川钒钛	原料 10 线门卫室	原料 10 线门卫室	20.00
56	四川钒钛	原料 3 号大棚	沙湾区女神西路	31,198.00
57	四川钒钛	原料 1 号料棚	沙湾区女神西路	40,730.00
58	四川钒钛	原料混匀配料室	沙湾区女神西路	1,296.00
59	四川钒钛	原料中控楼	沙湾区女神西路	576.00
60	四川钒钛	原料 2 号料棚	沙湾区女神西路	12,830.72
61	四川钒钛	原料空压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156.00
62	四川钒钛	原料循环水泵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84.00
63	四川钒钛	原料 YL1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100.00
64	四川钒钛	原料 YL2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38.00
65	四川钒钛	原料 A1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1,211.00
66	四川钒钛	原料 A4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74.00
67	四川钒钛	新原料 Y1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112.00
68	四川钒钛	新原料 Y2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195.00
69	四川钒钛	新原料 Y3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168.00

70	四川钒钛	新原料 Y4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97.00
71	四川钒钛	原料 G1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159.00
72	四川钒钛	原料 G2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111.00
73	四川钒钛	原料 G5 转运站	沙湾区女神西路	233.00
74	四川钒钛	原料氧气库房	沙湾区女神西路	15.00
75	四川钒钛	北煤场配电室和扩建除尘除电室	沙湾区女神西路	150.00
76	四川钒钛	原料厕所（中控对面）	沙湾区女神西路	70.00
77	四川钒钛	3 号高炉水渣 1 号转运站	3 号高炉水渣池	32.00
78	四川钒钛	3 号高炉水渣 2 号转运站	3 号高炉水渣池	44.00
79	四川钒钛	B1 转运站	3#炉矿焦槽	53.67
80	四川钒钛	B2 转运站	3#炉矿焦槽	96.00
81	四川钒钛	3#炉汽车受料槽大棚	3#炉矿焦槽	776.90
82	四川钒钛	3#高炉前除尘配电室	3#炉	131.25
83	四川钒钛	3#炉矿槽变频器室	矿焦槽	70.00
84	四川钒钛	3#炉矿槽配电室	矿焦槽	352.80
85	四川钒钛	3#炉碎焦筛分站	矿焦槽	275.00
86	四川钒钛	炼铁厂 3#高炉脱硫配电室	3#炉热风炉	34.44
87	四川钒钛	炼铁厂 3#高炉矿丁筛粉站	3#炉矿槽	64.24
88	四川钒钛	炼铁厂 3#高炉脱湿制冷站	3#炉脱湿站	204.25
89	四川钒钛	3#炉水渣堆棚	3#炉水渣棚	4,826.40
90	四川钒钛	3#高炉炉前除尘在线监测值班室	3#炉炉前除尘	12.04
91	四川钒钛	B3 转运站	3#炉矿焦槽	130.91

92	四川钒钛	B4 转运站	3#炉矿焦槽	162.76
93	四川钒钛	B5 转运站	3#炉矿焦槽	290.47
94	四川钒钛	B6 转运站	3#炉矿焦槽	70.14
95	四川钒钛	4#炉汽车受料槽大棚	4#炉汽车受料槽	535.52
96	四川钒钛	炼铁厂 4#高炉脱硫配电室	4#炉热风炉	91.25
97	四川钒钛	焦炭汽车受料槽大棚	3#炉矿焦槽	4,286.40
98	四川钒钛	焦炭方仓	3#炉矿焦槽	3,344.49
99	四川钒钛	焦炭方仓电气室	3#炉矿焦槽	247.90
100	四川钒钛	3#炉供料除尘在线值班室	3#炉矿焦槽	13.21
101	四川钒钛	干煤棚	煤场	4,711.40
102	四川钒钛	M1 转运站	煤场	178.28
103	四川钒钛	炼铁消防泵房	干煤棚	43.50
104	四川钒钛	炼铁干煤棚休息室	干煤棚	29.16
105	四川钒钛	炼铁厂铸铁机厂房	食堂对面	650.00
106	四川钒钛	炼铁干煤棚除铁器小房	干煤棚	99.88
107	四川钒钛	3#KR 扒渣机油站	炼钢厂房	42.00
108	四川钒钛	3#KR 电气室	炼钢厂房	117.30
109	四川钒钛	4#转炉中控楼	4#转炉中控楼	711.00
110	四川钒钛	4#转炉主厂房	4#转炉主厂房	7,920.00
111	四川钒钛	4#转炉底吹小屋	4#转炉底吹小屋	147.06
112	四川钒钛	4#转炉倾动油站	4#转炉倾动油站	78.94
113	四川钒钛	4#转炉休息室 3	4#转炉休息室 3	51.77
114	四川钒钛	4#转炉休息室 2	4#转炉休息室 2	90.30
115	四川钒钛	4#转炉休息室 1	4#转炉休息室 1	64.50
116	四川钒钛	炼钢主控楼	炼钢主控楼	1,620.00

117	四川钒钛	渣处理排泥泵站	28 亩地	1,221.02
118	四川钒钛	渣处理污水处理泵站	28 亩地	305.34
119	四川钒钛	渣处理厂房	渣跨	6,480.00
120	四川钒钛	转炉水泵房	转炉水泵房	1,304.16
121	四川钒钛	提钒转炉水泵房	转炉水泵房	359.34
122	四川钒钛	1、2、3#转炉污泥处理室	转炉水泵房	855.79
123	四川钒钛	斜板沉淀池地下室	转炉水泵房	35.75
124	四川钒钛	4#转炉污泥压榨（2层）	转炉水泵房	661.72
125	四川钒钛	水处理 1#连铸泵站	连铸水泵房	57.06
126	四川钒钛	空压站	28 亩地	220.00
127	四川钒钛	28 亩地高压配电室	28 亩地高压电气室	502.00
128	四川钒钛	1#连铸除尘 cems 小房	1 轧大门对着	10.89
129	四川钒钛	2#连铸除尘 cems 小房	炼钢厂房	10.56
130	四川钒钛	1、2#转炉二次除尘室	28 亩地	67.10
131	四川钒钛	4#提钒转炉三次除尘室	渣跨南侧	70.00
132	四川钒钛	3#转炉二次除尘室	28 亩地	198.00
133	四川钒钛	KR 除尘厕所	KR 除尘	80.00
134	四川钒钛	散料除尘室	28 亩地	85.60
135	四川钒钛	炼钢钒渣二次处理简易加工线厂房	轧钢一工区外	280.80
136	四川钒钛	炼钢、轧钢办公楼	炼钢、轧钢办公楼	1,114.07
137	四川钒钛	炼钢厂散料上料除尘 CEMS 室	28 亩地	9.00
138	四川钒钛	渣处理厂房扩建延伸	渣场	495.00
139	四川钒钛	膜法软水站除盐水站	软水站	660.00
140	四川钒钛	烧结余热发电机组主厂	烧结余热发电	1,948.90

		房		
141	四川钒钛	烧结余热发电机组除盐站	烧结余热发电	238.70
142	四川钒钛	烧结余热发电机组循环水泵房	烧结余热发电	182.78
143	四川钒钛	烧结余热发电锅炉配电室	烧结余热发电	71.90
144	四川钒钛	动力能源厂引风机变频室/脱硫除尘控制室	动力能源厂引风机变频室/脱硫除尘控制室	102.00
145	四川钒钛	50MW 烟气在线分析室	1#50MW 发电机组	22.27
146	四川钒钛	饱和发电机组主厂房	饱和发电	1,212.07
147	四川钒钛	饱和发电机组循环水泵房	饱和发电	211.94
148	四川钒钛	脱硫厕所	130 脱硫厕所	24.91
149	四川钒钛	员工休息室	130 脱硫员工休息室	41.58
150	四川钒钛	超低排主控楼	主控楼	945.00
151	四川钒钛	超低排石膏综合楼	石膏综合楼	582.75
152	四川钒钛	超低排氧化风机房	氧化风机房	120.00
153	四川钒钛	超低排 SCR 配电室	SCR 配电室	35.00
154	四川钒钛	超低排库房	库房	210.00
155	四川钒钛	超低排员工休息室	员工休息室	36.00
156	四川钒钛	超低排员工更衣室	员工更衣室	9.00
157	四川钒钛	超低排空压机房	空压机房	52.00
158	四川钒钛	4#炉脱湿站	4#炉脱湿站	279.00
159	四川钒钛	练习场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8 号	3,733.20
160	四川钒钛	火车轨道衡（旧磅房）	烧结厂老原料车间	28.00
161	四川钒钛	火车轨道衡（新磅房）	烧结厂老原料车间	33.00
162	四川钒钛	烧结余热发电控制楼	烧结余热发电控制楼	980.64

163	四川钒钛	班组休息室 1	班组休息室 1	75.60
164	四川钒钛	班组休息室 2	班组休息室 2	36.72
165	四川钒钛	油站房	油站房	107.38
166	四川钒钛	球团饱和蒸气控制楼	球团饱和蒸气控制楼	971.80
167	四川钒钛	原料厂北煤场堆场厂房	烧结原料	1,738.00
168	四川钒钛	虹吸泵房	烧结原料	438.45
169	四川钒钛	4#炉水处理电气室附属构筑物	4#炉	122.00
170	四川钒钛	4#炉工人休息室、工具室、更衣室	4#炉	123.60
171	四川钒钛	4#炉出铁厂液压站	4#炉	112.50
172	四川钒钛	4#转炉主厂房塔楼	4#转炉主厂房附属构筑物	1,932.00
173	四川钒钛	渣处理厂房延长	渣跨	495.00
174	四川钒钛	炼钢供水站	供水站	314.50
175	四川钒钛	炼钢供水站 A	供水站	133.00
176	四川钒钛	风机房	风机房	657.45
177	四川钒钛	1、2#、3#转炉三次除尘室	28 亩地	195.00
178	四川钒钛	4#提钒转炉二次及 KR 除尘室	渣跨南侧	163.20
179	四川钒钛	脱硫进出口在线小屋	130 脱硫进出口在线小屋	15.75
180	四川钒钛	SCR 脱硝 1#塔在线小屋	130 脱硫 SCR 脱硝 1#塔在线小屋	12.25
181	四川钒钛	SCR 脱硝 2#塔在线小屋	130 脱硫 SCR 脱硝 2#塔在线小屋	12.25
182	四川钒钛	原铁厂总部办公楼	原铁厂总部办公楼	1,974.34
183	四川钒钛	烧结加压泵房	烧结加压泵房	299.68

184	四川钒钛	2#连铸机水泵房-0041320	2#连铸机水泵房	130.06
185	四川钒钛	老高压配电室及行车变压器室	老高压配电室及行车变压器室	645.54
186	四川钒钛	K3 转运站	矿焦槽	67.21
187	四川钒钛	中干楼水厂	中干楼水厂（红线外）	332.41
188	四川钒钛	350 宿舍楼	350 宿舍楼（红线外）	3,410.38
189	四川钒钛	河边取水泵房	河边取水泵房（红线外）	582.65
190	四川钒钛	1 号翻车机平台房	翻车机平台房（红线外）	2,310.92
191	四川钒钛	房屋	沙湾区火车站（红线外）	642.60
192	云南钒钛	厂区 1、2 号门	行政部	156.48
193	云南钒钛	门卫室 5#楼	行政部-安全保卫科	311.88
194	云南钒钛	110kV 钢轧配电楼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944.28
195	云南钒钛	110kV 配电综合楼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2,495.62
196	云南钒钛	110kV 铁前变配电综合楼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1,753.24
197	云南钒钛	220kV 配电综合楼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1,010.58
198	云南钒钛	CEMS 小室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21.00
199	云南钒钛	SVG 阀组室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117.46
200	云南钒钛	厂房及电气室	动力能源厂-综合供能车间-空压站运行班	2,240.20
201	云南钒钛	电气室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821.33
202	云南钒钛	电梯机房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31.05
203	云南钒钛	防护站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510.02
204	云南钒钛	锅炉辅助间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1,363.43

205	云南钒钛	喷雾降温房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14.29
206	云南钒钛	水泵房	动力能源厂-综合供能车间-空压站运行班	527.39
207	云南钒钛	脱硫综合楼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239.00
208	云南钒钛	油泵站房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107.64
209	云南钒钛	主变及 GIS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260.00
210	云南钒钛	主厂房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4,302.00
211	云南钒钛	转炉煤气加压站房	动力能源厂-发电车间	426.66
212	云南钒钛	集控中心 4#楼	行政部	2,956.11
213	云南钒钛	3#厕所浴室	炼钢厂-行政科	262.00
214	云南钒钛	沉淀池泥浆泵房	炼钢厂-行政科	80.00
215	云南钒钛	出坯跨	炼钢厂-行政科	4,752.00
216	云南钒钛	副原料仓	炼钢厂-行政科	1,312.00
217	云南钒钛	钢水接受跨	炼钢厂-行政科	9,072.00
218	云南钒钛	钢渣跨	炼钢厂-行政科	8,118.00
219	云南钒钛	浇铸跨	炼钢厂-行政科	8,712.00
220	云南钒钛	炼钢加料跨	炼钢厂-行政科	8,064.00
221	云南钒钛	南区粗颗粒分离机间	炼钢厂-行政科	224.00
222	云南钒钛	南区水处理电气室	炼钢厂-行政科	437.50
223	云南钒钛	南区污泥脱水间	炼钢厂-行政科	400.00
224	云南钒钛	南区浊环泵站及加药间	炼钢厂-行政科	453.60
225	云南钒钛	配电楼	炼钢厂-行政科	476.10
226	云南钒钛	配电室	炼钢厂-行政科	676.85
227	云南钒钛	切割跨	炼钢厂-行政科	3,456.00
228	云南钒钛	水泵房及配电室	炼钢厂-行政科	4,844.97
229	云南钒钛	提钒加料跨	炼钢厂-行政科	6,408.00
230	云南钒钛	铁合金仓库	炼钢厂-行政科	2,772.00

231	云南钒钛	污泥脱水间	炼钢厂-行政科	360.00
232	云南钒钛	循环水泵房	炼钢厂-行政科	221.40
233	云南钒钛	一次除尘变频器室	炼钢厂-行政科	312.50
234	云南钒钛	中控楼	炼钢厂-行政科	7,200.00
235	云南钒钛	主厂房	炼钢厂-行政科	1,046.60
236	云南钒钛	转炉跨	炼钢厂-行政科	22,638.00
237	云南钒钛	变压站与变频器室	炼铁厂-行政科	217.09
238	云南钒钛	槽前转运站	炼铁厂-行政科	1,112.90
239	云南钒钛	出铁场及炉顶除尘风机房	炼铁厂-行政科	305.61
240	云南钒钛	出铁场休息室	炼铁厂-行政科	165.63
241	云南钒钛	出铁场液压站	炼铁厂-行政科	174.50
242	云南钒钛	出铁场主厂房	炼铁厂-行政科	2,877.25
243	云南钒钛	干法除尘液压站	炼铁厂-行政科	34.56
244	云南钒钛	干煤棚	炼铁厂-行政科	4,158.87
245	云南钒钛	高炉水渣粒化泵站	炼铁厂-行政科	139.50
246	云南钒钛	鼓风机站	炼铁厂-行政科	1,368.68
247	云南钒钛	机械传动室	炼铁厂-行政科	164.56
248	云南钒钛	集中泵房	炼铁厂-行政科	1,097.26
249	云南钒钛	减压阀组液压站房间	炼铁厂-行政科	27.84
250	云南钒钛	焦炭受卸料系统临时大棚及焦炭大棚	炼铁厂-行政科	23,585.00
251	云南钒钛	控制楼	炼铁厂-行政科	658.77
252	云南钒钛	矿焦槽除尘风机房	炼铁厂-行政科	285.90
253	云南钒钛	矿焦槽电气室	炼铁厂-行政科	2,554.24
254	云南钒钛	煤气分析室	炼铁厂-行政科	15.60
255	云南钒钛	配电楼	炼铁厂-行政科	2,075.70

256	云南钒钛	热风炉 CEMS 室	炼铁厂-行政科	10.37
257	云南钒钛	热风炉液压站	炼铁厂-行政科	68.13
258	云南钒钛	设备检修间	炼铁厂-行政科	645.50
259	云南钒钛	设备维修间配套用房	炼铁厂-行政科	1,748.25
260	云南钒钛	水处理电气室	炼铁厂-行政科	1,293.28
261	云南钒钛	水渣电气室	炼铁厂-行政科	455.88
262	云南钒钛	中间转运站	炼铁厂-行政科	186.20
263	云南钒钛	中控楼	炼铁厂-行政科	4,251.95
264	云南钒钛	助燃风机房	炼铁厂-行政科	117.60
265	云南钒钛	1#风机房	烧结厂-烧结车间	650.00
266	云南钒钛	2#转运站（含转鼓实验室、配电室）	烧结厂-烧结车间	304.13
267	云南钒钛	4#转运站	烧结厂-烧结车间	66.98
268	云南钒钛	5#浴室	烧结厂-烧结车间	169.19
269	云南钒钛	C3 环境除尘低压配电室	烧结厂-烧结车间	83.30
270	云南钒钛	C6 环境除尘低压配电室	烧结厂-石灰车间-提铁减锌班	370.97
271	云南钒钛	成品筛分间	烧结厂-烧结车间	2,112.91
272	云南钒钛	废水压滤间	烧结厂-石灰车间-提铁减锌班	95.56
273	云南钒钛	机修间	烧结厂-烧结车间	569.31
274	云南钒钛	轻钢结构大棚	烧结厂-烧结车间	710.00
275	云南钒钛	燃料破碎间	烧结厂-烧结车间	1,916.01
276	云南钒钛	烧结主厂房	烧结厂-烧结车间	7,065.34
277	云南钒钛	循环水泵站	烧结厂-石灰车间	55.00
278	云南钒钛	原料大棚	烧结厂-石灰车间	4,500.00
279	云南钒钛	原料及成品筛分、破碎	烧结厂-原料车间	2,660.00

		室		
280	云南钒钛	原料受料槽	烧结厂-烧结车间	446.62
281	云南钒钛	职工浴室	烧结厂-烧结车间	104.39
282	云南钒钛	主控楼（电气楼）	烧结厂-烧结车间	2,501.55
283	云南钒钛	主控室及制样间	烧结厂-石灰车间	1,610.00
284	云南钒钛	综合水泵房	烧结厂-原料车间	611.68
285	云南钒钛	食堂、浴室及更衣室	行政部	1,783.64
286	云南钒钛	1#厕所	行政部-信息中心	110.76
287	云南钒钛	1#配电室	行政部-信息中心	4,210.35
288	云南钒钛	成品跨厂房	轧钢厂-行政科	9,330.00
289	云南钒钛	加热炉跨厂房	轧钢厂-双高棒车间	2,268.00
290	云南钒钛	加热炉汽化冷却泵站房	轧钢厂-双高棒车间	372.60
291	云南钒钛	检化验室	轧钢厂-双高棒车间	379.20
292	云南钒钛	水处理泵房	轧钢厂-双高棒车间	635.25
293	云南钒钛	水处理电气室	轧钢厂-双高棒车间	514.96
294	云南钒钛	轧辊间厂房	轧钢厂-双高棒车间	2,880.00
295	云南钒钛	原料跨厂房	轧钢厂-双高棒车间	3,168.00
296	云南钒钛	主轧跨厂房	轧钢厂-双高棒车间	17,193.00
297	云南钒钛	10KV 配电楼	动力能源厂-制氧车间	840.00
298	云南钒钛	危废间	动力能源厂-制氧车间	28.95
299	云南钒钛	循环水泵及消防泵房	动力能源厂-制氧车间	791.37
300	云南钒钛	氧、氮 、氩充瓶间	动力能源厂-制氧车间	318.08
301	云南钒钛	在线分析室	动力能源厂-制氧车间	34.56
302	云南钒钛	制氧变电站	动力能源厂-制氧车间	503.18
303	云南钒钛	主厂房	动力能源厂-制氧车间	1,872.00
304	云南钒钛	综合控制楼	动力能源厂-制氧车间	1,301.92

305	云南钒钛	操作室（2 号门）	质量管理部	55.00
306	云南钒钛	操作室（老厂区）	质量管理部	19.25
307	云南钒钛	操作室（煤化工）	质量管理部	208.25
308	云南钒钛	值班、操作室（制氧厂）	质量管理部	75.52
309	云南钒钛	生产辅助用房	质量管理部	2,711.06
310	云南钒钛	制样间	质量管理部	965.80
311	云南钒钛	电气楼	烧结厂-烧结车间	272.00
312	云南钒钛	空压站	烧结厂-烧结车间	130.40
313	云南钒钛	氧化锌仓库	烧结厂-石灰车间	240.00
314	云南钒钛	高线厂房	高线	20,424.00
315	云南钒钛	棒材厂检验室	棒材	246.00
316	云南钒钛	棒材厂厕所	棒材	76.50
317	云南钒钛	棒材大门值班室	棒材	10.00
318	云南钒钛	原料厂办公楼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697.90
319	云南钒钛	原料厂食堂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149.00
320	云南钒钛	南大门、门卫室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40.00
321	云南钒钛	原料厂过磅值班室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58.53
322	云南钒钛	原料厂机修车间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325.00
323	云南钒钛	原料厂机修车间-值班房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90.00
324	云南钒钛	原料厂宿舍楼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579.00
325	云南钒钛	1#变电所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1,300.00
326	云南钒钛	2#变电所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760.00
327	云南钒钛	粗中破碎室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85.42
328	云南钒钛	筛分室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3,450.00
329	云南钒钛	铁路轨道衡值班室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25.00

330	云南钒钛	原料场河边水泵房及值班室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335.00
331	云南钒钛	原料场 1571.4M 厕所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130.00
332	云南钒钛	职工浴室	炼铁厂原料一车间	104.39
333	云南钒钛	原料厂破碎站-S 线破碎室	碎矿线	236.22
334	云南钒钛	原料厂破碎站-S 线筛分室	碎矿线	95.68
335	云南钒钛	厂办公楼	原料厂火车站	2,045.00
336	云南钒钛	禄丰火车站值班室宿舍楼	原料厂火车站	311.76
337	云南钒钛	禄丰火车站简易伙房	原料厂火车站	35.76
338	云南钒钛	禄丰火车站值班室及大门	原料厂火车站	6.60
339	云南钒钛	禄丰火车站厕所	原料厂火车站	10.00
340	云南钒钛	公司新办公楼	老厂区	3,746.00
341	云南钒钛	装备部仓库	老厂区	445.85
342	云南钒钛	职工食堂	老厂区	1,365.00
343	云南钒钛	龙城酒店改造	老厂区	1,609.33
344	云南钒钛	龙城酒店仓库改造	老厂区	119.40
345	云南钒钛	新建职工宿舍楼 1#楼	老厂区	689.50
346	云南钒钛	新建职工宿舍楼 2#楼	老厂区	3,378.24
347	云南钒钛	单职工宿舍楼（工人新村）	工人新村（红线外）	2,795.00
348	云南钒钛	职工宿舍（第二医院旁）	第二医院旁	5,579.73
349	云南钒钛	中干楼	老厂区对面	4,500.00
350	云南钒钛	值班宿舍	迤纳矿	56.40
351	云南钒钛	值班宿舍	迤纳矿	71.44

352	云南钒钛	修理车间	迤纳矿	187.20
353	云南钒钛	仓库	迤纳矿	156.00
354	云南钒钛	拖修车间	迤纳矿	98.40
355	云南钒钛	办公室	迤纳矿	140.40
356	云南钒钛	车队机修车间	迤纳矿	240.00
357	云南钒钛	车队修理车间	迤纳矿	405.60
358	云南钒钛	车队材料仓库	迤纳矿	304.20
359	云南钒钛	车队平顶仓库	迤纳矿	101.40
360	云南钒钛	车队仓库	迤纳矿	312.00
361	云南钒钛	车队办公室（大门左右）	迤纳矿	275.56
362	云南钒钛	地磅房	迤纳矿	108.22
363	云南钒钛	化验室	迤纳矿	100.80
364	云南钒钛	办公室	迤纳矿	311.22
365	云南钒钛	炸药仓库	迤纳矿	48.00
366	云南钒钛	剥离工区集资门市部	迤纳矿	64.55
367	云南钒钛	炸药仓库改造	迤纳矿	1,187.69
368	云南钒钛	矿区洗车台	迤纳矿	414.00
369	云南钒钛	办公室及配电室	宝泉矿	463.00
370	云南钒钛	车库	宝泉矿	144.00
371	云南钒钛	炸药仓库	宝泉矿	22.50
372	云南钒钛	雷管库	宝泉矿	8.60
373	云南钒钛	炸药库值班室	宝泉矿	10.60
374	云南钒钛	破碎站值班室	宝泉矿	71.44
375	云南钒钛	30 吨地磅房	宝泉矿	168.00
376	云南钒钛	空压机房	宝泉矿	87.80
377	云南钒钛	围墙	宝泉矿	174.00

378	云南钒钛	地坪	宝泉矿	400.00
379	云南钒钛	钢构厂房-金工间	机修车间	2,160.00
380	云南钒钛	钢构厂房-冷作间	机修车间	2,520.00
381	楚雄商贸	房屋	云南省楚雄州禄丰市金山镇城南	2,600.00
382	四川恒大	原料厂房	熔剂厂辅料车间	1,170.00
383	四川恒大	炉料厂板房	熔剂厂辅料车间	169.00
384	四川恒大	浴室	熔剂厂辅料车间	202.40
385	四川恒大	1 号厂房	熔剂厂辅料车间	2,340.00
386	四川恒大	2 号厂房	熔剂厂辅料车间	2,340.00
387	四川恒大	1 号熔剂厂办公室	石灰车间	41.80
388	四川恒大	熔剂厂库房	石灰车间	64.80
389	四川恒大	熔剂厂油库	石灰车间	64.80
390	四川恒大	熔剂厂厕所	石灰车间	56.16
391	四川恒大	熔剂厂地磅房	石灰车间	40.00
392	四川恒大	熔剂厂备件库房	石灰车间	482.72
393	四川恒大	熔剂厂浴室	石灰车间	120.00
394	四川恒大	中控楼	石灰车间	330.00
395	四川恒大	上料料仓厂房	石灰车间	74.25
396	四川恒大	上料筛分楼	石灰车间	52.50
397	四川恒大	新白云石破碎厂房	石灰车间	45.50
398	四川恒大	空压站	石灰车间	140.80
399	四川恒大	水泵房	石灰车间	60.75
400	四川恒大	竖窑煤气加压站及配电室	石灰车间	135.72
401	四川恒大	竖窑废旧煤气加压站	石灰车间	99.60
402	四川恒大	竖窑废旧煤气加压站配	石灰车间	33.20

		电室		
403	四川恒大	竖窑原在线检测室	石灰车间	28.38
404	四川恒大	竖窑主厂房	石灰车间	110.08
405	四川恒大	原矿破碎配电室	石灰车间	34.03
406	四川恒大	喷煤系统主厂房	石灰车间	820.80
407	四川恒大	白云石破粉系统休息室	石灰车间	40.00
408	四川恒大	员工休息室	熔剂厂辅料车间	15.52
409	四川恒大	中控室	熔剂厂辅料车间	13.41
410	四川恒大	库房	熔剂厂辅料车间	140.04
411	四川恒大	1#彩钢瓦厂房	辅料车间	3,264.00
412	四川恒大	2#彩钢瓦厂房	辅料车间	1,887.00
413	四川恒大	低压配电室	辅料车间	50.00
414	四川恒大	员工休息室	辅料车间	70.20
415	四川恒大	主控楼	辅料车间	8.80
416	四川恒大	办公室	辅料车间	45.60
417	四川恒大	2 号熔剂厂办公室	石灰车间	115.90
418	四川恒大	熔剂厂维修中心	石灰车间	525.00
419	四川恒大	熔剂厂钳工休息室	石灰车间	56.25
420	四川恒大	熔剂厂贵重物品库房	石灰车间	89.92
421	四川恒大	熔剂厂老厕所	石灰车间	60.00
422	攀枝花煤化工	鑫苑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411.00
423	攀枝花煤化工	鑫苑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424	攀枝花煤化工	鑫苑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425	攀枝花煤化工	鑫苑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426	攀枝花煤化工	鑫苑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427	攀枝花煤化工	鑫苑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428	攀枝花煤化工	鑫苑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429	攀枝花煤化工	1122 地磅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5.00
430	攀枝花煤化工	1119 地磅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76.00
431	攀枝花煤化工	熊家水库住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80.00
432	攀枝花煤化工	1132 化验室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76.00
433	攀枝花煤化工	1127 厕所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6.00
434	攀枝花煤化工	1122 厕所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56.00
435	攀枝花煤化工	宿舍楼 2 幢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5,280.00
436	攀枝花煤化工	办公楼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2,695.00
437	攀枝花煤化工	2#变电所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32.60
438	攀枝花煤化工	鼓风机室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804.00
439	攀枝花煤化工	1#变电所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33.65
440	攀枝花煤化工	锅炉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55.00
441	攀枝花煤化	综合水泵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	428.40

	工		金桥村	
442	攀枝花煤化工	3#变电所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99.00
443	攀枝花煤化工	鼓风机室（污水处理）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95.20
444	攀枝花煤化工	机修车间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778.00
445	攀枝花煤化工	配料及烘干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2,499.00
446	攀枝花煤化工	润磨及筛粉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298.00
447	攀枝花煤化工	造球间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538.00
448	攀枝花煤化工	电收尘间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338.00
449	攀枝花煤化工	通廊 3#、4#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00.00
450	攀枝花煤化工	链板机廊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90.00
451	攀枝花煤化工	冷带机廊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47.00
452	攀枝花煤化工	竖炉循环水泵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71.00
453	攀枝花煤化工	竖炉鼓风机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62.00
454	攀枝花煤化工	10KV 配电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260.37
455	攀枝花煤化工	煤气加压站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51.05
456	攀枝花煤化工	厕所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57.65

457	攀枝花煤化工	配料及烘干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2,499.00
458	攀枝花煤化工	润磨及筛粉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298.00
459	攀枝花煤化工	造球间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586.00
460	攀枝花煤化工	电收尘间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338.00
461	攀枝花煤化工	链板机廊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90.00
462	攀枝花煤化工	冷带机廊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47.00
463	攀枝花煤化工	竖炉循环水泵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60.00
464	攀枝花煤化工	竖炉鼓风机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162.00
465	攀枝花煤化工	主厂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2,312.40
466	攀枝花煤化工	水处理车间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360.00
467	攀枝花煤化工	主控楼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632.00
468	攀枝花煤化工	循环水泵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428.40
469	攀枝花煤化工	洗煤厂厂房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	706.00

附件三：标的公司土地使用权明细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大企投及其子公司持有土地使用权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1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60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366号	工业	2053/8/14	5,400.00
2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59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3/7/10	16,270.00
3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43号	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1/6/25	10,655.00
4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41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2/10/28	7,650.00
5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40号	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3/7/10	20,440.00
6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39号	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1/6/25	17,079.00
7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37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3/3/11	32,036.66
8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35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1/6/25	39,284.00
9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	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2/10/28	3,950.00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0002328 号				
10	四川钒钛	川（2022）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4875 号	沙湾区沙湾镇顺河村三组 10 幢	工业	2054/9/25	157,334.00
11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935 号	乐山市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10 号	工业	2053/3/11	398,600.00
12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924 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10 号	工业	2051/6/25	5,643.00
13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923 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 366 号	工业	2051/6/25	41,400.00
14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921 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 366 号	工业	2052/12/18	80,000.00
15	四川钒钛	川（2025）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520 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 10 号	工业	2051/6/25	215,480.04
16	四川钒钛	川（2022）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4683 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 247 号	工业	2053/8/14	63,640.00
17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93 号	沙湾区德胜路 366 号	工业	2053/7/10	12,020.00
18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91 号	沙湾区女神路 366 号	工业	2053/7/10	54,110.00
19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89 号	沙湾区王田路 1 号	工业	2059/5/7	13,735.00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20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87号	沙湾区王田路1号	工业	2059/5/7	7,276.00
21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86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1号	工业	2059/5/7	103,449.00
22	四川钒钛	川（2017）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180号	沙湾区王田路1号	工业	2060/7/6	59,733.00
23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38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3/12/22	139,022.77
24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36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3/7/10	15,770.00
25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2331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1/6/25	334.00
26	四川钒钛	川（2022）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4874号	沙湾区沙湾镇顺河村三组	工业	2052/12/24	258,667.00
27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934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1/6/25	791.00
28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928号	沙湾区铜河路南段10号	工业	2051/6/25	360.00
29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927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366号	工业	2053/8/14	8,230.00
30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	沙湾区女神西路	工业	2052/2/3	2,000.00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不动产权第0000926号	366号			
31	四川钒钛	川（2023）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0215号	沙湾区沙湾镇王田村	工业	2072/12/25	44,007.00
32	四川钒钛	川（2021）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8044号	沙湾区沙湾镇三峨山村	工业	2071/6/22	29,306.00
33	四川钒钛	川（2021）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25899号	沙湾区沙湾镇三峨山村	工业	2053/12/22	165,303.02
34	四川钒钛	川（2026）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907号	乐山市沙湾区沙湾镇三峨山村	工业	2051/6/25	4,501.65
35	四川钒钛	川（2026）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906号	乐山市沙湾区沙湾镇三峨山村	工业	2051/6/25	12,099.27
36	四川钒钛	川（2026）沙湾区不动产权第0001908号	乐山市沙湾老城区钒钛钢铁循环经济产业园	工业	2052/10/28	26,316.18
37	四川钒钛	乐沙国用（2013）第4577号	沙湾城区铜河西路上段	工业	2053/3/11	28,710.00
38	四川钒钛	成高国用（2013）第66号	成都高新区永丰路24号附1号2幢2单元14楼27号	住宅	2069/8/15	16.84
39	四川钒钛	楚国用（2001）字第10002号	禄丰县金山镇中村乡	工业	2050/8/28	28,000.10
40	云南钒钛	楚国用（2000）字第0248号	楚雄州禄丰县金山镇	工业	2050/8/28	2,257.00
41	四川钒钛	楚国用（2000）字	楚雄州禄丰县中	工业	2050/8/28	7,166.70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第 057 号	村乡			
42	四川钒钛	楚国用（2000）字第 060 号	楚雄州禄丰县金山镇	工业	2050/8/28	363.54
43	四川钒钛	楚国用（2000）字第 0083 号	楚雄州禄丰县金山镇	工业	2050/8/28	258.50
44	四川钒钛	楚国用（2001）字第 0564 号	云南省楚雄州禄丰县金山镇	工业	2050/8/28	10,885.00
45	四川钒钛	乐沙国用（2013）字第 3075 号	沙湾区南陵街 20#	工业	/	39,764.30
46	四川钒钛	乐沙国用（2013）字第 3076 号	沙湾区南陵街 20#	工业	/	54,110.00
47	四川钒钛	川（2026）沙湾区不动产权第 0002490 号	沙湾区南陵街 20 号原市铁广 2 幢原铁厂库房等 4 处	工业	/	21,754.86
48	四川钒钛	川（2026）沙湾区不动产权第 0002404 号	沙湾区南陵街 20 号	工业	/	2,000.00
49	四川钒钛	川（2026）沙湾区不动产权第 0002401 号	沙湾区女神西路	工业	/	813.00
50	云南钢铁	（2017）禄丰县不动产权第 001219 号	金山镇龙城东路东侧等 15 处	工业	2059/2/23	66,669.00
51	楚雄商贸	云（2025）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0003400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大洞梁子	工业	2052/6/6	79,065.01
52	楚雄商贸	云（2025）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0003401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大洞梁子	工业	2052/6/6	100,000.00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53	楚雄商贸	云（2025）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073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大洞梁子	工业	2052/6/6	100,000.00
54	攀枝花煤化工	川（2023）攀枝花市不动产权第0032868号	西区格里坪镇经堂	工业	2058/9/6	312,411.63
55	攀枝花煤化工	米国用（2008）第2005号	米易县白马镇威龙村12社	工业	2058/12/18	13,253.00
56	攀枝花煤化工	米国用（2008）第2006号	米易县白马镇威龙村1、2、4社	工业	2036/6/30	190,280.00
57	攀枝花煤化工	米国用（2008）第2003号	米易县白马镇威龙村1社	工业	2058/12/18	100,018.00
58	攀枝花煤化工	米国用（2008）第2004号	米易县白马镇威龙村1社	工业	2036/6/30	65,258.00
59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720号	金山镇官场社区	工业	2050/8/28	25,310.23
60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3473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王家坝村（原奕标公司生活区）	工业	2074/4/10	6,655.42
61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46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东侧）	工业	2072/12/25	36,087.00
62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76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东侧）	工业	2072/12/25	197,969.00
63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47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东侧）	工业	2072/12/25	51,142.00
64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	工业	2072/12/25	70,487.00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0002466 号	区东侧）			
65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72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大茨棵村氧气厂南侧	工业	2073/8/29	3,455.00
66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73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德钢焦化厂东侧）	工业	2073/8/29	7,095.00
67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59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大茨棵村氧气厂南侧	工业	2073/8/29	359.00
68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53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大茨棵村氧气厂南侧	工业	2073/8/29	4,096.00
69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58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东侧）	工业	2072/12/25	185,474.00
70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60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东侧）	工业	2072/12/25	156,309.00
71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52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东侧）	工业	2072/12/25	62,256.00
72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62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东侧）	工业	2072/12/25	250,048.00
73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63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东侧）	工业	2072/12/25	27,382.00
74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61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北侧）	工业	2072/12/25	209,981.00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75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457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大茨棵村氧气厂南侧	工业	2072/12/26	5,985.00
76	云南钒钛	云（2025）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900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	工业	2072/12/25	6,828.39
77	云南钒钛	云（2025）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935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原奕标公司厂区）	工业	2053/6/30	31,537.06
78	云南钒钛	云（2025）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765号	金山镇原奕标公司道路西侧	工业	2053/6/30	8,929.80
79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614号	金山镇金山南路东侧	工业	2061/2/16	4,891.27
80	云南钒钛	云（2024）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2717号	金山镇官洼社区柴家营洼子营小组	工业	2054/3/15	150,810.72
81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883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马家山（氧气厂）	工业	2050/8/28	94,830.00
82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613号	金山镇龙城东路（原禄罗公路）东侧	工业	2050/8/28	17,014.50
83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612号	金山镇钒钛南路西侧（暂定路名）	工业	2054/3/15	48,320.00
84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637号	金山镇钒钛南路西侧（暂定路名）	工业	2050/8/28	44,198.30
85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	金山镇钒钛南路西侧（暂定路	工业	2050/8/28	766.00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0000634 号	名）			
86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835 号	金山镇新河社区马家山（制氧厂）	工业	2050/8/28	13,409.20
87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604 号	金山镇金山南路东侧	工业	2050/8/28	203,489.51
88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575 号	金山镇原奕标公司道路西侧	工业	2052/6/14	53,953.40
89	云南钒钛	云（2026）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624 号	金山镇龙城东路（原禄罗公路）东侧	工业	2050/8/28	15,120.57
90	云南钒钛	楚国用（2006）第0226 号	楚雄州武定县猫街镇永泉办事处	工业	2050/8/28	62,879.70
91	云南钒钛	楚国用（2006）第0227 号	楚雄州武定县猫街镇永泉办事处	工业	2050/8/28	3,461.30
92	云南钒钛	楚国用（2006）第0228 号	楚雄州武定县猫街镇永泉办事处	工业	2050/8/28	10,782.50
93	云南钒钛	楚国用（2006）第0229 号	楚雄州武定县猫街镇永泉办事处	工业	2050/8/28	1,333.30
94	云南钒钛	楚国用（2006）第0230 号	楚雄州武定县猫街镇永泉办事处	工业	2050/8/28	533.30
95	云南钒钛	楚国用（2006）第0225 号	楚雄州武定县猫街镇永泉办事处	工业	2050/8/28	221,681.10
96	云南钒钛	楚国用（2006）第0222 号	云南省楚雄州禄丰县金山镇	工业	2050/8/28	15,142.50
97	云南钒钛	楚国用（2006）第0231 号	云南省楚雄州禄丰县金山镇	工业	2050/8/28	1,670.00
98	云南钒钛	楚国用（2006）第	楚雄州禄丰县金	工业	2050/8/28	526.40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0220 号	山镇火车站			
99	云南钒钛	云（2025）禄丰市不动产权第0000766 号	金山镇原奕标公司道路西侧	工业	2058/5/16	11,263.83

附件四：标的公司未办妥产证的土地明细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未办妥产证的土地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坐落	用途	使用权面积（㎡）
1	云南钒钛	楚雄彝族自治州禄丰市金山镇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南侧	工业用地	8,514.00
2	云南钒钛	禄丰市金山镇官洼社区德钢原料场北侧	工业用地	3,634.72
3	云南钒钛	禄丰市金山镇官洼社区德钢原料场北侧	工业用地	3,442.75
4	云南钒钛	禄丰市金山镇官洼社区德钢原料场北侧	工业用地	1,150.95
5	云南钒钛	禄丰市金山镇官洼社区德钢原料场北侧	工业用地	14,574.33

附件五：标的公司专利明细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的专利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云南钒钛	ZL202521253475.1	一种钢坯输送用的热送保温除不合格胚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5/6/18	2026/6/23
2	云南钒钛	ZL202521507543.2	一种提高换热效率的凝汽器换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25/7/18	2026/6/19
3	云南钒钛	ZL202521140244.X	一种星型给料机用的吹扫装置	实用新型	2025/6/5	2026/6/2
4	云南钒钛	ZL202520912172.X	一种汽轮机中压蒸汽低噪音快速引流装置	实用新型	2025/5/10	2026/5/26
5	云南钒钛	ZL202521007863.1	一种炼铁厂用高炉喷煤煤粉过滤器的维稳组件	实用新型	2025/5/21	2026/4/28
6	云南钒钛	ZL202211600685.4	一种低硅、低碱度、钒钛超厚料层烧结方法	发明授权	2022/12/14	2025/4/25
7	云南钒钛	ZL202420977622.9	一种铁合金烘烤装置	实用新型	2024/5/8	2025/3/7
8	云南钒钛	ZL202420119801.9	一种高速线材轧机穿水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24/1/18	2024/12/13
9	云南钒钛	ZL202323629783.3	一种钢水吹氩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9	2024/11/22
10	云南钒钛	ZL202323457164.0	一种高速线材轧机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19	2024/9/27
11	云南钒钛	ZL202323105269.X	一种制粒机用新型雾化加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1/17	2024/8/13
12	云南钒钛	ZL202323037731.7	一种锅炉启停蒸汽排放消音器	实用新型	2023/11/10	2024/7/26
13	云南钒钛	ZL202323246188.1	一种喷吹罐氮气回收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1/30	2024/6/21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4	云南钒钛	ZL202223468470.X	一种环冷机内环自动洒水抑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26	2023/5/23
15	云南钒钛	ZL202223356895.1	一种轧钢步进式加热炉	实用新型	2022/12/15	2023/5/19
16	云南钒钛	ZL202223503692.0	一种起重机吊钩防脱钩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28	2023/5/19
17	云南钒钛	ZL202223356864.6	一种节能型推钢式轧钢加热炉	实用新型	2022/12/15	2023/5/19
18	云南钒钛	ZL202223061740.5	一种方便在线更换的热风炉冷风均压阀	实用新型	2022/11/18	2023/4/11
19	云南钒钛	ZL202223061475.0	一种磨煤机自动排渣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1/18	2023/3/24
20	云南钒钛	ZL202223080921.2	一种高寿命高炉布料溜槽	实用新型	2022/11/21	2023/3/24
21	云南钒钛	ZL202222839089.3	一种变电站节能散热结构	实用新型	2022/10/27	2023/3/24
22	云南钒钛	ZL202223170720.1	一种烧结机料面边缘主动压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1/29	2023/3/14
23	云南钒钛	ZL202223170709.5	一种除尘灰加湿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1/29	2023/3/7
24	云南钒钛	ZL202222872819.X	一种托辊焊接用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2022/10/31	2023/2/10
25	云南钒钛	ZL202222857863.3	一种具有自动散热功能的节能风机	实用新型	2022/10/28	2023/1/24
26	云南钒钛	ZL202222872489.4	一种轧钢生产用加热炉	实用新型	2022/10/31	2023/1/17
27	云南钒钛	ZL202122994413.4	一种烧结机台车炉蓖条清洁清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2	2022/4/26
28	云南	ZL2021231	一种炼铁高炉均压系统	实用新	2021/12/13	2022/4/19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钒钛	13921.3	用管路气动清理装置	型		
29	云南钒钛	ZL202123114342.0	一种环冷机台车轮用环保防脱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13	2022/4/19
30	云南钒钛	ZL202122984174.4	一种灰仓清洁收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1	2022/4/15
31	云南钒钛	ZL202122976262.X	煤气管道用环保型防卡涩调节阀	实用新型	2021/12/1	2022/4/8
32	云南钒钛	ZL202122999011.3	一种废气减排的高线加热炉	实用新型	2021/12/2	2022/4/8
33	云南钒钛	ZL202122976263.4	一种环保型行车式刮泥机	实用新型	2021/12/1	2022/4/8
34	云南钒钛	ZL202122984986.9	一种胶带运输机张紧度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1	2022/4/8
35	云南钒钛	ZL202122998950.6	一种可氮气吹扫的节能型仪表气源管道	实用新型	2021/12/2	2022/4/5
36	云南钒钛	ZL202022518873.5	一种无填料冷却塔	实用新型	2020/11/4	2021/9/3
37	云南钒钛	ZL202022405804.3	一种混合料蒸汽预热过程蒸汽脱水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0/27	2021/7/9
38	云南钒钛	ZL202022405882.3	一种环保型冲渣水刮渣机用方便维修的刮渣机构	实用新型	2020/10/27	2021/7/2
39	云南钒钛	ZL202022427888.0	一种炼铁厂高炉用高效环保节能送风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0/28	2021/7/2
40	云南钒钛	ZL202022444409.6	一种高炉安全新型堵渣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0/29	2021/7/2
41	云南钒钛	ZL202022431988.0	一种可调节高炉煤气管路系统	实用新型	2020/10/28	2021/7/2
42	云南钒钛	ZL202022520885.1	一种轧机轴承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4	2021/7/2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43	云南钒钛	ZL202022332144.0	一种炼铁厂用环保型煤粉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0/20	2021/7/2
44	云南钒钛	ZL202022520909.3	一种钢轧厂高效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4	2021/7/2
45	云南钒钛	ZL202022431990.8	一种高效节能热风炉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0/28	2021/6/4
46	云南钒钛	ZL202022335061.7	一种节能型烧结机用自带不粘料机构的混合料仓	实用新型	2020/10/20	2021/6/4
47	云南钒钛	ZL202022405803.9	一种烧结用防漏风卸灰阀	实用新型	2020/10/27	2021/6/4
48	云南钒钛	ZL202022332167.1	一种烧结机用余热能源再循环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0/20	2021/6/1
49	云南钒钛	ZL201921708533.X	一种节能型高炉循环水供应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13	2020/7/14
50	云南钒钛	ZL201921708536.3	一种烟气出口高温干燥气余温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13	2020/6/19
51	云南钒钛	ZL201921708532.5	一种热风炉高温废气净化收集循环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13	2020/6/2
52	云南钒钛	ZL201921709116.7	一种环冷机高温废气提升点火温度输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14	2020/6/2
53	云南钒钛	ZL201821527423.9	一种 TRT 盲板阀门快速修复内镶式膨胀节	实用新型	2018/9/19	2019/10/15
54	云南钒钛	ZL201821443298.3	一种高炉双轴螺旋加湿卸灰机	实用新型	2018/9/4	2019/7/5
55	云南钒钛	ZL201821527429.6	一种炼铁均压放散阀消音器装置	实用新型	2018/9/19	2019/6/18
56	云南钒钛	ZL201821443566.1	一种高效利用炼钢污泥的液固分离系统	实用新型	2018/9/4	2019/6/4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57	云南钒钛	ZL201610790859.6	轧机预切分和切分孔型	发明授权	2016/8/31	2019/5/31
58	云南钒钛	ZL201821527408.4	一种竖炉用焊接式全水冷齿辊	实用新型	2018/9/19	2019/5/17
59	云南钒钛	ZL201821527430.9	一种热送辊道保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18/9/19	2019/5/17
60	云南钒钛	ZL201821574654.5	一种连铸机高效液压切割系统	实用新型	2018/9/26	2019/4/16
61	云南钒钛	ZL201610789173.5	一种球墨铸铁及其加工工艺	发明授权	2016/8/31	2019/3/22
62	云南钒钛	ZL201610784567.1	一种挡矿板及其加工工艺	发明授权	2016/8/31	2019/3/22
63	云南钒钛	ZL201610793165.8	一种φ12mm 钢筋的三切分轧制方法	发明授权	2016/8/31	2019/1/1
64	云南钒钛	ZL201610796181.2	一种φ14mm 钢筋的三切分轧制方法	发明授权	2016/8/31	2019/1/1
65	云南钒钛	ZL201610790875.5	一种高强度钢钒氮微合金化的冶炼方法	发明授权	2016/8/31	2018/9/18
66	云南钒钛	ZL201610792627.4	棒材中轧机孔型	发明授权	2016/8/31	2018/9/18
67	云南钒钛	ZL201610785767.9	一种使不同铣床加工的轧辊月牙槽尺寸一致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16/8/31	2018/7/3
68	四川钒钛	ZL202521107412.5	一种钢车就地操作遥控系统	实用新型	2025/5/30	2026/7/7
69	四川钒钛	ZL202521065358.2	一种物料振动筛	实用新型	2025/5/28	2026/7/3
70	四川钒钛	ZL202521067953.X	一种双层矿石振动筛	实用新型	2025/5/28	2026/7/3
71	四川	ZL2025210	一种离心泵注水结构	实用新	2025/5/28	2026/7/3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钒钛	68014.7		型		
72	四川钒钛	ZL202521067049.9	一种铁水包烘烤器	实用新型	2025/5/28	2026/7/3
73	四川钒钛	ZL202521065688.1	一种高炉炉前出铁口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25/5/28	2026/6/9
74	四川钒钛	ZL202521069114.1	一种高炉用煤粉喷吹罐	实用新型	2025/5/28	2026/6/9
75	四川钒钛	ZL202521068735.8	一种燃气放散塔	实用新型	2025/5/28	2026/6/9
76	四川钒钛	ZL202521067066.2	一种炼钢转炉饱和蒸汽回收系统	实用新型	2025/5/28	2026/6/9
77	四川钒钛	ZL202521068001.X	一种煤气箱体卸灰管道的清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25/5/28	2026/6/5
78	四川钒钛	ZL202311354657.3	一种钒钛烧结矿的生产工艺	发明授权	2023/10/18	2026/3/24
79	四川钒钛	ZL202422864756.2	一种转炉炉后合金加热炉	实用新型	2024/11/22	2025/12/23
80	四川钒钛	ZL202422864908.9	一种用于输送物料的溜槽	实用新型	2024/11/22	2025/12/23
81	四川钒钛	ZL202422864357.6	一种新型轧钢加热炉全纤维炉顶结构	实用新型	2024/11/22	2025/10/17
82	四川钒钛	ZL202422864377.3	炉喉钢砖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4/11/22	2025/10/17
83	四川钒钛	ZL202422868697.6	一种布料器的平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4/11/25	2025/10/14
84	四川钒钛	ZL202211375866.1	一种返矿镶嵌烧结工艺	发明授权	2022/11/4	2025/5/6
85	四川钒钛	ZL202322867259.3	一种长寿命的火焰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0/24	2025/4/4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86	四川钒钛	ZL202323603613.8	一种定尺长度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6	2025/3/11
87	四川钒钛	ZL202323575884.7	一种皮带机托辊快速拆卸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6	2025/3/11
88	四川钒钛	ZL202323576005.2	一种轧钢控制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6	2025/3/11
89	四川钒钛	ZL202323575819.4	一种煤气箱体骨架布袋快速更换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6	2024/12/6
90	四川钒钛	ZL202323612873.1	一种高炉渣皮运料系统	实用新型	2023/12/28	2024/12/6
91	四川钒钛	ZL202323643181.3	一种高炉渣蒸汽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9	2024/12/6
92	四川钒钛	ZL202323603596.8	一种制氮制氧系统	实用新型	2023/12/26	2024/12/6
93	四川钒钛	ZL202323665385.7	一种电机烘烤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8	2024/11/8
94	四川钒钛	ZL202323612870.8	一种高炉炉渣水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23/12/28	2024/11/8
95	四川钒钛	ZL202323665096.7	一种可调式塞规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8	2024/11/5
96	四川钒钛	ZL202323603631.6	一种可循环冷却的渣沟流嘴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6	2024/11/5
97	四川钒钛	ZL202322833563.6	一种轧机进口导卫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0/20	2024/11/5
98	四川钒钛	ZL202322833172.4	一种烧结高硫烟气超低排放处理用吸收塔	实用新型	2023/10/20	2024/11/5
99	四川钒钛	ZL202323576016.0	一种钢材称重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6	2024/10/11
100	四川钒钛	ZL202322833433.2	一种棒材剪切用喷淋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0/20	2024/10/11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01	四川钒钛	ZL202322833420.5	一种加热炉清渣梭槽	实用新型	2023/10/20	2024/10/11
102	四川钒钛	ZL202323612867.6	一种防止行车小车车轮偏磨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2/28	2024/10/11
103	四川钒钛	ZL202323609463.1	一种防脱轨同步迁车台	实用新型	2023/12/27	2024/7/30
104	四川钒钛	ZL202322842262.X	一种抑尘除渣的 KR 脱硫站	实用新型	2023/10/23	2024/6/21
105	四川钒钛	ZL202322824995.0	一种低热值高效点火系统	实用新型	2023/10/20	2024/6/21
106	四川钒钛	ZL202322867269.7	一种高速下料称量的料仓	实用新型	2023/10/24	2024/6/21
107	四川钒钛	ZL202322842261.5	一种自供水冷式拆炉机	实用新型	2023/10/23	2024/6/21
108	四川钒钛	ZL202111205232.7	一种变压恒温制氧机	发明授权	2021/10/15	2023/12/29
109	四川钒钛	ZL202111195103.4	一种轧钢车间高效飞剪润滑系统	发明授权	2021/10/13	2023/9/12
110	四川钒钛	ZL202111205254.3	一种钢捆自动称重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2021/10/15	2023/9/12
111	四川钒钛	ZL202223597567.0	一种防洪沟防溢流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31	2023/8/1
112	四川钒钛	ZL202223597132.6	一种用于空压机的冷却水组件	实用新型	2022/12/31	2023/8/1
113	四川钒钛	ZL202223598790.7	一种高炉煤气供压系统	实用新型	2022/12/31	2023/8/1
114	四川钒钛	ZL202223598813.4	一种高炉煤气发电水循环系统	实用新型	2022/12/31	2023/8/1
115	四川	ZL2022235	一种彩瓦机卸瓦装置	实用新	2022/12/31	2023/8/1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钒钛	99329.3		型		
116	四川钒钛	ZL202223599189.X	一种空分装置富余氧氮气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31	2023/7/28
117	四川钒钛	ZL202223596357.X	一种矿槽出料稳流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30	2023/7/28
118	四川钒钛	ZL202111204492.2	一种烧结矿粉碎收集装置	发明授权	2021/10/15	2023/6/2
119	四川钒钛	ZL202223597022.X	一种用于发电汽轮机组的高位油箱	实用新型	2022/12/31	2023/6/2
120	四川钒钛	ZL202222945805.6	一种自动泄压的液压油缸	实用新型	2022/11/4	2023/6/2
121	四川钒钛	ZL202223599195.5	一种汽轮机的油系统	实用新型	2022/12/31	2023/6/2
122	四川钒钛	ZL201710906637.0	一种用于调节原煤水分的系统及其调节方法	发明授权	2017/9/29	2023/6/2
123	四川钒钛	ZL202111203847.6	一种矿石分筛机	发明授权	2021/10/15	2023/6/2
124	四川钒钛	ZL202011444263.3	一种回转窑喷枪供气装置	发明授权	2020/12/11	2023/6/2
125	四川钒钛	ZL202223597084.0	一种汽轮机汽封系统	实用新型	2022/12/31	2023/6/2
126	四川钒钛	ZL202011461783.5	一种钒钛铁水脱硫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2020/12/11	2023/4/18
127	四川钒钛	ZL202011451225.0	一种含钒钛铁水聚渣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2020/12/11	2023/4/14
128	四川钒钛	ZL202223076308.3	一种防污型空气滤清器	实用新型	2022/11/18	2023/3/24
129	四川钒钛	ZL202222949817.6	一种轮胎自动喷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1/4	2023/3/24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30	四川钒钛	ZL202011434674.4	一种钒钛钢筋的轧钢工艺	发明授权	2020/12/10	2023/3/24
131	四川钒钛	ZL202222975182.7	热送线标坯称重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1/9	2023/3/21
132	四川钒钛	ZL202011444316.1	一种富氧烧结装置	发明授权	2020/12/11	2023/3/21
133	四川钒钛	ZL202222975170.4	一种用于连铸钢坯的接料机构	实用新型	2022/11/9	2023/3/21
134	四川钒钛	ZL202222976875.8	一种辊道减速机透气帽	实用新型	2022/11/8	2023/1/24
135	四川钒钛	ZL202111205227.6	一种电缆防水装置	发明授权	2021/10/15	2023/1/24
136	四川钒钛	ZL202222958457.6	一种分料传输设备	实用新型	2022/11/7	2023/1/24
137	四川钒钛	ZL202222931814.X	一种高炉出铁场主沟加固结构	实用新型	2022/11/3	2023/1/24
138	四川钒钛	ZL202111193102.6	一种防止低温高硫钒钛铁水 KR 脱硫漫包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21/10/13	2023/1/24
139	四川钒钛	ZL202123442104.2	一种高炉炼铁煤磨用排渣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31	2022/10/28
140	四川钒钛	ZL202123424411.8	一种行车秤	实用新型	2021/12/31	2022/10/28
141	四川钒钛	ZL202011434699.4	一种耐腐蚀钢筋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2020/12/10	2022/10/28
142	四川钒钛	ZL202111193085.6	一种高硫低锰钒钛铁水制备 Q235B 铸坯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21/10/13	2022/10/25
143	四川钒钛	ZL202123450527.9	一种用于消化器的防尘罩及生石灰水除尘系统	实用新型	2021/12/31	2022/10/4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44	四川钒钛	ZL202011451214.2	一种钒钛磁铁矿高炉冶炼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20/12/11	2022/8/19
145	四川钒钛	ZL202122487228.6	一种避免物料粘附的混合机	实用新型	2021/10/15	2022/8/16
146	四川钒钛	ZL201911026061.4	一种余热发电装置	发明授权	2019/10/25	2022/8/16
147	四川钒钛	ZL202011453025.9	一种高炉循环水冷却装置	发明授权	2020/12/11	2022/6/7
148	四川钒钛	ZL202123417883.0	一种渣罐车秤	实用新型	2021/12/31	2022/6/3
149	四川钒钛	ZL202123417939.2	一种布袋除尘器的收集罩	实用新型	2021/12/31	2022/6/3
150	四川钒钛	ZL202123427355.3	一种水冷除尘罩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31	2022/6/3
151	四川钒钛	ZL202123417935.4	一种高效除尘的生石灰消化系统	实用新型	2021/12/31	2022/6/3
152	四川钒钛	ZL202011453005.1	一种高炉低热值煤气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2020/12/11	2022/4/22
153	四川钒钛	ZL201911026079.4	一种管状机皮带跑偏监测装置	发明授权	2019/10/25	2022/4/22
154	四川钒钛	ZL202122480747.X	一种电极线圈绕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0/14	2022/4/19
155	四川钒钛	ZL202122468346.2	一种用于球磨机的烟煤安全配加装置及其系统	实用新型	2021/10/13	2022/4/19
156	四川钒钛	ZL202122479566.5	一种钢丝绳插编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0/14	2022/4/19
157	四川钒钛	ZL202122489435.5	一种取料机构及组件	实用新型	2021/10/15	2022/4/19
158	四川钒钛	ZL202122471768.5	一种安全放散煤气箱	实用新型	2021/10/13	2022/4/19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59	四川钒钛	ZL202122483031.5	一种环冷机轨道垫板加工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0/14	2022/4/19
160	四川钒钛	ZL202122489467.5	一种用于运送钢坯的托辊	实用新型	2021/10/15	2022/4/19
161	四川钒钛	ZL202122489430.2	一种二次混合进料输送系统	实用新型	2021/10/15	2022/4/19
162	四川钒钛	ZL202122468048.3	一种用于放散阀的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0/13	2022/4/19
163	四川钒钛	ZL202122487297.7	一种卸料用扇形阀	实用新型	2021/10/15	2022/4/19
164	四川钒钛	ZL202122489442.5	一种多级离心泵拆卸工具	实用新型	2021/10/15	2022/4/19
165	四川钒钛、钢铁研究总院	ZL202011375885.5	一种顶吹氧枪、提钒顶底复吹方法及提钒冶炼方法	发明授权	2020/11/30	2022/3/29
166	四川钒钛	ZL202122479568.4	一种烧结系统	实用新型	2021/10/14	2022/2/18
167	四川钒钛	ZL202122493985.4	一种烧结环冷机布料斗	实用新型	2021/10/15	2022/2/18
168	四川钒钛	ZL202122472353.X	一种用于铸铁机的铁块拨落机构及铸铁机	实用新型	2021/10/13	2022/2/18
169	四川钒钛	ZL202122493963.8	一种炉前挡火门移动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0/15	2022/2/18
170	四川钒钛	ZL202122466873.X	一种耐用的烧结矿分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0/13	2022/2/18
171	四川钒钛	ZL201911284105.3	一种钢坯冷床滚轮装置	发明授权	2019/12/13	2022/2/18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72	四川钒钛	ZL201911285891.9	一种钢坯除鳞装置	发明授权	2019/12/13	2022/2/18
173	四川钒钛	ZL202122471596.1	一种 KR 铁水脱硫设备用加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0/13	2022/2/18
174	四川钒钛	ZL201911284272.8	一种蒸汽发电锅炉燃烧器	发明授权	2019/12/13	2022/2/18
175	四川钒钛	ZL202122489397.3	一种能够在线倒换使用的预热炉	实用新型	2021/10/15	2022/2/18
176	四川钒钛	ZL202122493840.4	一种简易的煤气自动混合管网	实用新型	2021/10/15	2022/2/18
177	四川钒钛	ZL202122481082.4	一种小高炉管道连接结构及喷煤系统	实用新型	2021/10/13	2022/2/18
178	四川钒钛	ZL201911025226.6	一种高压蒸气排气装置	发明授权	2019/10/25	2022/2/15
179	四川钒钛	ZL202022947789.5	一种简易过桥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11/26
180	四川钒钛	ZL202022947812.0	一种防止氧枪口气体泄漏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11/26
181	四川钒钛	ZL201911268884.8	一种铸铁机铁模用高效烘烤装置	发明授权	2019/12/11	2021/11/26
182	四川钒钛	ZL202022940496.4	一种便于快速更换的粗轧工作辊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11/26
183	四川钒钛	ZL202022953370.0	一种锅炉尾气余热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11/26
184	四川钒钛	ZL202022940392.3	一种安全高效的搅拌头烘烤器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11/26
185	四川钒钛	ZL201811150485.7	饱和蒸汽发电机组控制系统及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2018/9/29	2021/11/26
186	四川钒钛	ZL201911026084.5	一种高炉监控装置	发明授权	2019/10/25	2021/10/12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87	四川钒钛	ZL201911277098.4	一种离心风机	发明授权	2019/12/12	2021/10/12
188	四川钒钛	ZL201911284256.9	一种便于检修的连铸机结晶器振动装置	发明授权	2019/12/13	2021/10/12
189	四川钒钛	ZL202022941614.3	一种轧钢用起吊式称重机构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10/8
190	四川钒钛	ZL202022939604.6	一种连铸钢水包转台限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191	四川钒钛	ZL202022984020.0	一种用于冷钢加入装置的配重机构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192	四川钒钛	ZL202022940675.8	一种冷钢加入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193	四川钒钛	ZL201911267380.4	一种可调整轴向间隙的链篦机	发明授权	2019/12/11	2021/9/7
194	四川钒钛	ZL202022940228.2	一种高精确度铁水轨道衡检衡车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195	四川钒钛	ZL202022953161.6	一种电气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9/7
196	四川钒钛	ZL202022985856.2	一种铁水罐倾翻车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197	四川钒钛	ZL202022977874.6	一种钢材的挡料组件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198	四川钒钛	ZL202022943588.8	一种用于连铸火切机的切渣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199	四川钒钛	ZL202022953321.7	一种便于清理的锅炉污水管道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9/7
200	四川钒钛	ZL202022953139.1	一种发电机组的锅炉供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9/7
201	四川	ZL202022	一种便于轧钢运行的活	实用新	2020/12/10	2021/9/7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钒钛	47817.3	套装置	型		
202	四川钒钛	ZL202022939567.9	一种铁水取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203	四川钒钛	ZL202022940293.5	一种安全型载运铁水罐的倾翻车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204	四川钒钛	ZL202022947814.X	一种可快速更换冷却水管的轧机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205	四川钒钛	ZL202022946400.5	一种烧结矿筛分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206	四川钒钛	ZL202022947201.6	一种用于钢水包盖的起吊组件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207	四川钒钛	ZL202022953328.9	一种液氧汽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9/7
208	四川钒钛	ZL202022946483.8	一种烧结台车底料铺设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209	四川钒钛	ZL202022953304.3	一种用于蒸汽锅炉的煤炭矿石筛选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9/7
210	四川钒钛	ZL201911025190.1	一种用于蒸汽发电锅炉的燃烧精控系统	发明授权	2019/10/25	2021/9/7
211	四川钒钛	ZL202022940252.6	一种耐用的轧机导卫梁组件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212	四川钒钛	ZL202022940438.1	一种用于烧结生产的湿式除尘器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213	四川钒钛	ZL202022939602.7	一种用于活套器出口喇叭的翻转机构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214	四川钒钛	ZL202022947786.1	一种用于矿石破碎的破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9/7
215	四川钒钛	ZL202022946611.9	一种烧结台车蓖条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8/10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216	四川钒钛	ZL201811341906.4	一种饱和蒸汽发电系统	发明授权	2018/11/12	2021/8/10
217	四川钒钛	ZL202022941301.8	一种矿石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8/10
218	四川钒钛	ZL202022947785.7	一种用于辊轴轴承的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8/10
219	四川钒钛	ZL202022953270.8	一种带有临时保护功能的输送管道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8/10
220	四川钒钛	ZL202022941328.7	一种烧结台车松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8/10
221	四川钒钛	ZL202022953116.0	一种新型余热发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1	2021/8/10
222	四川钒钛	ZL202022940595.2	一种烧结机台车轴承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8/10
223	四川钒钛	ZL202022945613.6	一种带翻板的烧结布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8/10
224	四川钒钛	ZL202022940976.0	一种加湿装置的叶轮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8/10
225	四川钒钛	ZL202022943540.7	一种钢水转运车的线缆保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6/18
226	四川钒钛	ZL202022940979.4	一种轧钢用抬举式称重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10	2021/6/18
227	四川钒钛	ZL201911275416.3	一种用于炼铁送风装置鹅颈管的安装小车	发明授权	2019/12/12	2021/6/18
228	四川钒钛	ZL201911025227.0	一种烟气换热器	发明授权	2019/10/25	2021/6/18
229	四川钒钛	ZL201811156816.8	一种合金原料输送控制系统及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2018/9/30	2021/6/18
230	四川	ZL2019110	一种空压机供气系统	发明授	2019/10/25	2021/6/18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钒钛	25197.3		权		
231	四川钒钛	ZL201911028887.4	加热炉进料装置	发明授权	2019/10/25	2021/6/18
232	四川钒钛	ZL201911289369.8	一种轴瓦刮研方法	发明授权	2019/12/12	2021/4/20
233	四川钒钛	ZL201810201228.5	一种布袋除尘器的控制系统及方法	发明授权	2018/3/12	2021/3/19
234	四川钒钛	ZL201811152109.1	飞剪控制系统	发明授权	2018/9/29	2021/2/19
235	四川钒钛	ZL201922238541.9	一种具有炉膛联锁控制保护的燃气锅炉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1/2/19
236	四川钒钛	ZL201911285832.1	一种轧机导卫润滑脂加热装置	发明授权	2019/12/13	2021/2/19
237	四川钒钛	ZL201811154818.3	一种分离式相变烟气换热系统	发明授权	2018/9/30	2020/11/13
238	四川钒钛	ZL201922238531.5	一种铁水罐盖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11/13
239	四川钒钛	ZL201811150488.0	一种行车操控电路	发明授权	2018/9/29	2020/11/13
240	四川钒钛	ZL201811342305.5	两用中间包烘烤器烧嘴	发明授权	2018/11/12	2020/11/13
241	四川钒钛	ZL201922237124.2	一种防止喷射气压过高的风机保护喷氮系统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11/13
242	四川钒钛	ZL201922237088.X	一种块矿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11/13
243	四川钒钛	ZL201811157111.8	一种转炉煤气回收系统及方法	发明授权	2018/9/30	2020/9/25
244	四川钒钛	ZL201922211598.X	一种湿法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1	2020/9/25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245	四川钒钛	ZL201922224167.7	一种生石灰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2	2020/9/25
246	四川钒钛	ZL201922243325.3	一种钢坯输送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9/25
247	四川钒钛	ZL201922217726.1	一种脱硫浆液生产系统	实用新型	2019/12/11	2020/9/25
248	四川钒钛	ZL201811344952.X	一种水口烘烤设备	发明授权	2018/11/13	2020/9/25
249	四川钒钛	ZL201922225413.0	一种管状机扭管检测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2	2020/9/25
250	四川钒钛	ZL201922237098.3	精矿粉干燥除尘系统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9/25
251	四川钒钛	ZL201922226951.1	一种烧结混合机加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1	2020/9/25
252	四川钒钛	ZL201922231587.8	一种连铸钢坯输送辊道	实用新型	2019/12/12	2020/8/14
253	四川钒钛	ZL201922231180.5	一种高压油站喷嘴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2	2020/8/14
254	四川钒钛	ZL201922224008.7	一种准确取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2	2020/8/14
255	四川钒钛	ZL201922243944.2	一种回转窑的卡口铁结构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56	四川钒钛	ZL201811345467.4	抗震钢筋头尾识别速降控制系统和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2018/11/13	2020/8/14
257	四川钒钛	ZL201922236991.4	一种高硫扒渣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58	四川钒钛	ZL201922238506.7	一种连铸大包回转台钢包更换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59	四川	ZL201922222	一种用于炉料车间环冷	实用新	2019/12/12	2020/8/14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钒钛	24171.3	机的耐材结构	型		
260	四川钒钛	ZL201922247685.0	一种冷剪机前喷淋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61	四川钒钛	ZL201922237055.5	一种连铸振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62	四川钒钛	ZL201922237017.X	一种合金下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63	四川钒钛	ZL201922238526.4	一种耐用圆盘造球机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64	四川钒钛	ZL201922243164.8	一种高炉低温余热回收系统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65	四川钒钛	ZL201922237134.6	动力能源厂循环水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66	四川钒钛	ZL201922247702.0	简易煤气管道膨胀节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67	四川钒钛	ZL201811341047.9	一种高钒钢连铸火焰切割工艺	发明授权	2018/11/12	2020/8/14
268	四川钒钛	ZL201922237095.X	一种高炉送风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69	四川钒钛	ZL201922238503.3	一种直兑钒钛铁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3	2020/8/14
270	四川钒钛	ZL201922224321.0	一种高精度起重机用定滑轮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2/12	2020/8/14
271	四川钒钛	ZL201922211550.9	一种轧材在线冷却辊道	实用新型	2019/12/11	2020/8/14
272	四川钒钛	ZL201811153719.3	一种余热发电装置	发明授权	2018/9/30	2020/7/24
273	四川钒钛	ZL201811345466.X	一种煤气放散装置	发明授权	2018/11/13	2020/5/5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274	四川钒钛	ZL201710907288.4	一种冶金工业氧气控制系统	发明授权	2017/9/29	2020/4/24
275	四川钒钛	ZL201710913669.3	轧机减速机漏油回收系统	发明授权	2017/9/29	2020/4/24
276	四川钒钛	ZL201811154566.4	一种双蓄热步进式加热炉水封槽组件	发明授权	2018/9/30	2020/3/17
277	四川钒钛	ZL201710906365.4	一种连铸变频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2017/9/29	2019/12/20
278	四川钒钛	ZL201710905924.X	一种轧线自动化系统	发明授权	2017/9/29	2019/11/29
279	四川钒钛	ZL201821861776.2	高炉煤气燃烧发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1/12	2019/11/29
280	四川钒钛	ZL201821864479.3	一种浊环水净化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9/13
281	四川钒钛	ZL201821867402.1	一种粉尘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9/13
282	四川钒钛	ZL201821865437.1	一种通风助燃鼓风管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9/13
283	四川钒钛	ZL201821864381.8	一种高炉布袋卸灰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9/13
284	四川钒钛	ZL201821867432.2	一种造球盘衬板结构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9/13
285	四川钒钛	ZL201821864464.7	一种风机转子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9/13
286	四川钒钛	ZL201821867434.1	一种脱硫剂浆液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9/13
287	四川钒钛	ZL201821864365.9	一种烟气余热换热器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9/13
288	四川	ZL201821	一种炼钢用混砂机	实用新	2018/11/12	2019/8/13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钒钛	55439.2		型		
289	四川钒钛	ZL201821863719.8	一种铁水样品制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8/13
290	四川钒钛	ZL201821861778.1	高炉用柴油汽化燃烧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2	2019/8/13
291	四川钒钛	ZL201821861833.7	高炉煤气放散塔伴烧点火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2	2019/8/13
292	四川钒钛	ZL201821865434.8	一种煤灰过滤管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8/13
293	四川钒钛	ZL201821867359.9	一种浊环水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8/13
294	四川钒钛	ZL201710918045.0	一种降低水渣含水率系统	发明授权	2017/9/29	2019/8/13
295	四川钒钛	ZL201821863716.4	一种铁水罐用电子秤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8/13
296	四川钒钛	ZL201611155944.1	一种射水池溢水回收方法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8/13
297	四川钒钛	ZL201821856332.X	一种炼钢转炉底吹供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2	2019/8/13
298	四川钒钛	ZL201821865440.3	一种加热炉水封槽刮渣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299	四川钒钛	ZL201821864463.2	一种转炉耳轴冷却水管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00	四川钒钛	ZL201821867712.3	一种行车钢索更换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01	四川钒钛	ZL201821864406.4	一种带流口铁水运输罐在线加盖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02	四川钒钛	ZL201821864360.6	一种高炉铁水沟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303	四川钒钛	ZL201821867401.7	一种取料机的取料小车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04	四川钒钛	ZL201611154912.X	一种新型氮气供给系统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7/5
305	四川钒钛	ZL201611154953.9	一种转炉风机自动调速系统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7/5
306	四川钒钛	ZL201611156317.X	一种活套套高的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7/5
307	四川钒钛	ZL201821866876.4	一种带清扫装置的斗轮取料机构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08	四川钒钛	ZL201821857891.2	一种具有耐高温功能的炼钢用水泵	实用新型	2018/11/12	2019/7/5
309	四川钒钛	ZL201821861645.4	高炉煤气燃烧烘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2	2019/7/5
310	四川钒钛	ZL201821865412.1	一种高炉喷煤支管防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11	四川钒钛	ZL201821865482.7	一种炼钢物料输送筛分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12	四川钒钛	ZL201821864370.X	一种高炉空压机节能管路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13	四川钒钛	ZL201821867719.5	一种钢包烘烤设备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14	四川钒钛	ZL201821855446.2	一种炼钢用引风机	实用新型	2018/11/12	2019/7/5
315	四川钒钛	ZL201821865438.6	一种高炉助燃风机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16	四川钒钛	ZL201821855391.5	一种炼钢用上料机上料口	实用新型	2018/11/12	2019/7/5
317	四川	ZL201821	一种出炉喇叭口结构	实用新	2018/11/13	2019/7/5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钒钛	62927.6		型		
318	四川钒钛	ZL201821862928.0	一种预混料的输送带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19	四川钒钛	ZL201821864498.6	一种出钢机电机引出线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20	四川钒钛	ZL201821864478.9	一种除尘风机变频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21	四川钒钛	ZL201821868366.0	一种轧钢加热炉余热回收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22	四川钒钛	ZL201821867384.7	一种钢坯加热炉	实用新型	2018/11/13	2019/7/5
323	四川钒钛	ZL201611154892.6	一种励磁控制系统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5/28
324	四川钒钛	ZL201611155971.9	一种钒钛磁铁矿高炉炉料结构及高炉冶炼方法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5/28
325	四川钒钛	ZL201821861610.0	中小型永磁同步电机装配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12	2019/5/24
326	四川钒钛	ZL201611158597.8	高炉循环冷却系统中球阀带水更换方法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4/30
327	四川钒钛	ZL201611154187.6	一种提升泵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3/12
328	四川钒钛	ZL201510996686.9	一种转炉污泥压榨水回收利用装置	发明授权	2015/12/24	2019/1/25
329	四川钒钛	ZL201611154954.3	一种板坯热送工艺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1/4
330	四川钒钛	ZL201611154913.4	一种钒钛磁铁矿的冶炼方法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1/1
331	四川钒钛	ZL201611155972.3	一种轧钢加热炉滑块的制备工艺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1/1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332	四川钒钛	ZL201610640833.3	一种高炉喷吹煤的配煤组分	发明授权	2016/8/8	2018/10/30
333	四川钒钛	ZL201610644222.6	高炉冶炼钒钛矿提高煤比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16/8/8	2018/10/30
334	四川钒钛	ZL201611155935.2	一种膨润土配料方法及装置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8/9/11
335	四川钒钛	ZL201510991507.2	一种万向接轴的托架装置	发明授权	2015/12/24	2018/9/7
336	四川钒钛	ZL201610644223.0	高煤比下高炉冶炼钒钛矿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16/8/8	2018/9/7
337	四川钒钛	ZL201610643689.9	一种高炉煤气放散点火系统	发明授权	2016/8/8	2018/7/6
338	四川钒钛	ZL201510512548.9	一种氧气分压供给系统	发明授权	2015/8/20	2018/6/29
339	四川钒钛	ZL201720509015.X	一种用于高炉冶炼钒钛磁铁矿的送风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5/15
340	四川钒钛	ZL201720508984.3	一种除尘风机叶轮冲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4/17
341	四川钒钛	ZL201720521245.8	一种地辊端盖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11	2018/4/17
342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267.4	一种汽轮机盘车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4/17
343	四川钒钛	ZL201720513244.9	悬臂辊支撑轴承座注油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4/17
344	四川钒钛	ZL201720509794.3	一种高炉铁沟的环保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4/17
345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914.1	一种用于钒钛铁生产的汽轮机润滑油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3/27
346	四川	ZL201720	一种链式联轴器	实用新	2017/5/9	2018/3/27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钒钛	08508.1		型		
347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201.5	自行监测筒体上下行的钒钛铁回转窑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3/27
348	四川钒钛	ZL201720522581.4	一种钒钛冶炼用冷床输入辊道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11	2018/3/27
349	四川钒钛	ZL201720513075.9	一种煤粉喷吹系统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3/13
350	四川钒钛	ZL201720513245.3	一种高压系统故障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3/13
351	四川钒钛	ZL201720512442.3	一种环保回水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52	四川钒钛	ZL201720512537.5	一种钒钛冶炼用的烧结台车篦条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53	四川钒钛	ZL201720512605.8	一种用于钒钛冶炼的生石灰消化器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54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316.4	一种钒钛冶炼的开口机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55	四川钒钛	ZL201720508538.2	一种用于钒钛冶炼的铁水车车架工装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56	四川钒钛	ZL201720509005.6	一种钒钛磁铁矿高炉冶炼热风炉的炉门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57	四川钒钛	ZL201720525838.1	一种改进的钒钛冶炼用上料台架	实用新型	2017/5/11	2018/1/5
358	四川钒钛	ZL201720512444.2	一种用于钒钛铁浇注的浸入式水口烘烤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59	四川钒钛	ZL201720511452.5	一种钒钛冶炼的比例分料器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60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310.7	一种带保护装置的钒钛冶炼磁选运输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361	四川钒钛	ZL201720508507.7	一种轧机出口导卫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62	四川钒钛	ZL201720508516.6	一种用于钒钛冶炼的铁水车加盖立柱安装治具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63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911.8	一种放散烟囱自动点火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64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791.1	一种用于钒钛铁浇注的中间包上水口烘烤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65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301.8	一种扒渣机用齿耙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66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358.8	一种钒钛炼钢用液压推钢机的导轮箱	实用新型	2017/5/9	2018/1/5
367	四川钒钛	ZL201720513225.6	一种高炉冲渣水环保回收系统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68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230.1	一种钒钛冶炼用的高炉进风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69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367.7	一种钒钛炼铁用铁水罐的校圆工装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70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236.9	加盖钒钛铁水车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71	四川钒钛	ZL201720507913.1	一种飞剪导槽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72	四川钒钛	ZL201720511441.7	钒钛铁胶带运输机排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73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303.7	一种轴承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74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270.6	一种钒钛炼钢用冷床输入辊道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75	四川	ZL201720	球面研磨工装	实用新	2017/5/9	2017/12/5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钒钛	10223.1		型		
376	四川钒钛	ZL201720509796.2	一种钒钛炼钢用钢坯加热炉的出炉喇叭口结构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77	四川钒钛	ZL201720516578.1	一种用于高炉冶炼钒钛磁铁矿的焦炭烘干系统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78	四川钒钛	ZL201720510913.7	一种钒钛炼钢用吊运链的传动轴结构	实用新型	2017/5/9	2017/12/5
379	四川钒钛	ZL201410508372.5	一种富氧烧结的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授权	2014/9/28	2017/12/5
380	四川钒钛	ZL201410508399.4	一种高钒钛烧结矿的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2014/9/28	2017/8/11
381	四川钒钛	ZL201510514720.4	一种加热炉烧嘴喷口在线浇筑成型方法	发明授权	2015/8/20	2017/6/23
382	四川钒钛	ZL201410510453.9	利于烟气余热回收的260m²烧结装置及钒钛磁铁矿烧结矿的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2014/9/28	2017/6/20
383	四川钒钛	ZL201410381495.7	矿石破碎装置	发明授权	2014/8/5	2017/6/20
384	四川钒钛	ZL201510514515.8	一种基于 DCS 系统的快速查找故障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15/8/20	2017/6/13
385	四川钒钛	ZL201410508226.2	一种铁水保温剂、其制备方法及铁水保温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14/9/28	2017/2/22
386	四川钒钛	ZL201410507818.2	一种钒铁冶炼原料的均化方法及设备	发明授权	2014/9/28	2017/2/15
387	四川钒钛	ZL201410510471.7	一种钒钛烧结矿的配矿方法	发明授权	2014/9/28	2017/2/8
388	四川钒钛	ZL201410508309.1	含钒钛高磷铁水的炼钢方法	发明授权	2014/9/28	2016/8/24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389	四川钒钛	ZL201410510850.6	高磷鲕状赤铁矿钒钛磁铁矿高炉炼铁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14/9/28	2016/8/24
390	四川钒钛	ZL201310731778.5	一种检测碳化硅中碳化硅含量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13/12/27	2016/8/24
391	四川钒钛	ZL201410510931.6	钒钛磁铁矿烧结矿的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2014/9/28	2016/8/17
392	四川钒钛	ZL201410422918.5	一种焦炭的冶金效果的比较方法及系统	发明授权	2014/8/26	2016/6/22
393	四川钒钛	ZL201410508422.X	一种高炉喷吹混合燃料及其喷吹方法	发明授权	2014/9/28	2016/5/18
394	四川钒钛	ZL201410457750.1	一种链篦机篦板复位检测装置以及链篦机	发明授权	2014/9/10	2016/3/2
395	四川钒钛	ZL201310727705.9	万能试验机夹具打滑缺陷曲线屈服点归纳方法	发明授权	2013/12/25	2015/12/9
396	四川钒钛	ZL201310746905.9	一种烧结混合料及应用	发明授权	2013/12/31	2015/9/9
397	四川钒钛	ZL201310729074.4	脱湿钒钛磁铁矿冶炼参数控制技术	发明授权	2013/12/25	2015/9/9
398	四川钒钛	ZL201310319806.2	一种缩短工业制氧机从积液至出氧的时间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13/7/26	2015/8/19
399	四川钒钛	ZL201310319616.0	一种汽轮机供热系统	发明授权	2013/7/26	2015/8/5
400	四川钒钛	ZL201310731622.7	一种推钢式加热炉进钢平台	发明授权	2013/12/26	2015/8/5
401	四川钒钛	ZL201210278626.X	一种湿式除尘器	发明授权	2012/8/7	2015/1/21
402	四川钒钛	ZL201210278657.5	湿式除尘器溢流机构及湿式除尘系统	发明授权	2012/8/7	2015/1/21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403	四川钒钛	ZL202311831248.8	一种加热炉炉膛气氛控制系统	发明授权	2023/12/26	2026/8/21
404	四川钒钛	ZL202011453023.X	一种铁水保温剂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授权	2020/12/11	2026/8/14
405	四川钒钛、烟台优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ZL202211521258.7	一种冷床换热装备、系统及余热回收方法	发明授权	2022/11/30	2026/8/14
406	四川钒钛	ZL201621392502.4	一种轴承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2/16	2017/11/14
407	四川钒钛	ZL201621371870.0	一种中间包倾翻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2/14	2017/11/14
408	四川钒钛	ZL201621385645.2	一种轻质保温钢包盖	实用新型	2016/12/16	2017/8/11
409	四川钒钛	ZL201621374029.7	一种具有堵流装置的中间包	实用新型	2016/12/14	2017/6/20
410	四川钒钛	ZL201621372264.0	一种钢车防跳轨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2/14	2017/6/20
411	四川钒盛	ZL202211737221.8	一种低硅高铬铁水中钒元素的提取方法	发明授权	2022/12/31	2026/4/10
412	四川钒盛	ZL202211736041.8	一种提钒调渣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2022/12/31	2025/11/11
413	四川钒盛	ZL202011453021.0	一种低硅含钒铁水提钒方法	发明授权	2020/12/11	2023/4/14
414	四川钒盛	ZL202011444059.1	一种转炉提钒冷却剂及其应用	发明授权	2020/12/11	2022/8/19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415	四川钒盛	ZL201811156002.4	一种提高钒渣产渣率的方法	发明授权	2018/9/30	2020/8/14
416	四川钒盛	ZL201611154955.8	一种钒渣渣铁分离剂以及钒渣渣铁分离方法	发明授权	2016/12/14	2019/3/12